

达尔文回忆录

商务印书馆



达尔文回忆录

QH31
DARWIN

达尔文回忆录

我的思想和性格的发展回忆录

〔英〕达尔文 著

毕黎译注



CHINESE



* 3010382R *

商务印书馆

1982年·北京

Ac83/0043

131(5)

(9115)

RECOLLECTIONS OF THE DEVELOPMENT OF
MY MIND AND CHARACTER

by Charles Darwin

译文根据 The autobiography of Charles Darwin
1809—1882, with the original omissions
restored; edited with appendix and
notes by his grand-daughter Nora Barlow,
London, Collins, 1958.

达尔文回忆录

〔英〕达尔文著

毕黎译注

商务印书馆出版

(北京王府井大街36号)

新华书店北京发行所发行

北京第二新华印刷厂印刷

统一书号：11017·563

1982年4月第1版 开本 850×1163 1/32

1982年4月北京第1次印刷 字数 148千

印数 1—22,700 册 印张 6 1/4 插页 8

定价：1.05 元

1876 May 31 Recollections of the development of mind & character
C. Darwin

A former extract being written down to make for
an account of the subject of my mind & character
of my autobiography, I can think that the attempt
will answer my desire with fidelity in respect of character

I have the it into four intended one group to
be used, one is short ^{full} sketch of the mind
& character written for myself, & the ^{longer} by
to be written. I have attempted to write the
following account of myself, as of I was a dead
man in author and living back at my
own life. In how I find the before, to life
is now one with me. I have taken a
fair about of time of writing.

[I] am born at Shrewsbury a March 1809. I looked
at first of the world around the poor old savage
man's group. He would hardly back to me of my
first of life like as we & now, for I suddenly
realized for how long I had I been a savage
one for seven years in an out to ^{now} Aborigines for
himself & I could see him going down into the
life he had step.

- (1) 本书原稿真迹第一页。首行写：1876, 5月31日——我的思想
和性格的发展回忆录——查·达尔文。(下面正中的横划线，表
示第一节的题目的位置。)



(2) 达尔文的诞生地蒙特宅: (上)楼房正面及其东侧附属房屋(朝南)。
(下)背面东侧车行道和塞文河景色。

(c) Darwin Online (<http://darwin-online.org.uk/>)

FOR PRIVATE DISTRIBUTION.

THE following pages contain Extracts from LETTERS addressed to Professor HENSLOW by C. DARWIN, Esq. They are printed for distribution among the Members of the Cambridge Philosophical Society, in consequence of the interest which has been excited by some of the Geological notices which they contain, and which were read at a Meeting of the Society on the 16th of November 1835.

The opinions here expressed must be viewed in no other light than as the first thoughts which occur to a traveller respecting what he sees, before he has had time to collate his Notes, and examine his Collections, with the attention necessary for scientific accuracy.

CAMBRIDGE
Oct 1, 183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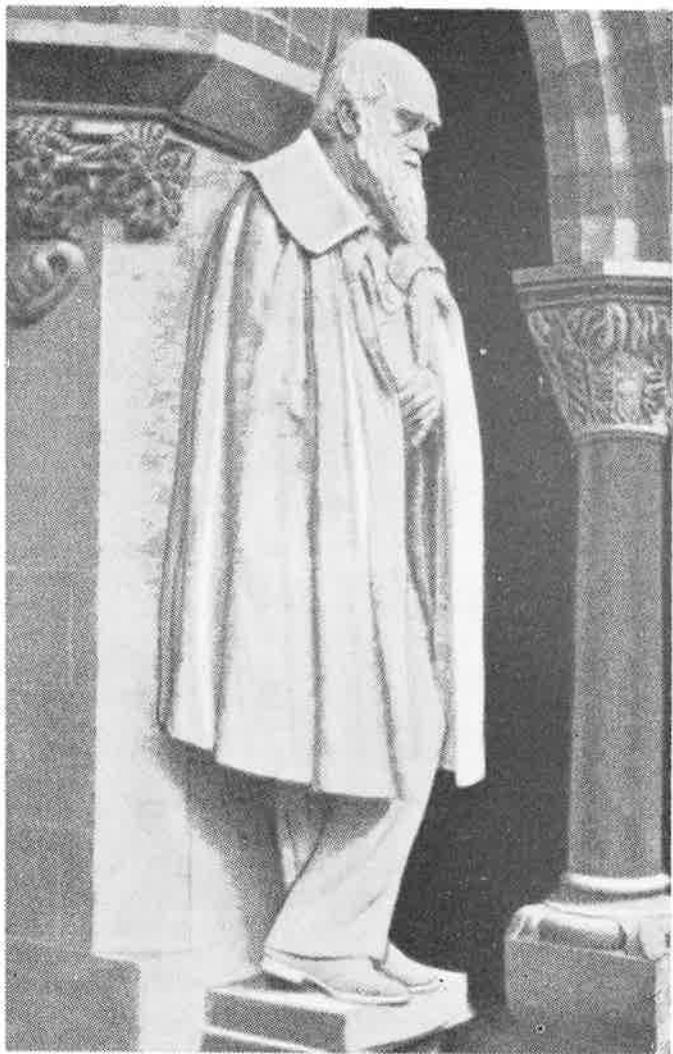
(3) 1835年10月1日,达尔文的第一篇刊印的论著《南美洲考察资料》(给亨斯罗十封信的摘要)的封面页。亨斯罗把它作为“私人印发品”,在剑桥大学出版。1835年11月16日,亨斯罗在剑桥哲学会上散发和宣读了它。这本小册共31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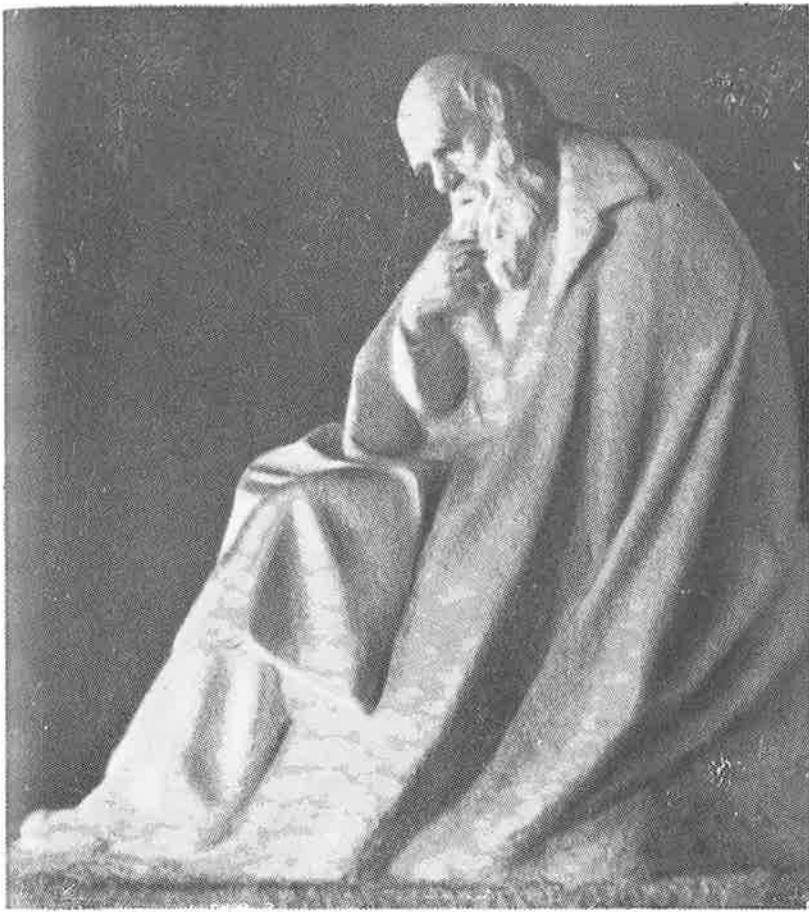
(4) 达尔文夫人爱玛·韦奇伍德(达尔文的表姐)在 1839 年新婚时的画像。



(5) 达尔文一家的住屋达温宅：（上）楼房正面，朝向东北，墙外是公路。北侧房屋和大门口是添建的。（下）楼房背面，朝向西南花园方面。中间有烟囱较高的方形楼房，是初购时的旧屋。北侧两层房屋，是添建的绘图室（会客室）；外有游廊和达尔文常坐的藤椅。南侧三层弧形楼房，是旧楼房向外扩建的部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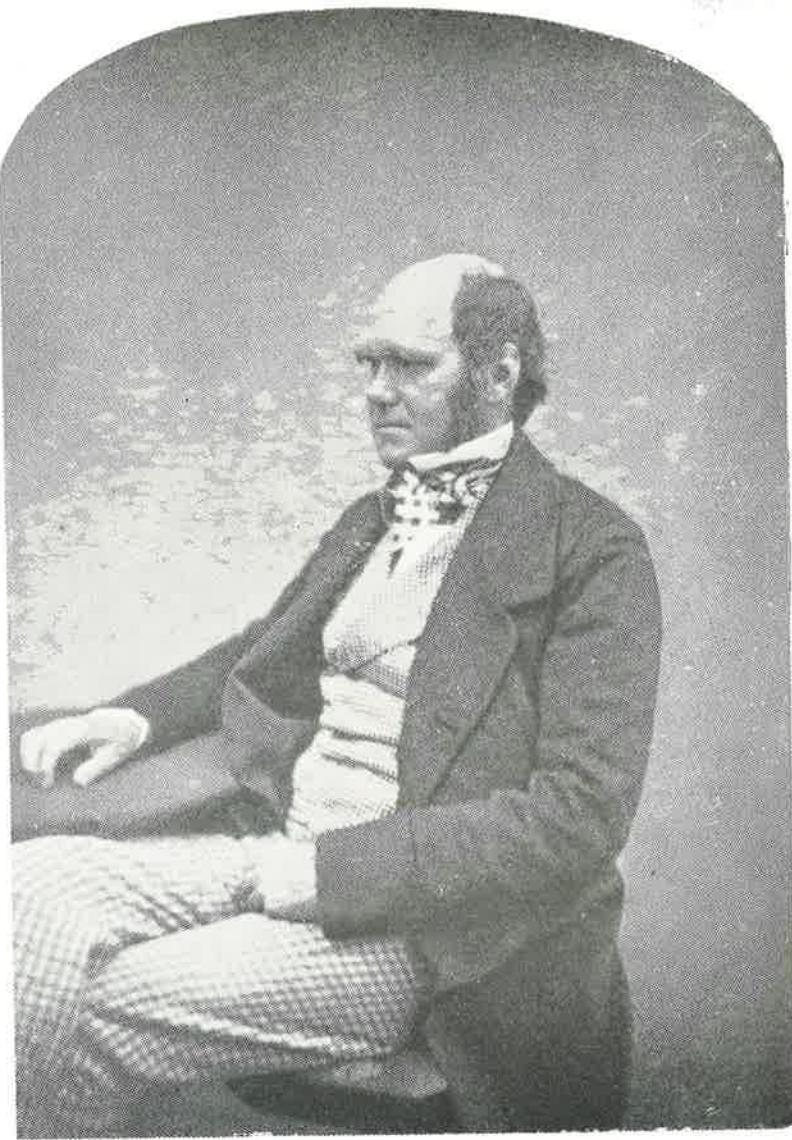
(6) 达尔文纪念像，在伦敦南肯辛顿区自然博物馆。



(7) 达尔文纪念像，在莫斯科国立达尔文纪念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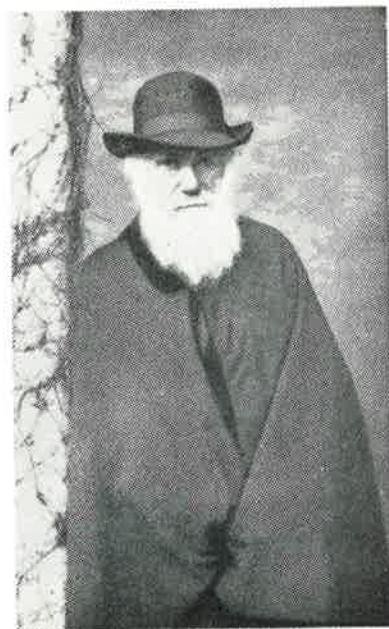
(8) 1842年8月23日,达尔文33岁和长子威廉3岁时的合影。迁家前在伦敦的一家照相馆中摄。



(9) 1860年,达尔文51岁时的相片。



(10) 1874 年, 达尔文 65 岁时的相片, 坐在游廊的藤椅中。



(11) 1880 年, 达尔文 72 岁时的相片。倚靠在游廊中木柱边, 准备到沙径区去作日常的散步。



(12) 肯特郡奥宾顿城达温村的达温宅的老书房——达尔文著写《物种起源》等的房间。
弗里曼教授惠赠。

目 录



(13) 肯特郡奥宾顿城达温村的达温宅的绘图室(会客室)——达尔文纪念馆。
弗里曼教授惠赠。

译者前言.....	i
(一) 从我诞生时起到进剑桥大学前为止.....	1
(二) 在剑桥时期的生活.....	28
(三) 在贝格尔舰上的航行.....	40
(四) 从回国时起到我结婚时为止——宗教观点.....	49
(五) 从我结婚和居住在伦敦时起,到我们迁居达温宅为止.....	59
(六) 在达温宅的居住期间.....	73
(七) 我的几本出版的著作——补记(1881年5月1日写).....	75
(八) 对我的智力的评估.....	91
注文.....	99
附录: (一)达尔文和韦奇伍德的家族人员.....	116
(二)本书中的人物.....	126
(三)本书中的地名.....	149
(四)本书中的动植物名称.....	157
(五)本书中的书刊.....	164
(六)达尔文的主要论著.....	168
(七)达温宅的今昔(达尔文纪念馆的成立经过).....	182

目

1	序言
2	第一章 生物的变异
3	第二章 异花传粉和自花传粉
4	第三章 人工授粉
5	第四章 植物对环境的适应
6	第五章 繁殖
7	第六章 生物的分布
8	第七章 地理学
9	第八章 植物与动物
10	第九章 变异的遗传
11	第十章 变异的起源
12	第十一章 变异的稳定性
13	第十二章 变异的多样性
14	第十三章 变异的不可预测性
15	第十四章 变异的不可预测性
16	第十五章 变异的不可预测性
17	第十六章 变异的不可预测性
18	第十七章 变异的不可预测性
19	第十八章 变异的不可预测性
20	第十九章 变异的不可预测性
21	第二十章 变异的不可预测性
22	第二十一章 变异的不可预测性
23	第二十二章 变异的不可预测性
24	第二十三章 变异的不可预测性
25	第二十四章 变异的不可预测性
26	第二十五章 变异的不可预测性
27	第二十六章 变异的不可预测性
28	第二十七章 变异的不可预测性
29	第二十八章 变异的不可预测性
30	第二十九章 变异的不可预测性
31	第三十章 变异的不可预测性
32	第三十一章 变异的不可预测性
33	第三十二章 变异的不可预测性
34	第三十三章 变异的不可预测性
35	第三十四章 变异的不可预测性
36	第三十五章 变异的不可预测性
37	第三十六章 变异的不可预测性
38	第三十七章 变异的不可预测性
39	第三十八章 变异的不可预测性
40	第三十九章 变异的不可预测性
41	第四十章 变异的不可预测性
42	第四十一章 变异的不可预测性
43	第四十二章 变异的不可预测性
44	第四十三章 变异的不可预测性
45	第四十四章 变异的不可预测性
46	第四十五章 变异的不可预测性
47	第四十六章 变异的不可预测性
48	第四十七章 变异的不可预测性
49	第四十八章 变异的不可预测性
50	第四十九章 变异的不可预测性
51	第五十章 变异的不可预测性
52	第五十一章 变异的不可预测性
53	第五十二章 变异的不可预测性
54	第五十三章 变异的不可预测性
55	第五十四章 变异的不可预测性
56	第五十五章 变异的不可预测性
57	第五十六章 变异的不可预测性
58	第五十七章 变异的不可预测性
59	第五十八章 变异的不可预测性
60	第五十九章 变异的不可预测性
61	第六十章 变异的不可预测性
62	第六十一章 变异的不可预测性
63	第六十二章 变异的不可预测性
64	第六十三章 变异的不可预测性
65	第六十四章 变异的不可预测性
66	第六十五章 变异的不可预测性
67	第六十六章 变异的不可预测性
68	第六十七章 变异的不可预测性
69	第六十八章 变异的不可预测性
70	第六十九章 变异的不可预测性
71	第七十章 变异的不可预测性
72	第七十一章 变异的不可预测性
73	第七十二章 变异的不可预测性
74	第七十三章 变异的不可预测性
75	第七十四章 变异的不可预测性
76	第七十五章 变异的不可预测性
77	第七十六章 变异的不可预测性
78	第七十七章 变异的不可预测性
79	第七十八章 变异的不可预测性
80	第七十九章 变异的不可预测性
81	第八十章 变异的不可预测性
82	第八十一章 变异的不可预测性
83	第八十二章 变异的不可预测性
84	第八十三章 变异的不可预测性
85	第八十四章 变异的不可预测性
86	第八十五章 变异的不可预测性
87	第八十六章 变异的不可预测性
88	第八十七章 变异的不可预测性
89	第八十八章 变异的不可预测性
90	第八十九章 变异的不可预测性
91	第九十章 变异的不可预测性
92	第九十一章 变异的不可预测性
93	第九十二章 变异的不可预测性
94	第九十三章 变异的不可预测性
95	第九十四章 变异的不可预测性
96	第九十五章 变异的不可预测性
97	第九十六章 变异的不可预测性
98	第九十七章 变异的不可预测性
99	第九十八章 变异的不可预测性
100	第九十九章 变异的不可预测性
101	第一百章 变异的不可预测性
102	第一百一章 变异的不可预测性
103	第一百二章 变异的不可预测性
104	第一百三章 变异的不可预测性
105	第一百四章 变异的不可预测性
106	第一百五章 变异的不可预测性
107	第一百六章 变异的不可预测性
108	第一百七章 变异的不可预测性
109	第一百八章 变异的不可预测性
110	第一百九章 变异的不可预测性
111	第一百十章 变异的不可预测性
112	第一百十一章 变异的不可预测性
113	第一百十二章 变异的不可预测性
114	第一百十三章 变异的不可预测性
115	第一百十四章 变异的不可预测性
116	第一百十五章 变异的不可预测性
117	第一百十六章 变异的不可预测性
118	第一百十七章 变异的不可预测性
119	第一百十八章 变异的不可预测性
120	第一百十九章 变异的不可预测性
121	第一百二十章 变异的不可预测性
122	第一百二十一章 变异的不可预测性
123	第一百二十二章 变异的不可预测性
124	第一百二十三章 变异的不可预测性
125	第一百二十四章 变异的不可预测性
126	第一百二十五章 变异的不可预测性
127	第一百二十六章 变异的不可预测性
128	第一百二十七章 变异的不可预测性
129	第一百二十八章 变异的不可预测性
130	第一百二十九章 变异的不可预测性
131	第一百三十章 变异的不可预测性
132	第一百三十一章 变异的不可预测性
133	第一百三十二章 变异的不可预测性
134	第一百三十三章 变异的不可预测性
135	第一百三十四章 变异的不可预测性
136	第一百三十五章 变异的不可预测性
137	第一百三十六章 变异的不可预测性
138	第一百三十七章 变异的不可预测性
139	第一百三十八章 变异的不可预测性
140	第一百三十九章 变异的不可预测性
141	第一百四十章 变异的不可预测性
142	第一百四十一章 变异的不可预测性
143	第一百四十二章 变异的不可预测性
144	第一百四十三章 变异的不可预测性
145	第一百四十四章 变异的不可预测性
146	第一百四十五章 变异的不可预测性
147	第一百四十六章 变异的不可预测性
148	第一百四十七章 变异的不可预测性
149	第一百四十八章 变异的不可预测性
150	第一百四十九章 变异的不可预测性
151	第一百五十章 变异的不可预测性
152	第一百五十一章 变异的不可预测性
153	第一百五十二章 变异的不可预测性
154	第一百五十三章 变异的不可预测性
155	第一百五十四章 变异的不可预测性
156	第一百五十五章 变异的不可预测性
157	第一百五十六章 变异的不可预测性
158	第一百五十七章 变异的不可预测性
159	第一百五十八章 变异的不可预测性
160	第一百五十九章 变异的不可预测性
161	第一百六十章 变异的不可预测性
162	第一百六十一章 变异的不可预测性
163	第一百六十二章 变异的不可预测性
164	第一百六十三章 变异的不可预测性
165	第一百六十四章 变异的不可预测性
166	第一百六十五章 变异的不可预测性
167	第一百六十六章 变异的不可预测性
168	第一百六十七章 变异的不可预测性
169	第一百六十八章 变异的不可预测性
170	第一百六十九章 变异的不可预测性
171	第一百七十章 变异的不可预测性
172	第一百七十一章 变异的不可预测性
173	第一百七十二章 变异的不可预测性
174	第一百七十三章 变异的不可预测性
175	第一百七十四章 变异的不可预测性
176	第一百七十五章 变异的不可预测性
177	第一百七十六章 变异的不可预测性
178	第一百七十七章 变异的不可预测性
179	第一百七十八章 变异的不可预测性
180	第一百七十九章 变异的不可预测性
181	第一百八十章 变异的不可预测性
182	第一百八十一章 变异的不可预测性
183	第一百八十二章 变异的不可预测性
184	第一百八十三章 变异的不可预测性
185	第一百八十四章 变异的不可预测性
186	第一百八十五章 变异的不可预测性
187	第一百八十六章 变异的不可预测性
188	第一百八十七章 变异的不可预测性
189	第一百八十八章 变异的不可预测性
190	第一百八十九章 变异的不可预测性
191	第一百九十章 变异的不可预测性
192	第一百九十一章 变异的不可预测性
193	第一百九十二章 变异的不可预测性
194	第一百九十三章 变异的不可预测性
195	第一百九十四章 变异的不可预测性
196	第一百九十五章 变异的不可预测性
197	第一百九十六章 变异的不可预测性
198	第一百九十七章 变异的不可预测性
199	第一百九十八章 变异的不可预测性
200	第一百九十九章 变异的不可预测性
201	第二百章 变异的不可预测性

译者前言

1876年5月5日，六十七岁的达尔文，带病完成了专著《植物界的异花传粉和自花传粉的效果》书稿，寄给出版商去付印。次日，因为必需养病，全家到萨利郡杜金城外的赫伯顿镇，旅居在一所房屋内。这所房屋，是他的妻舅亨斯雷·韦奇伍德租借的。

5月28日左右，达尔文开始著写《我的思想和性格的发展回忆录》，一直写到8月3日结束。他在这个手稿末尾加写：“这篇我的生平简史，是从5月28日左右，在赫伯顿开始写的；此后，我大概在下午记写约一小时。”后来，它常被简称为《回忆录》，或《自传未删本》。

可是，根据他的手稿本第一页，在该页的左上角，却又写有几个小字：“1876年5月31日”(1876 May 31)。这几个字，很可能是在写好了这一页时添写上去的。在这一页前，还附加一张目录表，很可能是他在写完全稿后补写的，因为从原稿第一页可见，他在题目《回忆录》和首句之间，做了一个长划线的符号，表示这里应该添写第一节的题目，即《从我诞生时起到进剑桥大学前为止》。

6月6日，达尔文全家离开赫伯顿镇。6月7日，他们到苏塞克斯郡米德汉斯特城附近的霍兰孔姆村的亲戚约翰·霍克肖爵士(工程师)家中，作客三天。霍克肖的独生子，于1865年同达尔文夫人爱玛的侄女结婚，所以他们是姻亲。6月10日，全家回到达温宅家中。

这篇著作的写作时间，若从5月28日起计算，共约68天。开

头 14 天，他在旅居时写，写作时间可能要较短些。

达尔文写作这篇《回忆录》的起因，是因为一位德国编辑来信请他撰写这篇文章；但是他认为，把它记写出来，留给自己的子孙后代传阅，是有意义的。因此，在这个手稿中，除了“我”表示作者自己以外，又以“我们”表示自己一家人或达尔文夫妇俩，以“你们”表示自己的子女们。他并没有想要有朝一日把它公开去发表。因为它是原始的手稿，写得比较简略和潦草。其中有许多处，家中人时常谈到的，就省略了。还有许多书名等，大都用简称。还有几处，他在记写时由于回忆而发生差错，事后没有去核对一下，例如他宣读第一篇论文时的年份错误等。

这篇《回忆录》，最初大约是在达尔文逝世六个月后，他的儿子法朗士·达尔文把它删改，摘录和誊抄出来，改名为《自传》，并把它编印在《达尔文生平及其书信集》（三卷集）中作为第二章（第 26—107 页），于 1887 年初次出版。1892 年，法朗士编辑出版《达尔文生平及其书信选集》（单行本），仍把它列入第二章（第 5—54 页），但略加修订和增补注文。后来（1929 年），它以单行本小册子出版，书名为《达尔文自传》，并且把法朗士写的《回忆我父亲的日常生活》和《宗教观》两篇作为附录。这本小册子列入《思想家丛书》第七册。

在法朗士摘抄《回忆录》时，达尔文夫人爱玛（1896 年去世）事先审看了这篇手稿；她反对把其中许多有关亲友的姓名、评论、家中情况和宗教问题等记述公诸于世。因此，在他删改后发表的《达尔文自传》中，就被删去了约有四分之一之多篇幅。例如，他删去了达尔文对其父亲、哥哥、姐妹、妻子、舰长费支罗伊、勃克伦德、莫奇森、布朗、赫胥黎、华莱士、欧文、法更纳、霍克、赫歇耳、拜比吉和斯宾塞等的评述。其中整个一节《宗教观点》也被删去，另编在他的《达尔文生平及其书信集》的第八章《宗教观》中，并删去了一些重要的

句子，有断章取义之处。例如，遗漏的部分中突出了他反对上帝的存在；说明他严密隐藏自己对宗教怀疑的观点，是从订婚前（1838 年冬初）受到父亲的劝告时才开始，并且还举出了不信神的父亲、哥哥和亲戚的姓名。他提出了一个问题：上帝如果恩德无量，那又为什么世上的痛苦事实依旧很多呢？他把基督教看作同印度教和伊斯兰教等一样；把儿童信仰上帝比拟成猿类怕蛇的本能；甚至他还写了一句：“这真是该死的教义！”（And this is a damnable doctrine）。这比他痛骂奴隶制，有过之而无不及了。他多么希望家长们不要把这类宗教迷信灌输给子孙后代啊！

这篇《回忆录》，后来又几次经过达尔文亲手修改和增补。例如，其中关于他父亲和一家人的记述，是在 1878 年（或以后）补写而插入的。最后，在 1881 年 5 月 1 日，他在第七节中，又添写了《补记》，共五段，补充记述他在 1876—1881 年间著写和出版的书名和内容，插处在《对我的智力的评估》一节之前。有些补写的句子，写在纸条上，并且粘贴在手稿中要增补的页上。

一直到 1957 年，这篇《回忆录》手稿全文的单行本，才第一次由苏联科学院出版社根据达尔文手稿复印本译成俄文出版；译注者是索波里教授。该书并附有达尔文的《日记》，共 251 页，印数一万五千册。

1958 年，达尔文的孙女诺拉（巴洛夫人，1885 年生，现仍健在），也根据《回忆录》手稿，编辑出版《达尔文自传，1809—1882 年，原稿未删本》，由伦敦的科林斯出版社出版，共 253 页。《回忆录》全文在第 21—145 页；其中尚有附录和注文等。

1959 年，索波里教授又根据诺拉的英文本增订，把《回忆录》编入《达尔文全集》第九卷，第 166—242 页，苏联科学院出版社出版。

1974 年，英国动物学家加文·德贝尔（1899—1972）编辑出版

《达尔文和赫胥黎自传》。他根据诺拉的英文本，以及詹姆士·金斯莱重读《回忆录》手稿本后的意见，作了一些修正。德贝尔曾在1950—1960年间任不列颠自然博物馆馆长，对达尔文的著作和生平有深刻的研究，在1963年著有《达尔文传》，并且编辑了达尔文的许多遗著。

译者在翻译《回忆录》时，根据了上述两种英文本和俄译本。

关于法朗士删改的《达尔文自传》的中译本，据译者所知，过去有下列几种：

(1) 1917年，周太玄译，连载在《学生杂志》第四卷第一期、第三期和第七期。(2) 1935年，张孟闻教授译，北平钟山书局出版。(3) 1935年，周韵铎译，上海世界书局出版。(4) 1939年，全巨荪译，上海商务印书馆出版。除《自传删改本》外，还有法朗士的附录两篇。(5) 1947年，苏桥译，上海生活书店出版。以后又在另外几个出版社再版。(6) 1957年，叶笃庄和孟光裕合译《达尔文生平及其书信集》第一卷第二章《自传》，北京三联书店出版。以后又在商务印书馆再版。

上述这些中译本，都存在着一些对原文的误解和失察之处。最主要的，是要增加不少注文，去说明达尔文手稿中所述的实际情况，指出他的笔误和简略之处，并介绍他所提到的许多书名、人名、地名和专门名词等。因此，注文也是很重要的部分，而且难以尽善尽美。译者对此作了一番努力，参照了英、俄文编者的注释，查阅了相当多的有关资料。现在的中译本的注文，除达尔文本人的注文以外，一律按正文中的注号，附注在书末；但人名、书名和地名的注文，则另外按其首字笔划次序编排，作为附录。

在译文中，译者用方括号标出的部分词语，是补充原文中简略去的部分。

为了隆重纪念这位世界伟大的科学家逝世一百周年，译者还

编集了一些达尔文的相片和有关图片，附印在本书中。

最后，在此谨向英国研究达尔文著作的专家理查德·弗里曼教授致谢，因为他亲切关心和盛情复制了上述两种英文本《回忆录》寄赠，并答复了我在翻译上的疑问。还应感谢大任教授，承他译解了原文中的拉丁文词句。

译者在翻译过程中，认识到马克思的一句名言：“我们判断一个人，不能以他对自己的看法为根据；同样，我们判断这样一个变革时代，也不能以它的意识为根据；……”（《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2卷第83页。）

达尔文在他的著作、书信和日记等中，时常有自谦之词，隐讳之处，有时过分颂扬他人的作品和言论，甚至好象自己全盘接受了对方的见解。他也自认有此缺点（见本书第94页）。最突出的一个例子，就是在他对马尔萨斯《人口论》的看法方面。他在1844年写的论文（物种起源理论的基础稿）中，第二章中的一节《自然选择方法》，后来摘录而在1858年7月1日宣读于林耐学会，并且在《会报》上发表（参看本书第79页）；可惜它印数极少，连生物学专家也很少去研读它。可是，其中有两点批驳马尔萨斯的结论，却很重要：(1)用道德的约束力，可以抑制人口增长；(2)用择优去劣的人工方法，可以大大增产，因此即使不到25年增加一倍人口，也是可能的。也就是说，用节育和增产，就可以解决人口问题，因此也反证了马尔萨斯的结论是错误的。真可惜，达尔文由于不愿扩大涉及人类学和宗教方面，在后来的《物种起源》等书中删除了这两点，因而后人常误解他，对他作了不公正的评语。译者认为，在此应予订正，声明达尔文早有了先见之明；而这篇宣读的论文，真不愧为划时代的创作。

1981年6月，译者志于沪上。

(一) 从我诞生时起到进 剑桥大学前为止^[1]

一位德国编辑来信，要我写述自己的思想和性格的发展以及生平简史；我认为，这种写作尝试，对我是一种消遣，也可能使自己的后代子孙们感到兴趣。我想，要是自己的祖父^[2]亲手写过他的思想概要，讲述他想到些什么，做了些什么，以及他的工作怎样做法，即使写得简短而且晦涩，那么我也会津津有味地去阅读它的。我尝试用下面的方式来写一篇自传，就是：好象使我自身处在另一个世界，却回头来把自己当做是一个亡故的人来写他的传记。我觉得，这也不算是一件难事，因为我现在已经是风烛残年，距死不远。我完全不必顾虑到它的文体优劣了。

1809年2月12日，我诞生在希鲁兹伯里城。我曾经听到父亲讲过，他以为，一个记忆力很强的人，能够回忆到自己一生很早年代的往事。可是，我却不是这样，因为我最早只能回忆到四岁九个月的年龄时候：那时，我在阿伯吉尔城附近海边洗海水浴；还依稀记得在当地目睹的一些事件和地点。^[3]

1817年7月，在我八岁多年纪时，我的母亲去世了；可是很奇怪，我除了只记得她病故时所睡的床铺、她穿着的黑色丝绒长袍和她的构造特殊的工作台以外，其余一点也回想不起来了。我以为，我对她很快遗忘的原因，一方面，是姐妹们一想到母亲，就悲痛欲绝，所以就永远不愿去谈到她〔的往事〕和提到她的名字了；另一方面，我只见到她在去世前长期卧床患病的情景，这就冲淡了我对她

更早时候的印象。

这一年春天，我被送到希鲁兹伯里城内的一所日校，当走读生，念了一年书。^[4]

每次在上学校以前，二姐卡罗琳事先在家中给我预备功课，但是我还是担心我的作业是否能够及格。当时大家对我讲，我在学习功课方面，远不如妹妹卡萨琳；我相信，我自己在多方面是一个顽皮的小孩。

二姐卡罗琳异常和善，富于才能，而且热忱待人；可是，她时常想要纠正我的脾气，却是显得太过于热心了，因为尽管过了几十年，到现在我还是记忆犹新：那时候，当我每次想要跨进她居住的房间内时，我就不禁会心中盘算，自问道：“她现在又要来数说我什么错处了呢？”因此，我^{〔反而横了一条心，〕}采取了一切都满不在乎的顽抗态度，去听任她说教，只当做是耳边风。^{〔5〕}

在这所日校念书的期间，我对自然史，尤其是对于搜集工作方面，逐渐发生了浓厚的兴趣。我尝试给植物规定名称，还去搜集各种各样的玩物：贝壳，火漆封印，免资印纸，^{〔6〕}钱币和矿石。我想成为一个研究分类的自然科学家、古玩收藏家或者守财奴，这种欲望已经十分强烈，而且确实是天生的，因为我的姐妹和哥哥，全都没有这种癖好。

同年发生一个小事件，对我有很深刻的印象；我以为，它所以有这样的深刻，是因为后来它使我受到了良心上的沉重创伤；奇怪的是，显然我在这小小的年纪，就已经对植物的变异性发生了兴趣！当时，我对另一个孩子说（我认为，他是莱顿，后来成为著名的地衣学家和植物学家）：^{〔7〕}我有本领，用几种有色的液体去浇洒在多花水仙（多花太平花）和报春花的植株上，把它们培育成各种不同颜色的花。这当然是天大的谎话，而且我从来也没有去做过这一类试验。我还可以在此承认，我在童年时代编造了很多周密的

谎话；推究其起因，总是为了要耸人听闻。例如，有一天，我独自从父亲栽种的果树上偷摘了很多名贵的水果，把它们藏匿在灌木丛中，于是就故意气急慌忙地奔跑回家去，通报消息说，我发现了一大堆被窃的水果。^{〔8〕}

大约就在这时期，也许是在更早一些的年龄时，我有时去偷摘水果，想要亲自尝尝它们的滋味；在我采用的摘取水果的方法中，有一种很可算是一项新发明哩。当时在晚上，果园的大门已经上了锁，而且四周的围墙又是很高，但是我先爬上几棵靠近墙边的树木，马上就攀登上了墙头。此后，我就用一根长棒，把它的尖端牢固地插进一只相当大的花盆背面的底孔中，再把这只花盆向上举起，使它凑近那些要摘取的桃子和李子下面，用棒尖去拨动这只水果，使它落进花盆内；这样总是万无一失地获得了猎物。

我还记得，在很早的童年时代，我在果园中偷摘了一些苹果，目的是要把它们分赠给左邻右舍的几个孩子和青年；可是，在赠送这些偷来的水果以前，我向他们夸口说，我有十分神速的飞跑本领；而且真奇怪，我完全不明白，他们为什么对我这种飞跑本领发生惊奇和欢呼；其实，他们只是为了要吃到我的苹果罢了。可是，我却清楚地记得，当他们众口齐声说，从来没有见到过象我这样快的飞毛腿时，我简直狂喜得手舞足蹈了！

在凯斯先生的日校中走读的那一年，我记得很清楚，还发生一个事件，就是举行了一个龙骑兵的葬礼。^{〔9〕}真奇怪，到现在我还是历历在目，难以忘怀：当时有一匹马，在它的空鞍上，悬挂着死者的一双军靴和背着一副甲胄；还见到在墓地上鸣枪致敬的情节。这种景象，当时在我心头激发了一种诗情的幻想。

1818年夏天，我进入了希鲁兹伯里城内的布特勒博士的中学，^{〔10〕}到1825年夏季中期十六岁时为止，念了七年书。我寄宿在校内，因此也就获得了学生的正规生活的很大益处。可是，因为学

校距离家中还不到一英里，所以我就时常溜回去，在点名以后一直到校门关闭之前，这一段很长时间都呆在家中。我以为，这对我有很多方面的好处：可以经常保持家庭感情，增进自己的兴趣。我记得，在入学初期，我为了赶时间，总是奔跑得很迅速；我这飞毛腿通常都能成功地达到目的。可是，当我有时发生疑虑时，就十分虔诚地祈求上帝来帮助我；还清楚地记得，当时总把自己的成功原因，归功于祷告了上帝，而不是由于自己的快跑了；甚至还对自己时常得到上帝保佑而惊喜哩。

父亲和姐姐们曾经告诉我，当我年纪很小时，我就十分爱好长时间的独自散步；可是，我已经记不起来，当时我在思索些什么。我时常深思默想，十分出神；有一次我回学校时，在希鲁兹伯里的旧城墙基上绕道而行；这是一条已经拆除了一边女墙而改筑成的步行道路；当时一不留神，就失足从路边跨跌到城脚下去，幸亏它只有七、八英尺的高度。虽然这样，在这次突发的十分意外的跨交的短暂时刻内，我脑海中却闪现出不少思想，实在是感到惊奇的事。我以为，这很难符合于生理学家们所证明的说法，就是：每种思想都要经历相当长的时间才发生。^[11]

在初进学校时，我一定是一个头脑十分简单的孩子。有一天，一个叫加纳特的孩子，引领我进一家糕饼店去；他取了几块糕饼，没有付款，因为店主让他挂账〔以后结付〕。当我们走出店门时，我就问他，为什么不付糕饼钱，他马上就回答说：“嗨，你还不知道，我的伯父遗赠给城里一大笔钱，定下了一条守则，就是：任何人到店铺中取了一点东西，只要戴上一顶旧帽，按照特定方式，〔把它〕在头上挪动一下，老板就让他拿去，不得向他索取货款。”接着他就演示给我看怎样把帽子挪动的方法。此后，他又进了一家可以赊账的店铺，索取到一点小商品，故意把旧帽在头上挪动一下，当然拿了它也不付钱就走了。在我们走出店门时，他说：“现在要是你愿

意亲自到那家糕饼店去试试（我还很清楚地记得这家店铺的地址），我就把帽子借给你，那你就可以随心所欲，去取糕饼，只要你依照我的规定方法挪动一下帽子就行了。”我当时乐意地接受了他的建议，戴上他的旧帽，走进那店铺，要了几块糕饼，用手把帽子挪动一下，于是转身走出店门；不料那时，店主冲奔过来，我吓得马上丢了糕饼，拔腿拼命逃跑；而我那位撒谎的朋友加特纳，却朝我哈哈大笑，使我感到十分惊讶。

可以自称自赞地说，我在童年时代，就已经是仁慈为怀的，但是这应该完全归功于姐姐们的教导和示范作用。实际上，我怀疑仁爱究竟是不是天赋的或先天的品质。我很爱好去搜集鸟卵，但总是在每个鸟巢中取去一个卵；只除了一次，那时我把一个鸟巢中的卵全都取去了，并不是因为它们的价值名贵，而是为了要作一种虚声恫吓。

我对钓鱼的兴趣很浓，经常静坐在河边或者池畔，聚精会神地凝视着钓丝上的浮子。在美尔堂时，有人曾经对我说，可以用盐和水杀死蚯蚓；因此以后，我不再直接用活蚯蚓刺在鱼钩上，不过这大概降低了一些我的捕鱼量。^[12]

在日校念书时，也许是在更早的童年时代，有一天，我采取了十分残暴的行为，去打一只小狗；我认为，这种行为完全是为了满足自己一种强权的意识；但是，这次大概没有把它打得很厉害，因为它没有大声嚎叫；我相信确实如此，因为这件事就发生在离家很近的地点。这种行为，使我良心上深受折磨，因为我脑海中一直清楚地浮现出那个确实的犯罪地点。大概就在那时，还有在此后长期内，我对狗已经有了热爱的感情，所以在良心上受到了更加严重的谴责。狗也好象懂得这种事，因为我是一个善于夺去狗主人对它们的宠爱的能手。

布特勒博士的中学，对我的思想发展起了极坏的影响，因为它

是严格的古典中学，除了古代语文课程以外，还教授少量古代的地理和历史课程，其余也就没有了。这个作为一种教育手段的学校，对我说来，简直是一个空洞无物的地方。在整个一生中，我极难掌握一种外国语。当时校内特别注重的，是写作诗句，而我总是写不出优美的诗篇来。我有很多朋友，合伙把很多旧诗收集在一起，有时还请另外一些孩子相助，把它们拼凑成一厚本诗集；这样，我就可以利用它，去写作任何题材的诗篇了。校内很重视背诵隔夜教过的功课；我能够很容易办到它：在教堂内做晨祷的同时，我就念读了四、五十行弗吉尔或荷马的诗句；可是，这种强记的东西，一过了四十八小时，就已经遗忘干净了。我没有偷过懒，除了学习写作诗篇以外，总是认真做好自己的古典课程的作业，决不作弊抄袭。在这些功课中，只有贺拉斯的几首颂诗，使我获得了唯一的乐趣；我十分赞赏这几首颂诗。

在离开这所学校时，按照年龄来评断，我虽不算是高才生，也不能算做低差生；我认为，所有我的老师和父亲，都把我看做是一个极其平凡的孩子，甚至认为我的学识还低于中等水平。有一天，我受到了父亲当面的数说：“你只知去射鸟、养狗和捕鼠，其余什么都不管，将来你会自取其辱的，也会连累我们全家的！”可是，我一直知道，父亲是一位最和善的人，我总是全心全意地敬爱他，所以他在对我说出这些话时，一定是在对我发怒了，但是也有些不公平。

在这里，我可以来补写几页关于我父亲的经历；他在多方面是卓越的人物。^[13]

父亲身高约有六英尺二英寸，肩背宽阔，极其肥胖；我从来没有遇见过任何比他更加高大的人。他在最后一次秤体重时，有24英石；^[14] 可是后来，他的体重还增加了不少。他的性格的主要特

点，就是对人们有正确的观察本领和同情心；我从来没有看到任何人具有那些超过或类似他的品德。他不仅同情不幸的陌生人，而且还扩大到同一切周围的人们共欢乐的范围。正因为这样，他总是想方设法，要使别人心满意足；他虽然不能容忍挥霍浪费，却时常乐意去慷慨助人。例如有一天，希鲁兹伯里城内有一个小厂主白先生，他来找我父亲诉说道，要是筹借不到一万英镑，他马上就要破产了；他不能提供出一批具有法权的担保品，但是能签写几张保证日后一定能偿还的借据。父亲倾听了他的诉说，由于他具有凭直觉辨认一个人的品质的本领，确认可以信赖这个厂主。当时在父亲看来，虽然这笔借款数目很大（那时父亲还年轻），他就如数借给了厂主。不久，这笔借款仍旧归还了他。

我以为，父亲这种助人为乐的性格，使他能够博得大家无限信任，因而也享有了济世名医的声望。他从年纪还不到二十一岁时起，就开始行医，但是在开业第一年内挣到的诊费收入，却已经足够支付两匹马和一个工人工资的用费。在开业第二年，他的医务工作开展得更加广大；从此以后，他一直行医，经历了六十年左右，才停止诊疗工作。父亲行医获得很大成功的情形，也是很够使人惊异的：他曾经对我说，他本来厌恶这个医生的行业，要是当初考虑到诊费收入低微，而且如果祖父准许他自由选择职业，那么他就决不会去干这一行了。他在晚年时，甚至一想到开刀动手术的情景，就感到极其厌恶；他见到流血的病人形象，就难以忍受。因此，我也感染到了父亲的惊恐心理；我记得在小学时代，曾经阅读到普林尼（大概是他）在洗温水澡时发生流血惨死的故事，感到十分可怕。父亲曾向我讲过两次有关流血的旧闻。一次是发生在年纪很轻的他加入共济会的时候。^[15] 有一位共济会的朋友，在伴他到共济会分会去参加集会时，假装着不知道他对流血事故会异常激动的样子，就直接对他说：“我想，让您流几滴血，不会使您烦恼不安

吧?”当父亲接受入会仪式时，他双眼被蒙住，两只衣袖被向上卷起。我不知道，现在是否还要举行这种入会仪式。父亲牢记着这一次仪式，是引起他想象力极其丰富的良好事例，因为他当时清楚地感觉到，有一股鲜血正在从他的手臂上淌流出来，但是事后竟找不到手臂的任何部位上有被刺伤的痕迹，那时真简直难以相信自己的眼睛了。

还有一次，有一个在伦敦屠宰场做工的富于经验的屠夫，来向我祖父〔爱拉士姆〕求诊；当时恰好又有一个重病患者被搬运进诊所；祖父马上就决定要请当场这位开刀医生（即屠夫）来帮忙，使病人放血。屠夫遵命，抓住病人的手臂，可是结果，他竟请求原谅，不敢下手而跑出了手术室。在诊疗结束以后，这个屠夫就对祖父坦白说，虽然他在伦敦宰杀了极多的牲畜，好算是独一无二的老手了，可是现在真奇怪，一见了病人的鲜血，确实就变得魂飞魄散了。

由于父亲医术高明，有令人信服的本领，因此有很多就诊的病人，尤其是妇女，她们都来请教他，好象把他当做一位神父，可以帮助解决种种不幸的灾祸。父亲曾经告诉我，这些病人，开头总是向他诉说自己身体上有了许多模糊不明的毛病，但是他凭自己的经验，就很快猜测到实际上是怎样一回事。于是，他就提醒他们道，这些毛病都是他们幻想出来的；他们在听到了解释以后，就把自己的一切生活上的苦痛经历都向医生倾诉出来，甚至不再去讲到自己身体上的病痛了。他们通常的诉苦对象，就是家庭纠纷问题。如果来请教的病人是一个男人，向医生诉说自己老婆的坏事，这显然是发生了夫妻口角，那么父亲就把下面的办法介绍给他（如果这个男人绝对依照医生的忠告去做，无论如何总是会达到成功的目的）。就是：男人应当去对老婆讲，他为了夫妇共同居住的生活得不到幸福而感到苦痛；他相信，如果夫妇分居，那么老伴她一定会生活得更加幸福些；他丝毫不认为她有任何的不良行为（可是，

男人时常不愿采用这种说法）；他从此以后，不再在她面前去责备她的任何一位亲友了；最后还有一件事，就是他乐愿尽自己的可能力量，分给她一笔相当大的生活费。讲了这些话以后，他应该恳请她对于这个分居的建议加以考虑。因为夫妇口角争执，总是对于某一件事而发生；她的怒气一消散，很快就会明白过来，她的处境陷于被动，有多么的不利：她抵挡不了人家的责备，况且提出离婚的不是她，却是丈夫。一般说来，妇女就会恳求丈夫不要坚持离婚这办法，以后大家的脾气也就会变好了。

由于父亲有令人信服的本领，他就听到了许多稀奇古怪的不幸事故和犯罪行为的自由。父亲不只一次地说，他知道了很多受害的妻子。有时，夫妻俩和睦相处了二、三十年，到后来反而彼此仇深似海；父亲说明了这方面的原因，就在于老夫妻的子女都已经长大成家，他们俩失却了使自己相互联系的共同的对象。

可是，父亲最杰出的本领，就是他善于鉴定别人的品质；即使是对那些相见时间短促的人，他也能明察他们的思想。我们已经知道许多关于他这种本领的实例；其中有几次，简直是难以想象的。

这种辨别本领，时常使父亲不去同坏分子结交（他只遇到一次例外情形，但这次也很快就识破了那个坏蛋的品质）。有一个陌生的教士到希鲁兹伯里来，装扮成一个富翁的样子。大家都去拜访他，很多人邀请他到家中吃饭。父亲也去拜访他，但是他回家后就对我的姐妹说，大家无论如何不要去邀请他或者他的家属到家中来，因为他确信，这个人靠不住。过了几个月，这个教士突然失踪了，原来他到处欠了债，暴露出他的本相，也同最常见的惯骗犯一模一样。在这里，还可以举出一个很少人不敢冒风险去干的关于信用的实例。一天，有一位素不相识的爱尔兰绅士来找我父亲，诉说他遗失了自己的钱包，而且要在希鲁兹伯里等待爱尔兰汇来路

费，却是很不方便。他恳请父亲贷借二十英镑，于是父亲马上就答应照办，因为他相信，他的陈述不是撒谎。果然，到了期限（就是他一到爱尔兰以后马上写信到希鲁兹伯里来所需的时间），就接到他的回信。这位爱尔兰绅士在信中千恩万谢，并写道，“随信附上英国银行的纸币二十英镑”；可是，信内却连一张纸币也没有。我当时询问父亲，这件事是否会动摇他原来的信心呢；但是父亲却回答说：“一点也不会！”果然，第二天又收到爱尔兰人的来信，接连不断地道歉，请父亲宽恕，因为他在前一天寄出的信内忘了附寄纸币（他好象是真正的爱尔兰人）。

我父亲的一位亲戚，^[16]有一天来找父亲商量，诉说自己的儿子十分懒惰，什么事情都不肯去干。父亲就说：“在我看来，这个年轻的懒惰虫所想望的，就是我会遗赠给他一大笔钱财。请您用我现在对您讲的话去告诉他，我决不会留给他一文钱的！”父亲使这位亲戚十分惭愧地自认，他的儿子确实有了这种痴心妄想，并且询问父亲怎样会猜测到这一点；可是，父亲却回答说，连他自己也完全没有想到为什么会说这句话。

有一位伯爵，带领自己的侄儿来找父亲；他的侄儿有精神病，但是他的举止很安静；这个青年的毛病，就是他总是自认已经犯了天下所有一切的罪行。后来，父亲就同病人的叔父谈论病人的情况，并且说：“我确信，您的侄儿真的是犯了重大的罪行。”于是这位伯爵马上惊呼道：“主啊！达尔文医生，谁把这件事告诉了您的呢？我以为，除了自己家中人以外，谁也不知道这件事！”这个故事，是父亲在事后过了很多年才告诉我的；我听了随即询问他，怎样会辨别出自认罪的真假；他回答我说（这种回答确实也是我父亲所特有的），他自己也无法说明这一点。

下面有一个故事，证明了父亲有多么精确的猜测本领。谢尔本勋爵，后来是第一代朗斯塘侯爵，由于熟悉欧洲事务而出名（正

如马考莱在某处所指出的）；他也为此感到很自豪。有一次他来找父亲就诊，事后他就向父亲大谈特谈关于荷兰境内的状况。父亲以前在荷兰的莱顿大学攻读医学；有一天，他同一位朋友在荷兰乡间作了一次长途远足；这位朋友邀请父亲到熟识的教士家去（我们可以称呼这位教士为埃先生，因为我忘记了她的姓名）；这位教士的妻子是英国人。当时父亲饥肠辘辘，但是早餐时除了干酪以外，几乎什么也没有了；父亲是完全不吃干酪的。这位老夫人对此感到惊讶和忧伤，就开始说服父亲道，这种干酪是上等品，是从博伍德城的谢尔本勋爵领地寄来给她的。父亲感到奇怪，为什么这干酪要从博伍德那里寄来呢？但是当时，他并没有再去考虑这个问题；一直到了很多年以后，当谢尔本勋爵这一次向他大讲荷兰情况时，他忽然想起了上述他在荷兰时的往事。于是父亲说：“我认识教士埃先生；我以为，这位先生很有才能，对荷兰各地的情况十分熟悉。”勋爵听到了他这句话，却吃了一惊，马上就把话题转变到其他方面去了。第二天上午，父亲收到勋爵来信，其中写：他已延迟了原定的出游日期，很想再同父亲会面一次。父亲就去拜访他，勋爵说：“达尔文医生，您怎样会打听到，教士埃先生经常供给我荷兰方面的情报呢？这对我和埃先生是一个十分重要的问题。”父亲只好说明这问题的真相。后来父亲认为，谢尔本勋爵对他未卜先知的这种外交手段，一定十分惊奇，因为在此后很长岁月中，我父亲经常收到勋爵请各地朋友转交来的亲切问候信。我认为，勋爵一定把这个故事讲给自己的子女们听过，因为经过了很多年，赖尔爵士曾经询问我，为什么朗斯塘侯爵（就是这位第一代侯爵的子或孙）对我这个从未相识的人和我一家有这样大的关心。从前在科学协会的俱乐部中，^[17]要推选四十名新会员（他们后来被称做四十“大盗”）；那时有很多人都想方设法到处拉取选票，企图中选，而我从来也没有去申请当会员；可是，朗斯塘侯爵却提议我当候选人，因

此我就中选了。如果我的假定正确无误，那么，父亲在半世纪前不爱吃荷兰干酪那件事，就同我被选为科学协会俱乐部会员这件事，竟有了一种奇妙的因果关系。

父亲在早年时，偶而记写一些当时引人注意的事件和谈话的简录，把它们保存在一只特制的信封内。

父亲凭着自己敏锐的观察本领，采用高明的医术，善于预测各种疾病的过程，因而就能极其详尽地制订出治病的处方。有人告诉我，希鲁兹伯里有一个青年医生，忌恨我父亲，时常说，好象我父亲采用的医疗方法是完全不合乎科学的，但又承认他预测病情结果的本领是独一无二的。起初父亲认为，我可以去当医生，于是他向我讲述了很多关于自己诊治过的病人的案例。从前，大量放血是一种常用的医疗手术，但是父亲肯定说，这种手术的害处很大，而益处极少。他劝告我说，如果我以后生病，那就别让任何医生在放我的血时超过最低限的放血量。在伤寒(肠热病)还没有公认为特种疾病以前很久，父亲对我说，有两种都叫做伤寒的热病，混淆不清，实际上是毫不相同的。他激烈反对喝酒的人，坚信在绝大多数事例中，长期饮酒，即使是一般的饮量，也是有直接的害处，而且还要遗传给后代。^[18]可是，他也承认有例外，并且举出了几个特殊的事例，就是：有一些人，一生喝了很多酒，却没有对健康发生显著的害处；同时他自认，时常可以预料某人喝了酒不致有害。他本人从来没有去尝过一滴含酒精的饮料。写到这里，我竟想起了一件事情；这可以证明：甚至有一位自认掌握最确实证据的见证人，也会犯了严重的错误。父亲曾经竭力劝说一位绅士农场主戒酒；为了激励他起见，就告诉他，自己从没有沾过任何的酒精饮料。那位绅士就对这件事反驳说：“嗨，得啦！医生呀，这办法还行不通哩！蒙您很亲切的关照，您说戒酒对我有益，可是我到底也知道，在每夜晚餐以后，您总是要喝一大杯掺上热水的杜松子烧酒哩！”当时，

父亲就盘问他，究竟从什么地方听到这件事；于是他回答说：“我家的一个厨娘，曾经在两三年前在您府上当过厨师的助手；她时常见到您家仆人每晚要准备好一杯掺水的杜松子烧酒，递给您喝。”^[19]实际上，父亲有一个怪习惯，每次晚餐后要叫仆人取一只又高又大的杯子，去倒热水来喝；仆人通常先在这只杯子中倒进少量冷水，然后再到厨房内，从煮水锅中倒开水在这只杯子内。那个女仆见了，就误以为这杯中的冷水是杜松子烧酒。

父亲时常告诉我很多在他医疗时观察到的小资料，认为这些知识很有用处。例如，有些妇女在诉述自己的忧伤时，常常痛哭流涕，因此耽误了医生的很多宝贵时间。不久父亲就看出，如果要请她们抑制自己的感情冲动，变得安静起来，那只有先让她们更加痛快地大哭一场；因此，他总是先让她们尽量哭一个够，同时说，流泪要比任何其他的办法，更加能使她们的身心轻松。父亲采用了这种办法，结果总是使她们很快就停止了哭泣，因而就有可能去听她们诉说病史，接着向她们提出医疗方案。如果有些病情严重的人，急切想要吃食某些奇特的和反常的东西时，父亲就反问他们，怎样会想到去吃这种东西的；如果他们回答说，自己也不知道为什么想吃它，那么他就允许他们去尝尝这种食物(结果时常是成功的)，因为他推测，这是病人自发的一种本能上的食欲；可是，如果他们回答说，听说这种食品对另外一个病人似乎有益处，那么父亲就坚决不准他们去吃它。

有一天，父亲讲述了一个很有兴味的小事件，可以作为人的天性的例证。当他还是很年轻的医生时，在希鲁兹伯里有一位声名显赫的绅士生了病，延请他到家中去，同一位家庭医生会诊。那位老医生向绅士太太讲，依照病情的性质来诊断，这位病人决无生理。可是父亲却坚持异议，断定老绅士会有转机。后来查明(大概在解剖尸体进行检查以后)，父亲的断语完全不对，而且他也自认

诊断错误。当然，他认为，这一家人从此不会再延请他去诊病了。可是，过了几个月，这家的遗孀又派人来请他去，原来她已经辞退了年老的家庭医生。父亲对此十分惊奇，于是他请一位朋友先去打听一下，为什么她还要请他去诊病。那个遗孀回答他的朋友说：“我再也不要看到这个可恨的老医生了！他一开头就断定说，我的丈夫要死去；而达尔文医生却总是坚持说，他会转好的！”还有一次，父亲对一个病人的老婆说，她的丈夫必死无疑。过了几个月，他遇见了这个寡妇；她是一位很聪敏的女人，就责怪父亲道：“您年纪还很轻，请让我来劝告您一下，对于任何一个照看病人的家属近亲，您总得要尽可能给他们有一线希望才对。您那时使我感到绝望，从此以后我就失却了勇气。”父亲对我说，从此以后，他经常认为最重要的事情，就是为了对病人有利，必须让照看病人的亲属保持希望和勇气。有时，他感到很难去办到这种不符真情的事情。可是，有一位老绅士彭贝尔顿先生，却使父亲避免了这种自相矛盾的难题。彭贝尔顿先生曾经延请他来诊治自己的病，就直爽地说：“据我亲自耳闻目睹关于您的一切医术情况，您真是一位诚实的医生；要是我问您，是否我就要断气了，那么您一定会直接回答我这个问题。可是现在，我总是很希望您能医治好我的病，因此您应该答应我一项条件，就是：无论我每次讲些什么话，您总是一定要说，我还不会死去。”父亲虽然心中不愿意，也就同意了他的条件；实际上，这位先生的话是毫无意义的。

父亲的记忆力是异常良好的，特别是对日期方面的记忆；他甚至是到了老迈的晚年，仍旧能记得希鲁兹伯里的很多居民的生日和婚丧日期。有一天，他对我讲，他这种记忆很强的本领，反而会使他感到恼火，因为一听到某一个日期，他总是牢记不忘，因此也就常常要回忆到很多朋友的死亡情景。由于具有这种良好的记忆力，他也记住了很多自己喜爱讲述的有趣故事，因为他本来是擅长

讲话的人。平时他总是兴高采烈，笑容满面，毫不拘束地同每个人讲笑话，也时常同仆人们说笑，同时他还具有一种使每个人都严格遵从他的指示的本领。很多人都很畏惧他。我记得，有一天，父亲带着笑对我说，已经有几个人来询问，毕各特女士（希鲁兹伯里的一位显贵的老妇人）究竟来找过他没有，因此他就去打听为什么人家来询问这件事，最后终于搞明白；有人告诉了他：毕各特女士由于某种不明的事故，曾经受到了我父亲极大的侮辱；她到处向大家扬言道，她要去找“这个肥胖的老医生，当面向他十分坦率地讲清楚自己对他的看法”。她确实已经来找过他，但是她的勇气完全丧失了，反而采取了一种使人难以想象的又客气又亲热的态度。我在童年时代，曾经到皮少校家中去作客；他的夫人是一个精神病人。每次这个疯妇人一看到我，就会发生一种十分绝望的惊恐情状：这是我曾经见到过的情况：她悲痛地哭泣不停，接二连三地盘问我：“你的父亲要来吗？”但是接着她就安静下来了。我回家后就去问父亲，为什么她有这样的惊恐心理；父亲回答说，听到了这种情形很为高兴，因为他曾经故意当面威吓过她；父亲相信，用这个办法，可以使她安静下去，保持很良好的自我感觉状态，因而就不必把她隔离禁闭了；只要在她刚开始发疯的时候，她的老伴马上就用威吓的口气对她说，要去请达尔文医生来看她的毛病了；这句话，就在她一生漫长的岁月中始终对她发生了效力。

父亲是多情善感的，因此他见到很多琐细的事情时，也会激动起来，或者感到十分苦痛。有一天，在他老迈而步履艰难时，我问他，为什么不坐马车出门去活动活动，散散心。他就回答说：“每次坐马车出门，一到希鲁兹伯里城区内，条条马路都会使我回忆到各种使我悲痛的往事。”可是，平时他的心情却是很高兴的。他有时容易大发雷霆，但是因为他心地无限善良，大家都很爱戴他，衷心地热爱他。

他办事谨慎小心，而且善于经营事业。他把自己的钱去投资购买任何的股票，后来总是不会亏本，因此他给子女们留下了一笔很大的遗产。我记得有一个故事，它说明了最荒谬的谣言很容易发生和传布开来，闹得满城风雨。一天，有一位地主伊先生自杀丧生了；他属于希鲁兹伯里城内最古老的著名家族，而且是城中某银行的大股东。为了要履行法定手续，父亲就被邀请去，必须鉴定他的死亡真相。在这里，可以顺便说明一下当时处理这类事件的老规矩：因为伊先生极有声望，大家都尊敬他，所以不再公开向警察局报案来验尸了。父亲在事毕回家以后，认为应当到银行去一次（父亲在这家银行也有存款），把这消息告诉那些在银行中办事的股东们，因为他认为，这次自杀事件，很可能会引起存户挤兑的风潮。这样一来，谣言就满街飞了；大家都到处传说，好象父亲到银行去后，马上把自己的存款都提走了，而且还回头对大家说：“我可以确实告诉你们一个消息，伊先生自尽了”；他一说完这句话就走了。那时候，好象流行着一种传统的迷信：存户只有在取了款跨出银行门槛以后，他取出的钱才好算是安全无恙了。在这谣言传布的头几天内，父亲还蒙在鼓里，一直到银行经理来找他的那一天，告诉了他才明白这件事。这位经理那时违背了银行的坚守保密的规章，就是任何人决不能把存户的储蓄账单给外人来查看；这一次，他却把父亲的存款账单公开给几个存户去看了，目的是要辟谣，证明父亲那天去银行时确实没有提取过一文钱。要是父亲为了谋取私利，而去利用了自己职务上得来的消息，那就显得是卑鄙无耻了。然而，当时竟有几个人，对这种虚构的父亲的举动，却大加赞赏；甚至过了好几年，还有一位绅士对父亲说：“啊，医生！您真聪明，会从那家银行中安全地提取了全部存款；这证明您不愧是一帆风顺的经营家！”

父亲的思想是不合于科学的；他不想用一般法则的观点去总

结自己的经验知识。还有，他几乎对每次遭遇到的事件，都自创一个独特的理论。我认为，我从他那里，并没有获得很多理性上的知识，但是他却起了道德上的模范作用；这应该对所有子女们都有很大的益处。在他的金科玉律中，有一条守则：“不要同你不敬重的人交朋友”。不过，要遵守这条规则，却不是容易的事。

至于我父亲的父亲〔祖父爱拉士姆〕，他是《植物园》等书的著者；我已经尽可能搜集了他的一生事迹，发表了他的《生平》一书。^[20]

在讲述了父亲的很多事迹以后，我再来简略叙述关于我的哥哥和姐妹的情况。

我的哥哥爱拉士姆的思想，异常明朗达观；他对文学、艺术，甚至对各门自然科学，都有广泛的兴趣，具有丰富多样的学识。他曾经在一个短时期内，热中于采集各种植物，制作干腊标本。他做化学实验的时间，要更加长久些。他待人接物的态度，很能博得人家的欢心；他的机智，时常使我回想到，好象是查理士·兰姆的书信和著作中的机智。他心地很善良。可是，从童年时代起，他身体一直就很瘦弱，因而时常精力不足。他的心情，不很快乐，而且时常情绪恶劣，尤其是在成年的初期和中期是这样。他阅读了很多书刊，甚至在童年时代就已经爱好阅读图书；而且在学校中，他供给我书籍，激发我阅读的兴趣。可是，从思想方式和兴趣方面看来，我们兄弟俩彼此有所差异；我以为，在智力发展方面，我受到他的帮助，要比四位姐妹少些；我这四位姐妹的性格，差别很大，而且其中几位的性格很独特。哥哥和姐妹们，在他们一生中，都对我特别表示和善和温情。我很同意法朗士·哥尔登的看法；他相信：教育和周围环境，对一个人的性格所起的影响不大；我们自身的性格，大都是天生就有的。

上面举出了哥哥的性格简述；这是我在卡莱尔的《回忆录》出

版以前写的;〔21〕他在这部书中,描写了我哥哥的品性;我以为,他描写的品性不符合真情,因此也毫无价值。

在尽我所能来回忆自己在中学时代的性格时,我发现,当时我已经具备那些寄托希望于某种未来美好事物的独特品质,就是:我有了极其浓厚的多种多样的兴趣;很急切地想要理解自己感到兴趣的事物;而且在弄清楚任何复杂的问题或事物时,就非常高兴。一位家庭教师教我欧几里得几何学;我清楚地记得,在得出清晰的几何证明方法时,我就十分心满意足。还同样清楚地记得,我的姑父(他是法朗士·哥尔登的父亲),在给我讲解了气压表的游标尺的构造原理以后,使我高兴非凡。至于在那些与科学无关的多种多样的兴趣方面,我最爱好去阅读各种图书,时常一连几小时静坐不动,专心阅读莎士比亚的历史剧,通常是坐在校舍的深凹的老式窗洞内。我还阅读过其他诗人的创作,例如:当时新出版的拜伦和司各脱的诗集,还有汤姆森的《四季》诗集。我所以要提出这方面的读物,是因为我很遗憾,在以后的一生岁月中,竟对各种诗歌完全丧失了兴趣,连莎士比亚的作品也在内。在谈到我从诗歌所得到的乐趣时,还可以连带补充说,在1822年,我曾经骑马到威尔士边境去游览;〔22〕优美的景色,使我欣喜非常,初次深印在我脑际,要比其他任何的美感享受,更加使我经久难忘。

在我中学时代的早期,有一位同学购有一本《世界奇迹》;我就向他借来,时常阅读它;而且还和其他同学互相争论,是否这本书中的记述确实可靠。我认为,这一本书,首先引起了我要想到遥远地区去旅行的志愿;后来,由于乘坐贝格尔舰出国航行,才实现了这个宏愿。在中学时代末期,我变得异常热衷于打猎;我认为,任何人决没有象我那样,抱着极其神圣的动机去射击鸟类了。直到现在,我还记得很清楚,我怎样射杀了第一只鶲;当时,我真是异常

激动,以致双手发抖,甚至不能再把子弹装进枪膛中去。这种兴趣,长期继续下去,就使我变成了一个本领高强的猎人。后来我寄宿在剑桥大学时,时常站立在一面穿衣镜前,把猎枪举起,抵住肩头上,练习瞄准本领,仔细察看自己是否把枪举得笔直向前,不差分毫。同时还采取了一个良好的瞄准方法,就是:在枪膛内,只装进一个火帽在撞针尖端的前面,然后对准一支蜡烛的火焰发射;请一位同学持着这支蜡烛左右幌动;如果瞄准得很准确,那么枪膛内发射出的一股小气流,就会把烛光吹熄。在放枪时,火帽爆裂,砰然发声,极为刺耳;有人对我说,基督学院的导师听到了这种声音,就说道:“真是一件稀奇的怪事!达尔文先生好象在自己的房间中大抽马鞭子,一连几个小时都不停,因为我在走过他房间的窗下时,经常听到啪啪的声音。”

在中学的同学中间,有很多使我十分热爱的朋友;我认为,当时我对他们总是依恋不舍的。其中有几个同学很有才能,但是在此应该补充说一句:依照“知其友,即知其为人”的原则,〔23〕他们后来一个也没有成为卓越的人物。

至于说到对科学的兴趣方面,我仍旧继续很热心于搜集矿石,但是完全不按照科学方法去干。我关心的,只是寻觅新奇名称的矿石,却没有要把它们分类的尝试。大概我对昆虫也作了一些观察,因为我在十岁时(1819年),曾经到威尔士的帕拉斯爱德华村的海滨去,旅居三星期;当时我发现了一种半翅目的黑色带有猩红色的大昆虫、很多飞蛾和一种斑蝥,因此发生浓厚的兴趣和惊讶。我在希鲁兹伯里从未见到过这些昆虫。我的兴致颇为浓厚,把一切我所能找到的死昆虫收集起来,因为我在请教姐姐以后,得出一个结论,就是:为了采集昆虫,把它们弄死,是一种不良的行为。在阅读了怀特的著作《索尔本》以后,我十分高兴地去观察鸟类的习性,甚至还记写了一些关于这方面的笔记。记得在我天真的头脑中,曾

经惊奇地想到一个问题：为什么每位绅士都不成为鸟类学家呢？

在我的中学时代将结束时，哥哥很热衷于研究化学；他在花园内的工具储藏间中，建立了一个很不错的实验室，配备了专用的仪器装置。在做试验时，有很多次他允许我充当他的助手。他制造出所有各种气体和很多化合物；同时我还仔细阅读了几本化学书籍，例如亨利和派克斯合著的《化学问答集》。我对化学问题发生了浓厚的兴趣，因此我们兄弟俩的试验工作，时常干到深夜才止。在我的中学时代，这的确是我受到的最良好的教育，因为在实践中我认识到了实验科学的意义。学校中的师生们，不知怎样知道了我们研究化学的实情；因为这是史无前例的事情，他们就起我的绰号为“瓦斯”（气体）。有一天，校长布特勒博士也公开指责我，认为在这类毫无用处的问题上白白浪费了我的时间；他很不公正地把我叫做“浪子”；^[24]当时我听不懂他所说的话是什么意思，只觉得它对我是一种十分严厉的斥责。

因为我在中学内成绩不佳，父亲就明智地命我不待毕业就提早退学；后来（1825年10月），他又命我进爱丁堡大学，跟哥哥在一起；^[25]在这所大学中，我度过了两年，即两个学年。哥哥正在结束他的医学课程；不过我认为，他决不会真正想去开业当医生；父亲命我到该校去，也是要我开始学医。此后不久，我传闻到各种琐细的情况，因而开始确信，父亲将会遗留给我一笔财产，足够维持我日后一种无忧无虑的生活；不过我决没有想象到，我会成为现在这样的一个富翁；可是，那时我怀有了这种私心杂念，因此也就不想去勤奋学医了。

爱丁堡大学的教育，全都是采用讲授法来进行的。这些课程，除了霍普的化学课以外，都是枯燥乏味，使人难以忍受；可是我认为，讲授法比阅读课本，毫无丝毫优点，甚至还有不少缺点。在冬天上午八时，邓肯博士开始讲授《药物学》课程；我回想到当年情

景，依然有些不寒而栗。蒙罗博士讲授人体解剖学，也是象他本身一样，单调无味，因此我十分厌恶这一门课程。当时没有人督促我去学习解剖工作，后来就证明这是我最重大的缺点之一，因为我应当马上就克服这种厌恶情绪，何况这种解剖实践对我后来的研究工作有着极大的用处。这个缺点确实无法弥补，正也同我没有绘画的才能一样。我还按时上医院的诊疗室去实习。有几次发生的医疗事故，使我非常忧伤；其中几次事故，直到现在还生动地浮现在我眼前，不能忘怀，但是我并没有愚蠢到停止自己的实习。我不明白，为什么医科的这一门实习不能使 I发生较为浓厚的兴趣，因为我在未进爱丁堡大学以前的夏天，已经在希鲁兹伯里开始护理几个穷苦的病人，其中主要是儿童和妇女。当时我在病史卡上，尽可能充分地记写下每个病人的一切症状，此后再把它朗诵给父亲听；接着他又向我提出了一些问题，并且告诉我要给病人服什么药剂；于是我就遵命去亲手配药。有一次，我至少护理了十二名病人；当时我觉得对这种护理工作极感兴趣。^[26]我素来知道，父亲最善于判断别人的性格；他宣布说，我将来定会成为一名成功的医生，也就是会有很多病人来求诊的名医。他断定说，成功的主要保证，就在于激发自信心。可是，我没有搞清楚，他究竟从我身上看出了些什么，足以使他相信我会产生自信心。还有两次，我在爱丁堡医院的手术室中实习，亲眼见到很糟糕的医疗手术。其中一次，给一个病童施行手术，但是在手术还未结束以前，我实在难受而急忙离开了。此后，我再也不进手术室去了；即使有任何强烈的诱惑，都无法使我回心转意了。这时候，离开施用哥罗仿麻醉剂的幸福日子还很早哩。这两次手术的情景，一直盘旋在我脑际，多年不能忘怀。

我的哥哥在爱丁堡只同我一起住了一年，因此从第二年起，我就过着无人管束的生活了。这对我有利，因为我就开始去同几位

爱好自然科学的青年结为知交。其中一位是恩斯瓦斯，他后来出版了自己的《亚述旅行记》，他是魏尔纳派地质学家，对很多问题都懂得一些，但是学识肤浅，能言善辩。科尔斯屈里姆医生是一位性格完全不同的青年。他一本正经，彬彬有礼，笃信宗教，而且十分善良。后来他发表了几篇优秀的动物学论文。第三位青年是哈代。我认为，他可能成为优秀的植物学家，但可惜他早已在印度去世了。最后一位是葛兰特医生，他年纪比我大十多岁，我记不清怎样开始同他相识的。他发表过几篇卓越的动物学论文，但是他在担任伦敦大学教授以后，就不再从事科学的研究工作了，这情形始终对我是一个难解之谜。我对他很熟悉，他的态度冷淡而且刻板，但是在这种外表的硬壳内部，却包含着火红的热情。有一天，我同他一起去散步，他忽然热情奔放，竭力赞扬拉马克及其进化观点。当时我倾听着，暗中十分惊奇，但是据我所能作出的判断来说，他这一番话却没有对我的思想发生丝毫影响。在这次散步以前，我已经阅读过祖父著的《生物规律学》，其中观点同他相似，但也是对我没有什么影响。虽然这样，我在一生中较早年代所听见的这些主张和赞扬的观点，大概促进了我在《物种起源》一书中以不同方式提出的进化观点。那时我对《生物规律学》这部书极为钦佩，可是，在过了十年或十五年以后重读这部书时，竟使我异常失望，其原因是：这部书中的推论，却同所举出的事实资料相差极大。

葛兰特和科尔斯屈里姆两位医学博士，都对海洋动物学很有研究；我时常跟随葛兰特到海滩上去，在退潮后的水潭中采集海生动物，此后就凭着自己的知能去解剖它们。我还同纽亥文村的几个渔民结交成朋友，有几次搭乘他们的渔船一同出海，用渔网捕捞牡蛎，因此我就采集到很多海生动物的标本。可是，因为我在解剖工作方面还没有任何系统性的专业训练，而且只有一架很差的显微镜，所以我的观察意图就极难实现。虽然这样，我还是获得了一

个有趣的小发现。大约在 1826 年初，^[27]我在普林尼学会上宣读了关于这个发现的简短论文。这篇论文的内容是：藻苔虫的所谓卵，具有用纤毛来独立运动的本领。实际上，这种卵是幼虫。我还在一篇简短的论文中说明，墨角藻的那些曾被认为是幼龄形态的球状小体，却是一种蚯蚓状的海生吻蛭的卵衣。

普林尼学会得到了詹姆森教授的赞助；我相信，这个学会也就是他创立的。它是由大学生所组成，在大学的地下室内开会，宣读自然科学论文，并且进行讨论。我时常按期参加讨论会，这些集会，对激发我的研究热情方面，起了良好的作用；同时我也结识了一些志同道合的新朋友。有一次晚上集会时，一位胆怯的青年起立发言，他结结巴巴地讲了一长段时间，面红耳赤，最后终于慢吞吞地吐出了一句话：“主席先生，我已经忘记了我想要讲的是什么。”这个不幸的青年显出十分尴尬的样子；全体会员也极为惊奇，一时都想不出用什么话来掩饰他的窘态。我们在这个小学会中宣读的论文，都没有刊印出来。因此，我由于自己的论文没有刊印出来而感到很不满意，不过我相信，葛兰特医生在他关于藻苔虫的卓越论文中，已经提出了我这个小发现。^[28]

同时我也是皇家医学会的会员，通常按时去参加它的集会；可是，因为会上专门讨论医学问题，所以我对此不很重视。会上讲的废话很多，但是也有几位优秀的讲演者，其中最杰出的，就是现在的詹姆士·凯-旭特渥斯爵士。葛兰特医生有时带领我去参加魏尔纳学会的集会；^[29]在会上有各种关于自然史的论文被宣读、讨论，后来又被刊印在该学会的《会刊》上。我曾经在会上听取了奥求朋几次关于北美洲鸟类习性的讲演，很感兴趣，但是他曾对瓦特顿作了一些很不公正的讥笑。顺便可以讲一下，当时有一个黑人居住在爱丁堡，曾经伴随瓦特顿去旅行，并且依靠剥制鸟类标本而谋生；他剥制的标本十分精美；我给他报酬，请他教我剥制的技术，

时常同他坐在一块，因为他很灵敏，很能使人愉快。

有一次，伦纳德·霍尔纳先生带领我，去参加爱丁堡皇家学会的集会，我在会场中见到瓦尔特·司各特爵士在台上当主席。他向会员们道歉说，自己不适合于这个主席职位。当时我带着某种敬畏和尊敬的心情，瞧望着他和整个会场的人们。现在我认为，由于我在青年时代参加过这次集会，又由于我已经参加过皇家医学会，所以几年前我被选为这两个学会的名誉会员时，感到有莫大的光荣。这是其他任何的荣誉都不能相比拟的。当时要是有人对我说，将来有一天，我会得到这种荣誉，那么我一定会声明说，这简直是在对我讲笑话和奇谈怪论，正好象有人对我讲我会被推选为英国国王一样。

我在爱丁堡大学第二年时，曾去听取詹姆森教授讲解地质学和动物学课程，但是感到它们都是极其枯燥乏味。这两门功课，使我得出了唯一的结论，就是：从此以后，我决心一生都不再去阅读地质学书籍，也不再去研究这门学科。可是我确实认为，我准备要从哲理上去判断这门学科。有一位久居在施洛普郡的老翁柯顿先生，他对岩石有丰富的知识；在我上地质学课程以前两三年，他指点给我看希鲁兹伯里城著名的一块大漂砾，叫做“钟石”。他告诉我，从当地到坎伯兰或到苏格兰，都找寻不到与它相同的岩石；他还郑重地向我保证说，即使到了世界末日，也未必会有人能够说明，这块大石头怎样会到现在这地方来的。这件事曾经使我发生深刻印象，此后常在头脑中思索着这块怪石的来源问题。因此，当我初次知道冰山具有挟带漂砾的作用时，就不禁异常高兴起来，而且为了地质学的进展而十分得意。^[30]还有一个事实同样使人惊奇：现在我虽然还只有六十七岁，却曾经听到詹姆森在沙尔斯布里岩崖附近作野外讲课时，讲到一种带有杏仁岩状边缘的壁状岩脉，^[31]它的每侧都是固结的岩层，也就是广布在我们四周的火成岩层。他

认为，这种岩脉是沉积物从上面填充进裂隙中而形成；接着他就带着嘲笑的口吻补充说，竟有一些人，硬说这种岩脉是熔化物质从下面注射进去的。我一想到这次野外讲课时，就毫不奇怪自己会作出永不研究地质学的决定了。

由于听取詹姆森的课程，我结识了自然博物馆馆长麦克基利夫莱先生；他后来著写和出版了一本关于苏格兰鸟类的卓越的大书。他的外表和姿态，却很象是一个绅士的样子。我同他作了多次关于自然史方面兴趣浓厚的谈话；他对我十分亲切。因为我当时爱好采集海生软体动物，他就赠送我一些稀有的贝壳，但是我却没有以很大的热心去研究它们。

在这两年内，我的暑假时间全都用在游乐方面，不过经常在我手边带有一本自己爱好阅读的书。1862年夏季，我同两位朋友背负旅行包，徒步横越北威尔士山区，作了一次长途旅行。我们每天的行程，大都有三十英里；其中有一天，攀登到斯诺登山峰上。我还同二姐卡罗琳在北威尔士作了一次骑马旅行；当时有一个仆人骑马跟随，携带了装有我们衣服的鞍囊。到秋季，我就去打猎；主要的打猎地点，是在华脱好斯村的欧文先生处和在美尔堂的舅父乔斯处。我打猎的热情很高，因而时常在上床入睡前，先把猎靴解开，放在床边，以便在早晨穿靴时，甚至连半分钟也不浪费。有一次，在8月20日，为了要去猎取野鸟鸡，我起早摸黑，在黎明前就已经驰行到了美尔堂领地的边界附近，于是同守林人一起，在茂密的欧石南和幼龄的苏格兰冷杉的林区内奔走劳碌了一整天。

在整个打猎季节内，我对每只猎获的鸟都作了精确的记录。有一天，我同舰长欧文（即老欧文的长子）和他的表弟希尔少校（后来改称巴维克男爵）一起在华脱好斯村打猎。我很喜爱这两位朋友；当时我以为受到了他们的戏弄：每次射击后，我认为已经射死一只鸟时，就有其中一位朋友，假装在他的猎枪内装弹药，而

且还呼喊道：“请您不要把这只鸟记在您的账上，因为我也同时开了枪。”当时守林人明知他们在捣鬼，反而也帮衬着他们。过了几小时，他们方才向我坦白这种戏谑行为，但是我却认为这种行为毫无意义，因为我已经射死了很多鸟，只是不知确数，不能把遗漏的只数加添在自己的账上。当时我经常用一根细绳系在上衣的钮扣中，在射中一只鸟时，就打一个绳结来计数。我这两个捣鬼朋友，已经看出了〔我的记账方法〕。

打猎使我有多么的高兴呀！可是我以为，我一定已经半意识地对这种打猎热情感到羞惭，因为我试图自我说服，要把打猎看做差不多是一种脑力劳动，因为它需要高度的技术，去判断猎物躲藏得最多的地方，而且决定可以放出猎狗的适当时间。

1827年秋季，这一次到美尔堂去的情形，是使我难以忘怀的；因为在那儿会见了麦金托什爵士；他是我从未见到的最健谈的人物。后来我听说，他曾经向别人讲到对我的印象：“我对这位青年的某些品质很感兴趣”；因此，我就引以为豪。我以为，这个评语，主要是由于他看出了我对他所讲述的一切事物，都兴致勃勃地细心倾听，因为我当时对于他所谈到的历史、政治和道德方面各种问题，都是一无所知，真好象是一只蠢猪。我认为，在听到一位著名人物的赞语时，显然这可能激发或者甚至确实会产生一种虚荣心，但是它也对青年有好处，因为可以推动青年朝着正确的道路前进。

我在这接连的两三年内，到美尔堂去访亲会友，十分高兴，不仅是秋季打猎之乐方面。在那儿，生活过得完全逍遥自在；在这乡村地方，不论散步，或者骑马，都是很愉快的。还有在晚上，大家聚集在一块，高谈阔论，更有无穷乐趣；这种情形，是不同于通常的大家庭在晚会时的交谈景象，因为我们同时还有音乐歌唱。仲夏日的傍晚，一家人经常同坐在老式门廊的台阶上；宅前是一个芬芳的花园，连接着一片湖水；平静如镜的水面，映现出对岸一道峻峭的山

坡和郁郁葱葱的森林；有时还可以隐约听到，鱼儿在某处湖面上欢跃的拨水声，或者是水鸟的涉水声。在美尔堂作客时，这些夜晚的景象，鲜明生动，真是无与伦比，经常深印在我的心头。那时，我还对舅舅乔斯十分依恋，异常景仰。他平时态度较为严肃，沉默寡言，但是有时也同我高谈阔论。^[32]他明辨是非，是一位十分典型的正直无私的人士。我相信，凡是他认为是正确的方针，世界上任何权力都无法把它改变丝毫。我脑海中时常用贺拉斯的一段著名的颂歌去形容他。现在我已经遗忘了这一段歌词，只记得其中有“暴君的形象不能……等等”。^[33]

(二) 在剑桥时期的生活

剑桥，1828—1831年 我在爱丁堡大学度过了两个学年以后，父亲觉察到，也许是姐妹处听到，我完全没有想去当医生的愿望，因此就提出要我去当牧师。他义正词严，竭力反对我到处闲荡，变成一个猎人，因为当时我的前途命运，确实有此趋势。我请求父亲给我考虑一段时间，因为我对这方面毫无所知，没有思想准备，因而顾虑重重，不能马上宣布信仰英国正教的全部教义。可是从其他方面来看，我却有一种乐愿去当乡村牧师的想法。因此，我十分仔细地阅读了《皮尔森论教义》和其他几本神学书籍。因为当时我完全相信《圣经》中所有字句都是千真万确的，所以不久我就说服自己：一定要全部承认我国的《教义》。当时我决没有想到，要把我不能了解的东西，实际上也是我难以理解的东西，去说成是我相信的东西；这种说法，是多么不合于逻辑啊。我大概已经真心诚意地说过，我不想去怀疑任何一条教义；可是，我决没有愚蠢到这样地步：意识到而且又声称“教义是难以相信的”。^[34]

一想到正教的神父们曾经对我作了多么凶恶的进攻时，我这种一度想当牧师的意图，就显得是太滑稽可笑了。我从来没有想到要正式声明放弃这种意图，不再遵从父亲对我的期望；直到我在剑桥大学毕业离校以后，以自然科学家名义去参加贝格尔舰上的考察工作时候，这种意图和期望，方才自然而然地变得烟消云散了。如果我们可以相信颅相学家的说法的话，那么，我在某一方面看来，是很适合于当一名牧师的。几年以前，有一个德国的心理学会的秘书们，寄信给我，恳切要求我复信并附去一张相片。过了不

久，我收到该学会的一份会议记录报导，在阅读以后方才知道：他们大概把我的头颅形状，作为公开讨论的专题；其中有一个会员发言说，我的〔头盖骨上的〕神圣隆核十分发达，^[35]表明出我的才能出众，相当于十个牧师的智能。因为父亲已经决定要我去当牧师，所以我就必须先到本国的一所大学去读书，取得一个学位。可是，自从我离开中学以后，我一直没有去翻阅过一次希腊文和拉丁文的书本。我十分沮丧地发觉到，在这最近两年内，简直使人难以相信，我竟然已经把过去学过的所有一切课本知识，甚至连几个希腊字母，全都忘得一干二净了。因此，我没有在十月份的正常的人学时间进入剑桥大学，而是先去向希鲁兹伯里的一位私人教师补习功课，直到圣诞节的假期以后，就是1828年初，方才到剑桥大学去入学。不久，我又恢复了中学毕业时的知识水平，能够翻译较浅的希腊文书籍，例如荷马的作品和《希腊圣经》。

在剑桥大学度过了三年光阴。这三年我在大学所学到的功课，也如同在爱丁堡大学和中学时代一样，仍旧是完全白白浪费了。我曾经想学习数学，甚至在1828年夏季，跟随一位私人教师（一个脑筋很迟钝的人）到巴尔默思去，^[36]同时向他补习数学，但是我的学习进展极为缓慢。我对数学发生厌恶的主要原因就在于：我认为代数学的初步原理毫无意义。我这种缺乏耐心的情况，是很愚蠢的，后来我方才深深地悔恨自己没有进一步学习下去，至少是应当懂得一些重要的主导性原理，因为我觉得，掌握知识的人，就具有特殊的理解本领。可是，我以为，我决不会在初等数学范围以外获得什么成绩了。至于谈到希腊文和拉丁文的著作方面，我除了去听取几门必修的大学课程以外，其他什么都不过问；即使是听讲也是敷衍了事，徒有其名。在第二个学年内，我不得不耗费一两个月时间，去准备功课，以便通过文学士学位的初次考试；结果，我很顺

利地通过了这次考试。在最后一个学年内，我又相当认真地温习了希腊文和拉丁文的古典著作，还有一小部分代数学和欧几里得几何学课程，准备参加文学士学位的毕业考试。我那时对几何学有很大的兴趣，也同过去在中学时代一样。可是，为了通过文学士学位的考试，还必须研读柏利的《基督教教义证验论》和他的《伦理学》。我非常细心地记住了这两本书的内容，而且自信能够正确无误地把全部《证验论》都默写出来，但当然是还没有柏利书中的词句那样清楚。《证验论》加上他的《自然神学》，这两本书的逻辑也同欧几里得几何学一样，使我很感兴趣。在基督学院的课程中的唯一部分，就是仔细研读这些书本，不必去背熟其中任何一段章节；当时我觉得，而且现在仍旧相信，这些课程对我的思想教育只有微小的用处。那时，我对柏利的思想前提丝毫不感兴趣，只是相信它们，同时被其中接连不断的证据所迷惑，因而信以为然了。我出色地回答了柏利的书中的考题，同时对几何学试题的解答成绩优良，而且在希腊文和拉丁文的古典著作的考试方面也没有丢丑；因此，我在“群众”中间，^[37]也就是在多数不谋取学位的同学中间获得了良好的成绩。说来也很奇怪，我竟记不清自己在公布的名单上究竟名列第几：我不能肯定是否第五名，第十名，或者是第十二名。^[38]

在剑桥大学中，还讲授几门公共课程，学生们可以十分自由地去听这些课程；因为过去我已经对爱丁堡大学的课程异常厌恶，所以即使是塞治维克教授的雄辩的富饶兴味的地质学课程也没有去听讲。要是我去听取了他的讲课，可能比后来实际所发生的情形更早就成为地质学家了。可是，我却去听取了亨斯罗教授的植物学课程，听得十分高兴，因为他讲解得十分清楚，还同时出示精美的图解；不过我当时并不研究植物学。亨斯罗时常率领自己的学生，包括大学中几位年长的职员在内，一起到远处各地作野外考察

旅行，有时步行，有时乘车，或者乘坐大船顺流而下，同时向大家讲解那些现场观察到的稀有的植物和动物。这些郊外旅行是很愉快的。

现在大家就会知道，虽然我在剑桥生活的时期，也有一些可喜的方面，但是我在该校度过的时间，是十足地损失掉了，而且甚至比损失还要更加糟糕。因为我对射击和打猎有强烈的爱好，而在不能实现这种爱好时，我又对到乡村去骑马游览发生了兴趣，所以参加了一个游乐的团体，其中有几个品德败坏的浪荡子。我们一同在晚上聚餐；不过在这些聚餐会中，时常也有几位品德高尚的同学参加；我们有时喝得酩酊大醉，放声高歌，十分快乐，此后还打桥牌为乐。我明知道日日夜夜用这种方式虚掷光阴，应该感到羞愧，但是我的朋友中有几位是很愉快的，而且我们的兴致都十分浓厚，因此我总是在回忆到当时情景时，感到非常高兴。^[39]

可是，我还欣喜地回想到很多熟识的品性异常不同的朋友。当时，我同怀特雷的友情很深；后来他在剑桥大学获得数学学位考试一等毕业生的称号；我们两人经常在一起作长距离的散步。他引起了我对图画和精美的版画欣赏的兴趣，因此我去购买了几幅画。我时常到费支威廉画廊去；我对绘画的兴趣一定很浓厚，因为我确实对名画赞赏非凡，当时还同这画廊的老年管理员品评这些图画。我还津津有味地阅读了雷诺兹爵士的论著。这种兴趣，虽然不是我天生就有的，却使我继续了几年之久；我去欣赏了伦敦国立美术馆展出的很多图画，感到乐趣无穷；其中塞巴斯蒂安·但尔·皮奥姆博的名画，激发了我一种庄严宏伟的意识。

我还参加一个爱好音乐的小团体；我相信，这是受到了热心的朋友赫伯特的引导而参加的；他后来也是数学学位考试的一等毕业生。由于同这个团体的青年互相结识，聆听他们的演奏，我就对音乐发生了浓厚的兴趣，因而时常在上课日抽出时间，^[40]步行到

英皇学院的教堂中去倾听圣歌。这使我感到异常高兴，有时甚至激动得连背脊也发抖了。我确信，在这种兴趣方面，我既不是假充内行，也不是单纯的摹仿，因为我时常总是独自走到英皇学院去，有时还出钱雇请教堂唱诗班的男孩们，到自己的宿舍房间内唱歌。虽然这样，我的耳朵的辨音力还是差得很远，以致还觉察不出一个不谐和音来，不会正确地打拍子，也不能独自哼唱出一支正确的歌调来。我怎样会从音乐方面得到乐趣，这个问题对我仍旧是一个谜。

我那些爱好音乐的朋友，很快就看出我的辨音力很差这个缺点，有时就给我来一次测验，借此把我取笑一番；这种测验，就是他们在演奏时把原来的歌调改变，有时快些，有时慢些，要我辨认出其中有多少个旋律。他们就这样来演奏赞美歌《上帝拯救吾皇》；这就成为使我苦恼的谜题。在这个音乐团体内，还有一位朋友，他的辨音力也很差，同我真好比是难兄难弟；可是，说来也奇怪，他竟会用长笛略为吹奏几曲。有一天，我获得了胜利：在我们的音乐测验中，有一次我的成绩比他优良。

可是，在剑桥大学时代，我却爱好采集甲虫，甚至再也没有其他任何一种消遣，能够比它更使 I 有同样强烈的热情，同样浓厚的乐趣了。这只不过单纯对采集方面的强烈爱好罢了，因为我并不去解剖它们，难得把它们的外表特征去同专集图书上的记述作对比，而且还随便胡乱地规定这些甲虫的名称。我可以举出一个例子来证明自己的这种热情：有一天，我从树上撕下一张老树皮时，看到了两只稀有的甲虫，马上就用双手分别各抓住一只，但是忽然又见到第三只甲虫；它是一只新奇品种的甲虫，我决不能错失良机；于是我马上把自己右手抓住的一只甲虫塞进嘴中咬住。哎呀！这只甲虫竟发射出一股极其辛辣的液汁，灼伤了我的舌头，使我不得不马上把它吐出去，因而让它逃跑了；而这第三只甲虫也因此失

踪了。^[41]

采集甲虫的工作进行得很顺利，同时我还发明了两种新的采集办法：我雇用一个工人，命他在冬天从老树皮上刮下很多青苔，把它装进大口袋内；还去收集那些堆积在货船底面上的垃圾，其中有从剑桥附近沼泽地区运来的芦苇。因此，我获得了几种很稀有的甲虫。任何一位诗人，在看到自己的处女作诗篇初次发表时，都会感到非常高兴；可是，当我看到斯蒂芬的《不列颠昆虫图集》，其中出现“查·达尔文先生采集”这几个富于魅力的字句时，我的喜悦之情，却超过了这些诗人。我的隔房的姑表兄威廉·达尔文·福克斯引导我去研究昆虫学；他是一位聪敏的极其愉快的青年，当时也在基督学院读书；我和他变得十分亲热，常在一起。此后，我结识了三一学院的阿尔伯特·魏伊和哈里·汤姆普森成为知交，一同去采集甲虫。后来，魏伊成为著名的考古学家；而汤姆普森则成为卓越的农学家，一条大铁路的主管人、国会议员。因此，显然可知，采集甲虫的兴趣，似乎预示了一种将来一生中的成功哩！

真奇怪，我在剑桥捕捉到很多甲虫的往事，始终在我脑海中留下了不可磨灭的印象。我仍旧能够回忆起，我在成功地捕捉到甲虫时的一些地点：路灯杆，老树和岸滩的鲜明景象。当时，美丽的大十字步甲虫是我的珍品；在这儿的达温宅，我曾经见到一只甲虫正在越过人行道向前跑着；把它抓起来一看，马上辨认出，它不同于大十字步甲虫；原来它是四星步甲虫，是大十字步甲虫的变种，或者是亲系极其相近的种；两者的外形差别是很微小的。在过去的岁月内，我从来没有见到过一只活的异瓢步甲虫；它的外貌，在没有经验的人看来，几乎同步甲虫科中的很多黑色甲虫毫无区别。可是，当我的几个儿子在这儿找到了异瓢步甲虫的标本时，我马上辨认出，这是我未曾见到的新种；然而不觉已过了二十年之久，我连一次也没有去观察过一只不列颠的甲虫。

直到现在，我还没有提到一件事：它无可比拟地对我一生事业起了极其重大的影响。这就是我同亨斯罗教授的友谊关系。早在我进剑桥大学以前，我的哥哥已经向我讲到了他，认为他对各门学科无所不知，因此我准备要向他表示敬意。每星期，他在自己家中举行一次公开的招待会，所有爱好自然科学的大学生和几位年纪较大的教职员，时常来参加这个晚会。^[42]不久，我通过福克斯的介绍，被邀请到亨斯罗家中，后来就按期参加晚会。不久以后，我同亨斯罗就结成深交；在我的剑桥大学时代后半期，有很多天，我们两人时常在一起，作长距离的散步；因此，校中有几位老师，就把我称做“那个伴随亨斯罗散步的人”；晚上，他时常邀请我到他家中同桌共餐。他学识广博，对植物学、昆虫学、化学、矿物学和地质学，都有深切的研究。他最浓厚的研究兴趣，就是根据长期积累的许多细微观察资料来作出结论。他的判断力是卓越的，他的全部思想是十分稳健的；可是，我以为无论是谁，都未必会肯定说，他具有很多独立创造的才能。

他是虔奉宗教的信徒，而且有十分正统的思想。例如：有一天，他对我说，“如果有人把英国国教的三十九条教规改动一个词，那么我就会十分伤心”。他各方面的道德品质，都是令人景仰的。他丝毫没有一点虚荣心或其他卑劣的心情；我从来没有见到过有谁能象他那样，很少考虑到自己，或者自己的私人利益。他秉性沉着慈祥，最能循循善诱，而且彬彬有礼。可是，我曾经亲眼目睹，他在见到任何不良行为时，也会义愤填膺，采取果断行动。有一天，我们两人正在剑桥市街上散步时，我目击了一幕几乎同法国大革命时期相似的可怕景象。有两名盗尸的罪犯被逮住了；当他们被押送到监狱去时，忽然来了一帮凶恶的流氓，把他们拦住，从警察手中夺去了他们，并且倒拖着他们的双腿，在泥泞的石子路面上行走。这两名罪犯，从头到脚全身都是污泥，满脸流血：这是被这帮人踢伤

和被石块击破的。他们简直好象是死尸一般；可是，围观的人群很拥挤，因此我只能从人缝中瞥见几次这两个不幸的人。亨斯罗在目睹这幕可怕的情景时，脸色突变，愤慨异常；我生平从未见到过有他这样怒容满面的人。他几次三番企图冲进这一群暴徒的包围圈中去，但是始终没有成功。于是，他马上跑到市长那里去，同时命我不要再跟随着他，快去找更多的警察来。我已经忘记了这件事后来的结局，只知道这两名罪犯以后终于被关进了监狱，总算没有在半路上被弄死。

亨斯罗待人无限仁慈，可以举一个例来证明：他后来居住在希却姆的几年内，为了谋取他的教区贫民的利益，实施了许多卓越的规划。我以为同这位贤师结成知己，应该会获得无法估计的益处；的确，我后来是如愿以偿了。在此不能不提出一件微小的事例，来证明他对人十分亲切关心。一次，我正在察看一块潮湿的板上放着的一些花粉粒时，观察到有几根花粉管伸出来了；我就赶快跑去找亨斯罗，报告自己这次奇异的新发现。现在据我推想，要是我这样急急忙忙跑去向任何其他的植物学教授报告这个消息的话，那么他一定会忍不住发笑起来了。可是，他当时却对我表示同意，认为花粉管的发生这现象很有兴味，而且说明了它的意义，同时还使我清楚知道，这种现象早已众人皆知了。因此，我在向他告辞时，毫不感到自己受到了屈辱，反而由于亲自发现这个著名的事实而十分高兴；不过，我决定，以后再也不要这样急冲冲地赶去报告自己的发现了。

有几位年长的著名人士，有时来访问亨斯罗。其中有一位是惠魏尔博士；有几次在夜间，我曾经伴随他一起步行回家去。他的健谈仅次于麦金托什爵士；他在一些重大问题上谈得娓娓动听，这是我从来没有听到过的。伦纳德·詹宁士（是著名的沙乌姆·詹宁士的孙子），^[43]是亨斯罗家的常客；他们俩是姻兄弟；他后来发表

了几篇关于自然史的卓越论文。起初，我并不敬爱他，因为他的脸容带有几分阴郁和尖刻的表情；初次见面时的印象，时常是先入为主，不易忘记的；可是，我却完全犯了错误，后来发觉他原来是心肠十分温柔，谈吐令人高兴，而且带有几分幽默口气。他的教区牧师的家，是在剑桥沼泽地区边缘处（斯瓦夫汉·勃尔贝克）；我曾经去他家中访问，同他作了多次很愉快的散步，并且经常津津有味地谈论自然史方面的问题。我还认识了几位比我年纪大的教职员；他们虽然对自然科学不感兴趣，但也是亨斯罗的熟友。其中有一位苏格兰人，是亚历山大·雷姆赛爵士的哥哥；^[44]他在基督学院担任导师，循循善诱，受人爱戴，可惜不久中年夭亡。还有一位是道斯先生，后来担任赫里福德郡的教区主教；他由于在贫民教育方面的成绩卓著而闻名。上述这几位和另一些志同道合的朋友，有时就同亨斯罗集体到乡间去作长途旅行；我也被允许参加同行；这些旅行游览，都使大家感到极其高兴。

我在回忆往事时，可以推论说：我必定是具有某种品质，要比一般青年的水平略为高些，否则所有上述这几位年龄和学位都比我高得多的人士，就未必会容许同我结交了。当然，我并没有意识到我自己有什么长处；我记得有一位共同游乐的朋友吐尔纳，他见到我正在研看自己的甲虫时就说道，我终有一天会成为皇家学会会员；^[45]可是，他这种说法，却使我觉得好象是十分荒谬的。

我在剑桥大学的最后一年内，津津有味地仔细阅读了洪保德的《个人记》。这部著作和约翰·赫歇耳爵士的《自然哲学研究入门》，激发了我的热烈渴望，要对于建筑高贵的自然科学之宫方面，尽力提供自己一份最微薄的贡献。这两部书，对我的影响极其深刻，超过了其他一本书、甚至一打书的效果。当时我从洪保德的这部书中，抄录了好几段关于特内里费岛的长篇记述；后来又在上述的一次乡间旅行时，把这篇记述高声诵读给亨斯罗、雷姆赛和道斯

听（我想是这几位）；因为在更早的一次乡间旅行时，我已经向同游的朋友们讲述过特内里费岛的美丽景色，当时有几位朋友宣称，他们也想到这个岛去旅游；不过，我以为，他们的话有些半真半假。尽管这样，我自己却十分真心诚意，想要到那里去；甚至还请人介绍去找伦敦的一个商人，向他打听出国航行的船期消息。可是，由于我后来参加了贝格尔舰的航行，这个计划当然就被废除了。

我把这几年夏季的假期用来采集甲虫，阅读一些图书，并且作了几次短期旅游。在秋季，我总是把全部时间专门用来打猎：主要是在华脱好斯和美尔两地，有时也同埃顿家族的小埃顿去打猎。总之，我在剑桥大学这三年，可以说是我一生最幸福、最快乐的日子，因为我身体十分健康，而且几乎经常朝气蓬勃，兴趣盎然。

因为起初我是在圣诞节〔以后〕才进入剑桥大学的，所以我在1831年初通过毕业考试以后，按照校规，还必须留校两个学期，才算学习期满。当时，亨斯罗就说服我去开始研读地质学书籍。因此，在我回返施洛普郡的途中，我考察了希鲁兹伯里周围几个地区的地层断面，并且在地质图上分层涂上不同的颜色。在这一年的八月初，塞治威克教授打算到北威尔士去，继续进行他关于古代岩石的著名地质学研究工作；这时，亨斯罗就请他准许我跟随他一起去。因此，他就到我的父亲家中来住宿。

当天晚上，我同塞治威克作了一次简短的谈话；这使我发生了深刻的印象。曾经有一次，我在希鲁兹伯里附近考察一个古代的砾石坑时，听到一个工人说，他在这个坑内发现了一个热带地区的大涡螺的磨破的贝壳，它很象是一种可以在独宅房屋内的壁炉架上看到的蜗螺壳；^[46]因为他不愿把这个螺壳出售，我就相信他确实在那个坑内找到它的。那天，我就把这件事告诉了塞治威克；他马上说（毫无怀疑，这是正确的），这个螺壳一定是被人丢进这个坑内的；但是他接着又说，如果它真正是天然沉积在地层内的话，

(三) 在贝格尔舰上的航行

从 1831 年 12 月 27 日到 1836 年 10 月 2 日，在贝格尔舰上的航行 我从北威尔士的短期地质考察旅行后回到家中时，见到了亨斯罗的来信，他告诉我：舰长费支罗伊乐愿让出自己房间的一部分给任何一位青年，只要他志愿自费担任贝格尔舰航行期间的自然科学家。我以为，在我的《旅行日记》手稿本中，已经详细记述了当时所经历的一切情形；在这里只来谈谈，那时我立刻想去接受亨斯罗的建议，但是父亲却对此表示坚决反对，不过他还附带说一句：“要是你能够找到任何一位有识见的人，他劝告你去，那么我也将允许你去。”这句话，后来竟给了我好运气。因此，在当天晚上，我给亨斯罗复信，辞谢了他的建议。次日早晨，我就到美尔堂去，准备在九月一日去打猎。正在那天打猎的时候，舅父派人来召唤我，他建议要同我一起坐马车赶回希鲁兹伯里去同父亲商谈，因为舅父认为，我要接受建议去航行这件事是明智的行为。父亲时常肯定说，舅父是世界上最有识见的人士之一，因此，他立刻就极其和蔼地同意我去航海了。我以前在剑桥大学时，挥霍金钱较多，因此就安慰父亲说：“上了贝格尔舰以后，我在花钱方面，一定要拿出神奇的本领来，决不超过您允许给我的定额。”可是，父亲却带着笑容，反驳说：“可是他们大家都对我说过，你花钱的本领却很大哩！”

第二天，我离家前往剑桥，去见亨斯罗，此后又到伦敦去见费支罗伊；一切事情就很快办妥了。后来，我同费支罗伊相交十分亲密，那时他才告诉我，由于我的鼻型特殊，真是险乎遭到了他的拒

绝！他是拉伐特尔的狂热信徒，因此他相信，根据一个人的面容相貌，就可以判断出他的性格。他怀疑一个具有象我这种鼻子的人，未必能够有充分的精力和决心去航海。可是我想，他后来就很满意地相信，我的鼻子证实了他的认识错误。

费支罗伊的性格是奇特的；他具有很多非常高贵的特征；他忠实于自己的职务，待人很宽大、勇敢、有决断和不屈不挠的毅力，而且是一个对待他所有下属的人都很热情的朋友。他愿意忍受种种困难，去帮助他认为值得帮助的人。他是一个美貌的男子，显著地很象一位具有高度礼貌的绅士；一位驻在里约热内卢的英国公使曾经对我说，他的待人态度很象是他的舅父，就是著名的卡斯尔利勋爵。可是，他外表上却一定是遗传到查理士二世的许多特征，因为华里奇医生曾经给我看过他所收集的照片集，其中有一张照片很象费支罗伊，方才看出是查·伊·沙比斯基·斯图阿特，即阿尔伯尼伯爵，也就是这位英王查理士二世的非婚生的后裔。

费支罗伊的性情真是最不幸的。这不仅是表明在容易发怒方面，而且也表明在长期对于那些曾经使他发怒的人继续不断发脾气方面。他的性情通常在清晨时候最坏；他凭着自己象老鹰般敏锐的双眼，总是能够在军舰上发觉到一些错失的地方，于是就大声申斥一番。当那些下级军官在中午前彼此交班时，他们就时常询问道：“今天早晨究竟喝到了多少杯咖啡呀？”这句话的意义就是暗示说：“舰长的脾气究竟怎样呀？”除此以外，费支罗伊还带有一些怀疑态度，偶而也会显得十分垂头丧气；有一次，简直是近于发狂了。他对我好象时常失却确切的判断和常识。他待我非常亲切，但是也很难同我亲密相处；这种亲密关系，从我们在同一房舱内共坐同食的情形看来，是必然会随着发生的。我们两人曾经争吵过几次，因为他在不高兴时，就会蛮横无理。例如，在这次环球航行初期，在巴西的巴伊亚时，他曾经为了我所痛恨的奴隶制度辩护，把它赞美

了一番，并且对我说：他刚才去访问过一个奴隶主，那个奴隶主当时把他家中的很多奴隶召唤来，询问他们生活得是否快乐，他们是否愿意恢复自由；而他们大家齐口同声回答说：“不愿意恢复自由。”我听了这句话以后，就带着一种大概是讥讽的口吻反问费支罗伊道：他有没有想到，可以用什么来保证奴隶们在他们的主人面前所作的回答是正确的呢？这个问题，就使他顿时怒气冲天，因此他就声明说，因为我怀疑了他的话，所以我们两人再也不能够相处在一起了。^[49]我以为，这一次我一定要被迫离开贝格尔舰了；可是，这个消息却立刻到处传布开来，因为舰长把海军上尉召去，用咒骂我的办法来消除自己的忿怒；而我则因为接受下级军官的邀请，去同他们在一起吃饭，所以反而感到十分心满意足。可是，在过了几小时以后，费支罗伊又表现出自己通常的宽宏大量态度，派了一位军官来代他向我道歉，并且要求我仍旧继续同他一起生活下去。我还记得一个表明他态度诚实的事例。在普利茅斯，在我们开船离港以前，有一个陶瓷器商人，拒绝舰长调换几件上次向他店中购来的商品，因此舰长就对他怒气大发；此后，舰长就向那个商人询问店中一套贵重的瓷器的价钱，并且接着说：“要是你没有刚才这种不肯通融调换的话，我就会购买你这套瓷器了。”因为我知道，在自己的船舱中已经装满了陶瓷器皿，所以我就怀疑他未必真心要购买这套瓷器；当时我一定是在自己脸上显露出怀疑的神色，因为我没有帮衬他说一句话。在我们离开了这家陶瓷店以后，费支罗伊就瞅着我说道：“您难道不相信我刚才说的话吗？”于是我就不得不承认，我确实有了这种想法。他就沉默了几分钟，接着又说道：“您的想法是对的，而我在对这个混蛋东西发怒时，就干出了这种错误举动来。”

在智利的康塞普西翁城，可怜的费支罗伊悲伤地干着辛劳过度的工作，他的情绪非常低落；他痛心地向我诉苦说，他一定要派

遣一大队人去对付当地的居民。我就劝告他说，我以为在这种情况下，对于他的本分来说，是不必这样去干的。他接着就狂怒起来，宣布说，我是一种只知受恩不知报答的人。^[50]我听了不发一言，站起身来，马上就离开了军舰，回到康塞普西翁去，当时我借宿在城中。过了几天以后，我再回到贝格尔舰上去，又受到了舰长从前一样热诚的接待。虽然这样，可是海军上尉却对我说道：“您这个哲学家，真是可恶透了！我希望您不要再同船老大吵架了！上次在您离开军舰那天，我真是给他搞得累死了（这艘军舰正在修理中）；可是，舰长却拖住了我，在甲板上一同来回散步，直到半夜，而且还接连不断地把您咒骂个不停哩！”

这种同一艘军舰的舰长难以和睦共处的情形，由于大家是对抗性的对待他，差不多把他看做是一个叛乱分子，好象是一个人在对付着任何其他的人一样，还由于那种在军舰上使他时常要经受的忍耐本领，至少是在我参加航行的期间内要有这种忍耐本领，因而更加显著地恶化起来了。我记得，有一位军官告诉我一件很有趣味的事例：曾经有一个在阿德文丘舰上的军需官；贝格尔舰第一次出航时，就是跟随阿德文丘舰同行的。^[51]有一天，他奉舰长之命，到里约热内卢的一家店铺中去，向店主购买糖酒；那时忽然走进来一个穿普通人服装的小绅士。军需官就对他说：“喂！先生，请您费神代劳，尝尝这种糖酒，告诉我它的滋味怎样？”这位绅士遵从他的请求，尝了糖酒，于是很快就离开这家店铺。那时店主便问这个军需官道：“您知道吗？您请求尝酒味的那位刚才出店门到港口去的人，就是主力舰上的舰长吗？”^[52]这个可怜的军需官一听到这句话，就骇得魂不附体，呆若木鸡，他手里握着的一杯糖酒也砰然掉落在地上了；他马上跑回自己的舰上去。曾经在阿德文丘舰上的一个军官向我肯定说，从此以后，无论怎样去劝说这个军需官，他再也不敢离舰上岸去了，因为他由于那次狎昵举动而被骇坏

了，一直就害怕再见到舰长。

在回国以后，我只不过偶而去会见费支罗伊，因为我恐怕会在无意之中得罪了他，使他激怒；此后有一次就发生过这种情形，以致几乎不能够相互谅解。后来，因为我发表了一本象《物种起源》的非正教的书，所以他对我愤恨不满（因为他已经成为十分虔诚的教徒）。他在晚年时，显然完全是神经失常了：这显然是由于他慷慨好施的本性而发生的。无论如何，在他去世以后，在整理他的遗物时，找出了他偿付债款的收据。他晚年的生活是悲惨的——他用自杀来结束了一生，恰好也同他的舅父卡斯尔利勋爵的归宿一样；他们两人的作风和外貌，真是多么的相似。

在很多方面，费支罗伊的性格是最高尚的；他是我很少见到的人物，但是那些严重的缺点，却把他的性格搞坏了。

〔参加在〕贝格尔舰上的航行，是我一生中最重大的事件；它决定了我此后全部事业的道路；可是，这却取决于舅父的建议，要我乘车赶回到三十英里外的希鲁兹伯里去，这样微小的情况；^[53]而且也取决于我的鼻型这类琐小事情哩。象这样肯干的舅父，是稀有的。我始终认为，应该把我初次受到的真正的思想训练，即教育，归功于这次环球航行。当时我接受任命，必需去仔细研究自然史的几门学科，因而改进了我的观察能力，不过在航行以前，我的观察能力已经有相当好的发展了。

我对于自己旅行所到的各地的地质考察，具有极其重大的意义，因为在这方面要发挥所有的推断能力。起初在考察一个新地区时，只见到杂乱无章的一大堆岩石，比任何其他情形都难以处理，以致大感绝望。可是，如果把很多地点的岩石的层理和性质以及其中化石记录下来，经常对这些记录进行思考，并且努力推测其他各处将会发现的情形，那么很快就会搞清楚这个地区的杂乱情况，因而也就多少可以理解到它整个的地质构造了。那时我随身

携带了赖尔所著的《地质学原理》第一卷，经常仔细地研读他；我在很多方面，从这本书中获得了极大的益处。我开头考察的第一个地区，就是佛得角群岛中的圣地亚哥岛；它使我清楚地看出，赖尔所举出的地质研究方法，有惊人的优点；在我当时带去的或后来阅读到的所有其他地质学书籍中，其著者所提出的方法都不能及到他。

我的另一项工作，就是采集所有各类动物，对很多海生动物作简略的记述和初步解剖。可是，因为我没有绘图本领，也没有相当的解剖知识，所以我在航行期内所记写的一大堆原稿，都已经证明是无用的。因此，我浪费了很多时间，但是只有在甲壳纲方面获得了一些知识，总算没有白费，因为后来我在著写蔓足类动物专集时，这方面的知识就对我有用处了。

我时常在每天某一时间内，记写自己的《旅行日记》，把我当时所见所闻都仔细而且生动地描写出来；在这方面耗费了很多精力；这是一种有益的训练。我把自己这本日记充当家信的一部分，在遇到适当的机会时就把它分批寄回英国去。

可是，上述的各种专门的研究工作，在同我当时养成的一种习惯相比时，就显得不重要了；这种习惯就是：勤奋的劳动和对自己所研究的任何事物的专心注意。凡是我思考过的或阅读到的一切，都同我已经看到的或者有可能看到的事物有直接的关系；这种运用脑力的工作方法的习惯，在整个五年的环球旅行期内一直继续着。我确信，正就是有了这种习惯，才使我能够在科学方面作出自己的一切成绩来。

现在我在回顾往事时可以看出，我对科学的爱好，怎样会逐步增强起来，而超过了对其他一切的兴趣。在环球旅行最初两年内，我仍旧保持着原来的打猎嗜好，几乎是竭尽全力地去干着；为了要采集标本，我亲自去猎取一切鸟兽；但是此后，我就越来越经常地把猎枪交给自己的仆人，^[54]最后终于完全由他一人去猎取鸟兽。

了，因为狩猎工作会打扰我的研究工作，尤其是妨碍了我对某一地区的地质构造的勘察研究。我曾经发现，不过是无意识的和不知不觉的发现：观察和推断工作的乐趣，确实是远胜于任何的手艺和打猎工作的乐趣。在我身上，野蛮人的原始的本能，逐渐给文明人的后天习得的爱好所替代了。在这次环球旅行期内，我的思想，由于受到自己这些工作的影响而发展起来了；这种情况，大概可以用我父亲所讲的一句话来表达：父亲是我生平所见到过的最敏锐的观察家；他的性情，有怀疑主义的倾向，而且完全不同于颅相学的信徒；当我在完成环球旅行后回家时，他一见到我，就转身向着我的姐妹们，并且高声呼道：“啊！原来他的头型完全变样了！”

现在回头再来谈谈环球旅行方面。9月11日（1831年），我随同费支罗伊出发到普利茅斯去，短期探望贝格尔舰。^[55]后来又回到希鲁兹伯里，同父亲和姐妹们正式作长期的告别。10月24日，我到普利茅斯旅居，一直逗留到12月27日那天：贝格尔舰终于离开英格兰海岸而开始环球航行了。在这以前，我们曾经试航过两次，但是每次都给强烈的暴风驱回港内。在普利茅斯逗留的这两个月内，我虽然用种种方法来克制自己，仍旧感到这是我一生中最不幸的时期。当时我一想到要这样长期远离所有自己家中亲戚和朋友时，就显得没精打采；而且当地的天气，又使我觉得好象是阴霾重重，难以言表。除此以外，我还受到心悸和心痛的折磨，真好象很多无知的青年，尤其是象一个医学知识肤浅的人那样，就自信患上了心脏病。我没有去就医求诊，因为恐怕医生一定会对我下判断说，我不适宜去航行；可是，我却坚定不移，甘冒一切危险，决心要去航行。^[56]

在这里，不必再来谈到这次环球旅行时所经历的事件，就是我们到了哪些地方，干了哪些工作，因为在我那本已出版的《考察日记》一书中，已经作了十分详细的叙述。直到现在，热带地区的植

物界的庄丽景象，依旧比任何事物更加诩诩如生，浮现在我的脑海中。可是，巴塔哥尼亚高原的浩浩无边的大荒漠，还有火地岛的森林密布的崇山峻岭，当时却使我心头激起了宏伟的景象，因而也始终在我脑海中留下了不可磨灭的印象。当地未开化土人的赤身裸体的形象，也是我永远不能忘怀的。我曾经骑马或者乘坐小船，穿经荒无人烟的偏僻地区，作了多次的考察旅行；其中有几次，历时达几星期之久；这些旅行是很感兴趣的；当时行路艰难，有相当的危险，但是我却不因此感到胆怯，以致中途折回，而且后来就习以为常，根本不顾这一切了。我异常满意地回想到自己的几项科研工作，例如我解决了珊瑚岛的形成问题，阐明了一些岛屿（例如，圣海伦娜岛）的地质构造。还必须指出，我发现了加拉帕戈斯群岛中几个岛上的动物与植物之间的奇异关系，还发现了这个群岛和南美洲大陆上的生物之间的奇异关系。^[57]

在谈到我自己方面时，据我所能作的判断，在环球旅行期内，我由于对研究工作感到异常高兴，殷切希望要把自己所发现的一些事实，增添到自然科学的伟大的知识宝库中去，所以总是竭尽全力地不断工作着。可是，我还有一种雄心壮志，很想在科学家中间取得相当的地位：我这种雄心壮志，究竟比我的大多数研究科学的朋友，是大些还是小些呢？在此不再来作出断定了。

圣地亚哥岛的地质情况，使人很感惊奇，但也是简单的，就是：从前有一股熔岩流，覆盖着那里的海底，把海底表面的近代贝壳和珊瑚碎屑层烧结成一种坚硬的白色岩层。此后，由于地壳变动，整个岛就上升到海面上来了。可是，这一道白色的岩层，却给我看出了一个重要的新事实，就是：这些曾经活动过的和喷发过熔岩的火山口，其周围的地面后来又沉降到过海面下。那时候，我初次发生了一种想法，也许我可以把自己考察过的各地区的地质情况写成一本书；这个想法当时竟使我高兴得全身发抖起来。这真是我

生难忘的时刻啊！我能够多么清晰地回想到：当时我正坐在这个岛的低矮的熔岩峭壁下面的海滩上休息着，炎热而眩目的阳光照射在我身上；附近生长着几种奇异的荒漠植物；而在我的脚边，还有活的珊瑚体；它们生长在退潮后留下的水潭内。在环球旅行的后期，费支罗伊请我念几段我自己的《旅行日记》；他听了就宣告说，这是有出版的价值的；因此，我又有了出版第二本书的希望啦！

在我们的航行将要结束时，我在阿森松岛上收到了家信；姐姐们在信中告诉我：塞治威克已经访问过我的父亲，他对父亲说，我将列名在卓越的科学家中间。那时，我还不知道他怎样会打听到我的任何工作成绩，但是我听说（我以为是在以后的来信中知道），亨斯罗在剑桥大学哲学会上，把我写给他的几封信宣读过，并且把它们刊印出来，作为私人散发品。^[58]我已经把自己发掘到的化石哺乳类动物骨骼托运给亨斯罗；这些采集品也引起了古生物学家们重大的注意。我在阅读了这封信以后，就用跳跃的步调，攀登到阿森松岛的山顶上去，举起自己的地质锤，用尽全力，去敲击火成岩的崖壁，砰砰砰！所有这一切，都表明我的雄心壮志有多么的大；可是，我认为，我可以真心实意地说，后来我虽然十分重视我的朋友赖尔和霍克等的赞扬，但是对一般大众的意见却不大关心。我并不是想说，我著的几本书获得了好评或者是销数很大，这还没有使我很感满意，但这种满意只不过是暂时性的，因此我确信，我决不应该为了争取名誉而越出自己应该走的道路。

（四）从回国时起到我结婚 时为止——宗教观点

从 1836 年 10 月 2 日我回到英国时起，到 1839 年 1 月 29 日我结婚时为止。这两年又三个月的期间，是我一生中最为活跃的时期，不过我有时身体欠安，因而也损失了一部分时间。起初我在希鲁兹伯里、美尔、剑桥和伦敦之间，往返奔波了几次，后来在 12 月 13 日，方才旅居在剑桥；^[59]当时我所有的采集品都寄存在剑桥，由亨斯罗照看着。我在剑桥逗留了三个月，同时请米勒教授协助，鉴定我采集到的矿物和岩石。

我开始准备出版自己的《考察日记》。这项工作并不难办，因为我已经很细心地记写好了自己的《旅行日记》手稿本，但那时主要的精力，是只要把自己的很有兴味的科学成果摘录，增添进去。我还应赖尔的要求，把自己的一篇关于智利海岸上升的考察的简要记述文章，^[60]交给地质学会发表。

1837 年 3 月 7 日，我在伦敦市内大马尔勃鲁街租到一套房间；在那里住宿了将近两年，直到我结婚时方才迁出。^[61]在这两年内，我完成了自己的《考察日记》的著写工作，同时在地质学会上宣读了几篇论文，开始著写《地质学考察》的书稿，并且组织出版《贝格尔舰航行期间的动物志》专集。同年 7 月，我开始记写《第一本笔记本》，其内容就是《物种起源》一书的原始事实资料；我早已对这个专题作了长期不懈的思考，而且在此后二十年的期间内，一直没有停止过这方面的著写工作。

在这两年内，我有时还去参加一些社交活动，并且担任地质学

会的名誉秘书职务。^[62]我时常同赖尔相见。他的性格的主要一个特点，就是对别人的著作富于同情心：我在回到英国时，曾经向他说明自己关于珊瑚礁的见解；当时他对我的叙述表示很感兴趣，因而使我又是惊奇，又是高兴。这种同情心，对我有很大的鼓舞，而他的教导和为人表率，对我有很大影响。在这个期间内，我还同罗伯特·布朗多次见面交谈；他是一位“著名的第一流植物学家”。^[63]我时常在星期日上午他的早餐时间内，去拜访他，同坐共谈；他把大量奇异的观察资料和尖锐的批评意见，全都倾吐出来，但是它们几乎都属于琐小事情，而且他从来没有向我讲过科学中的重大问题或者具有普遍意义的问题。

在这两年内，我作了几次短途旅游，作为调剂生活的休养，还作了一次路程较长的旅行，就是到罗埃谷平行山道去考察；关于这方面的考察记，^[64]发表在《哲学通报》上。这篇论文遭到了严重的失败，我对于这件事深感惭愧。我以前因为亲身考察过南美洲大陆上升的情形，对此有了深刻的印象，所以也就错认为罗埃谷等地区的平行山道也是由于海水作用而形成的。但是在亚格西提出了他的冰湖理论以后，我就不得不放弃了自己的观点。因为限于我们当时的知识水平，很难提出其他的解释，所以我擅自提出了海洋作用的说法。这一次重大的错误，对我是一个良好的教训，因而使我不再去相信科学中的不相容原理。^[65]

因为我不能整天搞科学的研究工作，所以在这两年内，我阅读了很多不同题材的图书，其中也有几本关于形而上学问题的书本；^[66]可是，我对这类问题的研究却不能胜任。同时，我很喜爱阅读沃兹沃思和科尔里奇的诗篇，而且可以夸口说，我从头到尾通读了两遍《旅游集》。从前，我曾经特别喜爱阅读密尔敦的《失乐园》；在贝格尔舰的环球航行期内，我每次出外作考察旅行时，如果只能携带一本书的话，我总是选取密尔敦的诗集随身带去。

宗教观点 在这两年内，^[67]我必须对宗教问题作很多的思考。我在贝格尔舰航行期内，完全是信奉正教的，而且我还记得，当时我在几个军官（虽然他们也信奉正教）面前谈论到某一个道德问题时，就引用了《圣经》中的词句，把它看做是天经地义的权威言论；他们听了却一齐哈哈大笑起来。我以为，他们是因为我这个论据新奇，所以觉得好笑。可是，在这段期间内，就是在1836年到1839年间，我却逐渐地意识到，由于《旧约全书》中有明显的伪造世界历史事实，有巴比伦塔和作为约言征兆的神圣光环等等，还有硬认为上帝具有暴君般的报仇心，因此就认为它的内容并不比印度教徒们的圣书或其他任何一个未开化民族的信仰更加高明些，更加值得使我相信。^[68]当时这个问题，总是在我脑海中折腾着，难以消除：要是上帝现在赐给印度教一个启示，那么我们是否可以相信，上帝已经准许把这个启示，同毗湿纽和湿婆等的信仰联结在一起，也好象把基督教和《旧约全书》联结在一起了呢？我以为，这是完全不可相信的。

我又作了进一步的思考，就是：必须要有最明显的证据，才能使任何一个头脑健全的人去相信那些作为基督教支柱的奇迹；我们越是自然界的固有法则知道得更多，就越是对奇迹变得更加不可信赖；古代的人们，是多么愚昧无知，多么易于妄信，简直使我们无法理解；我们也无法证实，《福音书》是在其中事件发生的同时记写下来的；我以为，这些事件的许多重要细节，都记述得不符真相，过于严重，因而可以认为，这是当场目击者常有的错失；——我根据上述这一类思考，认为它们既毫不新奇，也毫无价值，但是对我却起有影响；因此，我逐渐变得不再相信基督教是神的启示了。我还认为，有一个事实颇为重要，就是：在世界上大多数地区，还在传布着很多虚假的宗教，好象是一种制服不住的野火。《新约全书》中所讲的道德，无论有多么的高尚，却未必可以否定说，

它的完善，一部分是依赖于我们对其中隐喻和寓言所增添的注释。^[69]

可是，我却很不愿意放弃自己的信仰；我确实有这种想法，因为我能够清楚地记得，我时常再三地堕入幻想的梦境，好象是在庞贝或者其他地点，发现了某些著名的古代罗马人士的书简或手稿，它们可以使人非常惊奇地证实了《福音书》中所讲到的一切事件。可是，甚至是在我的想象力所能达到的自由境界中，我仍旧越来越难以想出那种使自己信服的证据来。因此，不信神就以很缓慢的速度侵入了我的头脑中，而且最后终于完全不信神了。可是，^[70]这个过程的速度却很缓慢，使我毫无痛苦的感受，甚至从那时起连一秒钟也没有使我去怀疑自己的结论是否正确。而且实际上，我恐怕还不能够理解到，无论什么人怎样会希望基督教的教义成为真情实事；因为如果它是这样的话，那么《福音书》中简明的经文大概就表明：不信神的人们，其中应当包括我的父亲、哥哥和几乎所有我的亲密好友，都将会受到永世的惩罚了。

这真是该死的教义！

虽然在我一生很晚的时期，我还没有对上帝本身的存在作过很多思考，但是在这里我可以提出一些不可避免会发生的模糊的结论。从前柏利根据自然界中存在着预定的设计而得出的论据，使我觉得是千真万确的；但是现在，由于已经发现了自然选择法则，他的论据也就无效了。例如，瓣鳃纲软体动物的美妙的铰合部，一定是某一个有理智的神所创造的，也好象门窗铰链是人类所创造的。大概在生物的变异性与自然选择方面，并不需要比括风的方向方面有更多的设计。自然界中的一切事物，都是依从坚固不破的法则而产生的。^[71]可是，我已经在《动物和植物的变异》一书的末段中，讨论了这个问题；^[72]据我所知，这部书中提出的论据，从未遭到过任何的反驳。

可是，如果我们到处可见的无数美妙的适应情形搁下不谈，那么仍旧可以提出一个问题：怎样去解释世界上一般都有效果良好的安排呢？确实有一些作家，由于见到世界上存在着大量痛苦的事实而异常激动，因而发生怀疑，在考虑到一切有感觉的生物时，究竟其中悲惨的多呢，还是幸福的多？整个说来，现在的世界究竟是良好的呢，还是恶劣的？依照我的看法，显然无疑，幸福占有优势，不过要证明这一点，却也很难。如果认为这个结论是正确的，那么就必须承认，它会完全符合于我们可以预料到的那些由自然选择所产生的结果。如果某一物种的所有个体都经常受到极大的痛苦，那么它们就不会再去传种接代了。可是，我们毫无理由去相信，这种情形永远不断地在发生，或者至少是时常在发生。此外还有另外一些想法，会使人认为，按照一般规律，一切有感觉的生物，都是为了享受幸福而形成起来的。

如果也象我的想法一样，每个人都相信，所有生物的一切肉体器官和思维器官（除了那些对其所有者既无利也无害的器官以外），是借助自然选择（即最适者生存）的途径以及使用（即习惯）的作用^[73]而发育起来的，那么，他就应该承认，这些器官，是由于其所有者在同其他生物进行竞争时可以取胜而形成的，因而其数量也增加起来了。因此，一种动物，在受到痛苦（例如伤痛，饥饿，口渴和恐惧）或者快乐（例如吃食和喝饮，还有繁育后代的过程）时，或者是在苦乐兼受（例如寻觅食物）时，就不得不去选择一种对自己种族最有利的行动方式。可是，伤痛或者其他一种痛苦，如果长期继续发生下去，就会引起机能降低和活动能力减小，但是这也很适于使生物防护自身，而避免任何一种突发的奇灾大祸。另一方面，愉快的感觉，可以长久继续下去，毫无降低机能的作用；这种感觉反而能使整个机体系统的活动增强。因此也就发生了这样的结果：大多数或全部有感觉的生物，都这样借助于自然选择方法而发

育成长，因而愉快的感觉也就成为它们惯常的指南。这一点，可以从下面一个事例中看出：我们的体力和智力劳动增强（有时甚至是极其显著的增强）时，就会使自己发生愉快的感觉；每天在吃东西时，会使自己发生愉快的感觉；尤其是在同他人交际时，在爱恋自己家中的亲属时，就会发生这种愉快情形。我简直确信无疑，这一类成为习惯的或经常重复的愉快的总和，就会使大多数有感觉的生物获得幸福更加多于悲痛，不过有很多生物偶然也会遭受到很多痛苦。这种痛苦，符合于自然选择的信念：自然选择的作用，并不完善；它只不过有利于每个物种，在异常复杂而且变化多端的环境条件下同其他物种进行生存斗争时，尽可能取得胜利罢了。

有一个无可争辩的事实，就是：现在的世界上存在着很多痛苦。有几位研究家曾经企图从人类方面来解释这个事实，他们设想：痛苦似乎会改善人类的道德。可是，世界上的人口数字，在同其他有感觉的生物相比时，还是微乎其微，而他们时常不得不遭受十分严重的痛苦，这却是与改善道德毫无关系。象上帝创造宇宙万物那样的一种威力强大和智识丰富的生物，使头脑迟钝的我们看来，好象是全能的和全知的，并且在我们意识中产生出一种推测，以为上帝并不是恩德无量的，因为有亿兆低等动物，它们在几乎无限长久的岁月中所受到的痛苦，占有了多么主要的地位，对吗？^[74]我认为，由于世界上存在着痛苦，这种不承认存在一个有理性的造物主的很古老的论据，是强有力的。同时，正如刚才已经指出过，这种存在大量痛苦的情形，是很符合于这样一个观点，就是：一切生物都在借助变异和自然选择方法而发育成长。

现在，支持有理性的上帝存在的一种最常用的论据，是来自多数人所体验到的那种存在于内心深处的信念和感情。可是，^[75]不必去怀疑，印度教徒，伊斯兰教徒等，也可能用同样方式和同样力量，去承认独一的神或很多的神的存在，或者也象佛教徒之类认

为，任何一个神都不存在。还有很多未开化的民族，可以令人信服地肯定说，他们也信奉着我们所谓神的形象：实际上，他们相信灵魂或者鬼；正如泰勒和赫伯特·斯宾塞指出，可以去解释这类信仰大概是是怎样发生的。^[76]

从前，正象上面刚才所说的这些感情，曾经使我坚信上帝存在和灵魂不灭（不过我以为，我的宗教感情从来没有强烈发展过）。我曾经在《考察日记》中写：当我身处在一座巴西森林的华丽景色中间时，“很难充分地表达出一种充满着和激奋着我内心的惊叹、吃惊和崇敬的高度情感的思想来。”^[77]我牢记着自己的一个信念，就是：一个人除了自己肉体的单纯生命活动以外，还有着更多的东西。可是在今天，即使有最壮丽的景色，也决不会激起我头脑中发生这类信念和感情了。确实可以说，我很象是一个已经患有色盲症的人，因此大家关于红色存在的普遍信念，就使我现在不能感觉到红色这个事实，无法把它作为证据，而变得毫无价值了。

要是全世界各族人民，都同样在内心中相信唯一的上帝存在着，那么这个论点就变成正确的了；可是，我们都知道，事实决不是这样的。因此，我认为，这种内心的信念和感情也就毫无意义，不能作为说明上帝实际存在的证据。从前庄丽的景色曾经在我内心中激起的精神状态，是同信仰上帝有密切关系的，在本质上也同那种时常称做崇高美的感情状态没有多大区别。尽管费尽心计去说明这种感情的起源，但是仍旧难以把它提高到超过音乐所激起的那种强烈而模糊的类似的感情，而作为支持上帝存在的论据。

至于说到永生方面，^[78]那么，正象考查现代大多数物理学家所采取的观点的情形一样，再也没有什么东西可以向我表明这种对永生的信仰是多么强烈而且近于本能的了；这些物理学家认为：太阳及其所有的行星，将来一定会变得太寒冷，因而不适于生物的生存；但是只要是真正的有一个巨大的天体，在那时冲进太阳的内

部，那么这就可使太阳获得新的生命。^[79]如果也象我一样去相信，在遥远的将来，人类要比现在变得更加完善得多，那么，一想到人类和一切有感觉的生物在这样长期缓慢的进步以后，仍旧注定要完全毁灭时，这真是使人难以忍受了。有一些人，完全相信人的灵魂永生不灭，因此对我们的世界毁灭也不觉得有这样的可怕了。

相信上帝存在的另一种起源，是同理智有关，而同感情无关；我觉得，它要重要得多。这就是因为我们极其困难或甚至不可能把这个广大的奇异的宇宙，包括人类及其对遥远的过去和未来的洞察能力在内，想象成为盲目的偶然或必然的结果。我在作这样的思考时，就感到不得不诉诸于造物主，他具有高度的理解力，在某种程度上类似于人类的理性；也就是说，我应该被称为有神论者了。^{*}

可是，这时候却发生了一个疑问：人的头脑，能不能尝试去作出这种广大的结论呢？正如我确信无疑的，人的头脑，是从一种类似于最低等动物所具有的低级头脑中发育而成的。在这里，我们是不是遇到因果关系的效验？因果关系的必然性，使我们十分惊奇，但这种关系大概只是依赖于遗传到的经验。此外，还必须注意到，可能把信仰上帝的思想经常灌输到儿童的头脑中去；这对于还没有发育健全的儿童头脑会发生极其厉害的、而且可能有遗传性的影响，致使他们再也不能排除信仰上帝的思想，正好象猿类难以放弃它对于蛇的恐惧和预防的本能一样。^[81]

我不能妄想要对这类难解的问题作出丝毫的说明。在我看来，一切事物基础的奥秘，都是不可索解的；至于说到我，那么，我就应该以充当一个不可知论者来自满了。^[82]

* 原注：据我所能记得到的是：大约在著写《物种起源》的时候，这个结论已经很牢固地盘踞在我的头脑中了，但是此后却开始极其缓慢地，而且多次反复地日益削弱下去了。^[80]

如果一个人，对于个体的神的存在和对于来世生活及其赏罚报应，并没有坚定的信念，同时也永远不背弃他的信念，那么据我所能作出的判断，他就只能挑选一种办法来作为生活规则，就是：遵循那些最强有力的、或自认为最良好的动机和本能。狗的行动就是这样的，但它是盲目进行的；可是，人却可以预测将来，回顾过去，并且把自己的种种感情、希望和回忆进行对比。因此，如果他遵循明确的动机，也就是社会的本能，而且能符合于一切最贤明的人士的论断，那么，就会发觉自己有着最高度的心满意足了。如果他乐愿为其他的人们谋福利，那么，所有同他亲近的人都会赞扬他，那些同他一起生活的人就会爱戴他；而且确实无疑，这种爱，也就是我们在人世间所能获得的最崇高的快乐。年久月长，他就会逐渐对乐愿服从自己感性的激情的行为，感到难以忍受了，因为这种激情超过了自己高尚的动机；这些动机在惯常发生时，也就几乎可以称为本能的动机。有时，他的理智会向他提示说，他采取的行动，应当相反于那些当时提出不符实情的赞扬的人的意见，但是他仍旧会感到十分满意，因为意识到自己具有最深挚的信念或良心。至于说到我自己，那么我就认为，自己的行为正当，就是始终不渝地研究科学，而且要为科学贡献自己的一生。我从来没有犯过任何重大的罪孽，因此也丝毫不感到要悔罪，不过我没有给自己亲爱的同胞们以更加直接的好处，所以越来越经常对此引以为憾。我认为，唯一要略为原谅我的情况，就是：我时常生病，还有我的脑力活动较差，极难使自己改变曾经研究过的题目，或者另再去研究新的题目。我可以想象到，我一生的光阴，而不是其中的一部分，都能够用在慈善事业方面；这会使我十分心满意足；不过，这也是一种异常良好的行为方式。

我在一生的后半世内，^{*}传播怀疑主义或唯理主义；这比任何

* 原注：1879年写；1881年4月22日抄上去。

其他工作更为显著。在我订婚以前，父亲劝告我，要严密隐藏自己的怀疑观点，因为他说，他已经知道，如果参加订婚礼的人们听到了他坦率地提出的这类观点，那就会发生特殊的不幸。^[83]他说：在丈夫或妻子还未生病的时候，生活过得很美满；但是一旦如果男人生了病，那么，有些妇女就会感到非常痛苦，因为她们担忧自己的丈夫是否能够得到上帝的拯救；如果女人生了病，那么丈夫也会发生同样的痛苦情形。父亲还补充说，在他一生很长期间内，他只见到三个不信神的女人；而且应当指出，他熟识很多人，并且有特殊的本领能博得他们的信任。当时我就询问他，这三个不信神的女人是谁；他就郑重地举出了其中的一个，就是他的小姨基蒂·韦奇伍德〔即卡萨琳〕，而且承认说，他还没有绝对的证据，只有不明确的推测，足以相信这位见识高深而聪明的女人不可能成为信神者。现在，就在我的亲友这个小范围内，我知道（或者从前已经知道）有几个已婚的妇女，她们信神的程度，并不超过自己的丈夫。

我父亲爱好讲述一种无法反驳的论点；有一位叫做巴洛夫人的老妇，在就诊时听到了这个论点，怀疑他不信神，就想要说服他：“医生！我知道，糖的滋味在我的嘴里是甜的；而且也知道，我的救世主是存在的。”

（五）从我结婚和居住在伦敦时起， 到我们迁居达温宅为止

从 1839 年 1 月 29 日我结婚和居住在上高卫尔街时起，到 1842 年 9 月 14 日我们离开伦敦和迁居达温宅为止 你们大家都清楚地知道自己的母亲，^[84]知道她从来是你们大家的多么慈爱的母亲。她就是我最大的幸福；而且我可以断定说，在我整个一生中，我从来没有听到她讲过一句使我不愿出口的话。她总是对我表示最亲切的同情，时常以极大的耐心来听取我由于疾病和不舒服而发出的诉苦。我相信，她总是十分及时地给予自己周围的任何人以亲切的帮助。她的所有一切道德品质，都比我要高尚得多；因此，当她答应作为我的爱人时，我对这个特大的幸运惊喜异常。她是我一生中的聪明的顾问和愉快的安慰者；要是没有她，那么我就会在冗长的岁月内，孤单一身，成为一个悲惨的病夫。凡是同她接近的人，都十分爱戴她，钦佩她。

（我记得：我还保存着她在婚后不久写给我的一封卓越的信。）^[85]

至于说到我的一家，我确实是感到极大的幸福；应该向你们（我的孩子们）讲一下，你们当中，除了生病以外，任何一个人都从来没有使我操心过。我认为，如果有五个儿子的父亲，能够这样真实地提出这种说法来，那么这种父亲是很少有的了。当你们年纪幼小时，我同你们大家一起玩得很高兴，但现在却叹息这些日子已经一去不复返了。你们（我的儿女全体）从婴儿时起直到现在成人，都对我们两老，对你们彼此之间，总是极其亲切、同情和相

爱。当你们全体或者大多数在家中共聚一堂的时候(谢天谢地,相聚次数相当的多),我就感到有无穷的乐趣,比任何其他的社交都更加愉快,因而也不再去渴求各种社交活动了。只有一次,我遭受到了异常沉重的悲哀,就是在1851年4月24日,刚满十岁的安妮在麻尔文矿泉村夭折了。她是一个极其温柔可爱的小姑娘,而且我相信,她一定会长成极其可爱的妇女。可是在这里,我不再讲述她的品德,因为在她死后不久,我就写过一篇悼念她的短文。^[86]我有时一想到她那亲切可爱的美德,总是不禁会热泪盈眶。

我们在伦敦居住了三年又八个月;我在这期间内,虽然竭尽全力地进行科学的研究工作,但是比我一生中任何其他时数相同的期间所取得的成绩都要少些。推其原因,就在于我身体有时不舒适,还生了一次长期的重病。当我能够做些工作时,我就把大部分时间用来著写《珊瑚礁》一稿;这本书是我在婚前就已经开始写了,但是到1842年5月6日方才校改好它的最后一页清样。这本书,虽然篇幅不长,却耗费了我二十个月的紧张劳动,^[87]因为我必须通读过去一切关于太平洋中各岛屿方面的论著,还要查看很多幅航海地图。科学家们对这本书作了高度的评价;我认为,其中所提出的理论,现在已经完全证实了。

我的其他著作,全都没有象这本书那样用纯粹的演绎观点来开始的,因为我在南美洲西岸时,还没有亲眼目睹一个真正的珊瑚礁时,就已经想出了整个关于它的理论。因此,我只要采取一种仔细考查活体的珊瑚礁的方法,去验证和发展自己的观点。可是必须指出,在实地考察珊瑚礁以前两年内,我已经不断观察到陆地的间歇性上升对南美洲海岸所起的作用,同时还有沉积层的剥蚀和形成过程。这种情形,必然使我长期考虑到,是由于海底下沉过程的结果;因而也就不难联想到:珊瑚正在向上生长而且不断地形成沉积层。有了这种想法,也就构成了我关于堡礁和环礁的形成

理论。

我在伦敦居住的期间,除了发表《珊瑚礁》一书以外,还在地质学会上宣读过几篇论文:《论南美洲的漂砾》,《论地震》和《论蚯蚓活动下土壤的形成》。同时,我还继续主管《贝格尔舰航行期内的动物志》的出版工作。此外,我还始终不断地收集有关物种起源方面的事实资料;我在生病不能去干其他工作时,仍旧能够有时收集这些资料。

1842年夏季,我身体比先前较为强健,于是亲身到北威尔士去作了一次短期旅行,目的是要考察古代充满在当地各山谷中的冰川的作用。后来,我把自己的考察结果写成一篇简述,发表在《哲学杂志》上。^[88]这次考察旅行使我发生了很大的兴趣,但这是我身体条件许可下生平最后一次的行动:攀登高山或者长途跋涉,这些行动都是地质考察工作所必要的。

在伦敦居住的初期,^[89]我的身体还相当健好,因此我能够去参加一般的社交活动,去会见几位科学家和许多颇有名望的人士。现在我就来谈谈自己对其中几位人士的印象,不过值得提出来一谈的,并不算多。

我在结婚前后这个期间内,同赖尔会见的次数,要比同任何其他的人多得多。在我看来,他的思想特点是:明辨是非,小心谨慎,判断正确,而且有高度的独创见解。当我向他提出地质学方面的任何意见时,他一定要搞清楚整个问题的来龙去脉以后,才肯罢休,而且时常把这个问题给我说明得比我原来的想法更加清楚。他通常对我的建议会提出种种可能的异议,甚至是在所有异议似乎都已经讲完以后,仍旧还要表示半信半疑,长期保留。他的第二个特点是:对其他科学家的研究工作都富于热诚的同情。

自从我在贝格尔舰上环球航行回国以后,我向他说明自己对珊瑚礁形成的观点;这些观点不同于他的见解,可是他却表示对它

们有浓厚的兴趣；这反而使我大为惊奇，而且受到了他的重大鼓励。在这类情况下，他就陷于沉思，姿态变得非常奇特，时常从坐椅上站立起来，同时把脑袋搁在椅背上不动。他非常热爱科学，极其关心人类将来的进步发展。他心肠十分仁慈；对于宗教信仰方面，或者更加正确地说是对于不信宗教方面，他表现出十足的自由思想；可是，他却是一个坚定的有神论者。他的正直行为，是非常显著的。他曾经由于反对拉马克的观点而获得盛大的声名，但是后来却表白了自己的这种正直行为：改变自己的信仰，承认了物种进化学说。他在已近古稀之年时，公开声明了这件事。^[90]关于这一点，他曾经使我想起了多年前的往事；我在同他谈论到地质学旧派反对他的新观点时，就对他说道：“要是每个科学家活到六十岁就去世了，那真是太好了，因为过了这个年纪，肯定他们要去反对新的学说了。”可是在那时，他却希望，也许自己的寿命会活得更长些。他的谈吐，带有浓厚的幽默感，时常讲述一些笑话奇闻。他很爱好社交活动，尤其是去同上流社会的著名人士交往；因此我以为，这种对人世间高贵人物竭尽卑躬折节的行为，正就是他的缺点。他爱好一本正经地同自己的夫人商量，是否要接受人家的邀请，去赴宴会。可是，这类交际太浪费时间，他不愿每星期外出赴宴超过三次以上；由此可见，他不得不对赴宴问题作仔细的盘算了。他盼望，将来有一天能获得一大笔酬金，此后就可以时常去参加晚宴了；可是事与愿违，良机难逢，因为他的精力已经不济了。

我以为，赖尔对地质学方面有很大的贡献；世界上任何一个地质学家都比不上他。当我将要去参加贝格尔舰的航行时，富于远见卓识的亨斯罗，当时他也象所有其他的地质学家一样，相信连续灾变说，他建议我去购取和研读那时刚才出版的〔赖尔著的〕新书《地质学原理》第一卷，但是又劝告我，绝对不要承认这本书中所鼓吹的观点。可是现在，任何一位科学家，在谈论到《地质学原理》一

书时，他们的看法已经与前大不相同了！我自豪地回想到，我初次进行地质考察的地点，就是在佛得角群岛中的圣地亚哥岛；这次考察的结果使我相信，赖尔的观点，比当时我知道的任何其他地质学著作所主张的说法，都要优越得多。

赖尔的论著，对于地质学的发展有极大影响；这种情形在那时已经可以明显地看出，就是：英国和法国的地质科学成就，相差很大。现在，大家早已完全抛弃了埃利·德波蒙的荒唐的假说，例如他的“上升的火山口”和“上升线”的假说（我曾经听说，塞治威克在地质学会上，曾经把“上升线”的假说捧上了天）这一点大都要归功于赖尔。

在地质学大奏凯歌胜利前进这个时代，我已经同所有卓越的地质学家互相熟识了。他们几乎是全部，都使我爱戴，但勃克伦德却是一个例外：他虽然性情温和，使人愉快，但在我看来，是一个庸俗而甚至愚蠢的人。他热衷于追求名誉，因而有时就好象是在扮演小丑的样子，却不是去热爱科学了。可是，他在追求名誉方面，却不是利己主义者：赖尔还在年轻时，曾经同他商讨，关于是否要代表他在地质学会介绍一个外国科学家寄给他的一篇质量差的论文，勃克伦德就答复说：“最好是您去介绍一下，因为他们将在这篇文章的标题上指出‘由查理士·赖尔报导’，所以您的大名就会给大家知道了。”

还有莫奇森，他提出的古代地层的分类法，给地质学带来了难以估计的好处；可是，他却毫无一点哲学思想。他的心肠慈善，十分乐愿为任何人效劳。他尊崇人的社会地位，竟达到了滑稽可笑的程度，而且他带着儿童似的天真来表现这种尊崇和自己的虚荣心。例如有一次，在地质学会演讲厅内，他欢天喜地，眉飞色舞，朝着一大群听众讲话；听众中有很多较为陌生的来客。他讲道，俄国沙皇尼古拉在来伦敦访问期内，已经注意到他的地质学功绩，而且

还拍拍他的肩膀说：“我的朋友，俄罗斯感谢您！”接着，莫奇森搓了搓双手，又再补充说：“最好不过的是：这一切话，都给阿尔伯特亲王听到了。”又有一次，他向地质学会的理事会报导说，他的论述志留纪地层的大部著作，终于出版了；接着，他向在场的全体听众端详了一番，认为这件事也是大家的极大的光荣，并且说：“您们大家，毫无一位是例外，都可以在拙著的索引中查看到自己的大名。”

我时常同罗伯特·布朗见面相谈；洪保德曾经称呼他是“著名的第一流植物学家”。我在结婚以前，几乎每逢星期日上午，都要去拜访他，两人同坐共谈，为时很久。我觉得，他最显著的特点，就是他的观察详尽，而且绝对准确。他从来没有同我讨论过任何广泛的生物学理论方面的观点。他的学识异常渊博；可是，他却过分害怕自己一旦会出差错，因此他的很多学识都没有公诸于世，跟随他一起进坟墓而湮没了。他向我倾吐自己的知识，毫无保留，但是对于某些问题却又小心谨慎，令人惊奇。我在贝格尔舰离国航行以前，曾经去访问他两、三次；其中有一次，他请我用显微镜观察，把看到的东西描述出来，我就照办了。现在认为，这是某种植物细胞内的原形质在奇异地流动的情形。那时我就询问他，我看到的究竟是什么？可是，他却回答我说：“这是我的一个小秘密。”要知道，当时我简直不过是一个小孩子，而且不久就要离开英国五年之久。我认为，他害怕我会泄露他的发现。霍克曾经对我说，布朗对保藏自己的植物干腊标本方面，表现出异常的吝啬，而且他自己也明知这一点：他拒绝把自己的标本借给霍克。那时，霍克正在记述火地岛的植物，不过他也十分清楚地知道，布朗决不会把自己收集到的火地岛植物标本出借。另一方面，他也能作出一些最慷慨的举动。他在晚年身体极其衰弱而且完全不适宜于使用任何体力时（据霍克对我所讲），仍旧天天去探望一个老人，而且向他高声朗诵书本；这个老人居住在相当远的地方，他的生活就依靠布朗来维

持。这个事例，就足够去抵补他在科学方面任何程度的吝啬和谨小慎微了。有些人记述时，却对自己所写的东西没有充分理解；布朗就偏爱嘲笑这些人；记得我曾向他十分赞扬惠魏尔的《归纳科学史》时，他指出：“是呀！我认为，他读过了很多书本中的序文哩！”

我在伦敦居住的期间，时常同欧文会面，并且对他很钦佩，但是我从来不能清楚地了解他，因而也不能同他建立起亲密的关系。在我的《物种起源》出版以后，他开始变成我的最凶狠的论敌，但是我们两人却没有当面借故争吵；推其原因，可能是他对《物种起源》的学说获得胜利而发生妒恨。敬爱的已去世的法更纳，是一位极其可爱的人士；他对欧文十分厌恶，曾经确断说，欧文不仅是追求名誉，极端妒忌傲慢，目中无人，而且还说谎骗人，敷衍塞责。欧文这种仇恨他人的举动，真是大家绝对难以仿效的。我曾经有一个时期，还企图为欧文辩护，而法更纳却不止一次地对我讲：“总有一天，您会识破他的真面目的！”他的话果真是证实了。

在稍后的时期内，我同霍克很接近；后来他就成为我一生中的良友之一。他是我非常喜爱的知己，而且对人极其慈爱。只要一见到他，马上就可以知道，确实他彻头彻尾都是高尚优雅的。他头脑十分敏锐，具有高度的总结才能。他是一位最不知疲累的科学工作者，这真是我从来没有见到过的：他整个白天能够经常静坐在显微镜旁，毫不休息，连续进行观察工作，直到晚上，仍旧精力充沛，活泼快乐。他在许多事情面前，都很容易感情冲动，而且性情有些急躁；但这不过是发作一阵子，差不多马上就会烟消云散了。有一天，他寄给我一封极其严厉的信，大发雷霆；它的起因，在旁观者看来，简直是毫不足道的小事，就是：有一个时期，我支持了一个拙劣的观点，认为现代的成煤植物，曾经在浅水地带的海中生长过。霍克所以要愤愤不满，大概是他认为对于红树属植物（还有我曾经命名的少数几种其他的海生植物），只要是能够发现其中有

一种曾经成为化石，那么他就心甘情愿，决不再怀疑它们古代在浅海中生长了。还有一次，他差不多也同样地怒气冲天，其原因是：我采取轻视态度，反对一种推测，就是：古代在非洲和南美洲之间，曾经有一个时期存在着一片相连的陆地。我认为，恐怕除了霍克以外，再也没有更加引人喜爱的人了。

稍后，我同赫胥黎互相亲近。他的思想，敏捷得象电火石光，锐利得象刚刀利刃。他的谈吐，滔滔不绝，真是我以前从未听到的。他从来不写任何平淡乏味的文章，也从来不讲任何老生常谈的题材。根据他的谈论来作判断时，任何人都决不会怀疑到，他真的会采取一种象他能够做到和实际上做得到的激烈方式，去制裁自己的论敌。他是我最衷心爱戴的好友，他十分关心我，乐愿随时为我奔走效劳去干一切工作。他是英国最热烈捍卫生物逐渐进化原理的主将。要是他在承办公事和处理文牍方面，在努力改良我国的教育事业方面，没有浪费极多时间的话，那么，他一定会在动物学方面作出多么卓越的研究成绩来了。我认为，他使我回忆到他的一件往事：多年前，赫胥黎攻击了相当多的科学家，不过我认为他在个别事例中是攻击得正确的；当时这种情况使我感到惋惜，因此我也就向他提出了自己的看法；他当时就愤怒地反对这种责怪；于是我就反问他：我很乐意地请教他的高见，指正我的错误。那时他就说，他对欧文的攻击，是有充分的论据的。过了一些时候，我说：“您揭发了爱伦堡的严重错误，真太好了。”他听了表示同意，并且补充说：为了科学利益，就必须揭发这一类错误。又过了一些时候，我又发言道：“可怜的亚格西！他在给您抓住毛病的时候，真是大吃苦头了。”接着，我还提出了一个人名来，他听了双眼向我闪闪发光，接着就哈哈大笑起来，而且有几分是专门针对着我作笑骂了。他是非常卓越的人，而且为了人类幸福而始终辛勤劳动着。

在这里，还可以举出几位优秀的人士；他们有时虽然同我会面，但是我难以把他们的一些值得提出的优点讲出来。我对约翰·赫歇耳爵士十分敬重；从前我曾经在好望角时，到他的很幽雅的家中作客，同坐共餐；后来又常到他的伦敦的家中作客；每次的会面，都使我欣喜非常。我还同他在其他几处相见过。他从来讲话不多，但是每发一言，都能使人听得津津有味。他时常要脸红耳赤，而且流露出痛苦的表情来。我在好望角时，曾经在卡罗琳·贝尔夫人家中午餐；她很钦佩赫歇耳，但是她说，赫歇耳时常在走进房间时，好象知道自己的双手很肮脏，而且好象连自己的夫人也知道它们很肮脏似的。^[91]

有一天，我在莫奇森爵士家进早餐时，遇见了大名鼎鼎的洪保德；他表示乐愿同我相见，使我感到很荣幸。这位大人物使我有些失望，但也可能我的期望是过分高了些。我只记得洪保德侃侃而谈，十分高兴，但是已经忘记了当时我们两人谈了些什么内容。

我经常去拜访拜比吉，而且时常参加他家中著名的晚会。他的谈吐，总是值得一听，但使人产生的印象，好象他是一个伤心失望、愤世嫉俗的人：他的脸部表情时常是忧郁的，甚至是习惯于愁眉苦脸。可是，我认为，他并没有那种使人看来是带有半分怒气的样子。有一天，他对我说，已经发明了一种扑灭任何火灾的有效方法，但接着又补充说：“我不想把这个方法公开发表，宁可让他们大家的东西全都烧个精光！让他们大家去造新房子！”这里说的“他们大家”，就是指伦敦的居民。又有一次，他向我讲述，他在意大利境内的一条公路边，看到一架抽水机，旁边树立着一块宣传笃信宗教的牌子，上面写道：“本乡绅士，出于敬爱上帝与祖国的热忱，特备此台抽水机，以利过路疲累的旅客，得以解渴。”这就引起了拜比吉的好奇，仔细去察看这台抽水机，马上就真相大白，原来过路的人们到此，用力抽水和喝饮的同时，也替这位乡绅效了大劳，把大

量更多的水抽到地面上来，输送到他家中去了。拜比吉接着还添加一句话：“只有一种事物，是我最憎恨的，比憎恨宗教信仰还要厉害些，这就是爱国主义。”可是，我以为，他不仅是在生气，实际上是在痛骂了。

赫伯特·斯宾塞，据我看来，好象是一位很有兴味的谈伴，但是我却并不十分喜爱他，而且感到，我们两人恐怕永远也难以亲近。我认为，他极端自私自利，是一个自我中心论者。我读了他著的任何一本书以后，通常就对他非凡的天才感到欣喜非常，钦佩不止；而且常常会联想到，在遥远的将来，他会不会也被加入到笛卡儿和莱布尼茨等伟大人物的行列中间去；其实我对这些人并不很熟悉。可是，我又认为，在斯宾塞所著的书本中，毫无有价值的东西可以引用到我的著作中去。他对于解释任何问题的演绎法，完全同我的思想体系发生冲突。我从来不相信他的演绎的推理方法；而且在阅读了他的任何一个推论以后，我总是再三不断地自问道：“到底这算不算是十年来的卓越研究工作的对象呢？！”必须说一下，从哲学观点来看，他的基本总结（按照其意义，有些人认为，它们可以同牛顿定律有同等的重要性），可能有很大价值；可是我觉得，按照其本身性质来看，似乎是毫无严格的科学意义。它们的性质是这样：好象并不是什么自然规律的表述，反而是一些简单的定义罢了。他的总结，对于预测某一种个别情况下会必然发生的结果方面，不可能有任何的用处。无论怎样，它们对我是毫无用处的。

从这段关于斯宾塞的叙述，使我联想到巴克尔；有一次，我在亨斯雷·韦奇伍德家中同他见面相谈。使我高兴的是：我从他那里学到了他怎样收集事实资料的方法。他告诉我，他先把所有想要阅读的参考书统统购来，把每本书中他认为对自己可能有用的事项，编写成完整的索引；于是他时常可以回想到，自己在每本书

中阅读过哪一部分，因为他的记忆力非常好。我就问他道，他怎样能够事先下判断，哪些事实资料可以对他将来有用处；于是他回答说，自己实在也不知其所以然，不过好象有某种本能能指导他这样去干。由于有了这种编制索引的习惯，他也就能够引举出数量惊人的有关种种问题的资料来；在他的《文化史》中，我们就可以看到这一点。我以为，这本书饶有兴味，曾经把它通读了两遍，但是我怀疑巴克尔的这些总结，究竟有多少价值。斯宾塞曾经对我说，他永远也不想去阅读巴克尔写的任何一行字句！巴克尔是一个空谈专家；我总是一声不吭地听着他侃侃而谈，实际上也不容我有插嘴的机会，因为他讲话老是滔滔不绝的。当时埃菲〔卡萨琳·韦奇伍德〕开始唱起歌来，我就突然站立起来向他告辞说，我必须去倾听她的歌唱。我以为，这个举动会使他难受，因为在我离开他以后，他就转身向另一位朋友说（我的哥哥正好旁听到了他的话）：“嘿，达尔文的书，倒比他的说话要优美得多哩！”

在其他的大文豪中，我有一次在米尔曼教长家中，会见过悉尼·史密斯。他每发一言，总是含有一种莫名其妙的笑料。大概，他已经打好了相当的腹稿，专门要逗人发笑。他谈到了科克夫人，那时她已经年迈了。他说，有一天，正是这一位夫人，听到了他的一种劝人乐善好施的说教，大受感动，因而就跑去向朋友借来一个畿尼，^[92]把它纳入奉献盘内。于是他就说道：“通常大家都认为，我这位亲爱的老朋友科克夫人已经被宽恕了！”这一句，他说得使每一个听者都丝毫不去怀疑，他好象是在说：他的亲爱的老朋友已经被“魔鬼”宽恕了。我不知道，他为什么会采取了这样的说法。

有一天，我在斯坦霍普勋爵家中，同马考莱相见；因为在午饭时候，除了我们以外，另外只有一个客人同坐，所以我有了极好的机会，去听取马考莱的谈话；必须指出，他是很使人愉快的。他的讲话一点也不多；要是一个人允许旁听者有机会把他的话头打断，

改换话题，那么的确也不能说这个人讲话过多了；马考莱正也是这样允许旁人插嘴的。

有一次，斯坦霍普勋爵告诉我一件有趣的小事，可以用来证实马考莱的胸有成竹和记忆力强。在斯坦霍普勋爵家中，时常有很多历史学家来相叙；他们在讨论种种问题时，有时同马考莱的意见不同；起初，他们常去查阅有关的书刊，来决定谁是谁非；可是后来，据斯坦霍普勋爵指出，再也没有一位历史学家自找麻烦去查阅书刊了，只要是马考莱讲出的话，就被公认是定论了。

又有一次，我在斯坦霍普勋爵家中，正好遇到了历史学家和文学家的一次宴会；其中有莫特利和格罗特。在午餐后，我就同格罗特在切文宁公园中一起散步，约有一个小时；他的谈话使我感到很大兴趣；他的态度坦率，毫不装腔作势，也使我非常高兴。

在伦敦的斯坦霍普勋爵家中早餐时，我还遇到了许多其他的知名人士。有一次在聚餐将要结束时，蒙克顿·米恩斯（现在改称霍顿勋爵）走进来了；他向我们全体瞧了一下，就高呼道（悉尼·史密斯给他起了一个绰号，叫“晚上的凉爽”）：“嘿！我声明，您们全体都极其不遵守时间！”

很久以前，我偶尔同老伯爵一同午餐；他是历史学家〔斯坦霍普勋爵〕的父亲。^[93]老伯爵的父亲曾经在法国大革命时代，由于主张推行民主政治而闻名于世；他教自己的儿子学习锻工手艺，因为据他声称，人人都应该学会一种手艺。老伯爵是我熟识的人，但是按照我所知的少数事例来说，他却是一个古怪的人，我很喜爱他。他待人诚实，性情温和，使人愉快。他的面容奇特，他的皮肤是咖啡色的；他全身衣服，在我见到他时，都是咖啡色的。看上去，凡是别人认为完全不可信的东西，他反而要相信。有一天，他对我说，“你为什么不放弃地质学和动物学方面的琐屑东西，不去搞些神秘的学问呢？”^[94]那位历史学家（后来改称梅洪勋爵）听到了他父亲

对我讲这种话，好象吃了一惊，同时他的娇艳的夫人竟大笑起来。

最后我要提出的一位是卡莱尔；我曾经在哥哥家中，同他见过几次面；还有两、三次，他来我伦敦的家中相叙。他的谈论，生动活泼，饶有兴味，同他的作品一般无二，但是有时专门谈着同一个题目，未免拖泥带水，过于冗长。我记得有一次，我在哥哥家中同几位来客聚餐，真是妙趣横生；客人中有拜比吉和赖尔，这两位都是话匣子，爱好乱扯。可是，在整个就餐时间中，卡莱尔却作了长篇训话，大谈其静默有种种优点，竟使这两位同道哑口无言。在午餐完毕后，拜比吉的脸色十分忧郁，朝对卡莱尔，感谢他作了一次意义极大的鼓吹静默的讲演。

卡莱尔对于每个人，都要嘲笑一番：有一天，在我的家中，他把格罗特的《希腊史》，叫做“一个臭气冲天的污泥坑，死气沉沉，毫无一点精神食粮在其中”。在他的《回忆录》还未出版以前，我时常认为，他的嘲笑，是半真半假的，至多也不过是开开玩笑罢了；可是现在，看了他的《回忆录》以后，似乎不是这样，因而对此就很有怀疑了。他的面部表情，显露出他是抑郁的，近乎垂头丧气，但他又是乐善好施的。大家都清楚地知道，他多么会由衷地发笑。我认为，他乐善好施的行为，是真诚的，不过受到了不少嫉妒的污染。任何人都深信不疑，他具有一种非凡的本领，能够把历史事件和人物描写得栩栩如生；而且我以为，他的描写要比马考莱的作品更加生动逼真得多。究竟他创作的人物形象，是不是符合于真实的情况，这却又是另一回事了。

他具有万能的本领，要想把某些伟大的道德真理，灌输到人们的头脑中去。另一方面，他关于奴隶制的观点，是使人厌恶的。在他的心目中，只有强权就是公理。我以为，他的思想十分狭隘；他轻视自然科学的所有分科，甚至还要否定它们。可是，我十分惊奇地听说，金斯莱却会得把他说成是一位十分适合于促进科学事业

发展的人物。他轻视地嘲笑了一种见解，就是：一个数学家，象惠魏尔一类的人，可能对歌德关于光的本质的观点下判断，——可是，我却认为，这是可能的。^[95]他以为，最滑稽可笑的事情是：竟会有人去探究一条冰川是否在移动，或者移动得快些还是慢些。根据我的判断，从来没有碰到过一个象他这种思想方式的人，会对科学的研究发生这样格格不入的言论。

我在伦敦的居住期间内，总是尽可能按时出席几个学会的集会，同时还担任了地质学会秘书的工作；可是，不论是出席会议，或者是一般的社交活动，都对我的身体很有害处，因此我们决定要迁居到乡间去，因为我们俩都更加喜爱田园生活，而且在作出了这个决定以后，就永不后悔了。^[96]

接法真以至极。如果希望与吉普森谈得十分融洽，那就必须指出要正珠音深者将令其同中庸共存于长乐而长生，余其如善可保命于为而生，而生有去，长生无其子也。此之谓也。而而相得者上所生

(六) 在达温宅的居住期间

在达温宅的居住期间，从 1842 年 9 月 14 日起到现在 1876 年为止 我们曾经在萨利郡和其他地区寻觅住屋，几次都没有成功；后来找到了这座房屋，^[97] 就把它购置下来了。我喜爱这个白垩土壤地区植物界多样化的景色；它多么不同于我在英格兰中部各郡地区所常见的景色；我更加喜爱这块地方十分僻静，而且带有真正的田园风味。可是，这块地方，却不象一位作家在德文刊物上所描写的那样偏僻；他说，我这座房屋，只有一条骡马小道可以通达！我们决定在这里定居，却还有一件过去未曾预料到的可喜的好处，就是：我们的孩子们，可以很方便地经常回家来探亲；他们只要能够有空，总是不放弃这种探亲的机会。

恐怕很少人能够过着比我们更加隐逸的生活。除了短期去亲戚家探访，以及偶而到海滨等地去以外，我们几乎是什么地方也不去了。我们在定居此地的初期，还有几次去参加社交活动，并且在家中接待几位朋友；可是，我的身体一受刺激，几乎时常要发病；这就引起我全身剧烈的发抖，而且不断呕吐。因此，多年以来，我不得不停止参加一切宴会；这对我确实有相当的损失，因为这种宴会时常可以使我兴高采烈。由于同样的原因，我只能邀请少数几位同我相熟的科学家到这里来。当我年轻和身体健康时，我能够同很多人来往得很亲热，但是在晚年的岁月中，虽然我仍旧同许多人士有很好的友情，但是我对于无论是谁，都不能有密切的联系；甚至是对于我敬爱的知己良友霍克和赫胥黎，也不能有先前那样的密切了。据我所能作的判断，我这种可悲的友情丧失情形，是逐渐地

发生的；推其原因，就在于我顾虑到自己身体疲累，此后果真达到了疲累不堪的地步；这情形终于在我头脑中同宴会和谈话有相互关系；在任何时间内，除了自己的妻子儿女以外，无论是谁，在同我会晤相谈后，都会发生这种情况。

我一生的乐趣和唯一的工作，就只是科学的研究工作；它引起了一种兴奋，使我可以暂时忘却或者完全解除自己日常的不舒适。因此，在我今后一生的岁月中，除了出版几本书以外，就别无其他可述了。或许把这些书怎样产生的这一些经过情节提出来，还值得一看。

(七) 我的几本出版的著作——

补记(1881年5月1日写)

1844年初，我在贝格尔舰航行期内访问的火山岛的考察记一书出版了。1845年，我耗费了很多精力，去修订自己的《考察日记》的新版本；这本书以前在1839年初版，作为费支罗伊主编的著作中的一卷。这是我的处女作，头胎的骄儿，它的成功时常激起我的自豪感，比以后任何著作都要更加强烈。甚至到今天，在英国和美国，它的销售量仍旧很稳定，而且被第二次译成德文本〔1875年第二版按照新版本译出〕；还被译成法文本〔1860年初版〕和其他国家的译本。一本旅行记，而且是科学性的书，竟能够在初版后很长的岁月中获得这样的成功，这真是使人惊奇的。它的第二版，已经在英国销去了一万本。1846年，我的《南美洲地质考察》出版了。我在自己经常携带的小《日记簿》中，记写了我著的三本地质学书（《珊瑚礁》一书也包括在内），累计耗用的工作时间，共为四年半；“从我航行回到英国到现在，已经有十个年头了。我因为生病而丧失了多少的时间！”〔98〕关于这三本书，我不再赘言，不过自感惊奇的是：最近又要印出它们的新版本了。

1846年10月，我开始研究蔓足亚纲动物。〔99〕从前我在智利海岸边时，发现一种极其稀奇的类型，它在茗荷状螺的壳上钻孔，寄居其中；它的形状完全不同于蔓足亚纲的其他各个种，因此我不得不单独把这个类型分离开来，另立一个新的亚目。〔100〕不久以前，在葡萄牙的海滩上，有人发现一个类似的钻孔寄居的属。为了搞清楚我发现的蔓足类新种的构造，我必须去研究和解剖许多普通

的类型，因此也就逐渐地引起我的兴趣，把全部蔓足亚纲动物都研究了一遍。在此后连续八年内，我扎实地钻研着这个专题，最后终于出版了两大卷记述现代生存的所有各种蔓足亚纲动物的厚书，还出版了两卷记述化石蔓足亚纲动物的四开本较薄的大书。爱德华·利顿·布尔沃爵士曾经在他的一部长篇小说中，描写一位朗教授著成了两大卷记述蟹的专集；显然无疑，他就把我作为这位教授的原型。

虽然我研究这项工作，经历了八年之久，但是在我的《日记簿》中却写道，在这期间内，大约有两年的光阴，因生病而损失了。^[101]正由于生病，我在1848年曾经到麻尔文矿泉村去用矿泉水治疗；^[102]这次治疗使我身体有显著的好转，因此我在回家以后，又能够恢复研究工作。可是，当时我身体却坏到这样地步，以致我亲爱的父亲在1847年11月13日去世时，^[103]我竟不能去奔丧送葬，也不能担任他的一个遗嘱执行人的职责。

我认为，我在《蔓足亚纲动物专集》方面的研究工作有相当的价值，因为我除了记述几个奇异的新类型以外，还查明了它们身体各部分的同源；发现了胶器，不过在胶腺方面犯了严重的错误；^[104]最后还证明了其中几个属具有微小的补雄体，它们寄生在雌雄同体的个体内。^[105]后面这个发现，最后获得了完全的证实；不过有一次，却有一位德国著者欣然地认为，这完全是出于我丰富的想象力。^[106]蔓足亚纲动物包括的种群极不相同，很难加以分类；我这项工作，对自己在《物种起源》一书中探讨分类原理方面，就有了相当的用处。虽然这样，我仍旧怀疑：在这项工作上耗费了这样多的岁月，究竟是不是合算呢？

1854年9月起，我把全部时间都用来整理大量有关物种变异问题的笔记，同时还进行了观察和试验工作。我在贝格尔舰的航行期内，目击到一些深受感动的事实：〔第一〕，在潘帕斯地层中，发

现了庞大的动物化石，它们具有背甲，同现在生存的犰狳的背甲相似；第二，动物的亲缘关系相近的种，随着〔南美洲〕大陆自北向南逐渐发生一定的交替变化；第三，加拉帕戈斯群岛上的大多数生物，都具有南美洲生物的性状；更加特别的事实是：这个群岛中的各个岛屿上的同种生物，其性状却也彼此略有差异；从地质意义上看来，其中任何一个岛屿都不是古老的。

显然可知，只有依据一种推测，就是物种在逐渐地发生变异，才可以去解释这一类事实以及其他很多事实；因而这个问题一直萦绕在我脑际。可是，同样也明知可知，不论是周围环境的作用，或者是生物的意志（特别是在植物的情形方面），都不能够解释各类生物极其良好地适应于自己的生活习惯这无数的事例，例如：啄木鸟和雨蛙对于爬树的适应，或者一粒种子用它的刺钩或簇毛来对于传布的适应。这些适应情形，时常使我感到惊奇不止；我以为，在它们还得不到解释以前，要采用间接的证据去证实物种曾经发生变异这个企图，几乎是不可能的。

我在回到英国以后，就认为，遵循赖尔在地质学方面的实例，还有依据我收集到的一切专门关于动物和植物在家养下和自然状况下变异的事实，或者能够对整个问题作出一点说明。1837年7月，我开始记写《第一本笔记本》。我应用真正的培根原理，而且丝毫不根据任何已经有的理论，极其广泛地去搜罗事实，其中特别多的是家养动植物的事实；我采取的办法是：印发问题调查表；同经验丰富的动物育种家和园艺工作者进行交谈；还阅读大量有关的书刊。我曾经查看各种书刊目录；其中有各学会出版的大批成套的期刊和论文集，都给我阅读过，并且作了摘录；我对自己这种勤奋精神，到现在还是很感惊奇。不久我就理解到，〔人工〕选择，就是人类创造动物和植物的有用族类的基本原理。可是，怎样可以把选择应用到那些在自然状况下生活的生物方面，这在相当的时

期内对我来说，依旧是一个谜。

1838年10月，就是在我开始进行自己有系统的问题调查以后15个月，我为了消遣，偶而翻阅了马尔萨斯的《人口论》一书；^[107]当时我根据长期对动物和植物的生活方式的观察，就已经胸有成竹，能够去正确估计这种随时随地都在发生的生存斗争的意义，马上在我头脑中出现一个想法，就是：在这些〔自然〕环境条件下，有利的变异应该有被保存的趋势，而无利的变异则应该有被消灭的趋势。这样的结果，应该会引起新种的形成。因此，最后，我终于获得了一个用来指导工作的理论；可是，我为了竭力避免先人为主的成见，决定在相当一段时期内不把它写出来，甚至连最简略的摘要也不写。1842年6月，我第一次打算满足自己的心愿，用铅笔把自己的理论草写出35页很简略的概要；1844年夏季，我又把这篇概要增充成230页的理论概要，而且把它仔细腾清，直到现在仍旧还保存着。^[108]

可是，正在那时，我却忽略了一个意义极其重大的问题；而且使我惊奇的是：只要是回想到关于哥伦布及其鸡蛋的原理，^[109]我怎样会不去注意到这个问题的本身和解决这个问题的途径呢。这个问题就是：同一根源产生的生物，其性状随着它们发生变异而有分歧的趋势。显然可见，因为我们能够把所有一切物种分类归入于属内，把属归入于科内，把科归入于目内，等等，而且根据这个分类原则，就可以得出结论：它们的性状有显著的分歧。当我在头脑中得出这个问题的解答时，我真是高兴极了；那时我正坐在马车上赶路；到现在还清楚地记得这条路上的地点；这已经是在我迁居温宅后很久的事了。^[110]我认为，这个问题的解答就是：一切占优势的、数量在增加着的类型的变异了的后代，都有一种能够在自然经济^[111]下去适应很多〔条件〕极不相同的地区的趋势。

早在1856年，赖尔向我建议，要我把自己的观点相当详细地

写述出来，于是我马上开始著写工作，书稿的篇幅要比后来出版的《物种起源》一书超过三、四倍；但它还只是我过去收集到的资料的摘要罢了。我依照上述的篇幅比例，著写了大约一半的书稿；但是在1858年夏初，我这个计划却遭到了彻底的毁灭：那时，正在马来群岛的华莱士先生，寄给我一篇论文《论变种无限地离开其原始模式的倾向》；这篇论文的内容，正好同我的理论不谋而合。华莱士先生向我提出一个希望：如果我赞成他这篇论文，请我把它转寄给赖尔审阅。

当时我答允赖尔和霍克的要求，把我的原稿的摘录和我在1857年9月5日给爱沙·葛雷的信，连同华莱士的论文同时一起发表出来；当时的经过情形，已经刊载在1858年的《林耐学会会报》第45页上。起初，我很不愿意答应这样办，我认为，华莱士先生也许会把我这种举动，看做是无理取闹，因为那时我还不知道他有多么宽宏大量的性情和高尚的品德。不论我的手稿的《摘录》，^[112]或者那封给爱沙的信，本来是我都不打算发表的，而且写得又很拙劣。华莱士的这篇论文却相反，它叙述得异常美妙和十分清晰，令人钦佩。虽然这样，我们这次发表的联合论文，却很少引起人们的重视；我记得当时只有都柏林的赫顿教授，提出了唯一公开的意见；^[113]他断定说，这篇联合论文中的一切新观点，都是虚假的，而一切正确的观点却都是陈旧的。这就证明了，对于任何一个新观点，要使大家对它重视，就多么需要对它作相当详尽的解释。

1858年9月，由于赖尔和霍克竭力规劝，我开始准备著写一卷论述物种变异的书；可是，此后因为生病和短期到兰恩医生在慕尔公园开设的舒适的水疗诊所去疗养，就时常中断了这著书的工作。我把1856年开始写的那部分篇幅相当庞大的原稿，加以节缩；最后终于依照同样节缩的比例，写完了全书。这项工作，使我

耗费了十三个月又十天的紧张劳动。1859年11月，这本题名为《物种起源》的书就出版了。虽然这本书的以后几版都有相当的补充和修改，但其本质上却没有改变。^[114]

确实无疑，这本书是我一生的主要著作。它刚出世，就获得了极大的成功。小型的初版本，它的印数是1250本，在公开发售那天就被购买一空；而此后的第二版3000本，也很快售缺了。到现在为止（1876年），在英国已经销售了一万六千本；如果考虑到这本书内容叙述生硬这一点，这个销数可算是很大了。它被译成了欧洲几乎所有的文字，甚至被译成了西班牙文，波希米亚文，波兰文和俄文。^[115]据勃德小姐说，它也被译成了日文，而且被广大读者研读。甚至对它还有一篇用希伯来文字写的书评，^[116]竟然证明在《旧约圣经》中早已包括进我的理论了！书评的篇数极多；曾经有一个时期，我收集到一切评述《物种起源》和我的其他与它有关的著作的文章，统计共有265篇（不包括报纸上的评论）；不久以后，我就感到失望，只好放弃这项收集的企图。对我这个题目，有很多单篇的论文和论集发表出来；而且在德国，已经在每年或两年出版一次专门以“达尔文主义”为题的图书目录和参考手册。^[117]

我认为《物种起源》的成功原因，大部分在于：我在这本书出版以前，很早就写述了两个精简的概要；还有，它最后又是把我的一部篇幅更加庞大的原稿节缩而成，而后者本身也是一种〔从大批笔记资料中取来的〕摘要。由于采用这种方法，我就能够选用最引人注目的事例和结论。除此以外，在很多年内，我还奉行着一条指导原则，就是：如果发现一个公开发表的事实，一项新的观察资料，或者一种新的思想，而且是同我的一般结果发生冲突的，那么，我就必须立刻把它们简略地记写下来，因为我根据过去的经验，深信这些事实和思想，要比大家赞同的事实和思想，通常会被当作耳边风一般，很快忘掉。我由于养成了这种习惯，就很少有反对我的观

点的异议出现；这些异议，至少是我过去未加注意的，或者是还没有打算去答复的。

有时听到人家说，《物种起源》的成功，证明了“这种思想早已经满天飞了”；或者说，“大家都已经对它胸有成竹了”。我认为这种说法并不十分正确，因为我以前不止一次去探问过不少自然科学家对它的看法，但是从来没有遇到一位也在怀疑物种永久不变说法的。甚至是赖尔和霍克，虽然他们兴趣浓厚地倾听我的见解，但是似乎也从没有表示赞成过。曾经有一两次，我尝试向一些有识见的人士解释“自然选择”的意义是什么，但结果是惨败了。我认为千真万确的真理是：在自然科学家们的头脑中，已经积累了无数清楚地观察到的事实；只要出现一个能够概括这些事实的理论，而这理论具有充分的论据，那么，它们马上就会各得其所了。还有一个决定这本书获得成功的因素，就是它的篇幅适中；这一点也要归功于华莱士先生那篇论文的发表；假使我把1856年开始撰写的原稿那样庞大的篇幅发表，那么这部书一定要有《物种起源》的四、五倍之多的篇幅，因而恐怕只有极少数的人会有耐心去阅读它了。

大约在1839年，我已经明确地表述了这个理论，但是一直拖延了很久，到了1859年方才把它发表出来；在这方面，我毫无损失，因为我很少考虑到：享有更大创新立异的人，究竟应该是我还是华莱士；显然无疑，他的论文，促进了大家接受这个理论。只有在一个重要的问题上，有人比我超先发表了，而我由于虚荣心而时常对此感到遗憾；这个问题就是：根据冰川时期的出现，去解释在彼此远隔的高山地区和两极地区现在还生存着的同种的植物和少数动物。我曾经对这个观点感到异常欣喜，因而把它展开而写述了出来；我确信霍克曾经把它阅读过；那时候，比爱德华·福勃斯发表他关于这个问题的卓越论著还要早几年。我们两人只有极少的论点发生分歧，但是我一直认为，我的论点是正确的。当然，我

从来没有在书刊上提起我早已独自写述过这种观点。

当我在著写《物种起源》时，使我感到极其满意的事，莫过于阐明很多纲内动物的胚胎和成年体之间有重大差异这方面，还有同一纲内各种动物胚胎都极其相似这方面。据我所能回忆到的来说，在对《物种起源》的早期书评中，却没有人注意到这方面；我记得，当时在写给爱沙·葛雷的一封信中，曾经为了这种情形而发生惊奇。近年来，有几位评论家又把这观点完全归功于弗利兹·弥勒和海克尔；确实无疑，这两位把它研究得比我更加充分，而且在某些方面也更加正确。我收集到的关于这个问题的资料，足够写成整个一章，而且我还应该对它作更加详细的讨论，因为显而易见，我还不能引起读者重视；我以为，有谁能成功地做到这一步，他就应当获得全部发现的荣誉。

在这方面应该指出，那些对我的著作的评论家，除了其中一些毫无科学知识而不值一提的人以外，几乎都是以真诚的态度来对待我。我的观点，时常遭到严重的曲解、激烈的反对和尽情的讥笑，但是我相信，所有这一切，通常都是出于真心诚意的。可是应该认为，米伐特先生的态度却是一个例外；正如一位美国人的来信中谈到他时所说，他对我的态度，“正好象是一个恶讼师”，或者也象赫胥黎所说，他“活象是老贝利街上的一个律师”。总而言之，我丝毫不怀疑，我的著作已经再三地受到了极其过分的赞扬。我为了避免论争而感到欣喜；对此，我应当感谢赖尔：他在多年前，谈到我的地质学著作时，曾经竭力劝告我，决不要去参加论争，因为结果很难得到什么益处，反而会因此徒然耗费光阴，伤精损神，感到苦恼不止。^[118]

每当我发现自己犯了严重错误，或者自己的工作有些不妥善，或者每当我受到人家轻蔑的批评，或者甚至受到过分的赞扬，因而自感苦恼的时候，使我得到最大安慰的，就是千百次自我反复的

话：“我已经竭尽所能，去勤奋地做好工作，而且没有人能够比我干得更多的了。”我记得，从前航行到火地岛的好结果湾时，我想到（我认为，当时曾经把这种想法的大意写在家信中）：对我一生最良好的利用，莫过于我能够对于自然科学方面作出一点贡献了。我已经尽自己所有的能力来做到了这一点，就让批评者们随心所欲去讲什么吧，但他们决不会打消我这个信念。^[119]

1859年的最后两月，我把全部时间都使用在忙碌地修订《物种起源》第二版和频繁的通信方面。1860年1月7日，^[120]我为了著写《动物和植物在家养下的变异》一书，而开始整理自己的笔记，但是这部书一直到1868年初方才出版；它的延迟出版的原因，一部分是由于我时常患病，其中有一次连续病了七个月之久；还有一部分原因，则是由于同时另有一些专题使我发生了兴趣，一心想要把有关它们的著作先发表出来。

1862年5月15日，我著的一本小书《兰花的传粉》出版了；我在著写这本书方面，耗费了八个月的精力；但是这本书中引用的多数事实资料，却是在以前几年内逐渐积累起来的。1839年夏季，可能还在更早一年的夏季，我不得不去研究植物通过虫媒的异花传粉，因为当时我在关于物种起源的推测过程中，已经得出如下的结论：异花传粉对保持种的类型的固定方面，起有重要的作用。在此后每年夏季内，我总是多少要继续研究这个专题；可是在1841年11月，我接受罗伯特·布朗的建议，设法得到了斯白伦格尔著的卓越的书《被发现的自然界的秘密》，并且阅读了它；从此以后，我就对这个专题的兴趣大大浓厚起来。在1862年以前的几年内，我专门研究了我国不列颠地区的兰科植物传粉的过程；同时我以为最好的计划是尽我所能先去专门著写关于兰科植物的完整的论文，暂且不去采用我过去已经缓慢地收集到的有关其他植物传粉问题的资料。

业已证明，我这个决定，是合于理智的行为，因为在《兰花的传粉》这本书出版以后，就有数量惊人的关于各类不同植物的花的传粉方面的论文和专著发表出来，它们都比我这本书要好得多。这位可怜的老斯白伦格尔的业绩，竟长期湮没无闻，直到他离开人世后很多年后的现在，方才完全获得了公认。

同年，我在《林耐学会会报》上，发表了一篇论文《论报春属的两种类型，即两型状态》。此后五年内，^[121]我又发表了五篇论文，专论两形性或三形性植物。我以为在我的科学事业中，最使我心满意足的，莫过于我成功地查明了这些植物的〔花的〕构造的意义。1838年，或者是1839年，我注意到金黄亚麻的二形性，但是最初却断定，这种现象只不过是一个平淡无奇的变异性的事例罢了。可是，在研究报春属的普通种时，^[122]我发现它的两种类型极有规律和固定，因而可以对它们的这些观点感到心满意足。因此，我就几乎确信，〔报春属的〕黄花九轮草（药用樱草）和欧洲樱草，正在向着雌雄异株类型方面不断地变异着；其中一个类型的短雌蕊，另一个类型的短雄蕊，都有趋于败育的倾向。因此我就依照这种观点，对这些植物做了一些试验，可是结果却发现，在〔长短两种雌蕊和雄蕊的〕四种可能的传粉结合情形中，^[123]短雌蕊的花在受到短雄蕊的花粉以后，它结生的种子数，反而超过了其余三种传粉结合情形中任何一种所结生的种子数；这样，败育理论就遭到了致命的打击。在做了几个补充试验以后，就显明可见，它的两个类型，虽然是十分清楚的雌雄同株植物，它们彼此之间的关系，却完全好象是一种普通动物的两性间的关系。在千屈菜属植物方面，我们观察到了一种更加有趣的试例，就是：在两性关系方面，竟有三种彼此不同类型的花。后来我发现，从两种属于同一类型的植物的结合所产生的后代，是同从两种不同种的结合所产生的后代杂种，有着密切而且奇妙的类似情形。

1864年秋季，^[124]我写好了长篇论文《攀援植物》，并且把它送交林耐学会。我著写这篇论文所用的时间，是四个月；可是，在我收到它的校样时，我正在生病很严重，以致无力进行校改工作，不过这篇论文写得也很差，而且有些部分叙述得模糊不清。当时这篇论文没有受到大家注意；但是到了1875年，我把它修订并且出版了单行本以后，它的销售数却还不差。我对这个专题的研究，是由于受到了爱沙·葛雷关于一种葫芦科植物的卷须的运动的短篇论文的激发；这篇短文发表在1858年。他曾经把种子寄赠给我；在这些种子所出生的几株植物中，我由于看到了卷须和茎的回旋运动，感到惊奇不止，甚至困惑不解，因而我就设法搞来其他各种攀援植物，并且全面地研究了这个专题；它们的运动，实质上是很简单的，但是粗粗一看，却好象是很复杂的。还有，它更使我发现感兴趣的，是因为亨斯罗在他的讲义中给我的解释，使我很不满意：他说，缠绕植物特有着一种螺旋式向上生长的自然趋势。这种解释，显然是十分错误的。攀援植物所表现出的一些适应性变化，十分美妙，也相似于兰科植物对异花传粉的适应性。

我的著作《动物和植物在家养下的变异》，正如上面所述，是在1860年初开始写的，但是一直耽搁到1868年初方才出版。这是一部篇幅很长的书；我为了它，总共耗费了四年又两个月的紧张劳动。在这部书中，列举出我自己的一切观察资料和大量从各方面收集到的有关我们的家养生物的事实。在这部书的第二卷中，根据我们当时所能达到的知识水平情况，对变异和遗传等的因果和法则方面，进行了讨论。在这部著作的末尾，我提出了自己的泛生论假说；它曾经遭到了无情的辱骂。一个假说，在没有得到验证时，其价值很小，甚至毫无价值；可是，如果此后它能够引起任何人去进行观察，因而可以用它们去建立某种类似的假说，那么我也许对它就有一点抛砖引玉的功劳了，因为借助于我的假说，可以把数

量多得惊人的孤立的事实串连在一起，而且使人易于理解。1875年，出版了这部书的第二版；它经过我大量修订，耗去了我很多的劳动。

1871年2月，出版了我的著作《人类的由来》。1837年或者1838年，当我刚刚相信了关于物种是变异的产物的见解时，我就不得不趋向于一种想法，就是：人类也应该是依照同样的法则而出世的。^[125]因此，我开始去收集有关这个专题的记述资料，以满足自己的需要，不过在长时期内，并没有要把它发表出来的任何意图。虽然在《物种起源》全书中，根本没有讨论到任何个别物种的起源，但是我仍旧认为，为了让尊贵的人士不致指责我隐瞒自己的观点起见，最好还是添写上一句话，就是：由于我这本著作，“人类的起源及其历史，将会得到许多启示”。^[126]可是，如果单单吹夸我对于人类起源的信念，而不提出任何的证据来，那么，这恐怕是徒劳无益的，甚至还对《物种起源》这本书的成功方面有损害。

可是，当我看出，很多自然科学家完全赞同物种进化学说时，我就认为，把我原有的笔记整理加工，出版一本关于人类起源的专门论著，这似乎是适合于需要的。尤其使我高兴去干这项工作的原因，就是它将使我有机会去充分讨论性选择问题，因为我始终对这个问题有极其浓厚的兴趣。性选择问题，我们家养生物的变异问题，连同变异与遗传等的因果和法则，还有植物的杂交——这都是我已经能够充分写述的几个擅长的专题，而且可以利用我早已收集到的一切资料。我著写《人类的由来》这本书的时间，经历了三年之久，但也是象往常一样，其中有些时间因病而损失了，还有一些时间则耗用在修订出版自己的书的新版本和著写其他短篇论文方面。1874年，《人类的由来》第二版，在经过大量修订以后出版了。

1872年秋季，我著写的《人类和动物的表情》一书出版了。最

初，我本来打算把这个论题写出来，只是作为《人类的由来》一书中的一章，但是当我开始把自己所有的笔记整理时，我就看出，必须把这个论题写成一部专门的著作了。

1839年12月27日，我的长子诞生了；^[127]当时我马上就开始把他从呱呱堕地时起显露出的种种表情，写成笔记，因为我确信，即使在这样早的婴儿时期，一切最复杂、最细致的表情，一定都有其逐渐的自然的起源。1840年，即第二年夏季，我阅读了查理士·贝尔爵士关于表情的卓越著作；它大大提高了我对上述论题的兴趣，不过我绝对不能同意贝尔爵士的说法；就是：他认为，好象各种肌肉都专门是为了表情而被创造出来的。从这时候起，我就偶而去对人类和我们的家养动物双方的表情问题进行研究。我这本书的销售数很大：在出版第一天，就售出了5,267本。

1860年夏季，我闲空无事，在哈特菲尔德附近休养；^[128]那里正繁茂地生长着茅膏菜属的两个种；同时我注意到它们的叶子诱捕了无数昆虫。我把一些植株带回家去；在把昆虫供给它们^[129]捕食时，观察了它们叶子的腺毛的运动；这次观察使我认为，它们大概是为了某种特殊目的，而去捕捉昆虫。幸运的是，我想出了要去做一种有决定性的试验，就是：把它们的大量叶子放进各种浓度相等的含氮溶液和无氮溶液中；当我一发现只有含氮溶液才会激发叶子强烈运动时，马上就明白：在这里又出现了一个对研究上大有用武之地的新领域。

在此后几年内，每当我有空闲时，我总是继续进行自己的试验；1875年7月，就是从我初次观察时起经过了十六年，我著的书《食虫植物》终于出版了。这本书，象我所有其他的著作一样，也是迟迟方才出世，因而也使我获益很大，因为一个人在经过了悠长的时间以后，就可以回头批判自己的著作，差不多可以把它当作好像是别人写的东西一样去看待。一株^[130]食虫^[131]植物^[132]的叶子，在受到

正常的刺激时，会分泌出一种液汁，其中含有一种酸和酵素，酷似一种动物的消化液；确实无疑，这种事实真是卓越的发现。

今年，1876年秋季，我将出版《植物界异花传粉和自花传粉的效果》一书。这本书，将成为《兰花的传粉》一书的补充读物；在《兰花的传粉》中，我指明了异花传粉的方法达到了多么完善的程度；而在即将出版的这本书中，我将指出，异花传粉的结果有多么的重要。只是由于一次偶然的观察，才激起我在十一年的期间内，进行了这本书中所记述的无数次试验；实际上，也必须让这个偶然的事例重复出现，这样才可以使我十分重视一个显著的事实，就是：自花传粉的植株所产生的实生苗，即使是第一代，其植株高度和生长力，都不如异花传粉的植株所产生的实生苗。我还希望能再出版《兰花的传粉》的修订版，然后将发表几篇关于二形性植物和三形性植物的论文，附带一些与此相关的问题的观察资料，但这些工作到现在由于我没有时间而还没有进行。此后，大概我的精力，也就到了鞠躬尽瘁，而且准备高呼“现在宽恕……”了。^[129]

补记(1881年5月1日写) 1876年秋季，《异花传粉和自花传粉的效果》一书出版了。我认为，这本书中所举出的试验结果，其目的是要解释同种的植株彼此传粉所采用的无数奇妙的适应性技巧。可是，我现在认为，主要依据赫尔曼·弥勒的观察资料，我应当比过去所作的主张更加坚决地认为，自花传粉方面也有很多适应性技巧；不过，我曾经清楚地听闻到大量这一类技巧。1877年，我的《兰花的传粉》一书，在经过大量增订后出版了。^[130]

同年，我的专著《同种植物的不同花型》一书出版了，^[131]而且在1880年又出版了它的第二版。这本书主要是由几篇关于花柱异长的论文所组成；这几篇论文，最初由林耐学会发表，后来又根据很多新资料，作了修改和增补，还添加了一些对其他事例的观

察资料，这就是同一植株开放两种花的事例。正如前面已经讲到的，在我的任何一种小发现中，最使我心满意足的，莫过于查明了这类花柱异常花的意义。我认为，这一类花的不正常杂交的结果，是极其重要的，因为它们关系到杂种的不稳定性；然而，只有少数科学家才注意到了这些结果。

1879年，我主编出版了恩斯特·克劳斯博士的《爱拉士姆·达尔文的生平》一书的英译本；我在这本书中，根据自己所掌握的资料，增添了一篇《绪论》，就是关于我祖父的性格和品德的概述。很多人对这本小传发生兴趣；可是，我很奇怪，它的销售数总共只有八、九百册。^[132]因为我一时疏忽，忘记了在书中指出，在这个英译本出版以前，克劳斯已经把他在德国发表过的这篇文章的内容增充和修改过，所以竟引起了沙米尔·布特勒先生大动肝火，几乎发疯一般，把我恶毒地痛骂不止。我真是感到莫名其妙，不知我究竟怎样会剧烈地激怒了他。这次事故，在《英国科学协会会报》和《自然杂志》上，引起了一场论战的风波。我曾经把一切有关的文献资料送交几位诚挚的评论家，就是：赫胥黎，列斯利·斯蒂文和李契菲尔德等；他们一致断定，〔布特勒的〕攻击，真是毫无根据，无理取闹，不值得去作任何公开的答复；同时我又马上向他表示遗憾，因为自己有了这种一时的疏忽。赫胥黎为了安慰我，〔在复信中〕赠送给我几行歌德的德文诗；歌德正是在遭到某一位人士的攻击时写了这首诗；其中有一句是：“每头鲸鱼身上都有鲸虱。”^[133]

1880年，我在法朗克的协助下，^[134]出版了我们两人合著的《植物的运动本领》一书。我们在这方面，耗费了很多艰苦的劳动。这本书同我所著的小册《攀援植物》的相互关系，大致相当于《异花传粉》同《兰花的传粉》两书的相互关系，因为依照进化学说，如果不假定所有的植物种都具有某种微弱而类似的运动，那么，就难以去说明攀援植物怎样会形成如此众多极不相同的类群了。我证明

了情形确实是这样；此后，我就得出了一个相当广泛的总结，就是：光照和地心引力等引起的重要大的运动，都是圆周形回旋运动这一种基本运动的变异类型。我总是高兴地把植物提高到具备行动器官的生物等级；因此，当我证明了植物根的尖端具有怎样众多的绝妙的适应性运动时，我就感到了异常的心满意足。

现在（1881年5月1日），我已经把一本不大的书《蚯蚓作用下植物壤土的形成》的原稿，寄给印刷者去了。这个专题的意义，不是很重大；我还不知道，读者是否会对它发生兴趣，但是我却对它感到很有兴趣。这本书，就是四十多年前我在地质学会宣读过的短篇论文扩充而成的论著。^[135]

（八）对我的智力的评估^[136]

在这里，我已经列举出了我所有的已出版的书；它们就是我一生的里程碑，所以我再要讲的话也就不多了。除了现在要讲的一点以外，我还没有发觉自己的思想在三十年内有什么变化。只要是精力一般不降低，那当然也就未必会期望到有任何的变化。可是，我的父亲享寿83岁，他的思想却依旧同往常一般的敏锐，而且他所有的官能都没有显著的衰退；我希望最好是我在自己的思想还没有显著枯竭时就与世长辞。我认为，我在探寻正确解释和想出一些实验核对的方法方面，已经比了过去略为熟练些；可是，这大概只是单纯的实践和大量知识积累的结果罢了。我在清楚而扼要地表达自己的想法方面，仍旧象往常一样，很感困难；这种困难使我耗去了极多时间；可是，在这方面也有一种补偿的好处，就是：它使我不对每一句文字作长久而且专心的思考，因而就会使我在推断方面，和在自己和别人的观察结果方面，看出错误和失察之处。我的思想中似乎有一种命定的特征，它差使我最初在叙述自己的说法和主张时，总是采取错误或拙劣的表达方式。从前，我时常在写作时，要推敲自己的文句以后，方才下笔写出它们来；可是后来过了几年，我得出了结论，为了节省时间，尽可能迅速地用极其拙劣的笔迹，潦草地写满全页，接着就把它们缩减一半，然后才去仔细考虑，改正它们。这样记写的词句，反而时常要比我事先深思熟虑后可能写出的词句，更加优美些。

上面已经讲了很多关于我的写作方法；我打算再补充讲一下，我在自己著写的几部书中，曾经把大量时间耗用在一般的材料整

理方面。起先，我在两三页稿纸上写出最粗略的提纲，接着把它扩充成几页较长的纲要，用不多的词句，甚至用单词，去充当整个论断或一批事实。我开始以扩展形式(*in extenso*)写作以前，先把其中每个小标题再扩大一些，而且时常把它们更换成新词。因为在我的几部著作中，大量引用了其他科学家的观察资料，又因为我经常同时在亲自研究几个完全不同的专题，所以可以来讲一下，我准备好三、四十个大纸夹，把它们放置在书橱中贴有标签的搁板上，因而我就可以立刻把各种个别的参考资料或便条存放进有关的书夹中去。我购买了很多图书，在它们的末页上，记写了书中所有与我的研究工作有关的事项索引。有时，如果这本书不属于我自己的，那么，我就写成一篇单独的摘要；在我的一只大抽屉中，就装满了这些摘要。在开始从事某个论题的研究工作以前，我先去查看了所有简短的索引，编写出一个分类的总索引，以后再选取一个或几个适当的纸夹，因此就可以获得我过去一生中收集到的所有备用的资料了。

正如我曾经讲过的，在过去二、三十年内，我的思想方式在一个方面发生了变化。我过去一直到三十岁，或在超过三十岁的时候，曾经对很多种类的诗歌发生很浓厚的乐趣；其中，例如有密尔敦，格雷，拜伦，沃滋华斯，柯勒律支和雪莱的诗篇；甚至是在中学少年时代，我对莎士比亚的作品，尤其是他的历史剧，已经有了热烈的爱好。我还讲到过，从前我对绘画也有相当的爱好，而且也对音乐非常热爱。可是到现在，很多年来，我竟不能容忍去阅读一行诗句：最近，我尝试去阅读莎士比亚的作品，却发现它枯燥乏味，使我难以容忍，以致厌恶万分。我几乎也丧失了对绘画和音乐的兴趣。音乐已经不再使我感到快乐，通常反而只会使我过分紧张地去思考自己当时要去干的工作。我对绮丽的风景，还有一点兴致，但是它已经不再象往年那样，引起我极度的狂喜之情了。另一方

面，有些长篇小说，它们是幻想的作品，虽然其幻想并不属于很高级的，却在很多年来，使我获得了异常的安慰和快乐，为此我时常赞美着所有的长篇小说作家。家中人曾经把很多长篇小说朗诵给我听，只要它们的内容情节一般是良好的，或者它们的结局不是悲惨的，我都会感到高兴；应当批准通过一条法律，禁止出版那些结局悲惨的长篇小说。依照我的趣味说来，如果长篇小说中的主人公，全都不能使人发生真正的热爱，那么，它就不能够称做是第一流的作品；而且如果主人公是一位姣美的女郎，那就更加好了。

我对这种高尚的审美的兴趣，丧失得实在奇怪而且可悲；这种丧失也是最令人惊奇的，因为我对于历史、传记、游记(不论其内容是否有任何的科学性事实)和种种专题的论文，仍旧同往常一样有着浓厚的兴趣。我的头脑，好象已经变成了某种机器，专门把大量收集来的事实加工研磨，制成一般的法则；但是我还不能理解，为什么这必然会引起我头脑中专门激发高尚审美兴趣的那些区域衰退的呢？我认为，如果一个人具有比我更加高级组织的或者更加良好构造的头脑，那么，他就不会遭受到这种损失了；如果我今后还要活下去的话，那么，我一定要制订一条守则：至少在每个星期内，要阅读某几首诗和倾听某几曲音乐；大概采取这种使用脑筋的办法，会因此把我现在已经衰退的那些脑区恢复经常的灵敏度。这些兴趣的丧失，也就等于幸福的丧失，可能会对智力发生损害，而且很可能也对品德有害，因为这种情形会削弱我们天性中的情感部分。

我的著作，已经在英国销售得很广大，被译成多种外文译本，而且在国外也再版过几次。我曾经听说，一部著作能够在国外获得成功，也就是证实它具有永久价值的最良好的检验标准。我怀疑，这种说法是否完全正确；可是，如果用这种准则来作判断，那么，我的姓名大概将会再留传下去几年。因此，我觉得，一个人要

对那些使我获得成功的智力性质和条件来作分析，虽然很难获得正确的结论，但是也不妨来试它一试，可能是值得这样干的。

我既没有极其敏捷的理解力，也没有机智：有几位聪明的人士，例如赫胥黎，就怀有这些优良的品质。因此，我只是一个很差的评论家：我在初次阅读任何一篇论文或者一本图书时，通常总是对它发生赞美，但是在继续作了一番思考以后，马上就会看出它的缺点来。要我遵循一条冗长的抽象思想路线——这种本领，对我是有限度的；因此，我在形而上学^[137]和数学方面，从来没有获得什么成就。我的记忆力，范围广博，但是模糊不清：如果有人不明确地向我指出，我已经观察到或阅读到某种事实，它与我所作出的结论是发生矛盾的，或者相反地是符合于我的结论的，那么，这就足够引起我的注意；而且过了一段时间，我通常能够回想到，应该从哪里去找出自己的根据来。我的记忆力在某一方面极差：任何一个日期，或者一行诗句，过不了几天，就会使我忘记个干净。

有几位评论家曾经批评我说：“哦，他是一位出色的观察者，但是他却没有推理能力。”我认为，这种评语是不正确的，因为《物种起源》一书从开头一直到结尾，正就是一长篇论证，而且它已经使不少有识见的专家信服了。任何一个人，如果没有推理能力，决不会写出这部著作来。我有一点发明本领和合理见解，就是推理能力，正好象每一位颇有盛名的律师和医师所具有的这些本领一样；不过我自信，我在这方面的本领并不太高强。

另一方面，我以为对我有利的一种情况，就在于：我具有比一般水平的人更高的本领，能够看出那些容易被人忽略的事物，并且对它们作细致的观察。我在观察和收集事实方面，勤奋努力，真是无以复加的了。尤其重要的是：我热爱自然科学，始终坚定不移，旺盛不衰。可是，我却怀有一种虚荣心，想要博得我的同道自然科学家们的尊敬；这种虚荣心，也就强烈地促进了我对自然科学单纯

的热爱。我从少年初期开始，就抱有极其强烈的愿望，想去了解或说明自己观察到的事物，也就是说，想把一切事物去分门别类，归纳到某些一般的法则中去。所有这些错综复杂的因果关系，曾经培养出我的一种耐心，使我能够在任何悠长的岁月中，对任何一个悬而未决的问题，进行顽强的思考或深思。根据我所能作出的判断，我对于别人的指示，并不轻易听信，盲目遵从。我始终不变地努力保持自己思想的自由，其范围可使我在一见到事实明显地相反于我深爱的任何假说时，马上就放弃这个假说（而且我对于每个专题，总是忍不住想要建立一个假说）。的确，我只能照此办法去行动，别无其他途径可以选择，因为我记得，凡是我初次建立的假说，在经过了一段时间以后，总是使我不得不放弃，或者作了重大的修正，只有《珊瑚礁》一书中的假说是个例外。这种情形，自然而然地引起了我对混合性科学^[138]中的演绎推理方法，极不信任。另一方面，我并不抱有很大的怀疑态度；我认为，我这种思想方式，对于科学的进步有害。富于怀疑态度，这对科学家是有利的，因为这可以使他们不致损失大量时间；然而，我曾经遇见不少人，我相信，他们正是由于这种〔缺乏怀疑态度〕，^[139]不敢去设立试验和进行观察工作，不管这些工作具有直接或间接的益处。^[140]

为了说明这一点，我现在来举出我很早已经知道的一个十分离奇的事例。有一位先生（后来我知道，他是一位优秀的区系植物研究家），他从我国东部郡县写信告诉我道，那一年各地的普通豆科植物种子，即豆子，竟与往年不同，都错误地着生在豆荚的另一侧边上了。我在复信中，请他作更加详尽的报导，因为我不理解他所指的是什么；但是过了很久，却毫无复音。此后，我看到了两张报纸：一张是肯特郡出版的；另一张是约克郡出版的；在它们上面都载有一则新闻，报导这个十分引人注目的事实：“本年所有豆子，都错误地着生在〔豆荚的〕另一侧边上。”那时我就想，这种说法，竟

流传得这样广泛，一定有某种根据。因此，我就去找自己的园丁，他是肯特郡的老人；我问他，对这种说法，究竟听到过什么来历；于是他回答道：“哦，不对，先生！这一定是搞错了：因为只有在闰年，豆子才着生在〔豆荚的〕另一侧边上，可是今年却不是闰年呀！”接着我再问他，豆子在平常年份中怎样生长，在闰年又怎样生长；可是马上就发觉到，他对于豆子在任何期间怎样生长的情形，却是一概不知，不过他还是一直坚持自己的主张。

又过了一段时间，我那位最初的报导者，来信向我表示万分歉意，并且说，上次他要是没有听到几个有文化的农民提出这种说法，那么就决不会写信告诉我的；可是后来，他再去同其中的每个农民交谈，才知道他们个个都丝毫不知道，他所指的是什么。因此，在这里就碰到了这样的情形：一种信念，只要是可以把毫无明确观念的有关的说法叫做信念的话，那么，它就用不到任何一点证据，可以不胫而走，几乎会传遍英国全境。

在我过去的一生中，我只听到三次故意捏造的报导；其中一次，可以说是一种招摇撞骗（科学上的招摇撞骗事件，已发生过几次），但是它竟然会蒙骗了美国的一家农业杂志。这次报导的内容是：在荷兰，用牛属中各个种互相杂交，育成了新品种的牛（我恰好已经知道，牛属中有几个种，是杂交不育的），而这个报导者竟然厚颜无耻地说，他已经同我通过信，而且我对他的所获得的成就的重要性，深受感动。这篇报导文章，是由英国农业杂志的编辑转寄给我的；^[141]这位编辑先请我对它发表意见，然后准备要把它刊载在他的杂志上。

第二次，有一位作者报导了几个变种；它们是用报春属中的不同的种来育成的；他说，尽管它们的亲本植株被严密防护，隔离，不让昆虫接触，结果还是自发地结生了大量种子。这篇报导文章，是在我未发现花柱异长的意义以前发表的；其中的全部叙述，或者全

是骗人的谎话，或者是在隔离昆虫接触方面有很大的漏洞，以致难以使人相信。

第三次报导，更加使人奇怪了：赫斯先生在他的论著《近亲婚姻》一书中，发表了几长段的摘录；这是从一位比利时著者的论文中摘引来的；这位比利时著者肯定说，他把亲系极近的兔子交配，已经进行了很多世代，毫无有害的后果。这篇文章，发表在一种内容极其丰富的科学杂志上，就是在《比利时皇家医学会会刊》上。可是，我对它却仍旧难免发生怀疑：我不明白，为什么在这篇文章中，难道总是这样〔的成功〕，举不出任何一种〔失败的〕事例来呢？可是，根据我自己繁育动物的经验看来，我不得不认为，这是不很确实的。

因此，我在这种非常犹疑不决的情况下，就写信给望·贝耐登教授，向他询问，对这位著者〔的论文内容〕是否确实可靠。不久，我从他的复信中得悉：比利时皇家医学会已经发觉，这全篇报导文章都是伪造的，因此大为震惊。在该会的《会刊》上，公开向这位著者责问，要他明确答复：他在进行时几年的养兔试验工作时，居住在什么地点，而且他的大群兔子又在什么地点；结果却毫无回音。于是我就写信告诉这位蒙在鼓中的赫斯先生：他引用作为自己著作的主要论据的这篇文章，竟是伪造的货色；不久，他以极其可敬的态度，在回信中附来了一小张印刷的〔刊误声明〕纸条；他已经把这些小纸条附进了〔书店中〕尚未出售的每本书中了。^[142]

我具备了一些井井有条的习惯和方法；这对我独特的工作方法很有一些用处。最后，我还不急需去谋生觅食，所以就有了充分的空闲时间。即使是我身体很坏，而且它使我在一生中损失了几年的〔宝贵〕光阴，但同时也使我避免了许多散漫的社交生活和游乐，节约了时间，也不无小补。

因此，根据我所能作出的判断，作为一个科学家，我的成功，不

管它有多大，是取决于种种复杂的思想品质和条件的。其中最为重要的是：热爱科学；在长期思考任何问题方面，有无限的耐心；在观察和收集事实资料方面，勤奋努力；还有相当好的创造发明本领和合理的想法。确实使人惊异的是：象我所具有的这些中等水平的本领，竟会在某些重要问题上，对科学家们的信念，起了相当重要的影响。1876年8月3日〔记写完毕〕。

这篇我的生平简史，是从5月28日左右，在赫伯顿开始写的；此后，我大概在下午记写约一小时。〔143〕

注 文

- [1] (第1页)这里的分节标题，是按照达尔文手稿本前面的附页上的目录译出而添写进去的；各节的次序号，是译者所添加。达尔文在手稿本第一页上，画了一条长划线符号在首句之前的中央，表示了第一节的标题的位置，参看插页。
- [2] (第1页)指达尔文的祖父爱拉士姆；后面将讲到他为祖父写传记的记述。
- [3] (第1页)在达尔文逝世后，发现他在1838年记写了一些“童年回忆片断”，其中有更多的详细记述；可以参看《达尔文年谱》（科学出版社出版）。
- [4] (第2页)日校 (Daily School)，是没有寄宿生的走读生学校，相反于“寄宿学校”或“夜校”。这里的日校，是一所初级小学，在城中心的高街上，附属于唯一神教会，由凯斯牧师主持。达尔文的母亲一家（韦奇伍德家族），是唯一神教的教徒，所以幼年的达尔文有时也跟随母亲和姐妹，到凯斯牧师的教堂中去做礼拜。但是达尔文兄弟们却都在英国国教自由基督教会领受洗礼，同父亲都属于这个教会，所以后来在青少年时，就改在这教会做礼拜；后来，在这教堂的墙壁悬挂着的匾额上，刻写着达尔文的姓名。当时，达尔文同妹妹卡萨琳一起在凯斯牧师的日校中念书。
- [5] (第2页)这一段和前面几处，被法朗士删去了。
- [6] (第2页)火漆封印 (Seals)，是邮件上用来封口的一种火漆小块；在封口火漆成柔软状态时，寄件人用硬印压上作为印记，一般在重要邮件上使用，以防他人私拆。免资印纸 (Franks)，是旧时英国的议员和亲友们相互寄递的邮件上贴用的邮局免费的小纸片，有各种图案和形状；只要邮件上有议员签名或议员亲收，就可以免费。否则收信人就要付邮资。当时这两种邮品，都是达尔文和一些儿童收集的玩物。英国在1840年最早发行邮票，图案为女王头像，称为黑便士邮票。在集邮界中，常传说达尔文幼年爱好集邮，就是指上述两种邮品。后来，他在上大学后和在环球旅行时就没有机会去集邮了。只有在1842年他定居达温宅以后，通信增多，就代自己的儿女们集邮，向各亲友索取一些邮票，分给孩子们收藏。

- [7](第2页)法朗士注：莱顿牧师当时同达尔文都在凯斯的日校念书；他记得，达尔文带了一支花到校中说，他的母亲教会了他：只要去观察花的内部，就可以知道它的名称。莱顿先生接着说：“这使我十分重视，感到非常好奇，就接连地询问他，怎样能够看出来呢？”——但是他的说明，当然是颇难传达的。
- [8](第3页)在1892年出版的《达尔文生平及其书信选集》(第6页)中，法朗士加注：当时罗勃特医生(达尔文的父亲)机智地开导了儿子达尔文，暗示他这件事不算是说谎犯罪，反而鼓励他要善于去发现新事物。译者注：下面二段记述，被法朗士删去了。
- [9](第3页)法朗士注：这次军队举行的一个龙骑兵的葬礼，也使希鲁兹伯里的另一个孩子有深刻的印象：葛烈顿先生在他的《往事回忆录》中写，他很清楚地记得，他能够“一直走到圣乍得教堂中埋葬这个死者的墓穴处”。这个龙骑兵所属的英国军团，在滑铁卢战争中战胜了法国的甲骑兵军团。在这次葬礼前，军团指挥官也在滑铁卢负了伤。〔译者注：滑铁卢战争在1815年6月18日发生，因此达尔文这时还没有进日校，这个龙骑兵的葬礼也应在1815年举行。这一段和下面两段记事，都比法朗士的删改本，提前了四段的位置。〕
- [10](第3页)布特勒博士的这种中学，是一种以拉丁文为主的专学古代文学的古典中学，又称文科(普通科)中学，或文法中学(Grammar School)，开始于十六世纪。布特勒在剑桥基督学院毕业，得到文学博士学位，获两次金牌奖和牧师职位，所以他担任校长后，特别注重拉丁文和希腊文。
- [11](第4页)德国海得尔贝格大学生理学教授赫尔姆霍茨(也是物理学家)在1850年，提出了一种可以测定神经刺激传播速度的方法。以后，就有不少生理学家，对动物和人体神经刺激反应方面，进行各种研究，并且提出了运动反应和思想发生所需的时间，但是众说纷纭，莫衷一是。
- [12](第5页)在这里，达尔文并不是说他的仁慈心使他不再去杀生，而是他见了活蚯蚓刺在钓鱼钩上流血挣扎情状，引起他神经受刺激而紧张难忍，因此他就认为，用盐和水先把它杀死的方法是上策了。后面他讲到，他的父亲也对流血发生恐惧，可能是遗传的。
- [13](第6页)从这一段开始，关于达尔文的父亲、哥哥和姐妹的评述，全被法朗士取出，移入《达尔文生平及其书信集》第一章中，并且删去多处。在1892年的《达尔文生平及其书信选集》第一章中，这个部分全部被法

- 朗士取消了。诺拉注：这个部分是达尔文在1878年或以后补写的。
- [14](第6页)1英石(stone)等于14磅，每磅等于0.454公斤，所以24英石约等于152公斤。
- [15](第7页)共济会，又称互助团，是散布各国的一种秘密帮会组织，全文是Free and Accepted Masons，简写Macons或Free masons。
- [16](第10页)诺拉注：这位亲戚，就是达尔文的大姐夫亨利·派克。这里指的是他的大儿子罗伯特·派克(1825年生)，养尊处优，不愿劳动。
- [17](第11页)科学协会俱乐部(Athenaeum Club，或简称Athenaeum)，是贵族人士的俱乐部，在伦敦市帕尔林荫道。当时赖尔已经是俱乐部会员。每年要选举几十名新会员。赫胥黎在1858年入选。他们常在晚上一起在俱乐部聚餐交谈。达尔文在这里结交了许多朋友。
- [18](第12页)诺拉注：达尔文的祖父爱拉士姆在1792年1月5日从德比城写信告儿子罗伯特，认为饮酒的后果有遗传性；他的前妻(即罗伯特医生的生母)玛丽·哈瓦德(1740—1770)因常饮杜松子烧酒，中毒而早死。罗伯特医生决心一生不饮酒。
- [19](第13页)法朗士注：这种说法后来仍流传着。1884年，有一位希鲁兹伯里老居民，还向法朗士的哥哥提到这件事。
- [20](第17页)就是《爱拉士姆·达尔文的生平》。达尔文把搜集的资料，写了一长篇《绪论》。
- [21](第18页)这一句应该是在卡莱尔的《回忆录》第一卷出版后，即1881年补写的。
- [22](第18页)这里指北威尔士的山区的小城镇。达尔文在这年6月同二姐卡罗琳同去；7月又同三姐苏珊同去。
- [23](第19页)这一句被法朗士删去；原文是拉丁文noscitar a socio。
- [24](第20页)“浪子”原文是拉丁文poco curante，意为“轻举妄动的人”或“轻浮子弟”。
- [25](第20页)法朗士注：当时达尔文兄弟俩租住在洛西安街马卡乌夫人的寓所。在爱丁堡大学图书馆中，兄弟俩借书的次数，在同期内是校中借书最多的学生。
- [26](第21页)法朗士在《选集》中加注：达尔文曾经对法朗士自豪地回忆说，当时他采用吐酒石(酒石酸氢钾)去抢救全家中毒的病人，因而使他们起死回生，平安无恙。
- [27](第23页)根据后来发现的达尔文记写的动物学笔记簿和普林尼学会的

讨论记录，他在 1827 年 3 月 27 日报告了这两篇论文的内容，不是在“1826 年初”。普林尼学会 (Plinian Society) 在 1823 年创立，大约在 1848 年停止。达尔文在 1826 年 11 月 28 日正式被接纳为该会会员。1826 年时，葛兰特担任该会的秘书。藻苔虫属于苔藓动物。在这里，达尔文所说的藻苔虫的卵，是帽状幼虫；而海生吻蛭的卵衣，实际上其中满含着很多卵子，所以他仍旧没有仔细观察清楚。

[28] (第 23 页) 葛兰特指出，他在自己的这篇论文中，没有提到达尔文的这个发现，但是在 1827 年的《爱丁堡科学杂志》中，他发表的一篇关于海生吻蛭的论文中，提到了达尔文的发现。

[29] (第 23 页) 魏尔纳学会，全名是爱丁堡魏尔纳自然科学院 (Edinburgh Wernerian Natural History Society)，在 1808 年创立，1839 年停止。从 1811 年起到 1839 年为止，共出版《会刊》1—8 卷。达尔文大概没有被选为会员。

[30] (第 24 页) 从前岩石水成论派的地质学家，认为漂砾是冰山载运而来。在 18 世纪 30 年代末，提出了冰川作用理论，证实了许多巨大漂砾都是古代冰川所形成，因而否定了冰山载运漂砾的说法。

[31] (第 24 页) 岩脉 (dyke)，是熔岩岩浆灌注进水成岩和变质岩的裂隙中而形成的岩层。

[32] (第 27 页) 诺拉注：爱玛曾对女儿亨丽泰 (李契菲尔德夫人) 说，美尔堂的常客悉尼·史密斯认为：“韦奇伍德是一位卓越的人物，但令人遗憾的是，他憎恨朋友。”

[33] (第 27 页) 贺拉斯的颂歌中的这一段歌词四行如下：
“市民的歪风邪气，
暴君的专断形象，
全都撼摇不动——
正直人的正义不屈精神！”

[34] (第 28 页) 法朗士把前面两句删去了。“教义是难以相信的”的原文是拉丁文 “Credo quia incredibile”；达尔文在这里强调了怀疑宗教教义。

[35] (第 29 页) 神圣隆核 (bump of reverence)，是颅相学的术语，指头盖骨上的隆起部分；认为它是才智的象征。

[36] (第 29 页) 私人教师，是导师巴特顿。当时达尔文和同学几人一起跟随他到巴尔默思去度假，除补习功课以外，在海滨游乐和捕捉昆虫等。

[37] (第 30 页) “群众”——在这里写的是希腊文 *οἱ πολλοὶ*。

[38] (第 30 页) 据查明，在 1831 年 1 月基督学院的考试成绩单上，达尔文的名次是第十位。在获得文学士学位以后，就有担任牧师的资格。

[39] (第 31 页) 法朗士注：据当时的实际资料，达尔文过分夸大了这些宴会的狂饮作乐的性质。

[40] (第 31 页) 上课日 (week days)，在这里指学校规定的学天在校日，即指除了星期日和放假日以外的日子；对上班和上工的人来说，则称工作日。

[41] (第 33 页) 1846 年 10 月 17 日，达尔文在给詹宁士的信中，又叙述了这次捕捉大十字步甲虫的失败情景。

[42] (第 34 页) 当时亨斯罗在每星期五举行一次晚会，称为“剑桥哲学会”，就是剑桥自然科学家协会。后来它到 1836 年才停止，并且扩大成立了“剑桥大学雷伊社” (Cambridge Ray Club)。1887 年，雷伊社举行了成立五十周年纪念会，报告了过去该社的历史经过情形。

[43] (第 35 页) 法朗士注：沙乌姆·詹宁士是伦纳德·詹宁士的堂伯父；这里误写成他的祖父了。

[44] (第 36 页) 亚历山大·雷姆赛爵士，应该是安德鲁·雷姆赛爵士，因为后者同马尔麦特尔·雷姆赛 (就是这里所写的一位苏格兰人，基督学院导师) 是兄弟俩，而亚历山大是他们的父亲。

[45] (第 36 页) 达尔文在 1839 年成为皇家学会会员。

[46] (第 37 页) 蜗螺壳 (Volute)，又称爱奥尼亚盘蜗，现在意大利海滨生长。由于它价廉物美，所以常被购取，置放在一般住宅的火炉架上，作为装饰品。

[47] (第 38 页) 这些村镇都在北威尔士北部。法朗士注：达尔文后来时常讲述，在这次考察旅行时，有一个关于塞治威克的故事：一天早晨，他们在离开一家小旅店后，已经走了一、两英里路，塞治威克突然站住脚步，固执地说，他一定要走回去，肯定“那个该死的坏蛋”(旅店的男服务员) 没有遵照他的委托，付给收拾房间的女工 6 便士。他最后终于被 [达尔文] 说服，放弃了回去的打算，并认为，毫无理由去怀疑这个服务员不老实。

[48] (第 38 页) 这篇论文是《关于卡那封郡古代冰川所产生的效果，以及浮冰所载运的漂砾的笔记》。

[49] (第 42 页) 达尔文痛恨奴隶制和贩卖黑人的罪恶行为，在他的《旅行日记》中记写了他的看法和希望。在 1832 年 3 月 12 日的日记中，把赞成奴隶制的英国人形容为“已经文明化的野蛮人”。在同年 7 月 3 日的日记中，认为奴隶们“最后一定会把政权掌握到自己的手里来”。

[50](第 43 页)在 1981 年我国放映的电视片《达尔文》中，反认为达尔文对当地居民受恩不报，同这里达尔文的叙述不符。

[51](第 43 页)这次两舰同航，是在 1826—1830 年间。阿德文丘号，意译“冒险号”，当时是主舰，舰长菲利普·凯恩。贝格尔舰的指挥官是海军少校普林格尔·斯托克斯；他在 1828 年 8 月 12 日自杀；此后就由海军中校费支罗伊接替他的指挥贝格尔舰的工作。贝格尔的意译是“猎犬”。

[52](第 43 页)实际上是指贝格尔舰上的费支罗伊。

[53](第 44 页)达尔文在这里写美尔堂到蒙特宅的距离是 30 英里，但诺拉注文为 20 英里，而俄译本注文为 23 英里。可能当初的马车道路比较迂回曲折。这段路，马车从早晨出发，傍晚可达。

[54](第 45 页)这仆人名字是科维恩顿，原来是贝格尔舰上的侍仆，提琴手，从 1833 年 5 月 22 日开始成为达尔文的长期助手，每年工资 60 英镑。直到 1839 年 2 月 25 日，他才离开达尔文家，另谋工作。

[55](第 46 页)两人乘坐小火轮从内河到普利茅斯的德文港；当时贝格尔舰正在整修中。9 月 17 日回到伦敦。

[56](第 46 页)在这一段时期内，达尔文由于晕船而思想斗争极为剧烈。在他的《旅行日记》中，1831 年 10 月 10 日初次开船出港后，风暴扑来，舰身前后颠簸，好象鞠躬到底一般。达尔文写：“我骇得魂不附体；我从来没有经历过这样的一个夜间；除了苦痛以外，四周没有什么东西可以安慰；狂风在啸叫，海涛在咆哮……。”幸亏次日折回船坞中。10 月 29 日，他在晕船两天后写：“苦痛是极大的，而且远远超过了过去的预料。……可是不应忘记：只要你越是同敌人作斗争，它就会越快的投降。”他提出了自己的豪言壮语，下定了斗争到底的决心。

[57](第 47 页)诺拉注：这最后一句，是达尔文后来添写的。

[58](第 48 页)达尔文在 1836 年 7 月 19 日到达阿森松岛，收到三姐苏珊和妹妹卡萨琳先后写来的家信。信中讲到，亨斯罗教授把达尔文以前写给他的十封信中的考察资料和观点摘录下来，在 1835 年 10 月 1 日刊印成小册，共 31 页；并在 1835 年 11 月 16 日在剑桥大学哲学会上，把它散发给会员们，同时宣读和讨论。这本小册子，是达尔文第一次公开印刷发表的宝贵论著。

[59](第 49 页)当时租住在费支威廉街上。

[60](第 49 页)这篇论文的全名是《智利海岸在近代上升的证据考察记》，于 1837 年 1 月 4 日在地质学会上宣读，1838 年载于《地质学会会报》第 2

卷第 446—449 页。

[61](第 49 页)这个寓所在 36 号，达尔文在 3 月 13 日迁入居住；科维恩顿也伴他同住。达尔文的哥哥爱拉士姆当时也住在同街 43 号。

[62](第 50 页)在 1837 年冬初，地质学会已经商请达尔文为名誉秘书，义务参加该会工作。达尔文因工作忙碌，迟疑不决，到 1838 年 2 月 16 日才正式担任这个职务，经常参加该会的会议，做记录和论文摘要以及联系各会员等工作，直到 1841 年 2 月 19 日才辞职。

[63](第 50 页)原文 *facile princeps botanicorum*；这是洪保德对布朗的尊称用词。这里关于赖尔和布朗的叙述内容，同后面(第 61 页和第 64 页)达尔文增补的文字有重复之处。

[64](第 50 页)这篇考察记的全名是《对于苏格兰的罗埃谷和洛查勃的其他地区的平行山道的考察，并试论其起源于海洋形成》，载于《哲学通报》，1839 年，第 39—82 页。后来受到批驳而自认错误，被冰川形成论所取代了。这些平行山道是在冰川时期的冰湖长期作用而形成的。

[65](第 50 页)不相容原理 (the principle of exclusion) 是物理学等的专名。

[66](第 50 页)在达尔文看来，形而上学问题的书籍，是指不依据观察资料和试验结果的一些哲学和宗教方面的书本。达尔文为了要提倡物种可变说，就必须去研看这方面的书本，来击破其中的成见和迷信观点。因此，他就把他的见解在下面的《宗教观点》中详述。

[67](第 51 页)法朗士注：就是 1836 年 10 月到 1839 年 1 月之间。他删改了这一节，把它编在另一章中去。

[68](第 51 页)法朗士删去了这里从“可是，在这段期间内……”一长句，关于《圣经》伪造世界历史等的抨击语。

[69](第 52 页)法朗士删去了这里从“《新约全书》中……”起的一句。

[70](第 52 页)法朗士删去了从这一句开始到“这真是该死的教义！”为止的几句话，隐瞒了他的祖父、伯父和父亲等亲友都不信神的事实。在 1981 年 6 月我国初次放映的电视译制片《达尔文》第七集中，强调了达尔文反对宗教迷信的情节，用他的亲口喊出了“这真是可诅咒的教条！”就是上面拙译的一句；原文是 *And this is a damnable doctrine!* 诺拉注：达尔文夫人爱玛在达尔文逝世六个月后，审阅了法朗士的第二个《达尔文回忆录》抄本，把这里几句话前后上方括号，并且批写道：“如果把括号内这部分话发表出去，我就很不高兴。我以为，他写得太粗鲁了。……”

[71](第 52 页)法朗士删去了这一句。达尔文认为，自然界不是依从假想的上帝所创造的，有其固有的自然法则。

[72](第 52 页)法朗士注：达尔文在这部书的末尾，最后提出了下面的问题：如果人类选用适当的岩石碎块来建造自己的房屋，那么，我们是不是就应该认为，它的形状都是上帝预先规定好了的呢？如果不是这样，那么，我们为什么要去相信家养的动物和植物，都是上帝为了育种家而预先规定好了的呢？“但是，如果我们在一种场合中放弃原则，……那么，对于下述的信念就举不出理由，就是认为：性质相同的而且作为同样的一般法则的结果的变异，是有意识地和特别地受到指导的；而变异正是通过自然选择形成世界上包括人类在内的、最完善适应的动物的基础。”参看该书中译本，1973 年科学出版社版，方宗熙等译，第 619 页。

[73](第 53 页)诺拉注：“以及使用(即习惯)的作用”这几个词，是达尔文后来添写进去的。

[74](第 54 页)法朗士删去了这里从“象上帝……”起一长句的责问语。其中把上帝也看做是生物之一。句中的“低等动物”是指低于人类的一切动物。

[75](第 54 页)法朗士删去了从这一句起，到本段末为止的文字。在这句中，达尔文误信了有些著者的说法，认为佛教是无神教，就是“无神论的宗教”。实际上并不是这样的。

[76](第 55 页)达尔文在他所著的《人类的由来及性选择》一书第三章中，也论到关于宗教和信神的起源问题，其中引用了泰勒和斯宾塞等的见解。

[77](第 55 页)这是达尔文在 1832 年 4 月 18 日的日记中的原句，参看《考察日记》第二章。其中“崇敬”(devotion)一词，是含有“崇拜”的宗教感情的意义。

[78](第 55 页)诺拉注：这整个一段是达尔文后来添写的。

[79](第 56 页)当时天文学家都认为，太阳正在不断缩小而释放出热量。物理学家赫尔姆霍茨估计，在五百万年以后，太阳的体积要缩小一半；在七百万年以后，它的密度将相等于地球的密度，同时也再辐射出光和热量。现在已经证实，这些推测都是错误的。

[80](第 56 页)这个原注，原来被达尔文补充写在一张小纸条上，共四行，作为这段末的注文，但法朗士和诺拉都直接填进了正文中去。索波里认为，这是不合适的，因为在后续的一句中写“这时候”一词，会使读者误认为是达尔文在指“著写《物种起源》的时候”和“此后”的时间了。诺拉注：附在达尔文手稿本中的这张补写的纸条，是达尔文的长子威廉抄写的一

张；而达尔文亲手写的一张，反而附贴在法朗士删改的抄本中了。

[81](第 56 页)法朗士遵照母命，删去了这一段第二句“正如我确信无疑的……”到末尾的文字。达尔文说明了宗教迷信都是后天习得的，是家长们把这类迷信灌输给幼儿的，因而使儿童从小就根深蒂固像本能一样相信上帝的存在了。诺拉注：达尔文夫人爱玛异常反对把这几句公开发表；她在 1885 年写信给法朗士，认为达尔文很不公正地把人的信念贬低，去比拟作猴类怕蛇的本能。她主张，删去了这些句子，也无关要旨，反而可以使一些信教的亲友们(例如，沙利文上将，爱伦·托列特女士，达尔文的二姐卡罗琳和老仆人等)不致因此感到悲伤。

在这里，证明了达尔文一直坚持人的心理是从猿的心理进化发展的见解；而华莱士等则相反地认为，人的心理有其神秘的起源。达尔文十分关心到儿童从小开始的心理教育问题，寄希望于子孙后代。达尔文在 1938 年 9 月的日记中写：“经常阅读有关很多问题的书刊，对宗教方面作了许多思考。”

[82](第 56 页)法朗士把这句后面几段都删去了，并且在他的叙述中，总是强调：达尔文以“不可知论者”自居，因而不能算是“怀疑论者”和“无神论者”，甚至反对艾夫林(马克思的小女婿)把达尔文看作无神论者。诺拉注：下面一段可能是达尔文后来添写的，就是同再下一段(有达尔文的原注)同时添写的。

[83](第 58 页)达尔文在订婚以前，对于自己的将来事业和结婚成家的问题，发生了严重的思想斗争。他在寓所用铅笔写了两页稿纸，来求得其解答，其题为“*This is the Question*”(《这是〔我的〕疑问》)。其中第一篇，分成“不结婚”和“结婚”两题，互相并列的两半；考虑其利弊和可能的后果。第二篇则是自己的答卷，开头也分成“结婚”和“不结婚”两题，得出结论是：“要结婚”；后半部分不再分列，说明了这是父亲对他的劝告：“要趁早结婚……”。在第一篇中，提出了他的宏大志愿：要研究“物种变异”的法则。诺拉把全文发表在她编的本书中，第 231—234 页。从这里可知，父亲的劝告“要严密隐藏自己的怀疑[上帝和宗教]的观点”，对达尔文的结婚和此后一生的事业和生活有极大的影响。我们知道，他的结婚仪式就在美尔村的圣彼得教堂草草举行，主持仪式的牧师是爱玛的堂兄约翰·韦奇伍德，到场的是双方的父亲。

[84](第 59 页)就是达尔文的舅表姐爱玛·韦奇伍德。这里的“你们”指达尔文的子女。法朗士把这一段到下面“热泪盈眶”为止，都删去了。但后来

在爱玛去世后，法朗士在 1903 年编印出版的《查理士·达尔文书信续集》(两卷集，收入达尔文同亲友来往书信 783 封)中，把这个删略部分附印在第二卷中。

[85](第 59 页)这一句在圆括号内的话，是达尔文用铅笔添写进去的。这封信最初编印在《爱玛·达尔文通信集》(两卷集)第二卷第 173—174 页。她在信中表明自己虔信宗教，但十分尊重达尔文的科学的研究，虽然双方对宗教的看法不同，希望为家庭幸福而互相谅解，使爱情日增月长。达尔文在信末注写：“当我离开人世时，要知道，我已经多次吻过这封信，而且在它上面落了热泪。C.D.”。爱玛在婚后因达尔文不愿伴她去教堂和做祷告，不听她讲述圣经故事和教义，而感到悲伤。

1861 年，爱玛又写一封信给达尔文，继续表明上面一信中的信念和忠贞不渝的爱情。达尔文在这封信末注写：“上帝保佑您。C.D.”。这封信也编印在上述这部书的第二卷第 174—175 页。诺拉把这两封信编印在本书(英文本)的附录中，第 235—237 页。据亨丽泰注：后来爱玛对宗教的热情也有些衰退下去了。

[86](第 60 页)这篇《悼念爱女安妮》的短文，最早被法朗士编印在《达尔文及其书信集》第一卷(英文本)第 132 页。

[87](第 60 页)写稿期间经历了三年又七个月，但实际著写这本书的时间约为 20 个月；在 1841 年 1 月完稿。

1834 年 3 月 16 日，达尔文在《笔记本》中写：“无数的珊瑚动物，到处都是”。这时他是在东福克兰岛上考察，开始注意水螅和珊瑚等的生长繁殖，并且阅读各种有关书刊。1835 年 7 月 19 日，贝格尔舰到达利马的外港卡亚俄，达尔文在《笔记本》中写：“在低下的岛屿附近，珊瑚正在迅速向上生长”。他已经演绎地从南美洲大陆在缓慢上升的观察结果中，推测到海洋底部也同时在缓慢下降，认为这个地壳运动的规律，引起了珊瑚动物同时在向上生长繁殖；珊瑚动物只能在海面下 15 呎左右的水深范围内生长，在 20—30 呎(36—54 公尺)以下的海水中就要死亡。它们的躯体一代代向上堆砌成高大的建筑物，就是珊瑚礁和珊瑚岛，最初是堡礁，其次是环礁，最后在中央岛的陆地完全沉入海面下时，就成为圆环形的低浅的礁湖岛，象堤岸一般围绕着中央一个平静优美的湖泊。

[88](第 61 页)这篇论文名称是《关于卡那封郡古代冰川所产生的效果以及关于浮冰载运的漂砾的笔记》。

[89](第 61 页)从这一段开始，一直到本节结束，都是达尔文后来添写的，其

中还有多处是他在 1881 年 4 月补入的。有些部分同以前的叙述重复。法朗士把其中关于很多人物的评述都删改了，因此显示不出达尔文的个人见解和立场，以及他所接触的人物，因为知其友，才能知其为人。这是达尔文的思想和性格发展的一个重要部分；也是人才学的研究的主要范围。

[90](第 62 页)1864 年 11 月 30 日，英国皇家学会颁发科普雷奖章给达尔文(当时达尔文因病未出席)。此后举行聚餐会。赖尔在聚餐时正式声明放弃过去的神创说，但仍表示对新的进化学说还没有认识。后来，他在自己的《地质学原理》第十版中(1867—1868 年出版)，才正式声明信仰进化论，因为达尔文的论据“确实有不可抗拒的力量”；所以“凡是热心追求真理的人，也都应该采取郑重而谦虚的态度，去考虑达尔文先生的学说”。赖尔晚年双目失明，于 1875 年 2 月 22 日去世，寿 78 岁；其妻子于 1873 年去世，无子女。

[91](第 67 页)显然可知，贝尔夫人在这里讲了颇为拙劣的俏皮话；她强调了赫歇耳容易害臊，因为他在双手肮脏时同来客见面，常常脸红耳赤。

[92](第 69 页)畿尼(guinea)是当时英国的金币。奉献盘(plate)就是教堂中的捐款盘，盛放信徒们的捐款，以后再施舍给穷人们。

[93](第 70 页)老伯爵，就是斯坦霍普四世，和儿子(历史学家)同名，都称菲利普·亨利。

[94](第 70 页)神秘的学问(occult sciences)，指炼金术和占星术等。

[95](第 72 页)惠魏尔(尤尔)在他的《归纳科学史》第二卷中，讲解了歌德的《光学理论》。

[96](第 72 页)这里的“我们”，是指达尔文夫妇。

[97](第 73 页)这座房屋，就是达温宅(Down House)，简称达温(Down)，离达温村(Downe Village)约 500 公尺，连附属的牧草地等共占地 18 英亩。我国翻译家时常把达温宅误译成“达温村”，因而纠缠不清。Down 的译音很多，马君武最早译为“董恩”；还有“当痕”(舒贻上《植物壤土和蚯蚓》，1954 年版，第 121 页)，“丹”(《兰花的传粉》，科学出版社 1965 年版，第 97 页)，“唐恩”(《达尔文生平及其书信集》，1957 年三联版，第 65 页)等等。这 18 英亩范围的“达温宅”，是最初建屋时沿传下来的名称，因此不能译作“董恩乡”，“唐恩的住宅”，“唐恩村的住宅”等等。实际上，达温村的原文，多一个字尾“E”，音同词不同。1953 年，中国科学院出版的《达尔文主义》(讲习班讲义)第 146 页，译 Down 为“达温”(但亦

误译为村镇名)。1959年11月号《生物学通报》(纪念达尔文诞生150周年及《物种起源》出版100周年专刊)中和达尔文著作的另几个译本中,均译为“达温”。因此,达尔文的书房或会客室,如加上Down,就要译做“达温宅的书房或会客室”;如果译成“唐恩(村)的住宅的书房”,就更易使读者误会,以为达尔文寄居在唐姓家中等等了。达温宅虽然在1929年夏重建完工,成为达尔文纪念馆,但在今年新出版的书刊和图片上,[见本书中两张插图(会客室和老书房)用的说明词原文]仍旧采用这个老名称。又the Downs一词,特指英格兰东南部的牧草丘陵地区;见《新英汉词典》第358页左末4行“down²”;而Down又可称为该地区的“塘种绵羊”。但“塘”字,易于使人误解为“池塘”或“沼泽地区”。达温宅和达温村,正是在这个地区的中心,其语源可能由此而来。达温宅的声名,由于达尔文定居其中40年,也同样闻名于全世界,超过了很多其他的名城。达尔文的诞生地的住屋,即他父亲的医师宅,也称为蒙特宅(The Mount,或Mount House);而它周围沿塞文河的高地,则称为蒙特区。一般“宅”的建筑物较小;而“堂”(Hall)则较大,有时译“大厦”,“府邸”和“庄园”等,就是有大会客室和宴会厅等的大楼房,有附属的大花园等。例如,达尔文的舅父的住宅,称为美尔堂(Maer Hall);祖父爱拉士姆诞生的住宅,叫埃尔斯登堂(Elston Hall),后来他曾经居住在德比城的拉德本堂(Radburn Hall)。“堂”,时常是有封爵的贵族住宅。注意:“宅”和“堂”的原文,都是第一个字母大写“H”。

[98](第75页)这段日记,是达尔文在1846年10月1日记写的。

[99](第75页)属于甲壳纲的软体动物。达尔文最初观察和研究其中的藤壶科软体动物,或称柄蔓足类动物。

[100](第75页)现在这种蔓足类动物称做小隐管虫。

[101](第76页)达尔文在《日记簿》中写(1854年):“我在1846年10月1日开始[研究蔓足类动物]。从我开始时起,到今年10月1日,足足有八年头了!可是,我因生病而损失了一、两年的光阴!”

[102](第76页)这里“1848年”,应改正为“1849年”。达尔文在《日记簿》中写(1849年):“1月1日到3月10日,身体很坏,时常呕吐,全身无力。……3月10日到6月30日,在麻尔文矿泉村的别墅内[疗养];完全闲空无事;身体显著好转。”

[103](第76页)这里“1847年”,应改正为“1848年”。达尔文在《日记簿》中写(1848年):“我的父亲在11月13日去世,享年83岁。他在1766

年5月30日生子里契菲尔特城。他是爱拉士姆·达尔文的第三个儿子”。达尔文在《爱拉士姆·达尔文的生平》一书中,又误写其父“在1849年11月13日去世”。法朗士在《达尔文自传删改本》中,改正了这个年份。达尔文在父亲去世后约四个月,才去麻尔文矿泉村。

[104](第76页)1860年9月28日,达尔文在给赖尔的信中写:克朗“以最亲切最温和的态度,指出了我的错误”。参看《达尔文生平及其书信集》(英文本)第二卷第345页。

[105](第76页)这里所写的“寄生”,不是指它们依靠寄主体内的液汁而营寄生的生活,应该是指体外的附生,或称外生;但是也有寄生的蔓足类动物,例如蟹奴,寄生在蟹的腹部,吸取寄生皮肤内的体液而生存。

[106](第76页)达尔文没有指出这位德国著者姓名,他在1865年8月10日给弗利兹·弥勒的信中写:“最近有一位德国著者怀疑我的观察……认为太奇怪了。”他认为这是达尔文异想天开的发现。

[107](第78页)达尔文在1838年9月13日开始阅读马尔萨斯的论文《论人口原理》。现在证实,他实际上已经在1838年2月创立了自然选择理论,所以在这里也可能是一种托词,假借马尔萨斯的论著,来作为自己理论的根据。

[108](第78页)1908年,英国为纪念华莱士和达尔文联合论文首次发表50周年,出版纪念集,初次刊印出这两篇论文,就是《1842年和1844年关于物种变异理论的概要》。

[109](第78页)这里是指一则关于哥伦布在发现新大陆后的趣闻轶事,他把鸡蛋的一头略微击破一点,就使它直立在桌面上,来说明他的发现似难而实易。

[110](第78页)实际上,达尔文已经在1837年拟定出了分歧法则;他在这里写“在迁居达温宅后很久”才得到解答,也是一种托词,或者在这时候对它得出了很明确的证实。

[111](第78页)自然经济(Economy of nature),是指一切在生物界和无生物界中自然发生的、决定每个已知生物种所占有的地区的关系和联系。现在已经不再使用这个旧名词。

[112](第79页)这篇《摘录》,就是从《1844年的物种变异理论的概要》(230页原稿)第二章中的一部分,由赖尔夫人代为抄录后送交林耐学会。

[113](第79页)1859年2月9日,赫顿在都柏林地质学会上,公开批评了华莱士和达尔文的联合论文。

[114](第 80 页)实际上,这本书的补充和修改的部分很多。

[115](第 80 页)波希米亚文,就是捷克文;但据记录,捷克文的《物种起源》在 1914 年才出初版本。西班牙文的初版本是在 1877 年出版,所以达尔文在这里的一句话,可能是后来补写的。法朗士注:日本三栗教授函告,日文的初版本是在 1896 年出版,所以勃德小姐的说法不符事实。俄文的初版本是在 1864 年出版,波兰文的初版本是在 1873 年出版。据最近统计,《物种起源》有 50 多种文字的译本,还有盲文版。

[116](第 80 页)这里是指波兰腊多姆城出版的《亚当的世代》(即人类的世代);著者是纳夫塔尔·加列维。1876 年,他把这本书寄赠给达尔文,同时附函告:他讲解了达尔文的观点,要使自己的教友们相信进化学说的真实性。

[117](第 80 页)据查明,在 1876 年以前,德国还没有这一类专书。只有在一些达尔文主义的著作的附录中,编印关于进化学说的文献资料。在 1877 年《宇宙杂志》第一卷中,才刊载这类目录。可能这一段文字,是达尔文后来添写的。

[118](第 82 页)实际上,达尔文有几次没有遵守这条规则,例如他对于赫松、勃里和威维尔·汤姆森等,都没有平心静气地进行讨论。

[119](第 83 页)诺拉注:这一段大概是达尔文在 1881 年添写的。

[120](第 83 页)按照达尔文的《日记簿》,这个日期是“1 月 9 日”;但是在法朗士的删改本,则改为“1 月 1 日”。

[121](第 84 页)应该是“此后七年內”,因为其中有两篇论文是在 1869 年发表的。达尔文后来把所有关于这方面的论文,都编印在《同种植物的不同花型》一书中。

[122](第 84 页)报春属的普通种(Common species of *Primula*, 或 Common cowslip),就是欧洲樱草。

[123](第 84 页)四种可能的传粉结合情形,就是:(1)短雌蕊×短雌蕊;(2)短雌蕊×长雄蕊;(3)长雌蕊×短雄蕊;(4)长雌蕊×长雄蕊。下面所讲的是:(1)种情形的后代数量,都超过了(2)–(3)种情形的后代数量。

[124](第 85 页)此处年月有误,因为根据 1865 年 1 月 19 日达尔文给霍克的信中写:“昨天把我那篇关于攀援植物的论文写好了,并且寄出去了。”这篇论文寄给了林耐学会,并且在 2 月 2 日宣读;此后刊载在《林耐学会会报》(植物类)第 9 卷第 1—118 页,1865 年。

[125](第 86 页)达尔文在他的《第一本关于物种变异的笔记本》(1837—

1838 年)中,有多处十分明显地写明,他赞成人类起源于类人猿的祖先这个观点。

[126](第 86 页)这一句在《物种起源》一书最后第三段的末一句,也是在该书中唯一的关于人类起源方面的话。

[127](第 87 页)达尔文的长子威廉,幼时的乳名是杜但和诺但。《人类和动物的表情》一书在 1872 年 11 月 8 日出版;达尔文把关于自己婴儿的表情的观察资料引用在这本书的第六章等处。后来在 1877 年 7 月,发表论文《一个婴儿的生活概述》,专门论述长子杜但和长女安妮在婴儿期的各种表情动作。

[128](第 87 页)1860 年 6 月 28 日,达尔文身体很坏,女儿亨丽泰也患病,一同到外地去进行水疗。当时正是英国科学大会在牛津举行,赫胥黎和霍克等为捍卫达尔文学说,而同主教的神造论派进行了大论战。7 月 10 日,达尔文夫妇同女儿离开水疗诊所,到苏赛克斯郡哈特菲尔德镇利兹山庄大表姐莎拉·韦奇伍德家,养病 20 天。8 月 1 日回达温宅。他在那里观察和记述了茅膏菜属的两个种,就是食虫植物毛颤苔和茅膏菜。

[129](第 88 页)“现在宽恕……”(Nunc dimittis……),这是《福音书》中的句子;全句是“主啊!现在宽恕您的奴仆吧!”(Nunc dimittis servum tuum, Domine!)这是临死前教徒的呼声,意思是:现在我已经看到了我良好愿望的实现,我可以安息(死)了。

[130](第 88 页)这是第二版增订本,书名简化为《兰花借助于昆虫传粉的种种技巧》。

[131](第 88 页)达尔文在这本书的内扉页上,写了一句献词:“谨以拙著呈献给爱沙·葛雷教授,略表景仰和友爱之微意。”它的初版印数为 1250 册。在 1880 年的第二版中,达尔文增写了序文,评述了初版以来到 1880 年有关两形花和三形花的论著。

[132](第 89 页)法朗士删去了这一句后面的文句,直到本段末尾。

[133](第 89 页)克劳斯的《爱拉士姆·达尔文的生平》一文,起初发表在德国《宇宙杂志》第二卷,1879 年 2 月号。达尔文认为,这篇文章可以译成英文,出版小册,因此请达拉斯翻译它;但是在函请克劳斯寄来这篇文章后,克劳斯把它作了增订后寄来,内容同已发表的一篇有差异。1879 年 5 月 3 日,布特勒发表了他的论著《新旧进化论,即布丰、爱拉士姆·达尔文、拉马克三人的理论同查理士·达尔文先生的理论的比较》;他认为,达尔文的理论,比不上他的祖父爱拉士姆的理论,并且主张精神因素在

进化过程中起着主导作用。他贬低了达尔文学说，但他当时不知道克劳斯在《宇宙杂志》上的文章。可是，克劳斯正是在阅读了布特勒的著作后才增订自己的文章的，所以在它的结束语中，添写了一段对布特勒的批判，但没有提出他的姓名；其中写：“爱拉士姆·达尔文的理论体系本身，就是他的孙子〔查理士·达尔文〕为我们开辟的那条道路上的极其显著的第一步，但是在今天，如果有人妄想把这个体系起死回生，象某些著者一本正经地干出的这种事情一样，那么，这正是显露出了他们的思想脆弱和观点陈旧，使人一无足取。”这个英译本在1879年11月出版，但达尔文的《绪论》占127页，译文占88页。达尔文还写了两页序文，在序文下作了一个附注，认为布特勒和克劳斯两人的著作中关于爱拉士姆的进化观点的评述，可以互相参看比较。因此，布特勒在阅读了这本书以后，就引起了怀疑，并且去函德国取得《宇宙杂志》2月号，加以研究，发现了这段增添的文句，以为达尔文故意加添了它们。于是，他就在刊物上发表文章，斥骂达尔文编译这本书，“有其预谋的目的”。1880年1月2日，他在给达尔文的信中，说明英译文不符于《宇宙杂志》中的原文，举出了这段增添的文句。次日，达尔文复信，认为这段话可能是过去该杂志的编者删去了，后来又被克劳斯补入的。而达拉斯并没有译错。布特勒愤愤不满，就写信在《英国科学协会会报》上攻击达尔文等人。达尔文在1月24日给《英国科学协会会报》编者的信中，认为布特勒不信任他而进行攻击是毫无理由的，因为这些话是克劳斯亲自增订的。2月1日，达尔文又写了一封给编者的信，说明在克劳斯寄来的那篇文章的校样上，发现有克拉乌先生的附言：“克劳斯博士已经把他在《宇宙杂志》上的文章，作了多处增订”。达尔文在信中认为，当时没有把这一句附印在英译本中，所以引起了误会。这封信，因为家中人起初不同意寄出，在2月2日先寄给赫胥黎去研看。2月3日，赫胥黎复信，认为布特勒穷凶极恶，酷似鲨鱼和银鲛，建议把他给编者的信马上烧掉，不予理会；认为布特勒和米伐特之流是疯子：“这是可怕的狂犬病，我一定要把任何一只‘狗’崽子杀个净尽！”他在这“狗”字的位置上，画上了一只狗，代替这个字，并且在它的腹下的四条狗腿上划两道横杠，表示要杀掉它。信末写：“请您回忆一下歌德老翁曾经对他的布特勒和米伐特之流所说的话吧！”他抄了歌德的两行诗句如下（德文）：

如果每头鲸鱼身上都有鲸虱，
那么，就让我们也有自己的××吧！

他把布特勒等比作了可恨的吸血虫。当时布特勒还散发了一张传单，题为《昏迷的回忆》，恶毒漫骂达尔文。

达尔文在2月4日又去信告赫胥黎，认为在道义上应当把信寄给编者，因为法朗士等也同意而寄去了。后来，达尔文为此事气愤不平，虽经许多亲友劝慰，仍旧难以息怒。

[134] (第89页) 法朗克，就是法朗士的昵称。

[135] (第90页) 1837年11月1日，达尔文初次宣读了论文《论壤土的形成》；1840年，又发表同名的论文，即前文的增订，并且附加一个图。1844年，发表《论壤土的起源》；1869年，发表《蚯蚓所引起的壤土的形成》。现在这本书是他最后的总结性的论著。

[136] (第91页) 这个节题，在法朗士的删改本和诺拉的未删本中，都没有添加上去。

[137] (第94页) 这里的形而上学，应该指一般的哲学。

[138] (第95页) 混合性科学 (mixed sciences)，在英美两国，指那些兼有实践和理论性质的学科，例如数学、以及生物学、医学和农学等学科。

[139] (第95页) 这里是指专门听信和盲从他人的说法。

[140] (第95页) 这一长句，是达尔文后来添写的。

[141] (第96页) 这里写的英国农业杂志，应该是指《园丁记录和农业杂志》。达尔文经常在这个杂志上发表文章。

[142] (第97页) 这一长句，是达尔文后来添写的，未注明添写的日期。可是，法朗士却把它改写得不符原意，而且把改写的句子作为自己的附注抽出去。

[143] (第98页末尾) 这最后一句，被法朗士删去，另移在开头的说明词中。

附录(一)

达尔文和韦奇伍德的家族人员

(从达尔文夫妇的祖父一代开始)

1. 达尔文家族(Darwins)

祖父爱拉士姆(Erasmus)——1731年12月12日—1802年4月17日。是罗伯特的小儿子，有3兄3姐。医师和科学家。1761年为皇家学会会员。生于林肯郡埃尔斯登堂。1756—1781年在里契菲尔德城开业行医。1781—1783年居住在德比城拉德本堂。1783—1802年居住在德比城富尔街。1802年居住在布雷萨尔修道院；去世后，其遗孀继续居住到1832年去世为止。主要著作：《植物园》(1791年)；《生物规律学》(1794—1796年，四卷集)；《植物学》(1800年)；《自然的庙堂》(1803年，长诗集)。1757年结婚；妻玛丽·霍华德，生4子1女：(1)查理士；(2)爱拉士姆；(3)伊丽莎白；(4)罗伯特·瓦林；(5)威廉·阿尔凡。1781年续婚；妻伊丽莎白·强多斯·波尔，原姓科利尔，生4子3女：(1)爱德华；(2)法朗西丝·安妮·维奥兰塔；(3)爱玛·乔治娜·伊丽莎白；(4)法朗士·沙契弗列尔；(5)约翰；(6)亨利；(7)哈利特。还有两个非婚生女，名派克小姐，其真名和母名不详。

祖母玛丽·霍华德(Mary Howard)——1740年2月12日—1770年6月30日。爱拉士姆的前妻，常用名波莉(Polly)。因饮酒无度而早死。

后祖母伊丽莎白·强多斯·波尔(Elizabeth Chandos Pole)，原姓科利尔(Collier)——1747—1832。初婚夫爱德华·强多斯·波尔。再婚夫爱拉士姆。

大伯父查理士(Charles)——1758年9月3日—1778年5月15日。爱丁堡大学医学院优秀学生，有医学论文，因解剖童脑感染破伤风而不幸早夭。
二伯父爱拉士姆(Erasmus)——1759—1799。律师和系谱学家。投水自尽。终生未婚。

姑母伊丽莎白(Elizabeth)——1763—1764。夭折。

父亲罗伯特·瓦林(Robert Waring)——1766年5月30日—1848年11月

13日。生于此地。1785年2月26日获荷兰莱顿大学医学博士。1787年到希鲁兹伯里城开业行医。因医术高明，闻名全郡。1788年为皇家学会会员。诊所在城内圣约翰山坡道上。婚后租居于城内南区新月里。1800年筑造楼房，在城外西北的塞文河南岸蒙特区，称蒙特宅，作为他永久的诊所。当年全家迁入新屋。亲自开辟一个花园，栽种果木花卉。1796年4月18日结婚；妻苏珊娜·韦奇伍德，生2子4女：(1)玛丽安；(2)卡罗琳·莎拉；(3)苏珊·伊丽莎白；(4)爱拉士姆·阿尔凡；(5)查理士·罗伯特；(6)埃米莉·卡萨琳。

叔父威廉·阿尔凡(William Alvey)——1767—1767。夭折。

叔父爱德华(Edward)——1792—1829。第三龙骑兵团军官。终生未婚。

姑母法朗西丝·安妮·维奥兰塔(Frances Anne Violetta)——1783—1874。

1807年结婚，夫沙米尔·特铁斯·哥尔登。

姑母爱玛·乔治娜·伊丽莎白(Emma Georgina Elizabeth)——1784—1818。未婚早死。

叔父法朗士·沙契弗列尔(Francis Sacheverel)——1786—1859。医生和旅行家。妻珍妮·哈丽特·赖尔，有子女：长子雷金纳德；次子爱德华·列凡特；其余不详。

叔父约翰(John)——1787—1818。终生未婚。林肯郡埃尔斯登教区长。

叔父亨利(Henry)——1789—1790。夭折。

姑母哈丽特(Harriet)——1790—1825。1811年结婚，夫托马斯·詹姆士·马林(Thomas James Malin，海军军官)。婚后无子女。

大姐玛丽安(Marianne)——1798年4月7日—1858年7月18日。生于城内新月里。1824年结婚，夫亨利·派克，生4子1女。

二姐卡罗琳·莎拉(Caroline Sarah)——1800年9月14日—1888年1月5日。同辈中寿最长。1837年结婚，夫乔赛亚·韦奇伍德(见后)。生4女。

三姐苏珊·伊丽莎白(Susan Elizabeth)——1803年10月3日—1866年10月3日。终生未婚，常住蒙特宅。达尔文称呼她格兰妮(Granny)。

哥哥爱拉士姆·阿尔凡(Erasmus Alvey)——1804年12月29日—1881年8月26日。终生未婚。常用名拉斯(Ras)。爱丁堡大学医学院毕业，但未开业行医。身体伤残。伦敦大学贝福特学院创办时起任理事。1833年住在摄政王街24号。1837年住在大马尔勃鲁街43号。1845—1852年住在公园街7号。1852年起住在卡文狄什广场安妮皇后街57号，后

迁住同街 6 号。去世后，于 9 月 1 日葬于达温村教堂墓地。

本人查理士·罗伯特(Charles Robert)——1809 年 2 月 12 日星期日—1882 年 4 月 19 日星期三。生于蒙特宅。1839 年 1 月 29 日结婚于美尔村圣彼得教堂；妻爱玛·韦奇伍德(表姐)，生 6 子 4 女：(1)威廉·爱拉士姆；(2)安妮·伊丽莎白；(3)玛丽·埃莉诺；(4)亨丽泰·爱玛；(5)乔治·霍华德；(6)伊丽莎白；(7)法朗士；(8)伦纳德；(9)贺拉斯；(10)查理士·瓦林。

1831 年剑桥大学文学士。1837 年剑桥大学硕士。1839 年 1 月 24 日皇家学会会员。1857 年肯特郡保安官。1862 年北勒斯劳大学名誉医学外科博士。1867 年普鲁士功勋骑士团团员。1868 年波恩大学名誉医学外科博士。1875 年荷兰莱顿大学名誉博士。1877 年剑桥大学名誉法学博士。各国名誉院士、外国院士、通讯院士及名誉会员等。

逝世后，4 月 26 日安葬于威斯敏斯特大教堂；墓位在天文学家约翰·赫歇耳爵士墓左侧，与之并列。

妹妹埃米莉·卡萨琳 (Emily Catherine)——1810 年 5 月 10 日—1866 年 2 月 2 日。常用名卡萨琳，昵称卡蒂(Catty)。1863 年结婚；夫查理士·朗顿。婚后无子女。常住蒙特宅。

堂弟雷金纳德(Reginald)——1818 年生。在 1879 年，把祖父爱拉士姆的摘句簿等有关资料供给达尔文，作为《爱拉士姆·达尔文的生平》一书中的《绪论》的内容。

堂弟爱德华·列凡特 (Edward Levett)——1821 年生。常用笔名“高榆”(High Elms)，著写有关狩猎运动方面的文章。1858 年出版《禁猎动物保护者手册》，讲述各种动物的习性。

长子威廉·爱拉士姆 (William Erasmus)——1839 年 12 月 27 日—1914 年 9 月。乳名诺但(Noddy)，杜但(Doddy)。勒格比城中学毕业。1862—1902 年居住南安普敦城巴山特区，南安普敦与汉普郡银行董事。1877 年结婚；妻莎拉·塞治威克，无子女。1902 年妻死后，迁住伦敦市埃干顿街 10 号或 14 号，同其弟伦纳德家(12 号)相邻。投资颇有盈利。

长女安妮·伊丽莎白 (Anne Elizabeth)——1841 年 3 月 2 日—1851 年 4 月 23 日。昵称 Annie(安妮)，Kitty Kumplings(基蒂·肯普林丝)。同兄均出生于上高卫尔街 12 号。达尔文夫妇的掌上珠。因患热病夭折于麻尔文矿泉村。

次女玛丽·埃莉诺 (Mary Eleanor)——1842 年 9 月 23 日—1842 年 10 月

16 日。出生于达温宅，未满月即夭折。

三女亨丽泰·爱玛 (Henrietta Emma)——1843 年 9 月 25 日—1930 年。昵称巴但(Body)，勃奇(Budgy)，哈丽特(Harriot)，小判官或公正的法官(Rhadamanthus minor or just Radamanthus，赫胥黎所称)，特罗蒂·凡斯克(Trotty Veck)，埃蒂(Etty)。幼年多病。1871 年 8 月 31 日结婚；夫理查德·李契菲尔德。

次子乔治·霍华德 (George Howard)——1845 年 7 月 9 日—1912 年 12 月 7 日。数学家。1868 年剑桥大学数学学位考试第二名，获斯密斯奖金。曾受司法训练，但未担任职务。剑桥大学天文学和实证哲学教授。对纹章学有研究。帮助父亲绘食虫植物图谱。研究近亲婚姻后果，发表有关论文于《统计学会会报》(1875 年 6 月)。1879 年为皇家学会会员。1905 年获爵士称号。1882 年承继达温宅遗产。1884 年结婚于美国宾夕法尼亚州伊利城；妻玛莎·赫斯金·杜普，生 2 子 2 女：(1)格温多琳·玛丽；(2)查理士·哥尔登；(3)玛格丽特·伊丽莎白；(4)威廉·罗伯特。在达尔文的后代中，只此男系一脉相传至今。常住剑桥，1885 年购置银街上的牛汉姆宅居住；1964 年，此宅改为达尔文学院，培养研究生和学位考试生。

四女伊丽莎白 (Elizabeth)——1847 年 7 月 8 日—1928 年。昵称贝赛(Bessy)。终生未婚。异常勇猛而有神经质，不善处理实际事务和自理生活；但极敏感，有特异的判断品德的本领。

三子法朗士 (Francis)——1848 年 8 月 16 日—1925 年 9 月 19 日。昵称贝赛(Baccy)，法朗克(Frank)和法朗科(Franky)。植物学家。获医生合格证书，但未开业行医。剑桥大学植物学高级讲师。帮助父亲进行植物生理研究工作，绘制食虫植物和植物运动等图表。1882 年为皇家学会会员。1913 年获爵士称号。1874 年结婚；妻艾米·理钦达·鲁斯克；生长子伯纳德·理查德·米利昂。婚后居住在达温村牧师宅。1876 年妻死后，同幼儿移住达温宅。1883 年再婚；妻埃伦·克罗夫茨，生长女法朗西丝·克罗夫茨。婚后夫妇同母爱玛居住剑桥亨丁顿路 80 号。1913 年在埃伦去世后 10 年，续婚；妻弗洛伦斯·亨丽泰·菲希尔，未生子女。主要著作：《植物学原理》(1895 年)。1887 年编辑出版《达尔文生平及其书信集》(三卷集)；1903 年与西沃德合编《达尔文书信续集》(两卷集)等。

四子伦纳德少校 (Major Leonard)——1850 年 1 月 15 日—1943 年 3 月 26

日。军工学校毕业。1870年12月被委任为皇家工程师。1892年7月—1895年7月，自由党议员。1882年结婚；妻伊丽莎白·法朗西丝·弗雷泽，无子女。婚后居住伦敦市勃龙顿路埃干顿街12号。1898年妻死。1900年续婚；妻夏洛蒂·米尔德丽德·马辛伯德，又无子女。婚后移居苏塞克斯郡森林区克利普角村。主要著作：1897年，《复本位制》；1926年，《优生学改进的必要》；1929年，《达温宅回忆录》，载于《十九世纪》杂志第106期第108—123页。

五子贺拉斯(Horace)——1851年5月13日—1928年9月22日。昵称琴米(Jemmy)或斯金普(Skimp)。1903年为皇家学会会员。1918年获爵士称号。1880年结婚；妻爱玛(伊达)·塞西莉亚·法勒，生1子2女：(1)爱拉士姆；(2)露丝·法朗西丝；(3)爱玛·诺拉。

创办剑桥仪器公司(剑桥波托尔夫街)，并任经理。居住剑桥希尔斯路66号。

六子查理士·瓦林(Charles Waring)——1856年12月6日—1858年夏。因患猩红热而夭折。

孙女格温多琳·玛丽(Gwendolen Mary)——1885年8月26日—1957年。画家。1911年结婚；夫杰克斯·拉凡拉特，生2女。主要著作：1939年《鸟类奇闻》一书的插图；1952年，《画片集》。昵称格温(Gwen)。

孙子查理士·哥尔登(Charles Galton)——1887年12月9日—1962年12月31日。物理学家。1922年为皇家学会会员。1942年获爵士称号。1923—1936年任爱丁堡大学物理学教授。1938—1949年任国立物理实验所长。父去世后，继承达温宅产业。1927年将达温宅出售给乔治·布朗。1925年结婚；妻卡萨琳·彭勃尔，生4子1女。

孙女玛格丽特·伊丽莎白(Margaret Elizabeth)——1890—1974。在1917年结婚，夫杰弗理·凯恩斯爵士。1943年著写伦纳德·达尔文传记。

孙子威廉·罗伯特(William Robert)——1894—1970。在1894年结婚；妻蒙妮卡·斯林贝。

孙子伯纳德·理查德·米利昂(Bernard Richard Meirion)——1876年9月7日—1961年10月18日。乳名巴普赛(Babsey)、杜巴(Dubba)或杜普赛(Dubsy)。孙辈中年纪最大，因母死于产褥。从小在达温宅长大。作家，对高尔夫球方面有很多文章。1941年，为《牛津语录词典》写了一篇《绪论》。1906年结婚；妻埃莉诺·玛丽·蒙赛尔，生1子2女：(1)罗伯

特·维尔；(2)厄休拉·法朗西丝·埃莉诺；(3)尼科拉·玛丽·伊丽莎白。居住在达温村戈丁斯宅。

孙女法朗西丝·克罗夫茨(Frances Crofts)——1886年3月30日—1960年。夫法朗士·麦克唐纳·康福特；生子法朗士·康福特，诗人。

孙子爱拉士姆(Erasmus)——1881年12月7日—1915年4月24日。终生未婚。继承父业，任剑桥仪器公司经理。在比利时西弗林特尔省的伊泊尔战斗中阵亡。

孙女露丝·法朗西丝(Ruth Frances)——1883年8月2日—1973年。常用名布菲(Boofy)。夫乌·利斯·托马斯。

孙女爱玛·诺拉(Emma Nora)——1885年12月22日生，现仍健在。子孙代中最长寿。常用名诺拉。夫詹姆士·阿伦·诺埃尔·巴洛爵士。生4子1女。1932年编印《达尔文在贝格尔舰上的旅行日记》(手稿本)。1945年编印《达尔文和在贝格尔舰上的旅行》(书信和笔记本)。1963年发表《达尔文的鸟类学笔记》，载于《英国自然博物馆通报》的《历史丛刊》第2卷第201—278页。1967年出版《达尔文和亨斯罗》。

曾孙子罗伯特·维尔(Robert Vere)——1910—1973。画家。1964年获爵士称号。结婚两次，均无子女。

曾孙女厄休拉·法朗西丝·埃莉诺(Ursula Frances Elinor)。

曾孙女尼科拉·玛丽·伊丽莎白(Nicola Mary Elizabeth)。

其余未详。据最近统计，达尔文的后裔，连家属在内，现在(1981年)约有26人。

2. 韦奇伍德家族(Wedgewoods)

祖父乔赛亚(Josiah)——1730—1795年1月。斯托克城陶瓷工。是陶瓷工托马斯的小儿子(第13个孩子)。创办乔赛亚·韦奇伍德父子陶瓷有限公司，以生产细瓷工艺品等闻名于世。居住在斯塔福德郡伊特拉利亚堂。同达尔文的祖父爱拉士姆是亲密朋友。现在斯托克市内有他的塑像。1764年结婚；妻是堂妹莎拉，生4子3女：(1)苏珊娜；(2)约翰；(3)理查德；(4)乔赛亚；(5)托马斯；(6)卡萨琳；(7)莎拉·伊丽莎白。

祖母莎拉(Sarah)——1734—1815。

大姑母苏珊娜(Susannah)——1765年1月3日—1817年7月15日。常名苏凯(Sukey)。达尔文的母亲。1796年结婚；夫罗伯特·瓦林·达尔文。

大伯父约翰(John)——1766—1844。在1794年结婚；妻路易莎·珍妮·阿伦，生4子3女：(1)莎拉·伊丽莎白；(2)约翰·阿伦；(3)托马斯·乔赛亚；(4)卡罗琳·路易莎·珍妮；(5)查理士；(6)杰西；(7)罗伯特。福音派信徒，在1825年女儿卡罗琳去世后更加坚信宗教不疑。居住在阿伯格文尼城希尔区。

二伯父理查德(Richard)——1767—1768。夭折。

父亲乔赛亚(Josiah)——1769—1843年7月12日。常用名乔斯(Jos)。陶瓷工。父死后，从1795—1841年，任乔赛亚·韦奇伍德父子陶瓷公司经理。在1792年结婚；妻莎拉·伊丽莎白·阿伦，生4子5女：(1)莎拉·伊丽莎白；(2)乔赛亚；(3)玛丽·安妮；(4)夏洛蒂；(5)亨利·阿伦；(6)法朗士；(7)亨斯雷；(8)法朗西丝；(9)爱玛。1802年，购置斯塔福德郡美尔堂。1807年迁居于此。

母亲莎拉·伊丽莎白·阿伦(Sarah Elizabeth Allen)——1764—1846年3月31日。常用名伊丽莎白和贝赛(Bessy)。是约翰·巴特利特·阿伦(John Bartlett Allen, 1733—1803)的长女。1833年初因休克，一腿伤残，从此不能行走。

叔父托马斯(Thomas)——1771—1805。终生未婚。身体伤残。曾被认为是第一个摄影师。

二姑母卡萨琳(Catherine)——1774—1823。常用名基蒂(Kitty)。终生未婚。居住在斯塔福德郡帕克菲尔德城，直到去世。她不信神。

小姑母莎拉·伊丽莎白(Sarah Elizabeth)——1778—1856年11月6日。常用名莎拉。终生未婚。居住在帕克菲尔德城。在卡萨琳去世后，1823年，迁居到斯塔福德郡美尔海斯镇康普山。1847年，迁居到达温村彼特莱宅(在达温宅以北)；几乎每天到达温宅去，而且最后在达温宅去世。

大姐莎拉·伊丽莎白(Sarah Elizabeth)——1793—1880年11月7日。常用名伊丽莎白或贝赛(Bessy)，常称韦奇伍德小姐。终生未婚。1847年(在母去世后)，迁居到苏塞克斯郡阿施塘森林边界处，哈特菲尔德村利兹山庄(在坦布立治矿泉村附近)。1868年，迁居到达温村特罗姆尔宅，在达温宅的北面。她爱好在园中种植果树花卉。

大哥乔赛亚(Josiah)——1795—1880年3月11日。陶瓷工。常用名乔伊(Joe)。1841—1844年，任乔赛亚·韦奇伍德父子陶瓷有限公司经理。1837年结婚；妻卡罗琳·莎拉·达尔文(见前)，生4女：(1)索菲娅·玛

丽安；(2)卡萨琳·伊丽莎白·索菲娅；(3)玛格丽特·苏珊；(4)露西·卡罗琳(1846年生)。从1847—1880年，全家居住在萨利郡杜金城附近的雷斯山庄。

二姐玛丽·安妮(Mary Anne)——1796—1798。夭折。

三姐夏洛蒂(Charlotte)——1797—1862。常用名洛蒂(Lotty)。1822年结婚；夫查理士·朗顿。1847—1863年，居住在苏塞克斯郡哈特菲尔德村格罗夫宅，同大姐建造的利兹山庄相近。后在当地的圣伦纳德镇去世。

二哥亨利·阿伦(Henry Allen)——1799—1885年10月。常用名哈尔(Hal)或哈莱(Harry)。出庭律师。1830年结婚；妻是堂妹杰西(大伯父的女儿，1804—1872)，生3子3女：(1)路易莎·法朗西丝；(2)卡罗琳；(3)约翰·达尔文；(4)安妮·珍妮；(5)阿瑟；(6)罗兰。1852年在《家庭教师》杂志上连载发表《鸟类奇闻》，后在1939年正式出版；达尔文的孙女格温多林为它作插图。1827年居住在埃塞克斯郡法院，顿普尔城。1837年居住在美尔村附近的西勃立治村。从1847年起居住在萨利郡沃金城的汉米泰格宅。

三哥法朗士(Francis)——1800—1888年10月1日。陶瓷工。1844—1875年，任乔赛亚·韦奇伍德父子陶瓷有限公司经理。居住在斯塔福德郡巴拉斯登镇。在1832年结婚；妻法朗西丝·莫斯利，生3子4女：(1)戈德弗雷；(2)艾米；(3)西塞莉·玛丽；(4)克莱门特；(5)劳伦斯；(6)康斯坦斯·罗斯；(7)梅布尔·法朗西丝。1878年，达尔文夫妇去访问他们。1879年和1885年，他两次访问达温宅。

四哥亨斯雷(Hensleigh)——1803—1891年6月1日。常用名亨(Hen)。夫妇称亨斯(Hens)。出庭律师和语文学家。1831—1837年，任违警罪法庭推事。1839年起在伦敦任出租马车公司经理，居住在伦敦市上高卫街16号。1849年居住彻斯特台街42号。1868年迁居坎伯兰大厦4号。1879年迁居安妮皇后街31号。1876年在萨利郡赫伯顿镇租有一座房屋；达尔文曾去休养，并且开始记写他的遗稿《我的思想和性格的发展回忆录》。1832年结婚；妻法朗西丝·麦金托什，生3子3女：(1)法朗西丝·朱莉娅；(2)詹姆斯·麦金托什；(3)欧内斯特·亨斯雷；(4)卡萨琳·尤菲米娅；(5)艾尔弗雷德·阿伦；(6)霍普·伊丽莎白。

四姐法朗西丝(Frances)——1806—1832年8月20日。终生未婚。她是“相貌平常、面有雀斑而忠实可靠的芳妮”。在达尔文环球旅行期内，不幸夭折了。

本人爱玛(Emma)——1808年5月2日生于米尔顿——1896年10月2日卒于剑桥格罗夫宅。1822—1823年间，在伦敦的一所学校读书；在婚前随家中父兄去欧洲及英伦各岛屿游览：去巴黎三、四次，日内瓦两次，以及罗马、米兰、索伦托、爱丁堡和克利夫顿等；见多识广，弹琴唱歌，舞蹈骑射，女红家政，无所不能，并且能读解法、德、意多种外文书刊，聪敏过人。惟独虔信宗教，按期必去教堂，举行圣礼，熟读圣经教义，常向家中人讲解唯一神教会的信条。这对达尔文，却是格格不入，遗憾终生，不过自幼至亲，始终和睦敬爱，双方感情有增无减。夫查理士·罗伯特·达尔文(见前)。

堂姐莎拉·伊丽莎白(Sarah Elizabeth)——1795—1857。常用名莎莉(Sally，青少年时)，埃莉查(Eliza，成年后)。大伯父的长女。终生未婚。

堂兄约翰·阿伦(John Allen)——1796—1882。终生未婚。1825年起在米尔村圣彼得教堂任教区牧师。1839年1月29日，为达尔文夫妇新婚举行宗教仪式。

堂兄托马斯·乔赛亚(Thomas Josiah)——1797—1862，常用名托姆(Tom)。1836年结婚；妻安妮·泰勒，无子女。曾任苏格兰步兵团上校，参加过滑铁卢战役。

堂姐卡罗琳·路易莎·珍妮(Caroline Louisa Jane)——1799—1825。终生未婚。

堂兄查理士(Charles)——1800—1820。终生未婚。早夭。

堂姐杰西(Jessie)——1804—1872。在1830年结婚；夫是堂兄亨利·阿伦(见前)。

堂兄罗伯特(Robert)——1805—1830。在1834年结婚；妻法朗西丝·克柳(Frances Crewe，1845年去世)，无子女。续婚，妻玛丽·哈尔赛(Mary Halsey)，有后裔。

侄女索菲娅·玛丽安(Sophiah Marianne)——1838—1839。夭折。
侄女卡萨琳·伊丽莎白·索菲娅(Katherine Elizabeth Sophia)——1842—1911。常用名索菲(Sophy)。终生未婚。

侄女玛格丽特·苏珊(Margaret Susan)——1843—1937。在1869年结婚；夫阿瑟·查理士·沃恩·威廉斯(Arthur Charles Vaughan Williams，1835—1875)。子拉尔夫·沃恩·威廉斯(Ralph Vaughan Williams，1877—1968)，音乐家。

侄女露西·卡罗琳(Lucy Caroline)——1846—1919。1874年结婚；夫马修·詹姆斯·哈里森(Matthew James Harrison)，有后裔。

侄女路易莎·法朗西丝(Louisa Frances)——1834—1903。在1864年结婚；夫威廉·约翰·肯普森(William John Kempson)，有后裔。

侄女卡罗琳(Caroline)——1836年生。终生未婚。

侄子约翰·达尔文(John Darwin)——1840—1870。在1866年结婚；妻海伦·玛丽·泰勒(Helen Mary Tyler)，无子女。

侄女安妮·珍妮(Anne Jane)——1841—1877。在1864年结婚；夫拉尔夫·爱德华·卡尔(Ralph Edward Carr, 1833—1892)。

侄子阿瑟(Arthur)——1843—1900。终生未婚。

侄子罗兰(Rowland)——1847—1883。前妻索菲娅·海伦·鲁德(Sophia Helen Rudd)。后妻阿格尼丝·哈莉(Agnes Harley)。

侄子戈德弗雷(Godfrey)——1833—1905。在1862年结婚，前妻玛丽·霍克肖(Mary Hawkshaw)，生1子塞西尔(Cecil, 1863—1916)。后妻霍普·伊丽莎白·韦奇伍德(Hope Elizabeth)，生1女玛丽·欧芙拉西娅(Mary Euphrasia, 1880—1952)。1875—1905年，任乔赛亚·韦奇伍德父子陶瓷有限公司经理。

侄女艾米(Amy)——1835年生。终生未婚。

侄女西塞莉·玛丽(Cicely Mary)——1837—1917。1865年结婚；夫约翰·克拉克·霍克肖(John Clarke Hawkshaw，常用名克拉克)，生3子。

侄子克莱门特(Clement)——1840—1889。在1866年结婚；妻艾米莉·伦德尔(Emily Rendel)，有后裔。

侄子劳伦斯(Laurence)——1844—1913。在1871年结婚；妻爱玛·豪斯曼(Emma Houseman)，有后裔。

侄女康斯坦斯·罗斯(Constance Rose)——1846—1902。在1880年结婚；夫赫尔曼·法朗克(Hermann Franke)。

侄女梅布尔·法朗西丝(Mabel Frances)——1857年生。1880年结婚；夫阿瑟·帕森(Artur Parson)。

侄女法朗西丝·朱莉娅(Frances Julia)——1833—1913。常用名斯诺(Snow)。终生未婚。1861年在《麦克米伦杂志》上发表文章《科学的界线——对话》。达尔文在它的底边加注，认为有几处不能理解，可能是不习惯于形而上学的思想训练之故。

侄子詹姆士·麦金托什(James Mackintosh)——1834—1864。常用名勃罗

(Bro)。终生未婚。

侄子欧内斯特·亨斯雷 (Ernest Hensleigh) —— 1838—1898。常用名欧内 (Erny)。1887 年结婚; 妻玛丽·韦伯斯特 (Mary Webster), 生 1 子。

侄女卡萨琳·尤菲米娅 (Katherine Euphemia) —— 1839—1934。常用名埃菲 (Effie) 或埃 (E)。1873 年结婚; 夫托马斯·法勒爵士 (Sir Thomas Henry Farrer, 1833—1884)。婚后无子女, 但前妻有 3 子 1 女。达尔文常去他们家中作客, 并且共同观察和研究蚯蚓对土壤的作用和植物栽培等。

侄子艾尔弗雷德·阿伦 (Alfred Allen) —— 1842—1892。常用名提尼 (Tiny), 提姆 (Tim)。1873 年结婚; 妻玛格丽特·露西娜·英格尔 (Margaret Rosina Ingall), 有后裔。

侄女霍普·伊丽莎白 (Hope Elizabeth) —— 1844—1935。同堂兄戈德弗雷结婚 (见前)。

虽然两家族中的人员, 有不少同本书无关, 但在达尔文夫妇的通信等中也有时要提到。对于社会学、优生学和人才学等方面, 也需要详细的家族情况资料, 因为其中表兄姊、妹, 堂兄妹等近亲通婚的人数也有几位; 而且在多子女的家庭中, 就有终生未婚、身体缺陷、自杀和早夭等情况。

——译者注——

附录 (二)

本书中的人物

(按译名首字笔划次序排列)

3 画

三栗 Mitzukuri(日文 みつくり)日本生物学教授。

马尔萨斯, 托马斯·罗伯特 Malthus, Thomas Robert (1766—1834) 英国牧师, 近代史和政治经济学教授; 1818 年为皇家学会会员; 1798 年发表《人口原理》小册; 1803 年增订出版。

马考莱, 托马斯·巴宾顿 Macaulay, Thomas Babington (1800—1859) 英国历史学家和政治活动家, 辉格党议员; 1849 年为英国皇家学会会员; 著有《詹姆士二世登极以来的英国史》(简称《英国史》)共五卷。马克思在《资本论》第一卷注 120 中写: “为了讨好辉格党和资产阶级, 马考莱伪造了

“英国历史”。见中译本第 303 页。

马克基里夫累, 威廉 Macgillivray William (1792—1852) 鸟类学家和自然科学家。1831—1841, 任爱丁堡皇家医学外科博物馆学院监督。1841—1852, 任阿伯丁大学自然史教授; 著有《不列颠鸟类史》。达尔文以后又同他在伦敦相见过。

马克思, 卡尔 Marx, Karl (1818—1883) 德国共产主义者; 1848 年起长住在伦敦。达尔文同他从未见面。在达温宅现存有马克思赠送给达尔文的《资本论》德文第二版的第一卷 (1873 年 5 月中旬在汉堡出版)。马克思在内扉页上亲笔题词: “敬赠给查理士·达尔文先生——您真诚的钦慕者卡尔·马克思, 1873 年 6 月 16 日于伦敦梅特兰公园莫丹那别墅 1 号”。按《马克思生平事业年表》, 马克思寄赠的日期是 9 月 26—30 日之间。达尔文于 10 月 1 日复函道谢。但马克思此书为何延迟了三个多月才送去, 是否由于有刊误修改之处或其他原因, 或另有他人转送去, 待考。

马辛伯德, 夏洛蒂·米尔德丽德 Massingberd, Charlotte Mildred (1868—1940), 常用名米尔德丽德 (Mildred); 是查理士·朗顿的孙女, 改用母姓; 1900 年结婚; 夫伦纳德·达尔文 (见前)。婚后无子女。

马林, 托马斯·詹姆斯 Malin, Thomas James, 海军军官, 驻在南美洲瓦尔帕莱索; 1811 年结婚; 妻哈丽特·达尔文 (见前)。无子女。

马卡乌夫人 Mrs Mackay, 住在爱丁堡洛西安街 11 号。1825 年 12 月 26 日, 达尔文兄弟借住在她家中约一年半。

4 画

瓦特顿, 查理士 Waterton, Charles (1782—1865), 自然科学家和旅行家, 住在约克郡蓬特弗拉克特城附近的华尔顿堂; 著有《南美洲漫游记》。达尔文在爱丁堡大学时曾见到他; 后来在 1845 年去华尔顿堂访问他。

贝尔夫人, 卡罗琳 Lady Bell, Caroline (1782—1876)。1836 年 5 月 31 日, 达尔文到达好望角; 次日到开普敦, 逗留约两星期; 在天文学家赫歇耳和陆军上校贝尔等家中午餐, 相识。当时她是好望角殖民地政府的秘书长; 约翰·贝尔的夫人。

贝尔, 托马斯 Bell Thomas (1792—1880), 医生(牙医), 动物学家。1828 年为皇家学会会员, 伦敦英皇学院动物学教授, 早期常到达温宅访问。曾为达尔文主编的《贝格尔舰航行期内的动物志》中的《爬行纲》编写说明文字。

贝尔，查理士 Bell, Charles(1774—1842)苏格兰著名内外科医生，教授，人体解剖学家；1826年为皇家学会会员，1830年获爵士称号；1806年，著有《表情的解剖学和哲学》(1844年修订第四版)。达尔文在《人类和动物的表情》等著作中常引用他这本书。

贝耐登，皮尔·望 Beneden, Pierre Von (1809—1894)，比利时著名动物学家和寄生虫学家，比利时科学院院长；1875年为英国皇家学会的外国会员。他的儿子爱德华(Edward, 1846—1910)，是著名的细胞学家和胚胎学家。

牛顿，伊萨克 Newton, Isaac (1642—1727)英国著名物理学家，在力学、光学、天文学和微积分学等方面均有重要著作和发明创造。曾任皇家学会主席多年。

巴克尔，亨利·托马斯 Buckle, Henry Thomas (1821—1862)，自学成才的历史学家和社会学家。1842年，达尔文在二姐夫亨斯雷·韦奇伍德家，同他讨论史料的编排方法。他认为资本主义制度和殖民政策是正确的。

巴洛夫人 Mrs Barlow，向罗伯特·达尔文求诊的妇女。

巴洛，诺拉 Barlow, Nora，见前 Darwin, Nora.

巴特顿，乔治·阿希 Butterton, George Ash(1805—1891)，1843年为神学博士；达尔文的导师。

邓肯博士，安德鲁 Dr.Duncan, Andrew (1773—1832)，爱丁堡大学药物学教授；1798年为皇家学会会员。

5 画

古尔德，约翰 Gould, John (1804—1881)，鸟类学家，1843年为皇家学会会员，伦敦动物学会鸟类标本剥制专家；曾为达尔文主编的《贝格尔舰航行期内的动物志》中的《鸟纲》编写说明文字。

兰姆，查理士 Lamb, Charles (1775—1834)，英国幽默作家。

兰恩医生，爱德华·威克斯坦特 Dr. Lane, Edward Wickstead (1889年卒)，起初在慕尔公园开设水疗诊所；达尔文在1858年去治疗多次。后来他迁到苏德勃鲁克公园同兄弟合设水疗诊所；达尔文在1860年去治疗，后常来往。他曾参加达尔文的葬礼。

艾夫林(或译艾威林)，爱德华·比平斯 Aveling, Edward Bibbins (1851—1898)，英国作家，医生，社会民主联盟和后来的社会主义同盟的盟员；马克斯的小女婿(爱琳娜的丈夫)。曾把马克思的《资本论》第一卷的一部

分章节译成英文。1880年秋，他把几篇论述达尔文的文章寄给达尔文审看；后来他在10月12日给达尔文信告：准备把他论述达尔文的著作和各种学说的文章，作为《世界科学著作和自由思想丛书》的第二册出版，并且要在内扉页上写呈献给达尔文的题词。这本书大概是《大学生达尔文》。因此，达尔文即于13日复信，反对他写献词。过去大家一直误认为，这封信是达尔文写给马克思的，他反对马克思在《资本论》的英译本上写献词。实际上，《资本论》本来有给威廉·沃尔弗的献词；而且它的英译本，在1883年马克思逝世后才由穆尔和艾夫林等开始翻译，到1886年年底出版。1881年，艾夫林曾访问达温宅。他著有《大学生达尔文》(1881年)；《达尔文主义和小家族》(1882年)；《达尔文的宗教观点》(1883年)。

布尔沃爵士，爱德华·乔治 Bulwer, Sir Edward George (1803—1873)，1843年起，在姓之前加利顿(Lytton)男爵；小说家，议员；达尔文母系的远房表兄；起初是自由党，1850年后改变为反对派。他写的这部长篇小说是《他要干些什么？》(What will he do with it?)，共四卷；用笔名Pisistratus Caxton发表。

布特勒博士，沙米尔 Dr. Butler, Samuel (1774—1839)，牧师，希鲁兹伯里中学校长(1798—1836)；此后任里契菲尔德和考文垂教区主教。子名托马斯(1806—1886)，牧师，是达尔文的中学和剑桥大学同学。孙名沙米尔，见下面。

布特勒，沙米尔 Butler, Samuel (1835—1902)，作家和批评家。达尔文在1859年赠送《物种起源》初版样书给他。起初他同达尔文一家有往来，1879年因对《爱拉士姆的生平》英译本不满而争吵，见前面注文133条。

布朗，罗伯特 Brown, Robert (1773—1858)，植物学家，形态学家和分类学家；1811年为皇家学会会员；大英博物馆植物部第一任主管人；林耐学会图书资料负责人。在气体和液体的分子运动方面，他发现著名的布朗运动。

布朗，乔治·勃克斯顿 Browne, George Buxton (1850—1945)，外科医生，1926年获爵士称号。1927年承购达尔文的遗产达温宅，在修理一新后捐献给英国科学协会。

布丰，乔治·路易·勒克勒·但 Buffon, George Louis Leclerc De (1707—1788)，法国博物学家，作家，进化思想先驱者。曾任法国皇家植物园主任，著有《自然史》36卷。

达拉斯，威廉·斯威特伦德 Dallas, William Sweetland (1824—1890)，英国动物学家。1868年，达尔文请他翻译德国弗利兹·弥勒的《支持达尔文》一书为英文；1868年请他为《动物和植物在家养下的变异》做索引；1872年请他为《物种起源》第六版编写《书中名词解释》。1879年请他翻译德国克劳斯的《爱拉士姆·达尔文的生平》为英文，引起了布特勒的责骂。

卡莱尔，托马斯 Carlyle, Thomas (1795—1881)，政论家，历史学家。1836—1848年间，他接近英国工人政治运动(宪章运动)，反对资本家剥削工人；可是此后却右倾，反而咒骂革命，呼吁资产阶级专政。他同达尔文的哥哥相熟，曾同达尔文相见过几次。在《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8卷中，对他作了批评。

卡斯尔利勋爵 Lord Castlereagh, R.S.，是伦敦德利侯爵二世(1769—1822)，英国政治家。法朗士误认为他是英国皇族的后裔。

史密斯，悉尼 Smith, Sydney (1771—1845)，作家，伦敦圣保罗教堂牧师；经常同韦奇伍德家族、阿伦家族和达尔文的哥哥来往。著有大批关于神学、文学和政论方面的抨击性小册。

弗吉尔(维吉尔)Virgil，全称是普布利乌斯·弗吉尔·马洛 Publius Virgilius Maro (公元前 70—19)，罗马文学“黄金时代”的著名诗人，写有《牧歌》、《农事诗和史诗》和《伊尼特》等。

弗里曼，理查德·布罗克 Freeman, Richard Broke (1915 年生)，伦敦大学高级讲师，1965 年出版《达尔文的著作》，1978 年出版《达尔文参考手册》。编译达尔文的遗著几篇。

弗雷泽，伊丽莎白·法朗西丝 Fraser, Elizabeth Frances (1846—1882)，伦纳德·达尔文的前妻，常用名皮(Bee)；婚后无子女，中年夭折。

司各特，华尔特 Scott, Walter (1771—1832)，英国著名的历史小说家和诗人，作品极多，有长诗《末代者之歌》(1815 年)；长篇小说《威弗莱》(1814 年)，《清教徒》(1816 年)，《罗布·罗伊》(1817 年)和《艾凡赫》(1819 年)等。

尼古拉一世，Nicholas I (1796—1855)，俄国沙皇，在 1825 年登极。

加纳特 Garnett，达尔文的小学同学。

白先生 Mr. B.，希鲁兹布里的小厂主。

皮少校 Major B.，达尔文童年时曾去他家作客居住。

皮尔森，约翰 Pearson, John (1613—1686) 切斯特(柴郡)教区主教，著有

《论教义》。

皮奥姆博，塞巴斯蒂安·但尔 Piombo, Sebastian Del (1485—1547)，著名意大利画家，继承拉菲尔、乔尔齐涅和提香等师友的画法。达尔文在伦敦国立美术馆见到的他的油画，可能是现在陈列的《拉沙尔(穷汉)的复活》。

6 画

西沃德，阿伯特·查理士 Seward, Albert Charles (1863—1941)，古植物学家，1936 年为皇家学会会员。剑桥大学植物学教授；唐宁学院院长。曾同法朗士·达尔文合编《达尔文书信续集》。著有《达尔文和现代科学》(1909 年)。

亚格西，吉恩·路易·罗道夫 Agassiz, Jean Louis Rodolphe (1807—1873)，常用名路易(Louis)，鱼类学家，地质学家；1838 年为英国皇家学会外国会员。1832—1847 年，任瑞士纳沙泰尔(诺恩堡)大学自然史教授。1847—1873 年，任美国哈佛大学动物学和地质学教授。达尔文在 1841 年赠送《考察日记》，1854 年赠送《现存的蔓足亚纲专集》，1859 年赠送《物种起源》给他。可是，他一直反对达尔文学说。他的儿子亚历山大·埃马努尔(Alexander Emanuel, 1835—1910，海洋生物学家)却相反，坚信进化学说，而且访问达温宅，常同达尔文一家通信。

怀特，吉尔伯特 White, Gilbert (1720—1793)，英国牧师，著名自然科学家和作家，去世后葬于南安普敦郡索尔本。达尔文曾于 1857 年 6 月 27 日去他的圣墓致敬。

怀特雷，查理士 Whitley, Charles (1808—1895)，牧师，诺森伯兰郡伯林顿教区牧师，达勒姆大学自然哲学高级讲师；赫伯特的表兄弟。

吐尔纳，道森·威廉 Turner, Dawson Williams (1815—1885)，达尔文在剑桥大学时的游伴。

托列特，爱伦 Tollet, Ellen (1890 年卒)，是农学家乔治的女儿，从小住在米尔堂附近的贝特莱堂，和爱玛一家常来往。

毕各特女士 Miss Piggott，希鲁兹伯里城的贵妇人。

亨利 Henry，《化学问答集》的著者。

亨斯罗，约翰·斯蒂文 Henslow, John Stevens (1796—1861)，牧师；1818 年为皇家学会会员；1822—1827 年任剑桥大学矿物学教授，此后任植物学教授；同达尔文是忘年之交，介绍他参加环球旅行。他是伦纳德·詹

宁士的姻兄; 约瑟夫·霍克的岳父。

汤姆森, 詹姆士 Thomson, James (1770—1848), 苏格兰诗人。

汤姆森, 查理士·威维尔 Thomson, Charles Wyville (1830—1882), 生物学家; 1869 年为皇家学会会员; 1876 年获爵士称号; 在爱尔兰兼有数职; 1870 年任爱丁堡大学自然史教授, 反对进化学说。

汤姆普森, 托马斯 Thompson, Thomas (1811—1885), 同达尔文在剑桥大学的游伴, 后任萨利郡里普莱教区长。

汤姆普森, 哈里·斯蒂文 Thompson, Harry Stephen (1809—1874), 托马斯的哥哥, 同在剑桥大学三一学院读书, 达尔文的游伴, 后为农学家, 1874 年获爵士称号。1859—1865 年为议员。

汤姆普森, 詹姆士·德阿克 Thompson, James D'Arcy (1860—1948), 动物学家; 1916 年为皇家学会会员, 1884 年任苏格兰丹迪大学自然史教授。达尔文请他翻译赫尔曼·弥勒的《花的虫媒传粉》为英文。

米尔曼, 亨利·哈特 Millmann, Henry Hart (1791—1868), 伦敦圣保罗大教堂的教长。

米伐特, 乔治·杰克逊 Mivart, George Jackson (1827—1900), 生物学家, 律师; 1869 年为皇家学会会员, 竭力反对达尔文学说。罗马天主教圣玛丽学院生物学讲师; 后来自杀而死。

米恩斯, 理查德·蒙克顿 Milnes, Richard Monckton (1809—1885), 作家, 政治家; 1837 年为保守党议员; 1868 年为皇家学会会员。1863 年改称赫顿男爵 Baron Houghton, 著作很多。

米勒, 威廉·哈洛斯 Miller, William Hallowes (1801—1880), 矿物学家; 1838 年为皇家学会会员; 1832—1870 任剑桥大学矿物学教授; 帮助达尔文鉴定贝格尔舰航行期内采集的矿石标本的成分; 1859 年回答达尔文关于蜂房构造等问题。

伊先生 Mr. E., 希鲁兹伯里的银行大股东, 自杀身亡。

伦敦德利侯爵二世 Marquis Londonderry II, 见卡斯尔利勋爵。伦敦德利是北爱尔兰的一个区和它的首府名。

华里奇, 乔奇·查理士 Wallich, George Charles (1815—1899), 医生, 海洋生物学家。1859—1860 年, 任“激牛狗号”舰上的自然科学家。此后任印度陆军外科医生。1860 年赠给达尔文资料小册《深海动物现状记》; 1861 年, 两人在林耐学会相见; 1882 年, 达尔文逝世前最后一封信, 询问他关于深海生物的问题和索取他的原生动物学讲义。

华莱士, 阿尔弗雷德·拉塞尔 Wallace, Alfred Russell (1823 年 1 月 8 日—1913 年 11 月 7 日), 英国自然科学家, 旅行家和动物地理学家; 唯灵论者。1848—1852 年, 在南美洲亚马孙河流域采集自然史标本; 1854—1862 在马来群岛工作, 职务是土地丈量员。此后回英国, 依靠写稿和出售标本度日。达尔文在 1879 年 12 月 17 日给霍克信, 建议联合具名向政府申请, 每年发给华莱士恩俸(国家对年老有功者的养老金), 结果于 1881 年他被列入恩俸名单, 每年有二百英镑的生活费。1868 年获皇家学会奖章; 1892 年虽被选为皇家学会会员, 但他不愿参加; 1905 年才正式为会员。后来他获得达尔文奖章(1890 年), 科普雷奖章(1908 年), 林耐学会的达尔文—华莱士奖章(1908 年) 和牛津大学民法学博士学位(1892 年)。主要著作: 1853 年, 《亚马孙地区的棕榈树》, 《亚马孙地区旅行记》; 1869 年, 《马来群岛》; 1870 年, 《对自然选择学说的贡献》; 1876 年, 《动物的地理分布》; 1882 年, 《海岛生物》; 1889 年, 《达尔文主义》。在 1866 年结婚, 妻安妮·米顿(Annie Mitten), 生 1 子威廉(William), 1 女维奥莱特(Violet)。

7 画

麦金托什, 法朗西丝 Mackintosh, Frances (1800—1889), 常用名芳妮(Fanny), 芳(Fan); 是詹姆士·麦金托什同后妻卡萨琳·阿伦所生的第二个孩子; 1832 年结婚; 夫亨斯雷·韦奇伍德, 生 3 子 3 女(见前)。1851 年, 她成为玛志尼党人。1878 年, 她到达温宅访问, 已老迈多病。

麦金托什, 詹姆士 Mackintosh, James (1765—1832), 哲学家, 政治家和历史学家; 曾在爱丁堡大学医学院读书。1803 年获爵士称号。1789 年结婚; 妻卡萨琳·斯图阿特, 生 3 女。1798 年续婚; 妻卡萨琳·阿伦(是乔赛亚·韦奇伍德的妻妹), 生 1 子 2 女。达尔文在 1827 年见到他, 认为他是最健谈的人。后因鸡骨颤喉而死。居住在伦敦大坎伯兰街 14 号。

克劳斯, 恩斯特 Krause, Ernst (1839—1903), 德国植物学家。1879 年 2 月发表《爱拉士姆·达尔文的生平》, 引起布特勒的争吵, 见注文 133 条。1885 年发表《达尔文及其在德国的评论》, 莱比锡出版。1885 年, 把达尔文赠送给赫尔曼·弥勒的手稿《论雄熊蜂的飞行路径》译成德文, 编印在自己的《著作集》第一册第 84—88 页。1965 年, 理查德·弗里曼又把这篇转译成英文, 编入《达尔文的著作》一书第 70—73 页。

克罗夫茨, 埃伦·沃兹沃思 Crofts, Ellen Wordsworth (1856—1903), 在

- 1883 年结婚; 夫法朗士·达尔文(见前)。
 克朗, 奥古斯特·戴维 Krohn, August David (1804—1891), 德国波恩的无脊椎动物解剖专家。
- 杜普, 玛莎·赫斯金, Du Puy, Martha Haskins (1861—1974), 常用名莫德(Maud); 1884 年结婚; 夫乔治·达尔文(见前)。
- 李契菲尔德, 理查德·巴克雷 Litchfield, Richard Buckley (1831—1903), 社会活动家, 教育家, 音乐家, 多年教师, 工人学院创办人之一, 慈善家。曾校改达尔文的《人类和动物的表情》等原稿中的文句, 并抄写稿件。他在议会中奔走解决关于活体解剖问题的论争, 关心科学家。1871 年 8 月 31 日在达温村教堂同达尔文的女儿亨丽泰结婚, 无子女。婚后居住在伦敦波特孟广场勃里安斯顿街 4 号; 1883 年迁居恩星顿广场 31 号。
- 沙利文, 巴塞洛缪·约翰 Sullivan, Bartholomew John (1810—1890); 1831 年在贝格尔舰上航行时为海军上校; 1869 年获爵士称号, 1877 年升为海军上将。后改名为詹姆斯·沙利文 (James Sullivan); 同达尔文有通信来往。1885 年 6 月 9 日, 在举行英国自然博物馆的达尔文纪念像揭幕典礼时, 他亲临参加。
- 沃特豪斯, 乔治·罗伯特 Waterhouse, George Robert (1810—1888), 哺乳动物学家, 昆虫学家, 英国自然博物馆矿物学和地质学部主任, 常到达温宅访问; 曾为《贝格尔舰航行期内的动物志》中的《哺乳纲》编写说明文字。
- 沃兹沃思(华滋华斯), 威廉 Wordsworth, William (1770—1850), 英国“湖畔派”诗人, 消极浪漫主义的代表。
- 阿伦, 路易莎·珍妮 Allen, Louisa Jane (1771—1836), 常用名珍妮(Jane)和詹妮(Jenny), 是大姐莎拉·伊丽莎白的妹妹, 排行第五; 1794 年结婚; 夫约翰·韦奇伍德(见前)。因病到蒙特宅求诊, 不治暴卒。
- 阿尔伯尼伯爵 Count d'Albanie (1769—1822), 即查·伊·沙比斯基·斯图阿特(Ch. E. Sobieski Stuart), 英国政治家。他的原姓是阿伦 Allan, 后称斯图阿特·阿伦, 再后称阿伦·斯图阿特。
- 阿尔伯特亲王 Prince Albert (1819—1861), 即萨克斯·科堡·哥达亲王 (Prince of Saxe-Coburg-Gotha), 维多利亚女皇的丈夫。
- 阿特金斯, 海得利 Atkins Hedley (1920 年生), 现任外科医学院的理事; 1962 年起夫妇租居在达尔文纪念馆顶层。对达尔文生平及其住宅有详尽研究, 著《达温宅》(Down)一书, 14 章, 1974 年初版, 1976 年再版, 稿费版权捐赠给纪念馆。
- 希尔少校, 理查德·诺尔 Major Hill, Richard Noel (1800—1861), 1848 年改称巴维克男爵五世 (Baron Berwick V); 达尔文同他一起打猎; 欧文少校的表兄。

8 画

- 拉凡拉特, 杰克斯 Raverat, Jacques (1925 年卒), 画家; 1911 年结婚; 妻格温多林·玛丽·达尔文(见前)。无子女。
- 拉伐特尔, 约翰·卡斯派尔 Lavater, John Caspar (1741—1831), 瑞士神学家, 牧师, 尝图创立人的性格同面容的联系; 著有《观相术论集》(英译本 Essays of Physiognomy, 1804), 内容毫无科学根据。
- 拉马克, 吉恩·巴替斯特 Lamark, Jean Baptiste (1744—1829), 法国自然科学家, 最早提出生物进化学说, 后称拉马克主义。他提出, 环境对生物进化有直接影响; 器官用进废退; 获得的性状能遗传下去等; 但错误地认为动物的意志和欲望对进化有重大作用。主要著作: 《法国植物志》, 《无脊椎动物系统》和《动物学的哲学》(Philosophie Zoologique, 巴黎法文版, 1809 年)。
- 欧文先生, 威廉·莫斯廷 Mr. Owen, William Mostyn, 希鲁兹伯里的地主, 住在华脱好斯村; 其子女同达尔文一家相熟识, 常来往。
- 欧文少校 Owen Major, 威廉的长子, 后任舰长。青少年时常同达尔文去打猎。在参加达尔文葬礼的名单中, 有他的名字。他的妹妹法朗西丝 (Frances, 昵称芳妮 Fanny) 和莎拉(Sarah)也是达尔文的游伴。
- 欧文, 理查德 Owen, Richard (1804—1892), 脊椎动物解剖学家和古生物学家; 1834 年为皇家学会会员; 1844 年获爵士称号。1836—1856 年, 任皇家外科医学院教授; 1881 年任英国自然博物馆第一任馆长。他反对达尔文学说, 但在暗中策划, 当主教的参谋, 弄虚作假。他曾为达尔文主编的《贝格尔舰航行期内的动物志》中的第一卷《化石哺乳纲》编写说明文字。
- 凯斯, 格 Case, G. 唯一神教会的牧师, 主持希鲁兹伯里城中心的高街上的教堂和初级小学。达尔文和妹妹卡萨琳一起到该校去念书。
- 凯恩斯, 杰弗理 Keynes, Geoffrey (1887 年生), 医生和传记作家; 1955 年获爵士称号; 1917 年结婚, 妻玛格丽特·伊丽莎白·达尔文, 见前; 生

4子。

凯-旭特渥斯，詹姆士·菲利普 Kay-Shuttleworth, James Phillips (1804—1877), 1849年获爵士称号，教育家，医生；1835年，任贫民委员会委员，后任教育委员会第一秘书。

金斯莱，查理士 Kingsley, Charles (1819—1875)，牧师，长篇小说作家，自然科学家，专研家畜繁殖。达尔文在《物种起源》中写到他(但没有提出他的名字)：“有一位牧师，把信仰上帝和把信仰生物界的进化发展结合起来。”他把《物种起源》初版样本寄给金斯莱，并称他为“著名的作家和牧师”。

金斯莱，詹姆士 Kingsley, James，曾重读《达尔文回忆录》原稿，提出意见，并为德贝尔所采用。

法勒，爱玛(伊达)·塞西莉娅 Farrer, Emma (Ida) Cecilia (1854—1946)，常用名伊达，是托马斯的独生女；1880年结婚；夫贺拉斯·达尔文(见前)。达尔文爱听她歌唱沙利文的歌曲《他要来吗？》(Will he come?)。

法勒，托马斯·亨利 Farrer, Thomas Henry (1833—1884)，律师和地方官，1883年获爵士称号，住在萨利郡杜金城阿宾格堂 (Abinger Hall)；其前妻法朗西丝·埃尔金生3子1女(即爱玛)；后妻卡萨琳·尤菲米娅·韦奇伍德，无子女(见前)。1873年8月，达尔文开始去他家中访问，多次讨论和观察植物繁育和蚯蚓对土壤形成的作用等，很为欢洽。

法更纳，汉奇 Falconer, Hugh (1808—1865)，古生物学家和植物学家；1845年为皇家学会会员；1830年，在印度孟加拉任外科医生助理工作；1844年，到伦敦博物馆负责印度化石标本的陈列工作；1848年，任加尔各答植物园主任；1859年回英国，在托尔克养病；1864年，为达尔文申请颁发科普雷奖章；1868年出版《古生物学专集》两卷。常访问达温宅。

法朗克 Frank，即法朗士·达尔文的昵称。

波尔，爱德华·强多斯 Pole, Edward Chandos, 达尔文的后祖母的前夫。

弥勒，弗利兹 Müller, Fritz (1822—1897)，原名约翰·弗雷德里克·西奥多尔 Johann Friederich Theodor。常住巴西，任德国学校校长，自然科学家；1852年起，在圣卡塔利娜州布鲁美瑙 (Blumenae) 中学任数学教员。常同达尔文通信，供给动植物变异等资料，但未见面。1864年出版《支持达尔文》(莱比锡出版)。

弥勒，赫尔曼 Müller, Herman (1829—1883)，植物学家，弗利兹的弟弟。1885年起，任德国利普斯卡特城中学科学教员；1873年出版《花的虫媒

传粉》(莱比锡出版)；1872年发表《达尔文学说在蜜蜂方面的应用》(柏林出版)。常同达尔文通信，供给资料。达尔文曾把《论雄熊蜂的飞行路径》原稿赠送他，又由他转赠给克劳斯；后者把它译成德文发表，但达尔文的原稿则已失传。

9 画

泰勒，安妮 Tyler, Anne，在1836年结婚，无子女；夫托马斯·乔赛亚·韦奇伍德(见前)。

泰勒，海伦·玛丽 Tyler, Helen Mary，在1886年结婚，无子女；夫约翰·达尔文·韦奇伍德(见前)。

泰勒，爱德华·伯内特 Tyler [Tylor], Edward Burnett (1832—1917)，人类学家，1912年获爵士称号；1871年为皇家学会会员。1884年，牛津大学高级讲师；1896年人类学教授。1871年，达尔文复信谢泰勒赠送《原始文化》(Primitive Culture)。

拜伦，乔治·戈登 Byron, George Gordon (1788—1824)，英国浪漫主义大诗人。

拜比吉，查理士 Babbage, Charles (1792—1871)，数学家，天文学家，机械学家；1816年为皇家学会会员；1820年协助创立天文学会；1834年协助创立力学学会；1828—1839年剑桥大学数学教授。他是计算机的发明人，但有很多创造发明，时常遭到失败。他又是资产阶级工业经济学家，他的著作《论机器和工厂的节约》(On the Economy of Machinery and Manufactures, 1832年伦敦出版)，常被马克思在《资本论》中引用。达尔文在伦敦居住期内，常去他家中作客，参加宴会。

勃里，查理士·罗伯特 Bree, Charles Robert (1811—1886)，自然科学家，反对达尔文学说；1860年发表攻击文章《物种不变，也不是次级因素的结果》；1872年发表《对达尔文先生的学说谬误的评述》。

勃德小姐，Miss Bird，误传《物种起源》日本版在1876年前出版。

勃克伦德，威廉 Buckland, William (1784—1856)，牧师，地质学家，赖尔的老师；1818年为皇家学会会员；1812年起，任牛津大学矿物学教授。1824年和1840年两次任地质学会主席；1845—1856年，任威斯敏斯特教区教长。其子法朗士(Francis, 1826—1880)是渔业部监督；达尔文常引用他的著作。

莱布尼茨，戈特弗利德·威廉 Leibniz, Gottfried Wilhelm (1646—1716)，

德国自然科学家,数学家,唯心主义哲学家。同牛顿并称,是微积分的制定者。

查理士二世 Charles II (1630—1685), 在 1660 年登基。原姓是斯图阿特 (Stuart)。

柯顿先生 Mr. Cotten, 在 1822 年, 指点给达尔文看希鲁兹伯里的“钟石”。见注文第 30 条。

柯勒列支, 沙米尔·泰勒 Coleridge, Samuel Taylor (1770—1850), 诗人; 1793 年起, 同沃兹沃思住在一起后, 合作写《抒情歌谣集》, “湖畔派”消极浪漫主义的代表。

柏利, 威廉 Paley, William (1743—1805), 英国神学家, 神学博士; 1763 年, 剑桥大学考试优等生。1782 年, 任坎布里亚郡首府卡莱尔 (Carlisle) 教区副主教。在基督学院中, 传统上常把柏利和达尔文并列在一起。

毗湿纽 Vishnu (梵文), 印度教三个主神之一, 护持神, 下半身成鱼形, 有 4 臂。另二主神是梵天和湿婆。

哈代 Hardie, 医生, 在爱丁堡大学同达尔文结伴, 同去旅游, 考察自然史。1934 年, 阿希沃思 (Ashworth) 根据史料, 断定他原名是怀洛比·阿定 (Willoughby Arding, 1805—1879), 曾去孟买工作, 后回英格兰伯克郡瓦林福德城居住。但达尔文在《回忆录》中写, 他已在印度早死。

洪保德, 弗雷德里克·亨利克·亚历山大 Humboldt, Friedrich Heinrich Alexander (1769—1859), 德国著名自然科学家和旅行家; 1815 年为英国皇家学会通讯会员; 他的著作《个人旅行记》, 引起了达尔文去作环球旅行的渴望。

派克, 亨利 Parker, Henry (1788—1856), 内外科医生, 1824 年结婚; 妻玛丽安·达尔文, 生 4 子 1 女: (1)罗伯特 (1825 年生); (2)亨利 (1827—1892); (3)法朗士 (1829—1871); (4)查理士 (1831 年生); (5)玛丽·苏珊 (1836—1893)。1858 年, 在达尔文的大姐玛丽安去世后, 他们的子女就迁到蒙特宅, 由妹妹卡萨琳照看。罗伯特因懒惰而遭到外祖父申斥。次子亨利后任牛津大学奥利尔学院文科研究员, 对达尔文的《兰花的传粉》作了赞评, 并去访问达温宅。玛丽·苏珊在 1866 年同华脱好斯村爱德华·莫斯顿·欧文结婚。

派克斯 Parkes, 同亨利合著《化学问答集》。

科克夫人 Lady Cork, 又称奥列利伯爵夫人 Countess of Orrery (1746—1840), 原来姓名是玛丽·蒙克顿 Mary Monckton。

科尔斯屈里姆, 约翰, Coldstream, John (1806—1863), 在利思港的医生, 自然科学家; 在爱丁堡大学时, 常同达尔文一起采集和解剖海生动物。费支罗伊, 罗伯特 Fitz-Roy, Robert (1805—1865), 英国海军部水路学家和气象学家; 1851 年为皇家学会会员。在贝格尔舰第一次跟随阿德文丘舰航行期内, 他在 1828 年 11 月 13 日接替斯托克斯 (自杀身亡) 的指挥工作, 到 1830 年 11 月航行结束; 第二次在 1831 年 9 月到 1836 年 11 月, 他指挥贝格尔舰作第二次环球航行。1835 年 12 月, 任海军上校; 1857 年升海军少将; 1863 年升海军中将; 1843—1845 年, 任新西兰总督, 因提高传教士的权力, 压制移民, 遭到控诉而离职; 此后任商务部气象局长; 1857 年访问达温宅; 1860 年在英国科学协会牛津大会上, 反对达尔文学说; 1865 年 4 月 30 日, 在萨利郡诺伍德城家中自杀。

贺拉斯 Horatius, 全名是昆图斯·贺拉斯·弗拉库斯 Quintus Horatius Flaccus (公元前 65—8), 罗马奥古斯都统治时期著名诗人, 文艺批评家。青年时代参加共和派, 任军团司令官, 失败后参加官方文学集团, 诗集有《讽刺诗集》两卷, 《长短句》一卷, 《歌集》四卷等, 反映共和派思想和消极内容; 晚年开始为罗马的世纪庆典作颂歌, 获得广大的声誉。

10 画

索波里 S. L. Sobol, 苏联生物学教授, 达尔文的日记和书信集等著作的译者。埃先生 Mr. A, 在荷兰的莱顿城郊的教士, 常同谢尔本勋爵通信。

埃顿, 托马斯·康培尔 Eton, Thomas Campbell (1809—1880), 常用名托姆 (Tom); 同达尔文在剑桥大学时的同学, 在假日同到郊外钓鱼和射鸟; 后为鸟类学家和研究骨骼变异的专家。他的家族住在施洛普郡威灵吞城。常同达尔文和亚格西通信; 1839 年为达尔文在环球旅行期内采集的鸟类作鉴定和编制附录, 但后来反对进化论。

埃菲 Effie, 即卡萨琳·尤菲米娅·韦奇伍德的昵称 (见前)。法朗士在删改本中改为法勒夫人 (Mrs. Farrer), 但当时 (1842 年) 她仅三岁婴儿, 因此易使读者误认为她是少妇歌唱家。

莫奇森, 罗德里克·般彼 Murchison, Roderick Impey (1792—1871), 地质学家, 地理学家; 1826 年为皇家学会会员; 1843 年任地质学会主席; 1846 年获得爵士称号; 曾获得俄国勋章; 1855 年任伦敦皇家矿业总校校长。达尔文在伦敦居住期内, 常同他来往。

莫特利, 约翰·拉思洛普 Motley, John Lathrop (1814—1877), 著名美国历

史学家，外交家，常在欧洲各国任外交职务；1869年任驻英国的大使；1856年著《荷兰共和国史》三卷集，因而享有盛名。

莫斯利，法朗西丝 Mosley, Frances(1874年卒)，其父是斯塔福德郡罗莱斯顿教区长；1832年结婚，夫法朗士·韦奇伍德（见前）。

荷马，Homer(约公元前9—8世纪)，著名希腊盲诗人，史诗《伊利亚特》和《奥德赛》的作者。

莱顿，威廉·阿尔伯特 Leighton, William Allport(1805—1899)，牧师，地衣植物学家；达尔文在希鲁兹伯里学校中同学；后在剑桥大学毕业；著作有《施洛普郡植物志》和《大不列颠地衣植物志》等。

莎士比亚，威廉 Shakespeare, William(1564—1616年4月23日)，出生于伯明翰东南45公里的斯特拉特福德城亨利街木房中，并在此逝世。13岁时因家贫辍学；1590年起，写作了37部著名戏剧，两首长诗和154首十四行诗。

哥伦布，克里斯托弗 Columbus, Christopher，意大利原名 Colombo, Cristoforo(克里斯托福洛)(1451—1506)，出生于意大利热那亚城纺织工人家庭；少年起参加航海活动；1492年8月3日，得到西班牙国王斐迪南二世资助，率领90名水手，乘坐三只不大的帆船，从西班牙东南的帕洛斯港(现卡塔黑纳港附近)出发，最后于10月12日清晨到达西印度群岛中巴哈马群岛的华特林岛；他把这岛命名为圣萨尔瓦多岛，认为到了印度地方，所以把当地居民叫做印地安人。这是美洲新大陆的最初发现。

哥尔登，沙米尔·特铁斯 Galton, Samuel Tertius(1783—1833)；1807年结婚；妻法朗西丝·安妮·达尔文(见前)。曾同达尔文去打猎，并讲解气压表的构造。其父沙尔尔·约翰 Samuel John (1753—1832) 是军火制造厂厂长；公谊会教徒；1785年为皇家学会会员。著有《鸟类自然史》4卷，1786—1791年出版于伦敦(少儿读物)。

哥尔登，法朗士 Galton, Francis(1822—1911)，英国遗传学家，优生学创始人，统计学家；1860年为皇家学会会员；1909年获爵士称号；是沙米尔·特铁斯的第九个孩子。1904年，他在伦敦大学创立优生学研究所(现称哥尔登研究所)；他把人种分等级，白种人是优等，黑种人是下等；认为要通过自然选择来改进人种。他同达尔文一家常来往。

格雷，乔治·罗伯特 Gray, George Robert (1808—1872)，动物学家；1866年为皇家学会会员。1839—1841年在英国博物馆任动物部助理员；曾为达尔文主编的《贝格尔舰航行期内的动物志》的《鸟纲》写一部分说明

文字。

格雷，托马斯 Gray, Thomas(1716—1777)，英国诗人。

格罗特，乔治 Grote, George(1794—1871)，历史学家，教育家，伦敦大学创立人之一；1857年为皇家学会会员；1862年任伦敦大学副校长；有名著《希腊史》十二卷，在1846—1856年间出版。马克思和恩格斯认为他曲解了希腊历史。

恩斯瓦斯，威廉·法朗士 Ainsworth, William Francis(1807—1896)，医生，魏格纳派地质学家，到中东地区去考察的旅行家；1827年在爱丁堡大学读书；后又到伦敦、巴黎和布鲁塞尔学习地质学；1835年到幼发拉底河流域去考察；1838—1840年到加尔底亚一带(Chaldea，幼发拉底河东端的古代城市)考察。

爱伦堡，克里斯替安·戈特弗里德 Ehrenberg, Christian Gottfried (1795—1876)，德国柏林大学动物学教授，原生动物学家；1837年为英国皇家学会的外国会员。他替达尔文分析他在大西洋的船上采集的灰尘样品，其中含有原生动物多种。1838年，出版《滴虫类专集》(莱比锡出版)；他误认为滴虫(纤毛虫)是构造复杂的动物。

海克尔，恩斯特·亨利克 Haeckel, Ernst Heinrich (1834—1919)，德国生物学家，医生，达尔文主义的捍卫者和传播者。1865年起，任耶拿大学动物学教授。他创立一元论者协会，同宗教迷信作斗争；主要著作：《普通形态学》两卷集(1866)；《自然创造史》(1868)；《系统发育》(1894)；《人类发展史》(1874)；《一般科学的坚实核心近代进化论》(1877)；《进化论概述》(1878—1879)；《达尔文、歌德和拉马克的自然观》(1882)等。

朗顿，查理士 Langton, Charles(1801—1886)，牧师；1822年同夏洛蒂·韦奇伍德结婚，生1子；1863年，续婚，妻爱米丽·卡萨琳·达尔文，无子女(见前)。1831年前，为家庭教师；1832—1841年任奥尼伯里教区牧师；1841—1847年，辞职闲居在美尔堂；1847—1863年迁居在苏塞克斯郡哈特菲尔德镇。1863年，达尔文夫妇去访问他们。1863年，前妻去世后，迁往希鲁兹伯里城蒙特宅；1866年，后妻去世后，迁往达温村塔斯克尔夫人寓所，常同达尔文一家来往。他的大孙女后同伦纳德·达尔文结婚(见前)。

朗教授 Professor Long，达尔文的远房表兄布尔沃的小说中的主人公，以达尔文为原型。

朗斯塘侯爵一世 1st Marquis of Lansdowne(1737—1805)，原姓名是佩蒂，

威廉 Petty, William, 后称谢尔本伯爵 Earl of Shelburn。达尔文在书中误写为 Lord Sherburn。最后改今名。

朗斯塘侯爵三世 3rd Marquis of Lansdowne, 原姓名是佩蒂-菲茨莫利斯, 亨利 Petty-Fitzmauric, Henry (1780—1863)。1811 年为皇家学会会员。他虽不认识达尔文, 但是提名介绍他人科学协会俱乐部。

11 画

培根 Bacon, 剑桥的烟草商人; 1828 年初, 达尔文在悉尼街他的寓所租住约一年。

培根, 法朗士 Bacon, Francis(1561—1626), 英国唯物主义哲学家, 自然科学家、历史学家、政治家。马克思曾评述培根方法的特征, 见《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三卷。真正的培根原理, 就是指培根规定的实验研究方法。菲希尔, 弗洛伦斯·亨丽泰 Fisher, Florence Henrietta (1864—1920), 1886 年结婚; 夫弗雷德里克·威廉·梅特兰 (Frederic William Maitland, 1850—1906), 剑桥大学法学教授。1913 年续婚; 夫法朗士·达尔文, 无子女, 见前。

基思, 阿瑟 Keith, Arthur(1866—1955), 外科医生, 解剖学家, 人类学家, 达尔文主义者; 1913 为皇家学会会员, 1921 年获爵士称号。为建立达尔文纪念馆而奔走呼吁, 终于达到目的。

基蒂 Kitty, 即卡萨琳·韦奇伍德, 见前。

梵天(婆罗吸摩) Brahma, 印度教和婆罗门教的三主神之一, 三头四臂。

雪莱, 波西·比希 Shelley, Percy Bysshe (1792—1822), 英国浪漫主义诗人, 与拜伦齐名, 歌颂空想社会主义。

笛卡儿, 雷内 Descartes, René(1596—1650), 法国二元论哲学家, 物理学家, 数学家。解析几何的创始人。

康福德, 法朗士·麦克唐纳 Cornford, Francis Macdonald(1874—1943), 剑桥大学古代哲学教授; 妻法朗西丝·克罗夫茨·达尔文, 见前。子法朗士, 诗人。

道斯, 理查德 Dawes, Richard(1793—1867), 剑桥大学伊爱纽尔学院导师, 教育家; 后任赫里福德郡教区长。

密尔顿, 约翰 Milton, John(1608—1674), 英国大诗人, 参加反封建的社会政治斗争; 最后二十年, 双目失明, 仍坚持写作, 完成两篇著名的长诗《失乐园》(1667)和《复乐园》(1671)和一部悲剧《力士参孙》(1671), 号召人民

起义, 打倒封建专制和消灭种种压迫。

12 画

彭贝尔顿 Pemberton, 希鲁兹伯里城的老绅士。

彭勃尔, 卡萨琳 Pember, Katharine, 1925 年同查理士·哥尔登·达尔文结婚(见前)。

斯林贝, 蒙妮卡 Slingsby, Monica, 1894 年同威廉·罗伯特·达尔文结婚(见前)。

斯宾塞, 赫伯特 Spencer, Herbert(1820—1903), 工程师, 哲学家; 父母共生 9 个孩子, 除他以外, 均在婴儿时期夭折; 终生未婚。1860 年, 达尔文阅读了斯宾塞关于人口的论文; 1873 年, 达尔文复信感谢他赠书《社会学研究》。斯宾塞企图以庸俗进化论为基础, 去建立哲学和社会学体系; 他是实证论者和不可知论者, 认为宗教的对象不可知, 并且用进化学说和生物学规律去证明资本主义“永存”和“天生”, 社会主义“不可能存在下去”。他的著作: 《首要的原理》(1862); 《生物学原理》(1864); 《综合哲学》九卷(1862—1893), 即他的著作全集。

斯蒂文, 列斯利 Stephen, Leslie(1832—1904) 登山运动家, 传记作家, 评论家; 1902 年获爵士称号; 《名人传词典》编者。他积极组织星期日步行社(Sunday Walking Club), 戏称“星期日流浪队”, 到达温宅等处参观和访问。1880 年劝慰达尔文, 对布特勒的辱骂要泰然处之, 不必伤精费神。

斯蒂芬, 詹姆士·法朗士 Stephens, James Francis (1792—1852), 昆虫学家, 曾任昆虫学会主席; 著作有《不列颠昆虫图谱》; 其中有达尔文采集的昆虫。1829 年 2 月 23 日, 达尔文去访问他。

斯坦霍普, 查理士 Stanhope, Charles(1753—1816), 斯坦霍普伯爵三世, 英国发明家。达尔文认为, 他持有自由思想。

斯坦霍普, 菲利普·亨利 Stanhope, Philip Henry(1781—1855), 查理士之子, 斯坦霍普伯爵四世, 又称老伯爵; 达尔文认为, 他除了性情古怪以外, 毫无其他特点。达尔文有时同他共餐。

斯坦霍普, 菲利普·亨利 (父子同名, 1805—1875), 斯坦霍普伯爵五世, 在礼节上尊称为梅洪子爵(Viscount Mahon), 历史学家, 政治家; 达尔文常到他家中, 参加聚餐。

斯白伦格尔, 克里斯替安·康拉德 Sprengel, Christian Konrad (1750—

1816), 德国植物学家, 斯邦达教区长, 因疏忽职务被撤职。1893年, 他在柏林出版《在栽培中和花的传粉中被发现的自然界秘密》一书, 但当时未被人注意; 直到1841年, 达尔文因罗伯特·布朗推荐, 阅读此书后, 认为其中“充满真理”, 因而闻名于世。

葛雷, 爱沙 Gray, Asa(1810—1888), 美国著名植物学家; 1842年起任哈佛大学自然史教授; 1873年为英国皇家学会外国会员。达尔文同他经常通信, 成为知己; 1855年曾在克由植物园相见。1876年, 在纽约出版《达尔文学说》。

葛兰特, 罗伯特·埃德蒙 Grant, Robert Edmond(1793—1874), 医生; 1836年为皇家学会会员。1827—1874年, 任伦敦大学动物学和比较解剖学教授。同达尔文在爱丁堡海边捕捞海生动物, 进行解剖和观察。他起初有进化论思想, 但后来却无进展。

葛列顿 Gretton, 在希鲁兹伯里出生的孩子, 也目击龙骑兵的葬礼。

惠魏尔, 威廉 Whewell, William(1794—1866), 国外称他为休厄尔或尤尔; 天文学家, 哲学家; 1820年为皇家学会会员; 1841—1866年任剑桥大学三一学院院长; 反对达尔文学说; 他禁止在三一学院图书馆内收藏《物种起源》。在生物学方面, 主张自然神学。著作《归纳科学史》三卷。

奥求朋, 约翰·詹姆斯 Audubon, John James(1780—1851), 美国鸟类学家, 1830年为皇家学会会员。达尔文在爱丁堡大学时听过他的讲演。

鲁斯克, 艾米·理钦达 Ruck, Amy Richenda(1850—1876), 生于威尔士; 1874年同法朗士·达尔文结婚(见前)。

普林尼, Pliny: (1) 老普林尼 Pliny the Elder(公元23—70), 搜罗前人著作中的事实和观察结果, 著作《博物学》三十七卷。他在观察维苏威火山爆发时, 不幸死亡。(2) 小普林尼 Pliny the Younger(公元62?—114?) 的死亡情形, 未见记载。达尔文大概在中学时阅读了一本古罗马的传说故事; 其中有一则, 讲述著名的哲学家和作家辛尼加(Seneca, 约生于公元前4年), 在被指控谋害罗马皇帝尼禄而判死刑后, 亲自在浴室中割破血管自杀身亡(公元65年)。

谢尔本, 即朗斯塘侯爵(见前)。

蒂斯拉奇, 菲利普 Tithridge, Philip(1930年生), 现任达尔文纪念馆负责人。

13 画

蒙罗, 亚历山大 Monro, Alexander(1773—1859), 爱丁堡大学解剖学教授;

他的祖父和父亲和他同名, 都讲授人体解剖学, 而且所用的讲义也是三代相传, 没有更改。

蒙赛尔, 埃莉诺·玛丽 Monsell, Elinor Mary 在1906年同伯纳德·理查德·达尔文结婚, 生1子2女(见前)。

赖尔, 查理士 Lyell, Charles(1797年11月14日—1875年2月22日), 地质学家; 1848年获爵士称号; 1826年为皇家学会会员; 1858年获科普雷奖章。父亲(1767—1849)同名。他是长子。1832年结婚; 妻玛丽·伊丽莎白·霍尔纳(1808—1873), 无子女。1831—1833年, 任英皇学院地质学教授。1836年10月29日, 达尔文初次同他见面, 结为知交; 1845年, 达尔文在《考察日记》第二版内封页上, 写上给他的献词。主要著作: 1830—1833年, 《地质学原理》(Principles of Geology)三卷集; 1838年, 《地质学基础》(Elements of Geology); 1863年, 《古代人类的地质学证据》(The Geological Evidence of the Antiquity of Man)。晚年双目失明, 身后萧条。“赖尔”, 或译“莱伊尔”。

赖尔, 珍妮·哈丽特 Ryle, Jane Harriet(1794—1866); 夫法朗士·萨切夫列尔·达尔文(见前)。

雷姆赛, 或译拉姆齐, 亚历山大 Ramsy, Alexander, 应该是马尔麦特克和安德鲁的父亲; 达尔文在这里误写了。

雷姆赛, 马尔麦特克 Ramsy, Marmaduke(1799—1831), 剑桥大学基督学院的导师, 亚历山大的第5个孩子。

雷姆赛, 安德鲁 Ramsy, Andrew(1814—1891), 马尔麦特克的弟弟, 地质学家; 1862年为皇家学会会员; 1881年获爵士称号。1871年起, 任地质勘探总局局长。1850年访问达温宅, 同达尔文来往。1859年在阅读达尔文赠送的《物种起源》后, 也改信进化论。

雷诺兹, 乔舒亚 Reynolds, Joshua(1723—1792), 著名肖像画家; 在他的著作集中, 有论著《美学教程》。

塞治威克, 亚当 Sedgwick, Adam(1785—1873), 牧师, 地质学家; 1830年为皇家学会会员。1818—1873年任剑桥大学地质学教授。达尔文向他学习地质考察知识, 获得初步经验。《物种起源》出版后, 遭到他的反对和抨击; 但在晚年, 他仍和达尔文友好通信, 邀请达尔文夫妇到剑桥欢叙。

塞治威克, 莎拉 Sedgwick, Sarah(1839—1902), 生于美国马萨诸塞州的剑桥城; 1877年结婚; 夫威廉·爱拉士姆·达尔文(见前)。

福克斯, 威廉·达尔文 Fox, William Darwin(1805—1880), 是达尔文的远

房姑母安妮之子;在剑桥大学基督学院读书,比达尔文的年级高,介绍达尔文同亨斯罗教授相识,并且同游乐。1838—1873年,任柴郡德拉美尔教区牧师;经常同达尔文通信,并把动植物标本和资料供给他。

福勃斯,爱德华 Forbes,Edward(1815—1854),自然科学家;1845年为皇家学会会员;1843—1854年,任伦敦英皇学院植物学教授;1854年,任爱丁堡大学自然史教授,但不幸患肾脏病而中年夭折;达尔文对此很感惋惜。他同弟弟大卫(David,地质学家,1828—1876),常和达尔文一家来往和通信。

詹宁士,伦纳德 Jenyns,Leonard(1800—1893),自然科学家,1845年任斯瓦夫汉·勃尔贝克教区牧师,居住在剑桥东的巴思镇,并且改称勃鲁姆菲尔德 Blomefield;是亨斯罗教授的姻弟。他主要在动物学方面发表许多论文;曾为达尔文主编的《贝格尔舰航行期内的动物志》中的《鱼纲》编写说明文字;双方经常通信来往。

詹宁士,沙乌姆 Jenyns,Soams,是伦纳德的父亲的堂兄弟;因此达尔文在《回忆录》中,误写成他是伦纳德的祖父了。

詹姆森,罗伯特 Jameson, Robert (1774—1854),矿物学家和自然史学家。1804—1854年,任爱丁堡大学自然史教授。热心科学工作,1808年创立魏尔纳学会;1823年创立普林尼学会。

14 画

赫伯特,约翰·莫理斯 Herbert, John Maurice(1808—1882),外号瑟布里(Cherbury);在大学时同达尔文、福克斯、汤姆普森兄弟、魏伊和怀特雷等结为知己,一同采集甲虫和游乐。毕业后任威尔士南部的蒙茅斯(Monmouth)和加的夫(Cardiff)地区巡回审判官。常同达尔文通信,并且供给试验资料。

赫松,威廉·亨利 Hudson, William Henry(1841—1922),鸟类学家,通俗科学作家。

赫顿,沙米尔 Haughton, Samuel(1821—1817),牧师;1851—1881年,任都柏林大学三一学院地质学教授;1858年为皇家学会会员。1859年2月9日在都柏林地质学会上,公开指责华莱士和达尔文的联合论文。

赫斯 Huth, A. H.,《近亲婚姻》一书的著者。
赫胥黎,托马斯·亨利 Huxley, Thomas Henry (1825年5月4日—1895年6月29日),常用名巴勃斯(Babs)和帕勃伦沙(Pabelunza);自然科学家

和教育家。幼失学,当学徒;自学成才。1845年为医学士;1846—1850年在响尾蛇号舰上任外科医生,大部分时间在澳大利亚附近海域。1854年任伦敦矿业学校自然史教授;1850年为皇家学会会员;1870年任伦敦国民教育局秘书;1871年任皇家学会秘书;1883—1885年任该会主席;1892年任枢密院顾问。常同达尔文一家来往,积极宣传达尔文学说,被称为“达尔文的叭喇狗(bull-dog, 激牛狗)”。1860年6月30日,他在英国科学协会牛津大会上,捍卫了达尔文学说,击退主教们的凶猛进攻。1873年,他精神失常;达尔文等友好捐助2,100英镑,让他到法国奥弗涅省去长期休养,终于恢复健康。达尔文夫妇还代为照看他的子女们(当时他有3子5女)。主要著作:1863年,《人类在自然界的位置〔的证据〕》;1863年,《论我们对生物界现象因果的认识》;1864年,《比较解剖学原理讲义》;1873年,《通俗讲演、演说和评论集》;1873年,《批评和演说集》;1877年,《无脊椎动物解剖手册》;1881年,《科学和文化以及其他论文集》;1882年,《脊椎动物解剖手册》;1893—1894年,《论文全集》九卷。

赫歇耳,约翰·弗雷特里克·威廉 Herschel, Frederick William (1792—1871),天文学家和化学家;是著名天文学家威廉·赫歇耳(1738—1822)之子。1813年为皇家学会会员;1838年获爵士称号;1850—1855年,任造币厂厂长。1836年1月,达尔文在开普敦同他初次见面,后在伦敦也多次相叙;并应命撰写《地质学》一文,作为赫歇耳主编的《海军部科学调查手册》中的第四章。赫歇耳在收到《物种起源》赠书后,起初不很赞成进化论,但后来在1861年出版的《世界自然地理》一书中,写述了进化论。他也爱好园林生活,在1841年迁居伦敦东南郊贝克纳姆镇的附近农村中,同达温宅相距约7英里。他的墓正好同后来的达尔文墓并列在一起。

赫尔姆霍兹,赫尔曼·路得维格·弗迪南德·冯 Helmholtz, Hermann Ludwig Ferdinand von(1821—1894),德国海得尔贝格大学生理学教授,物理学家;对眼睛的光学结构、色觉学说和乐音的性质有研究著作。1847年发表《论力的守恒》。把热力学原理应用于化学方面。1878年,赞成选举达尔文为普鲁士皇家科学院柏林总院的院士。

歌德,约翰·沃尔夫冈 Goethe, Johann Wolfgang(1749—1832),德国大诗人,德国古典文学和民族文学的主要代表。除文学作品外,在文艺理论、哲学、历史学、造型艺术和自然科学等方面均有贡献。1770年在斯特拉斯堡大学读书时,就开始写抒情诗,创作历史剧;1774年发表小说《少年

维特之烦恼》和长诗《普鲁米修士》；1806年完成名著诗剧《浮士德》第一部，1831年完成第二部。他也关心中国文学，采取其中主题，在1827年春，写出诗集《中德四季晨昏杂咏》。

15 画

德贝尔，加文·赖兰兹 de Beer, Gavin Rylands (1899—1972)，动物学家，作家。1940年为皇家学会会员；1954年获爵士称号。1950—1960年，任英国自然博物馆馆长。1959年编辑发表达尔文的38封信；1961年发表达尔文的42封信；1963年发表《达尔文传》；1974年编印《达尔文和赫胥黎自传》。其中《达尔文自传》，就是未删本《达尔文回忆录》。

德波蒙，埃利 de Beaumont, Elie (1798—1874)，法国地质学家，火山口派，认为火山口在受地下力推动而不断上升。实际上，这是喷出物的堆积层。他们提出的“上升线”，是地壳沿着一定的断裂线变扁时形成。

德拉蒙德 Drummond, 达温村教区牧师；1842年把达温宅出售给达尔文。1846年离开达温村。

16 画

霍克，约瑟夫·道尔顿 Hooker, Joseph Dalton (1817年1月30日—1911年12月10日)，植物学家和旅行家，研究生物的地理分布，支持进化论。1839—1843年出国到南极洲和南美洲考察。1847年为皇家学会会员；1865—1885年继任父亲威廉的职务，为克由皇家植物园主任。1873—1878年，任英国皇家学会主席。1878年获爵士称号。1859年11月，霍克首先在《塔斯马尼亚植物志》的绪论中，采纳达尔文学说。1885年退休，居住在柏克郡森宁希尔城康普顿。

霍普，弗雷德里克·威廉 Hope, Frederick William (1797—1862)，昆虫学家，1834年为皇家学会会员；在牛津大学创立动物学(昆虫学)的霍普讲座。1829年2月，他在伦敦会见达尔文，赠送160种甲虫标本；后在6月，两人同去巴尔默思城采集甲虫。1837年，达尔文给他信，讨论澳大利亚的昆虫问题。

霍普，托马斯·查理士 Hope, Thomas Charles (1766—1844)，爱丁堡大学化学教授；1810年为皇家学会会员。达尔文的老师。

霍尔纳，伦纳德 Horner, Leonard (1785—1864)，地质学家，教育家，爱丁堡亚麻织造厂厂长，1813年为皇家学会会员；1827—1831年，创建伦敦大学，并任第一任校长。1833—1860年任工厂管理委员会委员。他一家和达

尔文兄弟经常往来和通信。1846年，他夫妇访问达温宅。生1子6女；1832年，他的长女玛丽·伊丽莎白 (1808—1873) 同查理士·赖尔结婚。1848年，他的四女卡萨琳·穆瑞 (1817—1915) 同赖尔的小弟亨利结婚。他一家都同达尔文一家常来往。

霍克肖，约翰 Hawkshaw, John (1811—1891)，土木工程师。1855年为皇家学会会员；1873年获爵士称号。子约翰·克拉克，女玛丽，均同韦奇伍德家结婚。

霍克肖，约翰·克拉克 Hawkshaw, John Clarke (1841—1921)。1865年同西塞莉·玛丽·韦奇伍德结婚(见前)。

霍瓦德，奥兹伯·约翰·拉德克里夫 Howard, Osbert John Radcliffe (1878—1954)，科学协会秘书，达尔文纪念馆的主管人。

17 画

魏伊，阿尔伯特 Way, Albert (1805—1874)，考古家和旅行家；在剑桥大学时同达尔文采集甲虫。1842—1846年任文物研究会会长。1860年，达尔文和他通信，询问古代马的育种情形。

魏尔纳(或译维尔纳)，阿勃拉罕·哥特洛勃 Werner, Abraham Gottlob (1749—1817)，德国地质学家，岩石水成论的创始人，认为所有岩石和矿石都是在水中沉积而成。

附录(三)

本书中的地名

(按译名首字笔划次序排列)

3 画

大马尔勃鲁街 Great Marlborough Street, 1837年3月13日，达尔文初次在伦敦租住在这条街36号；他的哥哥当时住在同街43号。

上高卫街 Upper Gower Street, 1838年12月31日，达尔文迁居这条街12号，作为新婚住屋；爱玛在1839年1月29日住入。长子威廉和长女安妮诞生在这里。达尔文夫妇把它叫做鹦鹉小舍(Macaw Cottage)；鹦鹉是南美洲的一种长尾鹦鹉；当时窗帘上绘有这种美丽的鸟。住屋后面

有狭长的小花园，由园丁威廉斯(Williams)管理。达尔文夫妇迁出后，该屋成为仓库；后来门牌改为高卫尔街 110 号；1941 年遭到德国空军炸毁，未修复，仅存门口一面墙壁和原有的蓝色圆牌，上写“博物学家查理士·达尔文”。还有一块后来添加的方牌，上写“查理士·达尔文（1809—1882），在 1839—1842 年居住此屋中。”遗址现在成为伦敦大学生物大楼的一部分。该街南端是大英博物馆，达尔文常去查看资料。

马来群岛 Malay Archipelagoes，华莱士在 1854—1862 年居住在该群岛的苏门答腊岛等地，开始同达尔文通信。

4 画

切文宁公园 Chevening Park，在肯特郡切文宁镇。历史学家斯坦霍普的老宅在这镇上。

火地岛 Isla Grande de Tierra del Fuego，英文书中常略去前三词；全称为“火地大岛”。达尔文在这里曾奋勇抢救船只，使大家幸免遇难。

巴伊亚 Bahia，又称圣萨尔瓦多 Sao Salvador，现称萨尔瓦多 Salvador，是巴西大西洋岸的天然深水港。

巴尔默思 Barmouth，在北威尔士的海边城市，属于卡那封郡。

巴比伦高塔 The Tower of Babel(希伯来语)，基督教《圣经》传说，巴比伦居民集议，要建造一座上通天堂的高塔，但是大家对建造方案争论不休，结果无法兴工。

巴塔哥尼亚高原 Patagonia，在南美洲东南部，东临大西洋，西到安第斯山脉，北界科罗拉多河，南迄麦哲伦海峡。平均海拔 900 米左右。达尔文在这里海边挖掘到古代动物化石。

巴黎 Paris，1827 年 5 月底，达尔文同二姐卡罗琳跟随舅父乔斯，去巴黎游览；这是他一生到欧洲大陆仅有的一次。

5 画

达温村 Downe Village，或 Downe，在 1842 年前的英文名为 Down。属于肯特郡奥宾顿城，在布罗姆里镇(Bromley)附近。距离伦敦约 15 英里，在伦敦的正南方。距离奥宾顿火车站约 4 英里半。1841 年人口普查时，该村有 444 人；1881 年为 555 人；现在(1981 年)约 800 人。村中有圣玛丽教堂和一所小学。

达温宅 Down House 或 Down，参看注文 97 条；关于它的译音，如改为“达公”或“达翁”，可能更合于我国的习惯。它在达温村外约 800 公尺的卢克斯坦德路(Luxted Road)的转折处。这座房屋连地产 18 英亩；据查考，可知其户主在 1651 年开始的姓名。因此，在达尔文购置它时，已经有二百多年的历史。在本书末将再略述达尔文在购置它后的经营情况。

卡那封郡 Caernarvonshire，在北威尔士的西北部，施洛普郡西面；达尔文和同学及霍普教授等到巴尔默思城，要横越这个郡；1831 年 8 月，他同塞治威克去考察山区；后来在 1842 年 6 月，他又独自去考察这一带山区，所经的城镇，大都属于卡那封郡。

卡彼尔罕立格 Capel Curig，属于卡那封郡。

加那利群岛 Islas Canarias，英名 Canary Islands，达尔文在 1832 年 1 月 6 日到达这个群岛，见到了特内里费岛的高峰，但由于西班牙政府不准贝格尔舰的船员登陆，因此没有上岸去考察。

加拉帕戈斯群岛 Galapagos Islands，1892 年起，厄瓜多尔把它改名为科隆群岛 Archipiélago de Colón，但在英文书刊中迄今仍用旧名。共有 7 大岛，23 小岛和 50 多个岩礁。达尔文在 1835 年 9 月 15 日到 10 月 20 日间，考察了其中几个岛屿，对各岛上雀科鸣禽等的差异十分惊奇，因此开始怀疑上帝创造万物之说。1935 年，在达尔文在这群岛登陆 100 周年时，建立了达尔文纪念碑，在圣里斯托瓦尔(San Cristóbal，英名 Chatham)岛上；碑文由伦纳德·达尔文书写。厄瓜多尔同时发行邮票一套六枚，画面是群岛地图、陆龟、蜥蜴、达尔文侧面像(下有贝格尔舰)、哥伦布正面像和岛上景色。1964 年，达尔文考察站在圣克鲁斯(Santa Cruz，英名 Indefatigable)岛上建成，并有考察船一只，名贝格尔。

圣海伦娜岛(旧译圣赫勒拿岛) Saint Helena，在南大西洋中，火山岛，有拿破仑一世墓。达尔文在 1836 年 7 月 8 日到 14 日，到岛上作了详尽的考察。

圣地亚哥岛 Ilha Santiago，英名 St. Jago，佛得角群岛中最大的岛。达尔文在 1832 年 1 月 16 日到 2 月 8 日，在该岛和附近作了详尽的考察。后来在 1836 年 8 月 31 日到 9 月 4 日，又回到该岛逗留四天，感到异常高兴。

老贝利街 Old-Baily St.，以前在该街上有伦敦的刑事法庭和监狱。当地居民

6 画

常用它来代表法庭。

华脱好斯 Woodhouse, 在施洛普郡, 村名, 或欧文一家的住宅名。达尔文在环球旅行以前, 常去那里, 游乐和打猎。

好望角 Cape of Good Hope, 非洲西南端的岬角, 北距开普敦城 52 公里。

达尔文在 1836 年 5 月 31 日到达好望角的西蒙斯湾; 6 月 1 日到开普敦, 16 日回西蒙斯湾。在开普敦会见了天文学家赫歇耳等, 一同聚餐。赫歇耳当时在开普敦的天文台进行观察工作。达尔文在《回忆录》中所写的好望角, 大概是指好望角州, 或好望角殖民地(包括首府开普敦在内)。

好结果湾 Bay of Good Success, 在火地岛西南端, 避风港。达尔文在 1832 年 12 月 17 日初次到达这里。

约克郡 Yorkshire, 在英格兰东北部, 首府约克。

7 画

坎伯兰 Cumberland, 现称坎布里亚 Cumbria, 在英格兰西北端; 西、北、南三面濒临爱尔兰海; 1974 年成为一个郡, 首府卡莱尔(Carlisle)。

苏德勃鲁克公园 Sudbrooke Park, 在萨利郡彼得沙姆镇; 兰恩医生兄弟在这里开设水疗诊所; 达尔文在 1860 年 6 月 28 日到 7 月 6 日去就诊和休养。

杜金城 Dorking, 在萨利郡; 达尔文的二姐卡罗琳家雷斯山庄在它附近。赫伯顿镇也属于该城。

里约热内卢 Rio de Janeiro, 巴西的最大海港; 1763 年起为巴西首府, 1834—1960 年为巴西首都。达尔文在 1832 年 4 月 3 日进入里约热内卢港口, 后在该城郊外波托佛果租屋居住, 直到 7 月 5 日离港南下。他对这一地区的森林、动植物和奴隶生活作了详细的考察和记述。

利思 Leith, 爱丁堡的外港, 临福斯湾(Firth of Forth)。

伯南布哥 Pernambuco, 现名累西腓 Recife, 巴西伯南布哥州首府; 市内多水道和桥梁, 被称为“巴西的威尼斯”。达尔文在 1836 年 8 月 12 日到 17 日, 在这里考察了一条天然长石礁, 并写了一篇论文发表。

佛得角群岛 Cape Verde Islands, 在北大西洋东南部, 共有 15 个岛屿; 其中最大的岛是圣地亚哥岛(见前)。

希却姆 Hitcham, 亨斯罗牧师的教区。他在 1837—1861 年间任教区长。

希鲁兹伯里 Shrewsbury, 是一个小山城, 施洛普郡的首府; 城区很小, 近于椭圆形, 东西最宽, 约 1 公里, 被塞文河几乎四面包围, 仅东北约 300 多公

尺未围住。城内多坡道; 高街为中心, 有银行、行政区、唯一神教会(达尔文读书的小学)和救火会等。达尔文的父亲罗伯特医生最初的诊所在约翰山坡道上; 这条街从西南向东北, 同高街成人字形直角。他婚后所住的新月里, 在城南部, 有街西通约翰山坡道的南端。城西北有威尔什大桥横渡塞文河; 桥北约半公里是蒙特宅, 即罗伯特医生自建的楼房, 正好在塞文河反弯向西的南岸边。城内有各派教堂、古代建筑和城堡遗址, 风景优美。

沙里斯布里岩崖 Salisbury Craigs, 在福斯湾附近海边。达尔文在 1838 年 6 月 23 日从伦敦乘轮船到利思, 并且到沙里斯布里岩崖考察一天, 重游旧地。

纽亥文村 Newhaven, 在利思港附近, 渔村。

阿伯吉尔 Abergele, 邓比郡的小城, 在克莱德河(Clyde River)河口西面的爱尔兰海边。

阿森松岛 Ascension Island, 旧译阿松森岛, 是南大西洋中的火山岛。达尔文在 1836 年 7 月 19—23 日, 到这个岛上考察。

8 画

林肯郡 Lincolnshire, 在英格兰东北部, 达尔文在 1845 年购置一个农场在该郡的皮斯比镇(Beesby), 并于 9 月去探视。达尔文追溯其家族始祖威廉, 居住在林肯郡马尔顿(Marton), 在 1542 年前去世。

肯特郡 Kent, 同大伦敦区东南相邻接, 东到多佛尔海峡, 北到泰晤士河边。达温宅在肯特郡西境处, 但也属于大伦敦区的东南角。

罗埃谷 Glen Roy, 在苏格兰的因弗涅斯郡的洛查勃(Lochaber)地区。达尔文在 1838 年 6 月底, 到该地区考察平行山道; 逗留 8 天; 误认它们是古代海洋所形成。

帕拉斯爱德华村 Plas-Edwards, 海滨疗养地, 在威尔士西部的卡迪根湾边的吐温城(Towyn)附近, 属于梅里昂尼斯郡。达尔文在 1819 年 7 月到这里居住三星期。

庞贝 Pompeii, 意大利古城, 在维苏威火山东南麓; 公元 79 年 8 月, 被火山爆发物淹没; 1748—1960 年间, 把它的遗址陆续发掘出来, 成为游览的古迹胜地。

9 画

哈特菲尔德 Hartfield, 小村镇, 在东苏塞克斯郡; 莎拉·伊丽莎白·韦奇伍德

在 1847 年建造利兹山庄，离达温宅南面约 20 英里；达尔文夫妇常去她家休养，并观察食虫植物等。朗顿一家也住在附近的格罗夫宅，同利兹山庄相距约半公里。

科姆勃朗伊得瓦尔 Cwm Idwal，在北威尔士的北境。1831 年 8 月，达尔文同塞治威克在这里考察了几个钟点。

剑桥 Cambridge，是大学城，剑桥郡的首府，也是剑桥大学的简称，位在伦敦以北 90 公里，剑河(Cam)的东岸。剑桥大学建于 1209 年，校舍大多是古典式建筑；著名学者密尔敦、牛顿和达尔文等在该校读书或任教。1836 年 4 月 26 日，达尔文获得文学士学位；1837 年，获硕士学位。1877 年 11 月 17 日，获名誉法学博士学位，达尔文夫妇亲往剑桥参加典礼。他的儿子乔治·法朗士和贺拉斯后来也居住在剑桥。

剑桥 Cambridge，或译坎布里奇，原名新城 New Town，1838 年改名剑桥，是美国马萨诸塞州波士顿的卫星城，也是大学城；1836 年创设哈佛大学，是美国最早的大学，还有马萨诸塞理工学院等学校和科研部门。达尔文的好友爱沙·葛雷就在哈佛大学任教。达尔文的大媳妇也出生于剑桥。

剑桥沼泽地区 Fens，在剑桥市郊，尤其是东部，大都是低洼的沼泽地。达尔文和同学好友，常在那里游乐和采集甲虫等。

洛西安街 Lothian Street，在爱丁堡大学附近。达尔文兄弟在这街 11 号马卡乌夫人家租住约一年半。

施洛普郡 Shropshire，在英格兰西境，邻接北威尔士。达尔文在青少年时，常在境内游览和打猎。

美尔堂 Maer Hall，在斯塔福德郡美尔村(Mear)，离瓷都斯托克 7 英里；乔赛亚·韦奇伍德在 1802 年购置这所庄园；他全家在 1807 年迁居到此。1843 年他去世，1846 年他的妻子贝赛·阿伦也去世；此后美尔堂即出让给他姓。

费支威廉街 Fitzwilliam Street，在剑桥。1836 年 12 月 13 日，达尔文在这街上租屋居住约三个月。

费支威廉画廊 Fitzwilliam Gallery，剑桥的美术陈列馆；达尔文在大学时代常去欣赏绘画艺术。

10 画

班戈尔 Bangor，属于卡那封郡。

都柏林 Dublin，1841 年起是爱尔兰首都。达尔文在离开爱丁堡大学后，约

1827 年 5 月初，到此一游。他一生中也仅此一次。

莱顿 Leiden(原书中写 Leyden)，在荷兰的海牙城东北 16 公里。莱顿大学建于 1575 年；达尔文的父亲在该校获医学博士学位。

埃尔斯登堂 Elston Hall，在诺丁汉郡纽瓦克城附近，原是达尔文的祖父的祖母安妮·瓦林(Anne Waring, 1662—1722)从她的父亲罗伯特·瓦林家承继来的遗产。达尔文的祖父爱拉士姆出生在这里；他去世后遗体也安葬在埃尔斯登的众圣堂墓地。

索尔本 Selborne，在南安普敦郡，著名自然科学家吉尔伯特·怀特牧师主管的教区和居住地。

特内费里岛 Teneriffe，旧译腾涅立夫岛；是加那利群岛中最大的火山岛，有最高的活火山特德峰(Pico de Teide)，海拔 3,707 米。

高街 High Street，在希鲁兹伯里城中心。达尔文和妹妹在这街上的唯一神教会小学读书。

朗果伦 Llangollen，属于邓比郡(Denbighshire)，北威尔士北部山村。

普利茅斯 Plymouth，在英格兰西南海岸，军港，属德文郡。1831 年 12 月 27 日，贝格尔舰环球航行在这里出发。

爱丁堡 Edinburgh，达尔文在 1825 年 10 月 22 日到爱丁堡大学注册，取得上课证。1827 年 4 月 24 日自动停学离校。

11 画

萨利郡 Surrey，在肯特郡的西面；首府给尔福德(Guildford)。

悉尼街 Sydney Street，1828 年初，达尔文在剑桥这条街租住约一年。

麻尔文矿泉村 Malvern Wells，在英格兰的西南部，麻尔文山脉的东坡上。这山脉是塞文河和怀河的分水岭；分属于赫里福德郡和伍斯特郡，现这两郡合并为一郡。

康卫 Conway，属于卡那封郡。

康塞普西翁 Conception，旧译名公塞普森，智利南部的海港城市。1835 年 3 月 20 日，智利大地震，当时贝格尔舰在瓦尔迪维亚海边；后来在 4 月 4 日驶到康塞普西翁，达尔文等上岸，目击了地震后的破坏惨象。

12 画

博伍德 Bowood，谢尔本勋爵的居住地。

斯诺登山峰 Snowdon Hills，在北威尔士，是坎布里亚山脉的最高峰，海拔

1085米，北坡陡峭，南坡较缓；山顶积雪，故此名有“冠雪”之意；1897年起建有齿轨铁路达峰顶，成为著名的斯诺多尼娅国家公园，风景游览区。达尔文在1826年1月15日，和朋友到北威尔士山区徒步旅行，亲冒严寒，攀登峰巅，为将来环球旅行，横渡安第斯山脉，打下了勇往直前的精神基础。

斯瓦夫汉·勃尔贝克 Swaffham Bulbeck，在剑桥东部乌斯河 (Ouse River) 下游弯道东岸。伦纳德·詹宁士牧师主管的教区和居住地，属于剑桥郡。达尔文在大学时代常去访问。

奥宾顿城 Orpington，属于肯特郡。城中有中学；达尔文的几个孩子曾去就读。离达温宅约四英里半，有火车达伦敦。

13 画

蒙特 Mount，或蒙特宅 Mount House，在希鲁兹伯里城外西北，塞文河南岸的高地区（也称蒙特区）；属于圣乍得教区。1800年，罗伯特·达尔文医生筹款新建楼房，红砖实砌，两层半高，正面朝南稍偏东，门口有深大的柱廊，两侧有较低的附属房屋和花园。罗伯特夫妇迁入后，在此设诊所，并筑马车道（称医师道），通到威尔什大桥入城。查理士·达尔文诞生在此宅内。医生夫妇和两女儿苏珊与卡萨琳，都在这里去世。此后出售给他姓。1869年6月10日，达尔文同女儿亨丽泰在去巴尔默思休养时，中途去探访蒙特老屋，当时屋主人是斯宾塞·菲利普斯 (Spencer Phillips)。

14 画

赫伯顿 Hopedene，在萨利郡杜金城附近；达尔文在1876年6月5日到此休养；后来开始写作《回忆录》。

赫里福德 Hereford，郡名，在英格兰西南境，靠近威尔士。1974年同伍斯特郡合并。理查德·道斯曾任这地方的教区长。

慕尔公园 Moor Park，在伦敦西南，法汉姆城 (Farnham) 附近，属于萨利郡。兰恩医生最初开设水疗诊所在这里。达尔文常去就诊和休养。

15 画

德文港 Devonport，旧译德翁港，在普利茅斯港内的南端，重要的海军基地。1831年9月11日，达尔文随费支罗伊从伦敦坐小火轮经内河三天驶到

德文港，初次见到在港内整修的贝格尔舰。

潘帕斯 Pampas，或译帕姆帕斯，原意是无树大草原；一般指南美 阿根廷的中部和东部的平原地区。南接巴塔哥尼亚高原，北连格兰查科（或译大夏谷）冲积平原，西到安第斯山麓，东临大西洋。达尔文在这地区作了多次考察，发掘到古代动物化石。

附录 (四)

本书中的动植物名称

（按译名首字笔划次序排列）

3 画

三齿龙须兰 *Catasetum tridentatum*，达尔文在1862年发表关于三齿龙须兰有三种花型的论文；在达尔文的《兰花的传粉》中，有它的花图（图30）和说明。

大十字步甲虫 *Panagaeus crux-major*，属于步甲虫科 (Carabidae)，是剑桥郡沼泽地区特有的一种甲虫；其他地方罕见。

千屈菜 *Lythrum salicaria*，属于千屈菜属 *Lythrum*。达尔文在1864年宣读一篇关于千屈菜的三种花型的论文。

小隐管虫 *Cryptophialus minutus*，达尔文在南美洲智利的奇洛埃岛海边，发现了这种稀有的蔓足类动物；现属于 *Abdominalia* 目。它钻孔寄居在茗荷状螺的壳内。

飞蛾 Moths，达尔文在后面括号中写 *Zygaena*，即 *Anthrorera*，是鳞翅目斑蛾科的一个属。

4 画

毛蕊花属 *Verbascum*，达尔文在1868年宣读的一篇论文中，记述它的天然杂种。

毛颤苔 *Drosera rotundifolia*，食虫植物，属于茅膏菜属 *Drosera*。1860年7月，达尔文在苏赛克斯郡大表姐家，开始观察了英国茅膏菜和毛颤苔叶子的食虫情形。

牛属 *Bos*，达尔文在《动物和植物在家养下的变异》第一卷第三章中，详述了牛属中各个种的性状和杂交是否能育问题。第二卷中有几章专讲杂交

和能育性问题。其中第 17 章讲到牛属内近亲交配等的结果。

5 画

甲壳纲 Crustacea, 达尔文写成 Crustaceans。

半翅目昆虫 Hemipterous insect, 学名 Hemiptera; 达尔文大概泛指夏季中常见的臭虫和蝉等。半翅目下分两个亚目: (1)同翅亚目 (Homoptera), 其中有蝉、蚜虫、五倍子、白腊虫、介壳虫等; (2)异翅亚目 (Heteroptera), 其中有椿象、臭虫等。现在多数分类学家把这两亚目升级为目, 即同翅目和异翅目(亦称半翅目)。在《童年回忆》中, 达尔文写到, 在那里有一种有美丽斑点的臭虫属 *Cimex* 昆虫。

四星步甲虫 *Panagaeus quadripunctatus*, 属于步甲虫科。

犰狳 Armadillo, 学名犰狳科 (Dasypodidae), 产于南美洲和中美洲。有三绊犰狳 *Tolypeutes tricinctus*、六绊犰狳 *Dasypus sexcinctus* 和九绊犰狳 *Tatusia novemcinctus* 等。

兰科植物(通称兰花) Orchids, 学名 Orchidaceae (兰科)。达尔文在《兰花的传粉》中, 详细讲述了各种兰花依赖昆虫传粉的事实, 认为“从异花传粉而至完全排斥自花传粉, 是兰科植物的规律”; 他在书末最后一句写: “大自然断然告诉我们, 她厌恶永恒的自花传粉。”他还在第八章末段中, 提出了一个问题: “如果……全能的造物主已经把兰科植物的所有种类限制在一个蓝图中……这种说法能使我们感到满意吗?”显然可知, 达尔文这个著作, 是反对上帝创造万物的宗教迷信的。

6 画

亚麻属 *Linum*, 1864 年, 达尔文发表关于亚麻属几个种的两种花型的论文。地衣植物 Lichenes, 植物界的一个门, 是真菌和藻类的共生植物。达尔文的同学莱顿, 是专研这类植物的地衣植物学家。

成煤植物 Coal-plants, 形成煤层的古代植物。达尔文在 1847 年 4 月起, 同霍克多次通信, 讨论煤层中的古代植物的生态和变化问题, 双方争辩; 后来他又同赖尔讨论这问题。同年 10 月给霍克信中写: “如果有人能够给我解决煤层的问题, 那么, 我就死也瞑目了。”

红树属植物 Mangrove, 属于红树科 Rhizophoraceae, 红树属; 达尔文大概指美国红树 *Rhizophora mangle*。

多花水仙(多花太平花) Polyanthus, 按英文, 有两种不同属的植物: (1)多

花水仙 *Narcissus tazetta*, 水仙属; (2)多花太平花 *Philadelphus polyanthus*, 山梅花属。达尔文所指的, 大概是后者。

异颚步甲虫 *Licinus*, 属于步甲虫科。

7 画

报春花 Primroses, 按英文, 有几种分属于不同科属的花, 例如: 白果美人蕉 Primrose Canna, 学名为 *Canna leucocarpa*; 云南素馨花(大朵迎春) Primrose Jasmine, *Jasminum primulium*; 二花水仙 Primrose Narcissus, *Narcissus biflorus*; 报春蔷薇 Primrose Rose, *Rose primula* 等。达尔文在小学中所说的花, 大概指报春科 Primulaceae 报春属 *Primula* 的植物。

报春属 *Primula*, 达尔文对报春属的几个种的两种花型, 作了很多的观察和记述; 在 1862 年和 1869 年都有关于这个属的论文发表。

苏格兰冷杉 Scotch firs, 属于松科冷杉属 *Abies*; 欧洲产的大都是银枞 *Abies alba*。弗里曼指出, 它的学名是 *Pinus sylvestris*, 应为欧洲赤松。

豆科植物 Field-bean; 豆子 Beans, 大概是指菜豆属 *Phaseolus*, 即菜豆、赤豆、绿豆和饭豆等。

步甲虫 Carabidous beetles, 或称步行虫, 即步甲虫科 Carabidae。达尔文和同学魏伊、赫伯特和表兄福克斯等常去捕捉这一类甲虫。

牡蛎 Oysters, 简称蚝, 学名牡蛎属 *Ostrea*, 属于瓣鳃纲牡蛎科(螺科) Ostreidae。达尔文在爱丁堡大学时, 乘坐渔船, 同渔民到海上捕捞牡蛎等海生动物。

沙鸡 Partridge, 按英文, 有不同科属的几种, 译名也不统一: 沙鸡、山鹑、石鸡、斑翅山鹑、鹧鸪、松鸡、雷鸟, 但均属于鸡形目 Galliformes。在美尔堂附近山林中的, 大概是属于松鸡科的黑琴鸡 *Lyrurus tetrix*。弗里曼指出英国现存的一种是灰山鹑 (grey partridge), 学名是 *Perdix perdix*, 生长在旷野上, 味美。

8 画

苹果 Apple *Malus pumila*, 或译西洋苹果, 属于蔷薇科苹果属。在蒙特宅的花园中, 罗伯特医生夫妇种植了名贵的苹果树、李树等果树和花卉。

雨蛙 Tree-frog, 学名 *Hyla chinensis*, 别名“中国雨蛙”, 生长在陕西、河南、四川及南方各省, 趾端有吸盘, 夜间常栖息灌木枝上。

欧石南属 Heath *Erica*, 属于杜鹃花科 Ericaceae, 在美尔堂附近山地上的, 大概是英国欧石南 *Erica vagans*。

欧洲樱草 *Primula vulgaris*, 报春属。

茅膏菜, 或英国茅膏菜 *Drosera anglica*, 属于茅膏菜科茅膏菜属。达尔文在 1860 年 7 月 10 日到 8 月 1 日在利兹山庄观察了毛颤苔和英国茅膏菜叶子的食虫情形, 并把这两种植物带回达温宅继续栽培和观察。后来还向各地亲友索取捕蝇草属、捕虫堇属、狸藻属和貉藻属等食虫植物, 进行栽培和观察, 积累多年的资料, 终于著成《食虫植物》一书, 于 1875 年出版。

狗 Dog, 达尔文幼时因无故打了一只小狗, 就终生认为遗憾; 后来就爱护狗, 深知狗性, 并且驯养猎狗, 同去打猎, 曾受到父亲斥责。在环球旅行回国后, 他对家狗品种和性状更深入研究, 在《动物和植物在家养下的变异》一书中, 就以它作为第一章的主要部分。又在《人类和动物的表情》一书中, 也把它在第一、二章中作为动物中的主要叙述对象。在他的《回忆录》的“宗教观念”中, 把狗的行动比拟作一种对上帝和来世报应没有坚定信念的人。在定居达温宅后, 他前后饲养了几只狗, 其名有: 博比 (Bobby, 警察), 伯顿 (Button, 纽扣), 狄克 (Dicky, 软弱), 佩珀 (Pepper, 胡椒), 波莉 (Polly, 玛丽的昵称), 奎士 (Quiz, 恶作剧, 快速考试), 托尼 (Tony, 安东尼的昵称), 泰克 (Tyke, 杂种狗, 孩子)。波莉是达尔文最喜爱的白色狐毛猩, 十分机灵, 对他很亲热, 晚上常睡在达尔文的书房的火炉架下的箩筐内。它在达尔文逝世后不多几天, 大概是因爱主人发狂而被杀死了。达尔文在晚年, 也常自称 Old dog (老狗), 此词一般也作“老家伙”, “老头儿”等解。

兔 Rabbits, 这里指家兔; 属于兔科 Leporidae, 家兔属 *Oryctolagus*。达尔文在《动物和植物在家养下的变异》第四章中, 专门讲述家兔各个种的性状和起源, 以及野兔和野化兔等。他指出, 孔子已经认为, 可以把兔列入庙祭的牺牲, 他制订了兔的繁殖法, 所以“中国在这古代已经饲养家兔了”。达尔文在《回忆录》中, 怀疑了赫斯引用各种家兔杂交完全能育的报导, 因而戳穿了骗局。

金黄亚麻 *Linum flavum*, 有两型花的种。达尔文把它栽植和观察了它的性状和传粉结实等情形。

9 画

珊瑚动物 Corals, 学名珊瑚虫纲 Actinozoa。达尔文在 1836 年 8 月 31 日

回国途中, 到达圣地亚哥岛, 逗留 5 天, 正值炎夏天气; 他躺在岸滩上生长珊瑚的水潭边, 想到回国后要写作和出版自己考察各地区地质的专著; 后来在回国后, 这计划受到赖尔的赞赏和敦促, 在 1842 年终于出版了《珊瑚礁的构造和分布》一书。他晚年时认为, 这本书是他演绎推理成功而且极少错误的论著, 一生引以为豪。

荔枝螺科 Purpidae, 海生腹足纲软体动物。

荷荷状螺 *Concholepas peruviana*, 属于荔枝螺科, 生长在智利海边。

10 画

高报春 *Primula elatior*, 报春属的一种; 达尔文在论文中作了记述。

海生吻蛭(或吻海蛭) *Pontobdella muricate*, 属于海蛭科 Pontobdellidae 海蛭属。达尔文在爱丁堡的海滨捕捞到的动物; 他在普林尼学会上宣读了一篇论文, 认为它的卵衣过去被误认为墨角藻的幼体。

涡螺 Volute shell, 学名 *Voluta*(涡螺属), 属于涡螺科 Volutidae。达尔文说明, 这是在热带地区生长的大蜗螺。据索波里注, 有几种涡螺壳较大, 而且美观, 也有些成纺锤形, 可作为观赏用的装饰品, 放置在壁炉架上; 或者把它们充当烟灰缸, 或其他盛放细小物品的器皿。

11 画

黄花九轮草(药用樱草) Cowslip Primrose, 学名 *Primula veris*, 属于报春属。达尔文在关于报春属的两型花的论文中, 记述了它。

蚯蚓 Worms, 达尔文不是指一般的蠕虫, 而是 Earth-worms, 属于毛足纲寡毛目(或称寡毛纲后孔寡毛目), 形体较大, 都生活在土壤中; 常见的是环毛蚓属 *Pheretima* 和异唇蚓属 *Allolobophora* 等。达尔文所观察的英格兰蚯蚓的属名是 *Lumbricus*。达尔文认为, 绿色的原野, 青翠的树林, 它们生存所依赖的土壤, 却是默默无闻的无数蚯蚓吞食过的排泄物脱粪。蚯蚓在世界史中起了极大的作用; 远在人类生存以前, 蚯蚓早已不分昼夜, 在地面上耕耘着; 它在全世界陆地上出的大力, 比之任何其他动物多得多。它类似于珊瑚虫建造岛屿和暗礁, 但珊瑚虫仅限于在热带地区的海洋中生存。现在所称的“植物壤土”, 实在是蚯蚓制造的“动物壤土”。达尔文大力歌颂了蚯蚓的业绩, 也赞扬了人类最古最宝贵的发明物, 耕耘的工具——犁。这也说明了他对无数农民耕耘土地的辛劳, 有莫大的敬仰。达尔文在达温宅的土地上, 也亲自躬耕, 而且用自己的

笔犁，向全世界传颂了这种体小而混身肌肉和钻劲十足的蚯蚓。

蛇 Snakes，达尔文夫人极不赞成把毒蛇比拟作宗教迷信的对象，删去了《回忆录》中关于蛇的一段话。这正表明达尔文一贯反对宗教迷信，不信上帝，并且希望大家不要把这类蛇般的东西填塞进幼稚天真的儿童头脑中去，使他们从小就有了这种先入为主的迷信观点，无法根除。

野鸟鸡 Black game，是达尔文在美尔堂领地的山林中猎取的黑色野禽；按索波里教授的译名，是黑琴鸡属 *Lyrurus*。英国现存的二种是黑松鸡 (*Tetrao tetrix*) 和黑琴鸡 (*Lyrurus tetrix*)，生长在旷野和山林中。

啄木鸟 Woodpecker，啄木鸟科 Picidae 的各属种的通称；专捕食蛀虫。银鲛 Chimaera 属于银鲛目银鲛科，体稍侧扁，长锥形，长达 1 米，性凶残。

12 画

斑蝥，又称虎甲 *Cicindela*，属于鞘翅目斑蝥科 Cicindelidae，即虎甲科。

葫芦科植物 Cucurbitacean plant，学名 Cucurbitaceae，达尔文在《攀援植物的运动和习性》一书中，讲述了葫芦科的西葫芦、金瓜，独子瓜和南瓜等有卷须的缠绕植物的运动情形。

普通高报春 Common Oxlip，即高报春。

缠绕植物 Twining plants，即具有卷须的植物；达尔文在《攀援植物的运动和习性》一书的第三、四两章中，详细讲述了十个科的缠绕植物。

13 画

猿类 Monkey，或猴。达尔文在《回忆录》认为，猿类见了蛇，有发生恐惧和预防受害的本能；而儿童受到了宗教迷信的教育，也会象猿类一样，难以排除信仰上帝的思想。

14 画

蔓足亚纲，或称蔓足类动物 Cirripedia，属于甲壳纲；其成体都营固着生活，形态上变异很大。达尔文几乎把现存的蔓足类动物都作了一番仔细的研究和记述，著成两大卷专集，还著成了英国蔓足类化石的专集两卷；从 1846 年 10 月 1 日开始到 1854 年 9 月止，经历了 8 年才完成这方面的著作。英国皇家学会为此颁发了科普雷奖章。

熊蜂，俗称野蜂 Humble Bees，属于膜翅目熊蜂科；达尔文对熊蜂和蜜蜂等昆虫对花的传粉，作了很多观察和记述。在《兰花的传粉》一书中，多次写述了熊蜂属 *Bombus* 的几个种对兰花的传粉情形。1841 年 8 月 21

日，他在《园丁记录和农业杂志》上发表了《熊蜂》一文。他曾把一篇关于雄熊蜂的飞行路径的手稿寄赠给赫尔曼·弥勒。

15 画

墨角藻 *Fucus lorenzii*，达尔文在爱丁堡大学普林尼学会上首次宣读的论文中讲述了它。

鲨，或称沙鱼或鲛 Sharks，是板鳃类中一群鳃裂位于侧面的鱼类；科属很多，短者 1 米，长者达 15 米，性凶残。

16 画

鲸，或称鲸鱼 Whale，德文 Wallfisch，哺乳动物鲸目 Cetacea，分两亚目：(1) 须鲸亚目(有须无齿)，如长须鲸和蓝鲸等，(2) 齿鲸亚目(有齿无须)，如白𬶨豚、海豚和抹香鲸等。短者约 1 米(江豚)，长者可达 30 米(蓝鲸)。歌德的诗中，用鲸来比拟伟大正直的人物，与虱子吸血鬼不同。

鲸虱 Laus (德文)，学名 *Cyamus*，属于虱目 Anoplura；该目约有 500 种，都是体外寄生虫。

17 画

蠣 Limpets，又称帽贝，笠贝；属于腹足纲，是一群不同科属的软体动物的总称，壳上无螺旋，壳背隆起。

18 画

藤壶 Barnacles，或 Balanmorphia，属于蔓足亚纲藤壶科 Balanidae，达尔文又称它为无柄蔓足类，分布很广，都固着在浅海石块上。

19 画

藻苔虫 Flustra，属于苔藓虫纲藻苔虫科 Flustridae。达尔文在普林尼学会宣读的论文中讲述了它。

攀援植物 Climbing plants，或译攀缘植物。达尔文在 1865 年发表了专著《攀援植物的运动和习性》。

蟹奴 Sacculina，属于甲壳纲蔓足亚纲根头目。全身呈荷包状，不分节，寄生在蟹的腹部外皮上，以小柄伸入皮层内，吸取宿主体液而生存。

瓣鳃纲 Bivalve shell, 意译为双壳或双阀; 学名 Lamellibranchiata, 也称斧足纲。它们的足侧扁, 呈斧形; 外套腔内有瓣鳃两对。牡蛎、蚌、蚶、珠母贝、蛤蜊、江珧等, 都属此纲。达尔文在书中认为, 它们开闭双壳的后闭壳肌, 同门窗的蝶铰相似; 不能相信这是上帝所创造。

附录 (五)

本书中的书刊

(按译名首字笔划次序排列)

3 画

个人记 Personal Narrative, 即《个人旅行记》Personal Narrative of Travels, 是洪保德的著作的英译本名称, 三卷集, 在 1818—1819 年间陆续出版于伦敦。这三卷原来编入洪保德和法国科学家埃米·蓬普朗合著的三十卷集, 记述他们在旅行期内的科学考察成绩, 出版于 1807—1834 年间。洪保德的这三卷, 专述他旅行期内的经历, 或译《南美洲旅行记》, 但其中除南美洲以外, 还包括其他地区及岛屿方面的记述。
上帝拯救吾皇 God save the king, 是英国的国歌。

4 画

不列颠昆虫图谱 Illustrations of British Insects, 詹姆士·斯蒂芬著, 共 11 卷, 在 1827—1835 年间陆续出版于伦敦。其中除达尔文以外, 还有其他昆虫采集者的昆虫标本图。1846 年, 出版这部图谱的《补编》。

比利时皇家医学会会刊 Journal of the Royal Medical Society, 在布鲁塞尔出版。在法朗士的《自传删改本》中, 漏写了 Medical(医)一词。

化学问答集 Chemical Catechism, 亨利和派克斯合著。

文化史 History of Civilization, 全称是《英国文化史》History of Civilization in England, 亨利·巴克尔著。

5 画

世界奇迹 The Wonders of the World, 1825 年出版, 是根据托马斯·史密斯的《自然科学家文库》六卷集中的内容而改写的, 作为儿童读物。但同年还出版一本《自然界的奇迹和远见》The Wonders of Nature and

Providenec, 乔赛亚·普利斯特 (Josiah Priest, 1788—1851)著。
旧约全书 Old Testament, 《圣经》的前一部分; 是基督教承继犹太教的所谓“约”的教义而来。

归纳科学史 History of the Inductive Sciences, 惠魏尔(尤尔)著, 三卷集。

四季 Seasons 诗集, 1730 年出版, 汤姆森的著名代表作。

生物规律学 Zoönomia 四卷集, 爱拉士姆·达尔文著, 在 1794 和 1796 年出版。

失乐园 Paradise Lost, 诗集, 1667 年密尔顿作。

皮尔森论教义 Pearson on the Creed, 简称《教义》Creed (信条), 基督学院的课本。

圣经 Bible, 分旧约和新约两部分。

6 画

地质学原理 Principles of Geology, 三卷集, 赖尔著。第一卷 1830 年出版; 达尔文在贝格尔舰上从费支罗伊的藏书中找到, 视为至宝, 因此舰长就赠送给他。第二卷 1832 年出版; 从家乡寄到蒙得维的亚给达尔文, 在 1832 年 10 月 26 日收到。第三卷在 1833 年出版。马克思和恩格斯也重视这部书, 给予好评。在赖尔逝世前, 增订出版了十几版。

亚当的世代, 或译《人类的世代》Toledo Adam, 1876 年出版, 希伯来文, 纳夫塔尔·加列维著。

回忆录 Remembrances, 两卷集, 托马斯·卡莱尔著, 在 1881 年出版。其中有描写达尔文的哥哥的品德。

伦理学, 或译《道德哲学》Moral Philosophy, 威廉·柏利著。

伦敦哲学杂志, 全名是《伦敦、爱丁堡、都柏林哲学与科学杂志》The London, Edinburg and Dublin Philosophical Magazine and Journal of Science。

自然哲学研究入门, 或译《自然科学研究概论》Introduction to the Study of Natural Philosophy, 天文学家约翰·赫歇耳著。

自然神学 Natural Theology, 1802 年出版, 威廉·柏利著。其内容大部分抄袭约翰·雷伊 (John Ray) 的《上帝训示》(Wisdom of God, 1691 年出版)。

论人口原理, 或译《人口原理》, 《人口论》An Essay on the Principle of Population, 1798 年初次发表; 1803 年增订出版小册, 马尔萨斯著。

论变种无限地离开其原始模式的倾向 On the Tendency of Varieties to depart indefinitely from the Original Type, 华莱士的论文。1858年6月18日，达尔文收到它后，转寄给赖尔；7月1日在林耐学会上，把它同达尔文关于物种变异的论文摘录作为联合论文宣读，因此达尔文进化学说初次公开发表了。

宇宙杂志 Cosmos, 是德文的杂志 Kosmos。

7 画

近亲婚姻 The Marriage of Near Kin, 达尔文把它错写成 Consanguineous Marriage, 1875年在伦敦出版，赫斯著。

希腊圣经 Greek Testament, 即希腊文的圣经；最初基督教在公元一世纪下半叶到二世纪下半叶间写成了《圣经》中的《旧约全书》和《新约全书》，都是希腊文版本。

花的传粉 The Fertilisation of Flowers, 原文是德文，全称为《花的虫媒传粉》Die Befruchtung der Blumen durch Insekten, 1873年出版于莱比锡，赫尔曼·弥勒著。英译本在达尔文逝世后于1883年出版。达尔文为这本书写了《前言》Prefatory Note。译者是詹姆士·汤姆森 (James Thomson, 1860—1948)。

园丁记录和农业杂志 The Gardeners' Chronicle and Agricultural Gazette, 简写 Gardeners' Chronicle 或 Gdnrs' Chronicle, 简译为《园丁记录》，或译《园艺家记录》，《艺园者记录报》等。它是每星期一次的期刊，每期约30多页。达尔文是这刊物的特约顾问，常称它为农业杂志，并在该刊上发表短文，答复读者问题和推荐有关的文章，有时不具名；在他逝世后，查考出不少短文是他所作的。

8 画

英国国教的三十九条教规 Thirty-nine Articles, 或译《三十九条信纲》，1533—1603年伊丽莎白一世时期由英国国教会制订，1562年写成，1571年国会通过法案，定为国教信纲。内容说明英国国教不同于其他教派的观点，规定教徒必须服从国家政权等。

往事回忆录 Memory's Harkback, 葛列顿著。

昏迷的回忆 Unconscious Memory, 1880年沙米尔·布特勒谩骂达尔文的传单。

9 画

药物学 Materia Medica, 拉丁文，是蒙罗教授的讲义。

10 画

哲学杂志 Philosophical Magazine, 见前《伦敦哲学杂志》。达尔文在这杂志上发表关于蚯蚓等文章。

哲学通报 Philosophical Transactions, 全名是《伦敦皇家学会哲学通报》 Philosophical Transactions of the Royal Society of London。达尔文在这杂志上发表关于罗埃谷平行山道等论文。

索尔本 Selborne, 全名是《南安普敦郡索尔本地区自然史与古迹》The Natural History and Antiquities of Selborne in the Country of Southampton, 1789年在伦敦初版，是吉尔伯特·怀特牧师的著名通俗科学著作；到1930年为止，这本书在英国和美国再版达一百次以上。

爱拉士姆·达尔文的生平 Life of Erasmus Darwin, 是德国克劳斯原著，发表在德文《宇宙杂志》1979年第二卷2月号上。达拉斯译成英文，达尔文作序文和《绪论》(Preliminary Notice)。目录和序文4页。《绪论》127页；译文89页，按照增订稿译出。它引起了布特勒的攻击，使达尔文晚年身心受到损伤。

旅游集，或译《远游集》Excursion, 是沃兹沃思的诗集，共九章。内容是作者在同农村小贩结伴同行时听到的农民故事，最后提出英国工业发展引起平民道德败坏，因而希望教育机构要注重培养儿童的优良品德。达尔文因从小在农村环境中生长，对此书极感兴趣，而且有同感。

被发现的自然界的秘密，全名是《在栽培中和花的传粉中被发现的自然界的秘密》Das Entdeckte Geheimniss der Nature im Bau und in der Befruchtung der Blumen, 斯白伦格尔著，1793年在柏林出版。

11 画

基督教教义证据论 Evidences of Christianity, 柏利著。在基督学院中，柏利的著作是主要的课本；后来柏利常同达尔文齐名。

12 画

植物园 Botanic Garden, 1791年出版，达尔文的祖父爱拉士姆著。

13 画

新旧进化论,即布丰、爱拉士姆·达尔文、拉马克三人的理论同查理士·达尔文先生的理论的比较 *Evolution Old and New, or the Theories of Buffon, Dr. Erasmus Darwin and Lamark Compared with that of Mr. Charles Darwin*, 简称《新旧进化论》,1879年5月出版,沙米尔·布特勒著。

新约全书 *New Testament*,基督教的《圣经》的最后一部分,是基督降世后神与人重立的“新约”,包括《福音书》、《使徒行传》、《使徒书信》和《启示录》。福音书,又称《四福音书》*Gospels*,是《新约全书》的开头四卷:《马太福音》、《马可福音》、《路加福音》和《约翰福音》。内容经多次增订,于公元二世纪陆续定型为今本。讲述耶稣降生后,医病驱鬼,死后复活升天,以及其它言行等故事;要求穷苦的教徒认罪服罪,信仰耶稣,祈求赦罪得救。达尔文在《回忆录》中,对这些宗教迷信说法,作了无情的批判。

附录(六)

达尔文的主要论著

(按出版年份次序排列,附中译本的版本名称)

南美洲考察资料——给亨斯罗教授十封信的摘录:1835年12月1日,亨斯罗私人编印的小册,八开本。封面页上无题(见附图),上端中央写“私人印发品”(For Private Distribution);下面有两段说明文字:“后面各页,是达尔文先生给亨斯罗教授的来信摘要;现印发给剑桥哲学会会员,因为其中有许多地质学知识,颇饶兴味;此摘要已经在1835年11月16日哲学会的集会上报告过。……”摘要的信中资料共31页;十封信的写作的地点和日期如下:(1)里约热内卢,1832年5月18日;(2)蒙得维的亚,1832年8月15日;(3)蒙得维的亚,1832年11月24日;(4)从福克兰群岛向蒙得维的亚航行途中,1833年4月11日;(5)拉普拉塔河口,1833年7月18日;(6)蒙得维的亚,1833年9月12日;(7)东福克兰岛,1834年3月;(8)瓦尔帕莱索,1834年7月24日;(9)瓦尔帕莱索,1835年3月;(10)瓦尔帕莱索,1835年4月18日。这是达尔文最早公开印刷发表的著作。1866年,全文转载在《昆虫学杂志》和《地质学会汇报》

中。1960年,剑桥大学出版社按原件复印,31页,增加悉尼·史密斯的“前言”5页;书题为《给亨斯罗教授的信的摘要》*Extracts from letters addressed to Professor Henslow*。

贝格尔舰航行期内的动物志 *The Zoology of the Voyage of H.M.S. Beagle*,五卷集,1838—1843年陆续出版。达尔文主编和监印,英国财政委员会奖助。每卷又以分册先后印出,作为样本,最后合订而成。分册共有19本。五卷名称如下:(1)第一卷 Part I, 1838—1840,《化石哺乳纲》*Fossil Mammalia*,理查德·欧文编写。达尔文写“序文”和“地质学绪论”。(2)第二卷 Part II, 1838—1839,哺乳纲 *Mammalia*,乔治·罗伯特·沃特豪斯编写。达尔文写“地质学绪论”和全卷动物分布注文。(3)第三卷 Part III, 1838—1841,《鸟纲》*Birds*, 约翰·古尔德编写。其中有多处是乔治·罗伯特·格雷代写的。达尔文写全卷动物分布注文。(4)第四卷 Part IV, 1840—1842,《鱼纲》*Fish*,伦纳德·詹宁士编写。全卷注文依照达尔文的标本目录说明。(5)第五卷 Part V, 1842—1843,《爬行纲》*Reptiles*,附两栖纲 *Amphibia*,托马斯·贝尔编写。全卷注文依照达尔文的标本目录说明。全部四开本,伦敦史密斯·爱尔德公司出版。

考察日记 *Journal of Researches*,全名是《贝格尔号皇家军舰在舰长费支罗伊率领下的环球航行期内所访问的各国的地质学和自然史的考察日记》*Journal of Researches into the Geology and Natural History of the Countries visited during the Voyage of H.M.S. Beagle round the World, under the command of Capt. Fitzroy, R.N.*;它最初是费支罗伊主编的《1826—1836年阿德文丘和贝格尔两舰测量航行记……》(三卷集)中的第三卷,封面的题名是《日记和备考》*Journal and remarks*,查理士·达尔文硕士先生著。1939年7月伦敦亨利·科尔本公司出版。同年和1840年,另再出单行本,重印两次共1500册,改用《考察日记》的全名。1845年增订第二版,书名中把“自然史”和“地质学”两词前后对调位置;就是说,内容着重于生物变异方面的记述。在1860年的重印本封面的脊缝上,加印《一个自然科学家的旅行记》*A Naturalist's Voyage*。在1870年的重印本封面脊缝上,加印《达尔文:一个自然科学家的环球旅行记》*Naturalist's Voyage round the World—Darwin*。达尔文在这本书的内扉页上,写了给赖尔的献词。

中译本书名:(1)《达尔文日记》(乘军舰比格号环航世界一周考察博物地质记),黄素封译,分上下两册,1941年2月商务印书馆初版;

1955年重印。(2)《一个自然科学家在贝格尔舰上的环球旅行记》，内封页用《考察日记》第二版的全名，周邦立译，1957年9月科学出版社初版。

珊瑚礁的构造和分布，全名是《珊瑚礁的构造和分布；就是1832—1836年贝格尔号皇家军舰在舰长费支罗伊率领下航行期内的地质学第一部分》*The structure and distribution of coral reefs. Being the first part of the geology of the voyage of the Beagle, under the command of Capt. Fitzroy, R. N. during the years 1832 to 1836.* 八开本；1842年伦敦史密斯·爱尔德公司初版。1874年增订第二版。1889年第三版，法朗士·达尔文写序文，并在书末编印附录：《1874年以来有关珊瑚礁历史的主要论著摘要》，T. G. 邦耐(Bonney)教授作。简称《论珊瑚礁》，《珊瑚礁》或《珊瑚岛》；达尔文最初把它称为一篇论文，后来因篇幅很长，改称现书名。

火山岛屿的地质考察，简称《论火山岛》，《火山岛》，全名是《贝格尔号皇家军舰航行期内所访问的火山岛屿的地质考察，并简述澳大利亚和好望角地区的地质；就是1832—1836年贝格尔号……第二部分》*Geological observation on the volcanic islands visited during the voyage of H. M. S. Beagle, together with some brief notices of the geology of Australia and Cape of Good Hope. Being the second part of the geology of the voyage.....* 八开本，1844年伦敦史密斯·爱尔德公司初版。

南美洲的地质考察，全名是《南美洲的地质考察；就是1832—1836年贝格尔号……第三部分》*Geological observations on South America. Being the third part of the geology.....* 八开本，1846年伦敦史密斯·爱尔德公司初版。1876年增订第二版。

1851年，原出版公司出版上述三书的合订本，书名是《珊瑚礁、火山岛和南美洲等的地质考察》*Geological observations on coral reefs, volcanic islands, and on South America etc.*

地质学 Geology，是约翰·赫歇耳主编的《科学调查手册》中第四章，1849年伦敦约翰·穆瑞出版，第156—195页。

蔓足亚纲专集，附各个种的图谱。茗荷儿科，或称有柄蔓足类动物 A Monograph of the Sub-class Cirripedia, with Figures of All Species. The Lapadidae; or, Pedunculated Cirripedes. 八开本，1851年伦敦雷伊社初版。

英国茗荷儿科化石(或称有柄蔓足类动物)专集 A Monograph of the Fossil

Lapadidae, or, Pedunculated Cirripedes of Great Britain. 四开本，1851年伦敦古生物学会初版。

藤壶科(或称无柄蔓足类动物)和花笼科等专集 A Monograph of the Balanidae(or Sessile Cirripedes); the Verrucidae, etc., etc. 两卷集，八开本，1854年伦敦雷伊社初版。

英国藤壶科和花笼科化石专集 A Monograph of the Fossil Balanidae and Verrucidae of Great Britain. 四开本，1854年伦敦古生物学会初版。

物种起源 The origin of Species,全名是《论借助自然选择(即在生存斗争中保存优良族)的方法的物种起源》*On the Origin of Species by means of Natural Selection, or the Preservation of Favoured Races in the Struggle for Life.* 1859年11月24日伦敦约翰·穆瑞初版。印数1250册；其中约83册样本在11月11日前后陆续寄赠给作者及其亲友和学术机关等，其余1167册当天即售缺。以后各版均有增订。最后第六版在1872年出版普及本，增加附录“名词解释”，把书名中第一词On(论)取消。马克思在《资本论》第一卷(中译本第379页注)中，称它是“划时代的著作”；并且提出了“自然选择的规律”(第299页)。

中译本：(1)马君武的文言译本，最初在1902—1903年发表开头的《史略》，载于《横滨新民丛报》；1903年出版单行本《物种由来》，包括《史略》第三章和第四章；1904年春出版《物种由来》第一卷，包括《史略》和前五章。1920年中华书局出版全书，共四分册，书名《达尔文物种原始》(新文化丛书)。1957年2月，台北市中华书局再版，分两册。(2)周建人的白话译本，书名《种的起源》上册，1947年生活书店出版。(3)《物种起源》，周建人、方宗熙和叶笃庄合译，1954年6月起三联书店分三分册陆续出版。1963年商务印书馆重印，仍为三分册，作为新1版；1981年4月再版。(4)《物种起源》，谢蕴贞译，1955年12月科学出版社初版。1972年8月修订版，修订重译者陈世骥、王平远、郑作新，郑葆珊和朱弘复，校订者伍献文和陈世骥。1974年2月，上海人民出版社根据上书重印，分7册线装本，合成1函。

兰花的传粉 Fertilisation of Orchids，简称《兰科植物》，全名是《论英国和外国的兰花借助于昆虫传粉的种种技巧，兼论杂交的优良作用》*On the Various Contrivances by which British and Foreign Orchids are Fertilised by Insects, and on the good Effects of Intercrossing.* 1862年

5月15日伦敦约翰·穆瑞初版。1877年增订第二版，书名改为《兰花借助于昆虫传粉的种种技巧》。

中译本书名《兰花的传粉》(《兰花借助于昆虫传粉的种种技巧》)，唐进、汪发缵、陈心启和胡昌序合译，1965年3月科学出版社初版。

回忆亨斯罗教授 Memoir of Professor Henslow, 是伦纳德·詹宁士编著的《亨斯罗牧师回忆录》(Memoir of the Rev. John Stevens Henslow) 中的一篇，1862年伦敦约翰·望福斯特初版，第51—55页(第三章)。

攀援植物的运动和习性 The Movements and Habits of Climbing Plants, 简称《攀援植物》。1865年初次发表在伦敦《林耐学会会报》第9卷第33和34两期第1—128页，作为长篇论文，题名前多一词 On(论)。同年，两期合印成单行本，作为初版，页数相同。1875年增订第二版，书名除去 On，伦敦约翰·穆瑞出版。

中译本书名《攀援植物的运动和习性》，张肇骞译，校后记，1957年10月科学出版社初版；1959年3月上海重印版。

动物和植物在家养下的变异 The Variation of Animals and Plants under Domestication, 简称《论变异》，《家养下的变异》；在《回忆录》本书中有一处，又写《家养的动物和植物的变异》The Variation of Domestic Animals and Plants, 或译《家养动物和栽培植物的变异》，两卷集，1868年1月30日伦敦约翰·穆瑞初版。1875年修订第二版。达尔文在这部书未出版前，把最初的校样给俄国符·奥·柯瓦列夫斯基译成俄文本，他把全稿分成七个部分，在1867年圣彼得堡初版，书名为《物种起源。第一部：动物和植物在家养下的变异。动物驯养和植物栽培》，包括第I—IV部分。这是因为达尔文当时尚未确定书名，本打算要续出第二部(在自然状况下的变异)和第三部(论自然选择等)，其总题就是已出版的《物种起源》的初稿《论物种》(在1858年5月已写好约一半)，现称为《大物种起源》。因此，俄译本第一卷，反比英文原本先出版。

中译本《动物和植物在家养下的变异》两卷集，方宗熙和叶笃庄合译，1957年11月—1958年12月，科学出版社初版。1973年11月重印，合订成整本；1982年第3次印刷。

人类的由来及性选择，或译《人类起源和性选择》The Descent of Man, and Selection in Relation to Sex, 简称《人类起源》，《人类由来》，《人类原始》，两卷集；第一卷少数样本在1870年年底前已出版，达尔文自存的一本印有“1870年”；但全书则在1871年2月24日正式发售。伦敦约

翰·穆瑞初版。1874年增订第二版，合订成整本；在第七章后增加附录，即赫胥黎的论文《论人脑和猿脑的构造和发育的异同》。

中译本：(1)马君武译，书名《人类原始及类择》，1930年4月商务印书馆出版。1939年12月重印，分9分册，列入《万有文库》第12集简编。1982年，潘光旦重译出版。(2)叶笃庄译，书名《人类的由来及性选择》，1982年科学出版社出版。

人类和动物的表情 The Expression of Emotion in Man and Animals, 简称《表情》或《感情的表达》。1872年11月8日伦敦约翰·穆瑞出版。1889年，法朗士·达尔文修订第二版。

中译本：(1)周建侯译，书名《人及动物之表情》(自然科学小丛书)，分上、下两册，1939年商务印书馆初版。(2)周邦立译，书名《人类和动物的表情》，1958年12月科学出版社初版；1959年9月第二次印刷。增加苏联格列尔斯坦教授的《绪论》和附录论文《一个婴孩的生活概述》(达尔文在1877年发表)。

食虫植物 Insectivorous plants, 1875年伦敦约翰·穆瑞初版。1888年，法朗士·达尔文修订第二版。

植物界异花传粉和自花传粉的效果 The Effects of Cross and Self Fertilisation in the Vegetable Kingdom, 简称《异花传粉和自花传粉》，1876年11月10日伦敦约翰·穆瑞出版。1878年6月修订第二版。本书中还简称它为《异花传粉》。

中译本书名《植物界异花受精和自花受精的效果》，萧辅、季道藩和刘祖同合译，1959年2月科学出版社初版；1963年4月第二次印刷。

同种植物的不同花型 The Different Forms of Flowers on Plants of the same Species, 简称《不同花型》，或《花的不同类型》，1877年7月伦敦约翰·穆瑞出版。1880年修订第二版，达尔文补写一篇序文，评述初版以来到1880年有关两形花和三形花的论著。1884年，法朗士·达尔文修订并且加写序文。达尔文在这本书的内封页上，写了给爱沙·葛雷的献词。

爱拉士姆·达尔文的生平，见附录(五)。1879年冬初伦敦约翰·穆瑞出版。达尔文在这本书中写“序文”2页，《绪论》(Preliminary notice)127页；其中叙述了爱拉士姆的父母和兄姐的情况(他是第七个最小的弟弟)，编印了他的来往书信十多封，评述了他的著作和诗篇和一生经历。

植物的运动本领 The Power of Movement in Plants, 1880年10月伦敦约

翰·穆瑞出版。达尔文和儿子法朗士合著。简称《植物的运动》。

植物壤土和蚯蚓 Vegetable Mould and Worms, 简称《蚯蚓》, 全名是《蚯蚓作用下植物壤土的形成, 兼述对蚯蚓习性的观察》The Formation of Vegetable Mould, through the Action of Worms, with Observations on their Habits, 1881 年 10 月 10 日伦敦约翰·穆瑞出版; 1882 年修订出版。

中译本书名《植物壤土和蚯蚓》(经过蚯蚓活动植物壤土的形成), 舒贻上译, 1954 年 12 月中华书局出版。

达尔文初次根据他同舅父乔赛亚·韦奇伍德在美尔堂观察到的蚯蚓生活情形, 写成第一篇关于蚯蚓的论文《论壤土的形成》On the Formation of Mould, 1837 年 11 月 1 日在地质学会宣读, 并在次年载于《地质学会会报》第二卷第 574—576 页。1840 年, 又发表同名的论文, 载于《地质学会汇刊》第五卷第 505—509 页。1844 年 4 月 6 日发表《论壤土的起源》On the Origin of Mould, 载于《园丁记录和农业杂志》第 14 期第 218 页。1869 年 5 月 15 日发表《蚯蚓引起的壤土的形成》The Formation of Mould by Worms, 载于《园丁记录和农业杂志》第 20 期第 530 页。因此, 现在这本《蚯蚓》, 是四十多年来的研究总结; 出版后很畅销, 到 1883 年止印出第 9 个千册。

论本能 Essay on Instinct, 1858 年 3 月 9 日, 达尔文在《日记本》中写, 已写好《论物种》的“本能”一章。后来, 他把这部分原稿赠送给好友乔治·罗马尼斯作参考。1883 年, 罗马尼斯把它编印在自己的著作《动物的精神进化》第 355—384 页和索引第 405—411 页。他在 1883 年 12 月 6 日林耐学会的集会上宣读了这部分原稿的校样(散页), 但后来没有在《林耐学会会报》上转载。

达尔文生平及其书信集 The Life and Letters of Charles Darwin, including an Autobiographical Chapter, 三卷集, 法朗士·达尔文编辑, 1887 年伦敦约翰·穆瑞出版。其中第二章, 是达尔文遗稿《我的思想和性格的发展回忆录》(Recollections of the Development of My Mind and Character)的删改本《达尔文自传》。

中译本根据纽约阿普列顿 1897 年版两卷集, 叶笃庄和孟光裕合译, 第一卷 1957 年 5 月, 第二卷 1957 年 10 月, 三联书店初版。1963 年 3 月, 商务印书馆重印, 作为新 1 版。

达尔文生平及其书信选集 Charles Darwin: His Life Told in an Autobiographical Chapter, and in a Selected Series of his Published Letters,

法朗士·达尔文编辑, 是上面一书(三卷集)的节缩本, 略有修订。1892 年伦敦约翰·穆瑞出版。它的封面上简称《达尔文生平》。

关于《达尔文自传删改本》的几种中译本, 还有《回忆录》的英文本, 参看本书译者前言。

查理士·达尔文书信续集 More Letters of Charles Darwin, 两卷集, 法朗士·达尔文和阿伯特·西沃德合编, 1903 年伦敦约翰·穆瑞出版。共收编达尔文的往来书信 782 封, 但有删略, 其中少数和《达尔文生平及其书信集》(三卷集)中有重复。在书信前, 编印达尔文的简要年谱。

爱玛·达尔文 Emma Darwin, 两卷集, 达尔文的女儿亨丽泰·爱玛(李契菲尔德夫人)编, 1904 年剑桥大学出版部初版, 印数 250 部, 专供编者亲友阅读, 不外售。全名是《达尔文夫人爱玛, 家族百年书信集》Emma Darwin, Wife of Charles Darwin, A Century of Family Letters。

1915 年, 伦敦约翰·穆瑞出版, 作为外售的初版, 全名是《爱玛·达尔文, 家族百年(1792—1896)书信集》Emma Darwin, A Century of Family Letters, 1792—1896。其中有很多达尔文的家信, 对了解他的日常生活和工作方面很为重要。

1842 年和 1844 年的物种起源理论概要 Sketches of 1842 and 1844, 全名为 The Foundations of the Origin of Species. Two Essays written in 1842 and 1844. 简称《1842 年和 1844 年的论文》。1909 年 6 月, 剑桥大学出版部出版。法朗士·达尔文编辑。

1958 年, 剑桥大学出版部出版《自然选择法的进化》Evolution by Natural Selection。其中编入 1842 年和 1844 年的两篇论文和《联合论文》。

旅行日记 Journal, 达尔文在环球旅行期内逐日记写的日记本, 是《考察日记》(1939 年出版)的原始稿本。1933 年达尔文的孙女诺拉(巴洛夫人)编辑, 剑桥大学出版部初版, 书名改为《达尔文在贝格尔舰上的旅行日记》Charles Darwin's Diary of the Voyage of H. M. S. Beagle. 1934 年第二次印刷。

中译本周邦立译, 1958 年 8 月科学出版社初版。

查理士·达尔文和在贝格尔舰上的旅行 Charles Darwin and the Voyage of the Beagle. 1945 年诺拉编辑, 伦敦皮洛特出版社初版。书中除编者序文外, 分三部分: (1) 编者的《绪论》4 章; (2) 达尔文的《书信》38 封; (3)

达尔文在环球旅行期内随身携带的《笔记本》24本文，按年份编，共5章。笔记本中，多数是红色的，只有几本是黑色和深绿色的封面。

中译本周邦立译，1958年4月科学出版社初版。

据诺拉查考研究，认为达尔文在旅行期内的家信有几封（在加拉帕戈斯群岛等地写的信）已经遗失；他的《笔记本》中，可能有三、四本已经遗失；例如，在1832年和1835两年的笔记很少，可能遗失了一些。1833年的笔记最多；1834年因病，笔记也很少。1980年发表的一本红色笔记本，1836年6月—1837年6月记写。1980年12月，剑桥大学的一位教师，在植物标本室的小柜中，又发现了达尔文的两本笔记本，封面上有题为《来自南美洲的达尔文的植物》；这两本大概是达尔文当时附在植物标本箱中，寄给亨斯罗教授的。

我的思想和性格的发展回忆录，1957年苏联索波里最早译成俄文本出版。参看本书“译者前言”。

1838—1881年日记本 *Journal, Charles Darwin, August—1838*，是达尔文在1838年8月开始记写的简要日记，过去在法朗士·达尔文编的《书信集》三卷和《书信续集》两卷中，有一部分被编入，而且被删去姓名和地址等。1959年，德贝尔编辑，载于《英国自然博物馆公报》的《历史丛刊》，第二卷第1—21页。同年，苏联索波里教授也根据原稿本译成俄文，载于俄文《达尔文全集》第9卷第128—150页，苏联科学院出版社出版。

自传片断 *Autobiographical Fragment*（童年回忆录），达尔文在1838年记写，是从1813年到1820年7月止的片断；原稿无题，散页。1903年法朗士在《书信续集》第一卷中，和1945年诺拉在《达尔文和在贝格尔舰上的旅行》的《绪论》第一章中，都摘录了其中一部分。1959年索波里根据原稿全部译成俄文，载在俄文《达尔文全集》第9卷第132—134页。达尔文当时大概想把简要的日记扩大成自传。

物种变异笔记本 *Darwin's Notebooks on Transmutation of Species*, 或称《论物种和变种的笔记本》，是达尔文从1837年7月开始记写的笔记本。1887年法朗士·达尔文在《书信集》中，曾摘录其中十几段。1959年，索波里译出《第一本论物种变异的笔记本》，载于苏联科学院出版社的《达尔文全集》第9卷第90—127页。

1960年，《英国自然博物馆公报》的《历史丛刊》中，陆续编印笔记本原稿，分成6部分：(I) 第一本笔记本(1837年7月—1838年2月)，载在第二卷第二期第23—73页，1960年1月出版，加文·德贝尔编辑。(II)

第二本笔记本(1838年2月—7月)，载在第二卷第三期第75—118页，1960年5月出版，加文·德贝尔编辑。(III) 第三本笔记本(1838年7月15日—10月2日)，载在第二卷第四期第119—150页，1960年7月出版，加文·德贝尔编辑。(IV) 第四本笔记本(1838年10月—1839年7月)，载在第二卷第五期第151—183页，1960年9月出版，加文·德贝尔编辑。(V) 增补和勘误，载于第二卷第六期第185—200页，加文·德贝尔和罗兰兹(Rowlands)合编。(VI) 达尔文从笔记本上裁取去的各页内容，载于第三卷第五期第129—176页，1967年3月21日出版，加文·德贝尔、罗兰兹和斯克拉莫夫斯基(Skramovsky)夫人合编。

鸟类学笔记 *Darwin's Ornithological Notes*, 1963年，诺拉编辑，载于《英国自然博物馆公报》的《历史丛刊》中，第二卷第201—278页。

泛生论手稿 *Charles Darwin's Manuscript of Pangenesis*, 1963年，奥尔比(R. C. Olby)编辑，载于《英国科学史杂志》第一卷第251—263页。

雄熊蜂的飞行路径 *Charles Darwin on the Routes of Male Humble Bees*, 1865年，理查德·弗里曼转译自德文；发表在他编写的《达尔文著作》一书初版第70—73页。1868年，载于《英国自然博物馆公报》的《历史丛刊》中，第三卷第177—189页；除此以外，还增补达尔文亲自记写的野外笔记。

达尔文论人类 *Darwin on Man*, 副题是《科学创造力的心理学研究；达尔文早期未发表的笔记本》*A Psychological Study of Scientific Creativity; together with Darwin's Early and Unpublished Notebooks*. 1974年，霍华德·格鲁伯(Howard E. Gruber)编辑，伦敦威尔伍德宅出版，520多页。

自然选择手稿 *Charles Darwin's Natural Selection; Being the Second Part of His Big Species Book written from 1856—1858*. 1975年，斯陶弗(R. C. Stauffer)编辑，剑桥大学出版部初版，704页。达尔文在发表联合论文和著写《物种起源》一书以前，已经写好了一部分“篇幅相当庞大的原稿”[见《回忆录》(七)]；其中第一部分后来重写成《动物和植物在家养下的变异》两卷集，而其余的未完成稿，就是现在发表的他的《大物种起源》的第二部分。

红色笔记本 *Charles Darwin's Red Notebook*, 1980年，赫伯特(S. Herbert)编辑，载于《英国自然博物馆公报》的《历史丛刊》，第七卷第1—164页(即全本)。这一本红色笔记本，是在1836年6月(达尔文在非洲开普

敦或以后)到 1837 年 6 月(寓居在伦敦)这期间记写的,内容都是他最早关于进化论的笔记,正好同他的《第一本物种变异笔记本》相衔接。这证明了他已经从目击的无数现实情况中转变自己思想的起点和过程。

除了上述论著以外,达尔文的论文、短篇报道、观察资料、评述、问题表等,还有二百几十篇,下面列举一些与本书《回忆录》有关的文章,并略加说明:

一个婴孩的生活概述 A Biographical Sketch of an Infant, 1877 年 7 月,载于《精神杂志》(心理学与哲学季刊)第二卷第 285—294 页。中译文,周邦立译,载于《人类和动物的表情》的附篇,第 235—243 页,科学出版社 1958 年 12 月初版。内容记述达尔文的长子威廉从出生时(1839 年 12 月 27 日)到 1842 年 7 月间的发育和心理变化及表情发展的关系,附带也讲到他对长女安妮的观察。

这是[我的]疑问 This is the Question, 1958 年初次发表,载在诺拉编的《达尔文自传》未删本,第 231—234 页。参看注文第 83 条。

关于卡那封郡古代冰川所产生的效果,以及关于浮冰载运的漂砾的笔记 Notes on the Effects produced by the Ancient Glaciers of Caernarvonshire, and on the Boulders transported by Floating Ice. 1842 年,载于《哲学杂志》第 21 卷第 180 页。

对于苏格兰的罗埃谷和洛查勃的其他地区的平行山道的考察,并试证其起源于海洋形成 Observations on the Parallel Roads of Glen Roy, and of other Parts of Lochaber in Scotland, with an Attempt to prove that They are of Marine Origin. 1839 年,载于《哲学通报》第 129 卷第 39—81 页。达尔文在《回忆录》中说明了自己的推测错误。

安妮的品德 Character of Annie, 达尔文在 1851 年 4 月 30 日写;1887 年,初次载于法朗士·达尔文编的《达尔文生平及其书信集》第一卷第三章第 132—134 页。这篇文章原来无题。

地震 Earthquakes,全名是《论某些火山现象的联系,兼论山脉和火山的形成是陆地上升的效果》On the Connexion of Certain Volcanic Phenomena, and on the Formation of Mountain-chains and Volcanoes as the Effects of Continental Elevations, 1838 年 3 月 7 日宣读,载于《地质学会会报》第二卷第 554—600 页。同年 7 月,载于《哲学杂志》第三组第十二卷第 78 期增刊第 584—590 页。此文后经修改后,1840 年发

表在《地质学会通报》第五卷第 601—631 页;题名改为《论南美洲的某些火山现象的联系,兼论山脉和火山的形成是陆地上升所受到的同样力量的效果》On.....Phenomena in South America; and.....Effect of the same Powers by which Continents are elevated. 或简称《论地震》。

南美洲的漂砾 The Erratic Boulders of South America,全名是《论漂砾的分布;兼论南美洲同时代不分层的沉积层》On the Distribution of the Erratic Boulders and on the Contemporaneous Unstratified Deposits of South America; 1841 年 5 月 4 日宣读,载于《地质学会会报》第三卷第 425—430 页。同名的修正稿,在 1842 年 4 月 14 日宣读,载于《地质学会通报》第二组第六卷第 415—431 页。

蚯蚓活动下的壤土形成 The Formation by the Agency of Earth-Worms of Mould,发表用的题名是《论壤土的形成》On the Formation of Mould, 1837 年 11 月 1 日宣读,载于《地质学会会报》第二卷第 574—576 页。

智利海岸在近代上升的证据考察记 Observations of Proofs of Recent Elevation on the Coast of Chile, made during the Survey of H. M. S. Beagle commanded by Capt. Fitzroy, R. N. 1837 年 1 月 4 日宣读,载于《地质学会会报》第二卷第 446—449 页。

拉普拉塔河附近的古代哺乳动物埋藏层摘要 A Sketch of the Deposits containing Extinct Mammalia in the Neighbourhood of the Plata, 1837 年 5 月 3 日宣读,载于《地质学会会报》第二卷第 542—544 页。

从珊瑚构成物的研究,推导出太平洋与印度洋中某些地区升降情形 On Certain Areas of Elevation and Subsidence in the Pacific and Indian Oceans, as deduced from the Study of Coral Formations, 1837 年 5 月 31 日宣读,载于《地质学会会报》第二卷第 522—554 页。这篇文章后编入《珊瑚礁的构造和分布》一书中。

联合论文 Joint Productions, 宣读和发表时的用名是《论物种形成变种的趋势;兼论变种和物种借助自然选择法的存续》On the Tendency of Species to form Varieties, and on the Perpetuation of Varieties and Species by Natural Means of Selection. 达尔文和华莱士合著,赖尔和霍克送交。1858 年 7 月 1 日宣读,载于《林耐学会会报》动物组,第三卷第九期第 45—62 页。其中达尔文的论文两篇是:(1)未发表的论物种

著作的摘录……就是其中第二章的一节，题为“论生物在自然状况下的变异；论自然选择法；论家养族同真正种的比较”，第 46—50 页。(2)达尔文先生给美国波士顿的爱沙·葛雷教授的一封信的摘录，达温宅，1857 年 9 月 5 日寄，第 50—53 页。林耐学会的收文日期是 1858 年 6 月 30 日。

达尔文的第一篇论文，实际上就是这一章中的一节《自然选择方法》全文，由赖尔夫人摘抄，可能个别词句经赖尔修改。其中最突出的两点，是他认为：(1)用道德的约束力，可以抑制人口增长；(2)用择优去劣的人工方法，可以大量增产，解决人口问题。这就驳倒了马尔萨斯的反动结论。可惜，这篇划时代的论文被人忽略了。正如本书第 79 页所说“很少引起人们的重视”。只有到 1958 年，才在《自然选择法的进化》一书中再度印出(见前第 174 页)。

论报春属的两种类型，即两型状态 On the Two Forms, or Dimorphic Condition of *Primula*, 全名是《论报春属的几个种的两种类型，即两型状态，兼论它们显著的两性关系》On the Two Forms, or Dimorphic Condition, in the Species of *Primula*, and on their Remarkable Sexual Relations. 1861 年 11 月 21 日宣读；1862 年载于《林耐学会会报》植物类，第六卷第 77—96 页。

论林耐学会保藏的一种兰科植物三齿龙须兰的三种显著的两性形态 On the Three Remarkable Sexual Forms of *Catasetum tridentatum*, an Orchid in the Possession of the Linnean Society. 1862 年 4 月 3 日宣读，载于《林耐学会会报》植物类，第六卷第 151—157 页。

论亚麻属的几个种有两种类型，兼论其相互的两性关系 On the Existence of Two Forms, and on their Reciprocal Sexual Relation, in Several Species of the Genus *Linum*. 1863 年 2 月 5 日宣读；1864 年，载于《林耐学会会报》植物类，第七卷第 69—83 页。

论千屈菜的三种类型的两性关系 On the Sexual Relations of the Three Forms of *Lythrum salicaria*. 1864 年 6 月 16 日宣读；1865 年，载于《林耐学会会报》植物类，第七卷第 169—196 页。

论二形性植物和三形性植物异常结合所生的后代的性状和类似杂种的性质 On the Character and Hybrid-like Nature of the Offspring from the Illegitimate Unions of Dimorphic and Trimorphic Plants. 1868 年 2 月 20 日宣读；1869 年，载于《林耐学会会报》植物类，第十卷第

393—434 页。

论黄花九轮花(药用樱草，林耐学会的变种)、欧洲樱草(林耐学会的变种)和高报春的种的差异，并论普通高报春的杂种性质；对毛蕊花属的天然杂种的补充记述 On the Specific Difference between *Primula veris*, Brit. Flower (var. *officinalis*, of Linn.), *P. vulgaris*, Brit. Fl. (var. *acaulis*, Linn.) and *P. elatior*, Jacq., and on the Hybrid Nature of the Common Oxlip. With Supplementary Remarks on Naturally Produced Hybrids in the Genus *Verbascum*. 1868 年 3 月 19 日宣读；1869 年，载于《林耐学会会报》植物类，第十卷第 437—454 页。

上面六篇论文，后来都经修订，编入《同种植物的不同花型》一书中。兰花传粉记 Notes on the Fertilization of Orchids. 1869 年 9 月 21 日，载于《博物学记录杂志》第四卷第 141—159 页。

潘帕斯草原啄木鸟的习性记述 Notes on the Habit of the Pampas Woodpecker (*Colaptes campestris*). 1870 年 11 月 1 日宣读；载于《伦敦动物学会会报》第 47 期第 705—706 页。

有关猴类的性选择 Sexual Selection in Relation to Monkeys. 1876 年 11 月 2 日，载于《自然杂志》第十五卷第 18—19 页。后来附入 1877 年版的《人类的由来及性选择》一书中。

普通鹅和中国鹅的杂种能育性 Fertility of Hybrids from the Common and Chinese Goose. 1880 年 1 月 1 日，载于《自然杂志》第二十一卷第 207 页。写作日期是 1879 年 12 月 15 日。

遗传 Inheritance, 1881 年 7 月 21 日，载于《自然杂志》第二十四卷第 257 页。达尔文先生和捍卫科学 Mr. Darwin and the Defence of Science. 1881 年，载于《英国医学杂志》第二卷第 917 页。

碳酸铵对于几种植物根部的作用 The Action of Carbonate of Ammonia on the Roots of Certain Plants. 1882 年 3 月 16 日，法朗士·达尔文代表宣读；6 月 26 日载于《林耐学会会报》植物类第十九卷第 239—261 页。

碳酸铵对叶绿素体的作用 The Action of Carbonate of Ammonia On Chlorophyll Bodies. 1882 年 3 月 6 日，法朗士·达尔文代表宣读；8 月 28 日，载于《林耐学会会报》植物类第十九卷第 262—284 页。

上面两篇植物生理学论文，由法朗士·达尔文编写成摘要，题名为《氨(碳酸铵)对几种植物根部和对叶绿素体的作用》The Action of

Amonia on the Roots of Certian Plants and on Chlorophyll Bodies.

1882年3月23日，载于《自然杂志》第二十五卷第489—490页。

附录（七）

达温宅的今昔

（达尔文纪念馆的成立经过）

举世闻名的达温宅，是伟大的进化论创始人查理士·达尔文四十载辛勤耕耘的基地。它的过去和现在的情况，正也是我们读者们所想要知道的。笔者在此略作介绍。

达温宅位在肯特郡奥宾顿城布罗姆里镇达温村外约800公尺处。在1842年时，它占地面积18英亩（约73,000平方米）；其中12英亩，是放牧用的荒地。它可说是一个小庄园，在伦敦市的东南方，相距约15英里（约24公里）。它的平面图形，近于长方形，南北长约400公尺，东西宽约180公尺。

在当地的户籍登记册上，可以查考到过去达温宅的户主姓名。最早在1651年时，它就存在了。

1839年1月29日，达尔文同表姐爱玛结婚，他比爱玛小一岁；此后居住在伦敦市内。1839年12月27日，他们的长子威廉出生；1841年3月2日，长女安妮又出生；因此，他们的住屋就显得很狭小了。他们在市内的亲友众多，还有各种学术团体的集会，因此交际来往，日益频繁。从他的《回忆录》（五）中，就可以看到，他接触的人物很广泛，参加集会和宴会的次数确实很多。可是，他的身体，由于在五年环球旅行期内受到很多折磨，因而有了后遗症：一受刺激，或者过分兴奋，就会发胃病，呕吐，不能进食，甚至终夜失眠，双手发抖，丧失工作能力。他早已立下了自己一生的志愿，要为科学大厦添砖加瓦，竭尽自己的一份微薄的力量，就是要继续研究生物进化论，破除宗教迷信，提倡科学实验，真诚地为人类谋幸福；但是住在这一所狭小的房子里，真可说是英雄无用武之地。这同他过去亲身经历的辽阔的南美洲大陆，崇高的安第斯山脉，茫茫无际的海洋，郁郁葱葱的热带大森林，以及景色优雅的礁湖岛，简直有天壤之别。何况夫妇俩从小都在外县山村的环境中长大，习惯于大自然的风光和呼吸。为了实现过去的愿望，谋求科学实验的基地，他们就毅然决然，下定决心，要搬家到郊区农村去，在那里扎根生长，开花结实。真是大家一条心，石田产黄金。

他们起初在伦敦西南的萨利郡一带农村中，找觅住屋，多次没有成功。

后来经赫歇耳介绍，在1842年7月22日，夫妇俩随着赫歇耳一同乘马车到达温宅，初次向户主德拉蒙德接洽；察看了楼房和空地，浏览了周围的景色，潺潺的小溪，幽静的山谷，青翠的丘陵，放牧的绵羊……，这一切使他们很满意，合于理想的定居地点。因此，达尔文就和这位教区牧师商定，双方愿以2020英镑成交，转让达温宅。

8月份，达温宅的转让手续办妥了。达尔文夫妇就准备搬家，异常忙碌。达尔文对孩子的表情的观察和记录，也就此中断了。9月14日，爱玛和子女等先行离开伦敦，搬进达温宅。达尔文当时还要在市内清理事务，让出旧居，一直到9月17日，方才赶往达温宅去。

当时夫人爱玛，由于奔波辛劳，怀胎将产；9月23日分娩，生下了第三个孩子，就是女儿玛丽·埃莉诺。不料乔迁之喜，反而乐极生悲：由于照顾不周，这个白胖的婴儿，未满一月，在10月16日，就在这新居不幸夭折了。

达温宅这一座楼房，本是方形的，三层砖砌。它位在长方形地面的东北角，靠近卢克斯坦德路的转折处；正面朝向东北，背面朝对西南一片荒芜的园地。楼房已经年久失修，顶层常受雨水侵入，屋漏梁朽；而且周围一片荒地，急待开辟，才能安居。一切的理想、计划，还是毫无头绪。爱玛产后，卧床休养；子女幼弱，还需抱持；这真是好事多磨。达尔文只得单枪匹马，奔驰其间，日夜操劳，不得休闲。一面雇工修葺旧屋，铺筑人行道路；一面开辟菜圃果园，种植各种花木蔬果。同时购备马车一辆；饲养两匹马，几条狗，还有奶牛、鸽子和家禽等；每隔一两星期到市区开会、访友和采购物料等。

楼房的底层，朝向东北并列的两间较大，成正方形。其中靠北的一间，作为书房；达尔文要在这里继续埋头写作地质学论著第二部《火山岛》等。另一间则作为餐室。朝西南的两间成长方形，比前面两间要小些，中隔走廊，和前面两间相对。其中靠南的一间，作为会客室，也是起居室；另一间没有隔墙，是穿堂，开有朝向西南的大门；在门内北侧，有楼梯，通到楼上的卧室。

1843年3月28日，达尔文在给表兄福克斯的信中写：“现在我忙碌异常，要在房屋旁侧，加建附属设备；昨天刚才铺上第一块砖；除此以外，我几乎天天在开辟着一个菜圃，同时还有种种计划和杂事，一天到晚，工作总是干不完，……每天我只能写作几个小时，而且还不能经常写下去。著书是一项艰苦的劳动，而出版时还要自己出钱……”。

过了三天，他在给亨斯罗教授的信中写：“我在伦敦时，几乎不能干任何工作；有一天晚上，甚至不能去参加地质学会的会议。……现在这个地方，十分幽静，对我们每个人都很适合，大家都很喜爱乡间的生活。”

计划的第一步开始了：先把会客室这一间三层高的外墙拆除，向外扩大，建成正方形，再加上一个凸出成等腰梯形的阳台，外有三面墙壁和长窗。因此，室内面积增加一倍以上，而且光线也很充足了。

亲爱的舅父兼岳父乔斯，正在生重病。达尔文夫妇赶到美尔堂去探望。他在 7 月 12 日去世。大家参加了葬礼。

9 月 5 日，达尔文在给福克斯的信中写：“我家的建设工程，已将完竣；建筑工人大多离开了。同时，在人行道上，都铺筑好了石子路面。”

9 月 25 日，第四个孩子出生，就是女儿亨丽泰·爱玛。她从小一直多病，父母养育她真不容易，但是后来却享寿 87 岁，实出意外。

同年，达尔文向西北的邻家悉尼·沙列士(Sydney Sales)购进一英亩多土地，辟为果园。

1844 年，雇工建造花园的围墙，使园中花木不致受到狂风的侵袭。

1845 年 7 月 9 日，又添了一位男孩乔治；他是未来著名的天体力学家，爵士。

同年，挖除了房屋西侧的土堤，把泥土去加高东侧沿马路的土墙，防止冬季东北大风吹入书房间。同时，又改建楼房南侧的附属房屋，把厨房改成两层楼，添造仆室和小餐间；楼层作为孩子们的读书室和小卧室。这次工程到第二年才完成。

1846 年，又重建了楼房外围的附属房屋洗濯室和储藏间等。

同时，达尔文向邻家老卢布克爵士租借到一块狭长的土地，面积约一英亩半，紧靠在牧草地的西南边。它南北长约 200 公尺，东西宽约 30—40 公尺。达尔文把分散在牧地上的树木集中移栽到这块土地上，还增加了不少新品种的树木，成为一个小小的树林区。在这座树林周围，铺筑了一条石子路，路基是一厚层沙土。因此，他就把它叫做沙径区，或沙径树林区，简称“沙径”。每天在天晴时，达尔文总是要到这沙径区来锻炼身体；在沙径上步行，绕着树林走上几圈；一面欣赏林中风光，回想着巴西大森林的景色，少年时代的蒙特宅和美尔堂等周围的自然界；一面反复思考着物种变异的重大问题，计划日后自己的工作进程。因此，这条“沙径”，后来被达尔文称做“思想之路”(Thinking Path)。

达尔文在 1845 年增订和出版了《考察日记》第二版。1846 年，他完成了三部地质学著作。于是开始了长达 8 年之久的观察和研究蔓足类动物的艰苦工作。

1847 年，家中添了一位女孩伊丽莎白。1848 年，又添了一位男孩法朗

士；他是达尔文的未来的得力助手，植物学家，爵士。

可是，达尔文的身体日益衰弱，时常卧床；甚至父亲老医生在 1848 年 11 月 30 日病逝时，他也不能亲身赶去探望和奔丧了。父亲留下了一笔遗产，使达尔文一家的生活有所改善。

1849 年 3 月 10 日到 6 月 30 日，达尔文到麻尔文矿泉村（在赫里福德-伍斯特郡）去，进行水治疗，身体才逐渐好转。

1851 年，正当达尔文的著作蔓足亚纲专集将要出版前，他的爱女安妮不幸夭折了，年纪只有 10 岁。

1854 年，达尔文终于完成了蔓足类动物方面的专集四卷；意外地获得了皇家学会的科普雷奖章。这时候，他方才开始正式认真研究物种变异问题，写作一部篇幅庞大的关于物种变异和自然选择理论的巨著。它被后人称做《物种起源》。

1856 年和 1857 年，又添了两个男孩：伦纳德和贺拉斯；真是人丁兴旺。

1858 年，在楼房西北端，添造了一大间两层楼房；底层是新的会客室，兼作绘图室；楼上分成两个小卧室，给孩子们居住。建造费是 500 英镑。原来的会客室，改为餐室和起居室。

当时，华莱士寄来了论文，促使达尔文也提出了过去的研究成果，在 7 月 1 日发表联合论文。因此，他开始了《物种起源》一书的紧张的写作工作。

1859 年，为了锻炼全家人的身体，购置了一只弹子桌，放在旧客室中。

同年 11 月 24 日，惊世名著《物种起源》问世了。这是马克思在《资本论》中赞扬的“划时代的著作”。从此，达尔文的工作越来越忙，要经常同读者通信，争辩和答复疑问。

1860 年 6 月 30 日，在牛津大学举行英国科学大会的讨论会，对达尔文学说进行了大论战。可是，达尔文一家却在外地养病。当时第十位最后的男孩，一岁半的查理士，因患猩红热而不幸夭折了。

1862 年 12 月，为了能够在寒冷的季节里，继续研究各种兰花、食虫植物和攀援植物等，请来了老邻居卢布克家一位技术高超的园丁哈伍德，共同设计和监工建造一座花房(温室)。1863 年 2 月中旬，花房完工了；它位在菜圃的东北角，靠近果园处。达尔文在它里面栽培了不少热带植物，还有很多专供杂交试验用的植株。

1863 年 2 月 15 日，他欣喜地写信告诉霍克道：“告诉您，新的花房已经盖好了；我就像一个小学生，渴望在它里面装进各种植物。请您赶快告诉我，您将送给我哪几种植物？”他对花房里培养的植物，十分高兴；经常去探望它

们，照料它们。甚至在3月份生病时，也“爬着去看过它们两三次”。他对着默默无声和不断生长的植物，越来越发生了浓厚的兴趣。他以后的研究方向，更加转向植物的生长、发育、产生优良的后代等生理和遗传方面了。

1865年，在林耐学会宣读了《论攀援植物的运动和习性》。

1867年1月30日，《大物种起源》三部曲中的第一部《动物和植物在家养下的变异》(两卷集)出版了。但是，后续的两部著作却流产了。只有到了1975年，我们才看到他的遗稿出版；这是他未完成的第二部，约七百页，题名为《自然选择》。

1872年，在新会客室的向花园一面，添造了一排游廊。达尔文就经常安坐在游廊下的一只藤圈椅中，一面纳凉，休息，一面欣赏园中景色；有时手执一卷，认真仔细地阅读它。

1874年，达尔文同小卢布克商定，把自己园中的一块荒地，去交换以前向他父亲(已在1865年去世)租借的沙径区。

1877年，在新会客室的东北侧，添造一间两层楼屋。底层作为弹子房；在它同书房之间，建造了一条过道，还有一个有柱廊的大门口。这样，原来朝西南的大门，就变成了后门。

1881年，把弹子房改为新书房，收藏了很多书刊和资料。原来的书房，就改称为老书房，这是达尔文的很多名著的创制车间。

同时，又向邻居悉尼·沙列士购来一小块土地，把它改建成一个硬地网球场；四周添筑一道围墙。它的位置在果园的北侧。这时候，达温宅的土地面积，约为23英亩。

1882年4月19日下午4时，达尔文的心脏停止了跳动；他与世长辞了。他的遗体，离开了心爱的达温宅，离开了书房、花房、沙径区……。他已经丧失了生命，被安葬在威斯敏斯特大教堂的墓地上，被强迫天天要听牧师们的祈祷声，而不是沙径区的鸟鸣声。可是，他没有留下遗嘱，只有一篇《回忆录》；虽然自称问心无愧，没有什么重大罪孽，不必请求上帝赦免，但是依旧事与愿违，身不由己。

达温宅的命运究竟怎样呢？当时，达尔文的七位子女都已经长大成人了。除了伊丽莎白由于有某种缺陷而终身未婚以外，大都成了家，各奔前程，在外地居住。

1882年，在达尔文的安葬仪式举行以后，家属全体会议讨论遗产处理问题。他们决定，达温宅的产业，由儿子乔治继承。

达尔文夫人仍旧居住在达温宅，但是每逢冬季，就到剑桥去，住在她的儿

子家中，因为乔治、法朗士和贺拉斯都在那里工作。1896年10月2日，她在达温宅去世，享寿88岁。

达温宅人去楼空，田园荒芜，变成了无人过问的处所。

1895年左右，达尔文的表弟优生学家哥尔登，建议要把达温宅改为“生物试验站”；他想组织“动植物变异研究委员会”，同华莱士提出的试验站相似。达尔文的家属，也乐愿把达温宅作为英国的一个重要的纪念馆，或者是进化问题实验研究站。可是，当时甚至是达尔文的老友霍克和斯宾塞，都不支持哥尔登的建议。霍克已经退休，但认为，在他的女婿主持的克由植物园中，进行植物方面的试验，已经规模很大了，不必再另行建立新的试验站。这几位亲友，当时已经老迈龙钟，没有精力去干，也没有财力和人力。

大约在1900年，乔治把达温宅出租给怀特海德，一个不明来历的人。1907年2月，又把它另租给奥莉芙·玛格丽德·威利斯(Olive Margaret Willis)小姐；她同女友阿莉斯·卡弗(Alice Carver)共同创办了达温宅女子小学。1922年4月1日，这所小学另迁到他处去了。

这时，达温宅内原有的家具、书刊和遗物，当然是早已给家属分散搬走了，或者是出售给他姓了。达尔文的同辈亲友哥尔登、霍克和华莱士等，也早已在1911—1913间去世了。甚至儿子乔治，也在1912年去世了。达温宅的继承人，是孙子查理士·哥尔登·达尔文。

事有凑巧。在这里，出现了一位忠心耿耿的达尔文主义的捍卫者。他是外科医生，解剖学家和人类学家阿瑟·基思爵士(Artur Keith, 1866—1955)，1913年为皇家学会会员，1923年获得爵士称号。1921年2月，在达尔文的著作《人类的由来及性选择》一书出版50周年时，他正在伦敦皇家学院任教，准备把达尔文的这本论人类的名著，作为自己讲课的教材。他为了讲授时内容更加生动和丰富，使学生们听了有牢固的概念，就决定亲自到达温宅去一次，考察和体验现场的生活环境。

1921年2月13日，他乘火车到了奥宾顿车站。下车后，从乡间道路步行四英里半，到了达温宅。他冒昧地叩门而入，听到了学生的朗读声和喧闹声。校长威利斯小姐接待了这位陌生的来客，很是亲切，引领他去参观达尔文的新老书房、会客室、卧室、花园、花房、沙径树林区……。在回伦敦以后，他的心情十分激奋，深感到这次一日游，胜读十年书，有难以表达的高兴。他写道：“从此以后，达尔文就成为我心目中的一位现实的伟人；我目睹了他怎样在一天天生活的情形。可是，我脑海中萦萦不忘，总认为达尔文这所老宅，正一天天荒芜，毁灭下去。这真是重大的损失。”

1923年5月18日，又有一位剑桥大学的教师去访问达温宅。那时，小学也搬走了，空洞的房屋，显得更加凄凉。他写信给基思，认为它有坍毁之虞，希望基思出力拯救，设法把它作为国家财产保存下来。基思读信以后，心绪万千，可是到处奔走，依旧毫无结果。1924年，这所房屋又租给兰茵小姐(Miss Rain)，再开办女子小学；但到了1927年，由于学生不多，就停办关闭了。

正好在这一年秋季，出现了一个良好的转机。英国科学协会在利兹城举行年会，大会主席就是基思爵士。他就在会上借此机会，向会员们呼吁，要保管好达温宅。他散发了呼吁书，并且在报纸上公布了它。就在那一天，伦敦的一位德高望重的老外科医生乔治·勃克斯顿·布朗爵士见到了报纸上的呼吁书，马上拍电报给大会主席，乐愿捐献自己的财产，去认购达温宅，把它整修后作为达尔文纪念馆，再献给国家。这样，到会的全体会员，都十分高兴，复电表示敬意。

于是，基思开始奔走效劳，向查理士·哥尔登·达尔文洽商，取得他的同意，并且聘请约翰·奥克莱(John Oakley)爵士估计达温宅产业的售价，定为4250英镑，由布朗承购转户。可是，这座房屋先前已经同租户签定契约，租期要到1942年才终止。因此，又经过了一番交涉，结果布朗再出资950英镑，购下了租赁权，出清了租户。他聘请了两位技艺高明的工人，鲁滨孙兄弟(加利和赛密尔)，专门负责大修达温宅。基思也不辞辛劳，经常去探望，协助指导工程进度，并且为了征集达尔文的遗物，到处奔波。有了出力的人，有了充足的资金，一切就都进行得很顺利。达尔文家属也都来相助，找出四、五十年前宅中的原物，或者提供当时买主的线索。达尔文结婚时，岳父赠送了一架钢琴，作为婚礼，基思终于找到了买主实证学社，用20英镑购了回来。原来的书桌，坐椅，绘图桌，弹子桌，沙发，书架，书刊，绘图和试验的用品，显微镜等仪器，还有花盆，地球仪，壁画，赖尔、霍克和赫胥黎等的画像、照片，岳父送的画片，以及火油灯等用具，也都各自回到了原来的位置。附属房屋，人行道，花房，花园，围墙，沙径区，和其他场地等等，全都整修一新，真象是一个优美的小花园。不少人也就把它称做达尔文公园了。布朗在这次整修全部达温宅产业和建立达尔文纪念馆方面，又出资一万英镑。

1929年夏季，全部工程告成，纪念馆也布置好了。布朗和基思等正式向英国政府申请，批准它由英国科学协会接管。科学协会主席威廉·勃拉格(William Bragg)亲临达温宅，代表接收，把它作为国家文物保管单位。同时，布朗宣布，还捐献二万英镑，作为此后维修达温宅的基金。这真是使世人

十分钦佩的义举。

1929年6月7日，达尔文纪念馆正式开放。起初，它作为各界人士免费参观和座谈会的场所。顶层作为科学协会秘书霍华特(O. J. R. Howart)的住房。在附属房屋中，居住着鲁滨孙兄弟及家属。他们共同照看这座房屋，接待来宾。

1930年，基思在达温宅的西北侧，以每年50英镑租下了一块二英亩的土地，其中的一所小房屋，叫做霍姆菲尔德宅，作为他的临时住宅，后来加以扩建。他每逢假日，就到此居住，同时照看达温宅。这块土地，是小波克兰牧地内东北侧的一部分。

当时，外科医学院的科学工作者们，建议要在农村中设立一个家畜生理实验研究的机构，因此在1931年，布朗捐资一万七千英镑，把两块紧靠达温宅产业西面的大小波克兰牧地购下；它们的面积共19英亩半。同时，在西北的小波克兰牧地上，基思的住屋以西，兴工建造一座大楼房以及附属房屋，作为外科医学院的研究站的实验室和宿舍等。建筑费用达八万三千英镑。因此，布朗一共又捐献了十万英镑。基思在这方面也大力相助。这样，它就同达温宅连成了一片，合成一个近于正方形的图形，面积共约42英亩半。

1935年，基思退休后，就定居在霍姆菲尔德宅，勤奋攻读达尔文的一切著作，并且发表有关的论文。他后来写成一本《重新评估达尔文》，宣传达尔文学说，并且叙述了自己怎样为了敬仰达尔文，为建立纪念馆出力的经过情形，以及此后的希望。可是，就在这本书出版这一年，1955年，他也去世了，享年89岁。当时，老医生布朗爵士，已经在十年前去世(享寿95岁)。秘书霍华特，也在1954年6月22日去世，享年77岁。

基思在书中讲到那时的实际情况。布朗的基金，起初还能够勉强维持达温宅的原状。在第二次世界大战开始后，科学协会就逐渐难于兼顾它。1945年起，逐年亏损，不得不借债来维持它。到1950年，这一年贴补的金额达到一千五百英镑。1953年，英国科学协会正式声明，无力再维持它的原状，因此取得教育部同意，改由外科医学院代管达尔文纪念馆，因为以前在1927年时，外科医学院也曾经提出过这个建议。

因此，外科医学院就接管了达尔文纪念馆。赛密尔·鲁滨孙一家人，仍住在那里，照看房屋园地，接待来宾，供应食宿。当时布朗的基金，已经用去了四分之一，剩下一万五千英镑。

基思讲述了达尔文纪念馆的建立，来之不易，因此在自己的书末附言中写：“为了保管好达尔文纪念馆，我必须向全世界一切衷心纪念查理士·达尔

文的人士，发出呼吁，提供财力人力”。因为他自认已经年迈，无行动能力，所以希望有后继的勇士，第二位布朗爵士，挺身而出，使达温宅免遭屋漏梁倾，毁于一旦。

基思去世后，直到现在，达温宅仍由外科医学院兼管着。当初如果没有基思大力奔走，没有布朗慷慨解囊，那么，达温宅将化为废墟了。如果没有达温宅，或者没有给达尔文发现和迁入，那么，达尔文的许多名著，恐怕也很难创制出来了。



38

(c) Darwin Online (<http://darwin-online.org.uk/>)